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糊涂学大全(上)

 **E-BOOK**
网络资料 非纸质

前 言

糊涂学 大智慧

田园般宁静的生活已经结束，迎面而来的是一个喧闹而又躁动的世界，一个由五光十色的商品堆积起来的诱人的世界。

宦海无边，官场如履薄冰；
金钱无情，商场犹如战争；
欲望无度，情场犹如游戏；
功名无量，文场犹如黑市中。

溟溟个体，何以能驾驭住这陌生而又艰险的世界？

短暂的生命，何以能在有限的空间扩展开这灿烂的一生？

竞争！执著于这变幻的世界，以期求得个体的一片绿地，这或许是大多数正直人的初衷。于是，或锋芒毕露，咄咄逼人，以求八面威风；或聪明灵巧，功于心计，以求四面颂歌。对于小人来说，目的是没有的，成功便是一切，于是以奸诈换取财富，以无耻换取官禄。

路数当然不同，心态也未必一致，但在糊涂学看来这不过是殊途同归：醉于尘世，功于小计。

糊涂学开辟新径，糊涂学以自己独特的眼光审视这个诱人的世界，糊涂学以自己特有的大智慧去拥抱人生，糊涂学以自己固有的方法去展开生命。

这就是：大智若愚，宽怀忍让；
上善若水，以柔克刚。

在糊涂学看来，人生的意义不仅仅在尘世，而更在于超越世尘，达到与天地万物合一的境界。因而，它不沉醉于功名利禄，它大隐隐于市，以出世的心态对待这入世的生活，冷眼观潮，任潮起潮落，心比天高，看世间这风起云涌。对它来说，“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地母。”

当人们领悟了糊涂学这“道法自然”，与天地同在，“无为而无不为”的入世静观的气度再看人世间这熙熙攘攘，为利而争，为情而动，为名而死的芸芸众生，顿会觉得百般可笑。

不是吗？

那唯唯诺诺的谨慎，那说不清道不明的人际关系与礼仪，正是“大道废，有仁义”；

那机关算尽，聪明绝顶，功于心计，八面玲珑的心术，正是“智慧出，有大伪”；

那灯红酒绿，挥金如土的生活，正是“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令人口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

人当然离不开社会，糊涂学也不是劝人循隐山林，它只是给人点拨：当心这个诱人的世界吃掉了人，不要以为那些小聪明就能够对付这个复杂的世界；不要以为获取了财富就是成功，不要因功名的顺达就得意于一时。其实正是在你这样执着于这些身外之物之时，你的生命正被蚕食，你正异化于生命的世界。

糊涂学有了这种大智慧，它才清醒，它才冷静，它才敬水，崇柔；它才有大气度，才有宽容之心，才能平静地看待世间这纷纷乱乱的厮杀，尔虞我

诈的争斗；才能超功利，超世俗，善待世间的一切，才能居闹市而有一颗宁静之心，待人宽容为上，处世从容自如。

一阴一阳谓之道。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糊涂学说到底是一种道家人生，道家智慧，当你置身于这个充满欲望，充满争斗，充满冲突的商品世界之中，看一看道家的书，学一学糊涂学，也许会使你恍然顿悟，格外清爽。它会给你一种大智慧，大人生，使人完全用另一种眼光看待这个世界，获得一种从所未有的达观和从容。

记住：人是不能太聪明的，太聪明就会反被聪明误；

人是不能太执著的，太执著就会陷于功利而忘记了本身的生命。

宁静以致远，淡泊以明志。

以出世的态度去过入世的生活。

以无为的心态去待有为的事业。

糊涂！

1.方为大悟！！

糊涂处世篇

一、大智若愚，大愚若智

人有聪明人和糊涂人之分；同是聪明人，又有大聪明和小聪明之分；同时糊涂人，则又有真糊涂和假糊涂之分。

智和愚对人一生命运的影响极大。“聪明一世，糊涂一时”，说聪明人有时也会办蠢事；“大智若愚”，“难得糊涂”，说确实聪明的人往往表面上愚拙，这是一种智慧人生，真人不露相；而“聪明反被聪明误”，揭示了耍小聪明者的报应。

“大勇若怯，大智如愚。”这是苏轼的观点。他在《贺欧阳少师致仕启》中说：“力辞干未及之年，退托以不能而止，大勇若怯，大智如愚。”我们可以理解为对于那些不情愿去做的事，可以以智回避之，本来有大勇，却装出怯懦的样子，本来很聪敏，硬装出很愚拙的样子，如此可以保全自己的人格，同时也不做随波逐流之事。真正的大智大勇者未必要大肆张扬，徒有其表，而要看其实力。李贽也有类似的观点：“盖众川合流，务欲以成其大；土石并砌，务以实其坚。是故大智若愚焉耳。”百川合流，而成其大，土石并砌，以实其坚，这才是大智若愚。

中国古代的道家和儒家都主张“大智若愚”，而且要“守愚”。《论语·为政》中讲孔子的弟子颜回会“守愚”，深得其师的喜爱。他表面上唯唯诺诺，迷迷糊糊，其实他在用心劲，所以课后他总能把先生的教导清楚而有条理的讲出来。可见若愚并非真愚，大智若愚的人给人的印象是：虚怀若谷，宽厚敦和，不露锋芒，甚至有点木讷。其实在“若愚”的背后，隐含的是真正的大智慧大聪明。

大智若愚，真是一种智慧人生！

1. 糊涂难得

清代文学家、书画家郑板桥，刻有一图章，上面刻的是四个篆字，“难得糊涂”。所谓“难得糊涂”实际上是最清楚不过了。正因为他看得太明白、太清楚、太透彻，却又对个中缘由无法解释，倘若解释了，更生烦恼，于是便装起糊涂，或说寻求逃遁之术。

现实人生确实有许多事不能太认真，太较劲。特别涉及到人际关系，错综复杂，盘根错节，太认真，不是扯着胳膊，就是动了筋骨，越搞越复杂，越搅越乱乎。顺其自然，装一次糊涂，不丧失原则和人格；或为了公众为了长远，哪怕暂时忍一忍，受点委屈，也值得，心中有数（树），就不是荒山。有时候，事情逼到了那个份上，就玩一次智慧，表面上给他个“模糊数学”，让他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也是“难得糊涂”。评职、晋级时，某候选人向你面授机宜，讨你个“民意”，你明知道他不够格儿，可又不好当面扫他的兴，这时候你该怎么办？不哼不哈，或嘻嘻哈哈，划“ ”时再较真，不失原则。人格哪，似乎也不失，当事人问到了，坦诚指出他不够格儿的地方，不问，顺其便。“难得糊涂”是既可免去不必要的人事纠纷，又能保持人格纯净的妙方。

“难得糊涂”作为“牢骚气”，原本就是缘由“不公平”而发的。世道

不公，人事不公，待遇不公，要想铲除种种不公，又不可能，或自己无能，那就只好祭起这面“糊涂主义”的旗帜，为自己遮盖起心中的不平。假如能像济公那样任人说他疯，笑他癫，而他本人则毫不介意，照样酒肉穿肠过，“那里有不平哪有我”，专捡达官显贵“开涮”，专替穷苦人、弱者寻公道，我行我素，自得其乐。这种癫狂，半醒半醉，亦醉亦醒，也不失为一种“糊涂”。这种糊涂真正是“参”透、“悟”透了。所以当你直面现实，要学笑容可掬的大肚弥勒佛，“笑天下可笑之人，容天下难容之事”，那就会进入一种超然的境界。

2. 藏巧于拙

古人云：“鹰立如睡，虎行似病，正是他攫鸟噬人的法术。故君子要聪明不露，才华不逞，才有任重道远的力量。”这大概可以形象地诠释“藏巧于拙，用晦而明”这句话的具体涵义。一般他说来，人性都是喜直厚而恶机巧的，而胸有大志的人，要达到自己的目的，没有机巧权变，又绝对不行，尤其是当他所处的环境并不如人意时，那就更要既弄机巧权变，又不能为人所厌戒，所以就有了鹰立虎行如睡似病藏巧用晦的各种处世应变的方法。曹丕以哭胜曹植的美文是一个例子，安禄山作杨贵妃的干儿子也是一个例子。

还有一种正面的“拙行”。如唐初的重臣李勣，本是李密的部下；而在当初起兵时，李密与李渊父子势力之间，是勾心斗角的两部，只是李密后来被王世充打败，他才随故主投于李渊父子的麾下。此时天下大势已趋明朗。李勣懂得只有取得李渊父子的绝对信任才有前途，于是他安排了这样的行动：把他“东至于海，南至于江，西至汝州，北至魏郡”的所据郡县地理人口图派人送到关中，当着李渊的面献给李密，说既然李密已决心投降，那我所据有的土地人口就应随主人归降，由主人献出去，否则自献就是自为己功、以邀富贵而属“利主之败”的不道德行为。李渊在一旁听了，十分的感慨，认为李勣能如此尽忠故主，必是一个忠臣。李勣归唐后，很快得到了李渊的重用。但是李密降唐后心怀怨望，不久竟又反唐，事未成而“伏诛”。按理说，一般的人到了这个时候，避嫌犹恐过晚，但李勣却公然上书，奏请由他去收葬李密——唯其“公然”，才更添他的“高风亮节”，假设偷偷摸摸，则可能会有相反的效果——“服衰经，与旧僚吏将士葬密于黎山之南，坟高七仞，释服散”。说起来，这纯粹是做给活人看的，李密已死，晓得什么？表面看这似乎有碍于唐天子的面子，是李勣的一种愚忠，实际李勣早已料到这一举动将收到以前献土地人口同样的神效。果然“朝野义之”，公推他是仁至义尽的君子。从此李勣更得朝廷推重，恩及三世。李勣取的是一种“负负得正”的心理效应；迎合了人们一般不信任直接对己的甜言密语而相信一个人与他人相处时表现出来的品质——即侧面观察的结果，尤其是迎合了人们一般普遍地喜爱那种脱离于常人最易表现的忘恩负义，趋吉避凶、奸诈易变的人性弱点而表现出来的具有大丈夫气概的认同心理，看似直中之直，实则大有深意，是“藏巧于拙”处世而成功的典型。

李白有一句耐人寻味的诗，叫“大贤虎变愚不测，当年颇似寻常人”，则揭示了另一种意义上的保藏用晦的处世法。这是指在一些特殊的场合中，人要有猛虎伏林、蛟龙沉潭那样的伸屈变化之胸怀，让人难以预测，而自己则可在其其间从容行事。元末的朱元璋在攻占了南京后，因为群雄并峙，为

了避免因崭露头角而成为众矢之的，他采取了耆老朱升的建议，以“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的策略赢得了各个击破的时间与力量，在众人的眼皮底下暗渡陈仓，最后一并群雄当上了大明皇帝。

以上所述，都是一些典型人物的典型事例。不过，对于一般的普通人，古人也认为应该有包藏、凝重的胸怀与气度。有一句名言，曰：取象于钱，外圆内方。古钱币的圆形方孔，大家都是知道的。为人处事，就要像这钱一样，“边缘”要圆活，要能随机而变，但“内心”要守得住，有自己的目的和原则。例如，对周围的环境、人物，假如有看不惯处，不必棱角太露，过于显出自己的与众不同来，“处世不必与俗同，亦不宜与俗异，作事不必令人喜，亦不可令人憎”，即可以保全气节，也可以保护自己。

3. 良贾深藏若虚

《三国演义》中有一段“曹操煮酒论英雄”的故事。当时刘备落难投靠曹操，曹操很真诚地接待了刘备。刘备住在许都，在衣带诏签名后，也防曹操谋害，就在后园种菜，亲自浇灌，以此迷惑曹操，放松对自己的注视。一日，曹操约刘备入府饮酒，谈起以龙状人，议起谁为世之英雄。刘备点遍袁术、袁绍、刘表、孙策、刘璋、张绣、张鲁、韩遂，均被曹操一一贬低。曹操指出英雄的标准——“胸怀大志，腹有良谋，有包藏宇宙之机，吞吐天地之志。”刘备问“谁人当之？”曹操说，只有刘备与他才是。刘备本以韬晦之计栖身许都，被曹操点破是英雄后，竟吓得把匙箸也丢落了地下，恰好当时大雨将至，雷声大作。刘备从容俯拾匙箸，并说“一震之威，乃至于此。”巧妙地将自己的惶乱掩饰过去。从而也避免了一场劫数。刘备在煮酒论英雄的对答中是非常聪明的。

刘备藏而不露，人前不夸张、显炫、吹牛、自大、装聋作哑不把自己算进“英雄”之列。这办法是很让人放心的。他的种菜、他的数英雄，至少在表面上收敛了自己的行为。一个人在世上，气焰是不能过于张扬的。

孔子年轻的时候，曾经受教于老子。当时老子曾对他讲：“良贾深藏若虚，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即善于作生意的商人，总是隐藏其宝货，不令人轻易见之；而君子之人，品德高尚，而容貌却显得愚笨。其深意是告诫人们，过分炫耀自己的能力，将欲望或精力不加节制地滥用，是毫无益处的。

中国旧时的店铺里，在店面是不陈列贵重的货物的，店主总是把它们收藏起来。只有遇到有钱又识货的人，才告诉他们好东西在里面。倘若随便将上等商品摆放在明面上，岂有贼不惦记之理。不仅是商品，人的才能也是如此。俗话说“满招损，谦受益”，才华出众而又喜欢自我炫耀的人，必然会招致别人的反感，所以，吃大亏而不自知。所以，无论才能有多高，都要善于隐匿，即表面上看似没有，实则充满的境界。

4. 小事糊涂，大事清楚

人一生不应对什么事都斤斤计较，该糊涂时糊涂，该聪明时聪明。有句成语“吕端大事不糊涂”，说的正是小事装糊涂，不要小聪明，而在关键时刻，才表现出大智大谋。中国古代这样的大智若愚者是很多的。

宋代宰相韩琦以品性端庄著称，遵循着得饶人处且饶人的生活准则，从

来不曾因为有胆量而被人称许过，可是在下面两件事上的神通广大，实在是没有第二个人。这才是“真人不露相”的注脚。对于这样的老好人谁会防范呢？他因此而得以在无声无息中做了这两件大事：

当宋英宗刚死的时候，朝臣急忙召太子进宫，太子还没到，英宗的手又动了一下，宰相曾公亮吓了一跳，急忙告诉宰相韩琦，想停下来不再去召太子进宫。韩琦拒绝说：“先帝要是再活过来，就是一位太上皇。”韩琦越发催促人们召太子。从而避免了权力之争。

担任入内都知职务的任守忠这个人很奸邪，反复无常，秘密探听东西宫的情况，在皇帝和太后间进行离间。韩琦有一天出了一道空头敕书，参政欧阳修已经签了字，参政赵概感到很为难，不知怎么办才好，欧阳修说：“只要写出来，韩公一定有自己的说法。”韩琦坐在政事堂，用未经中书省而直接下达的文书把任守忠传来，让他站在庭中，指责他说：“你的罪过应当判死刑，现在贬官为蕲州团练副使，由蕲州安置。”韩琦拿出了空头敕书填写上，派使臣当天就把任守忠押走了。

要是换上另外的爱耍弄权术的人，任守忠会轻易就范吗？显然不会，因为他也相信一贯诚实的韩琦的说法，不会怀疑其中有诈。这样，韩琦轻易除去了蠹虫，而仍然不失忠厚。所以大智若愚实在是一种人生的最高修养，也是一种人生大谋略。大智若愚的人总有更多的成功的机会。

南朝梁国人羊侃，字祖忻，泰山梁文人。开始做北朝魏国的泰山太守。因为他的祖父羊规曾经是宋高祖的祭酒从事，所以羊侃想回到南方来。归途中，走到涟口这个地方，大摆宴席。有个客人名叫张孺才，喝醉了，在船上失了火，烧了70多艘船，烧掉金银财物不可计数。羊侃听说了，几乎不挂在心上，还是要大家继续喝酒。孺才即惭愧，又恐惧，就逃跑了。羊侃派人去安慰他，并把他找回来，仍然像从前一样对待他。后来羊侃回到南朝，做了梁武帝的军司马。

晋代人裴遐在东平将军周馥的家里作客。周馥作主人，裴遐和人下围棋。周馥的司马劝酒，裴遐正玩在兴头上，所以，递过来的酒没有及时喝。司马很生气，以为轻慢了他，就顺手拖了裴遐一下，结果把裴遐拖倒在地。在旁边的人都吓了一跳，以为这种难堪是难以忍受的。谁知裴遐慢慢爬起来，坐到座位上，举止不变，表情安详，若无其事地继续下棋。王衍后来问裴遐，当时为什么表情没有什么改变。裴遐回答说：“仅仅是因为我当时很糊涂。”

另一个晋代人谢万，字万石，是谢安的弟弟。曾经和蔡系争一个座位，蔡系把谢万从位子上推了下去，把帽子和头巾都弄得快要掉了。谢万慢慢站起来，拍拍衣服，边坐回座位上，边说：“你差点儿弄伤我的脸。”蔡系说：“本来就没有考虑到你的脸。”后来两人都没有把这件事挂在心上，当时人们都称赞他们。

这些都是历史上有名的忍让的故事，受侮受损的一方都没有为自己的难堪和损失而大发其怒，记恨在心，相反，都表现出了宽宏大量，毫不计较的美德和风度。结果不仅没有受到更多的伤害，反而得到了大家的敬重，也使伤人者感到无地自容。

大智若愚，从一个角度来说，也可理解为小事愚，大事明。对于个人来说是一种很高的修养。所谓愚，并非自我欺骗，或自我麻醉，而是有意糊涂。该糊涂的时候，就不要顾忌自己的面子、自己的学识、自己的地位、自己的权势，一定要糊涂；而该聪明、清醒的时候，则一定要聪明。由聪明而转糊

涂，由糊涂而转聪明，则必左右逢源，不为烦恼所扰，不为人事所累，这样你也必会有一个幸福、快乐、成功的人生。

5. 解脱执著心

执著与糊涂正好背道而驰。禅，尤其禁止执著心。

有一则佚事，即在告诫人们执著心是多么愚蠢的事情。

那是马祖和尚和南岳和尚正在修行时所发生的事情。一天，南岳和尚来拜访马祖和尚说：

“马祖，你最近在做什么？”

“我每天都在坐禅。”

“哦，原来如此；你坐禅的目的是什么？”

“当然为了成佛呀！”

坐禅是为了观照真正的自我，而悟道成佛，这是一般人对坐禅的认识，马祖也这么认为，因此才去坐禅。

可是，南岳和尚一听到马祖的话，竟然拿来一枚瓦片，默默地磨了起来，觉得不可思议的马祖便开口问：

“你究竟想干什么啊！”

南岳平静地回答：“你没有看到我在磨瓦吗？”

“你磨瓦做什么？”

“做镜子。”

“大师，瓦片是没法磨成镜子的。”

“马祖啊，坐禅也不能成佛的。”

南岳和尚用瓦片不能磨成镜子的道理来告诉马祖，坐禅也不能成佛的原因，这个对话的内容看似骗小孩子，有点滑稽，实际上意义非常深远。

如前所述，一般人都认为坐禅是悟道成佛的唯一方法。因此在修行时，非常重视坐禅，主张彻底地去做；不过，南岳看到马祖天天坐禅的生活，却予以否定的评价。

为什么呢？

南岳言外之意目的是想告诉马祖，他过分执著坐禅的形式和手段。虽然坐禅很有意义，可是如果被坐禅束缚，心的自由就会受到制约、控制，也就无法悟道成佛了。因此，坐禅的方法虽然是禅最重视的，一旦过分执著其中，反而需要予以否定了。

如此这般，以禅的立场来看，执著必须全被否定，否则一旦陷入执著，就什么东西都得不到了。

换言之，人们常常执著一些东西来过日子，可是一旦持有执著的心情，就无法真正自由地生活，也无法用弹性的想法来谋求自我实现。

那么，如果过分执著一件事，会变成什么样子呢？一位大学考试失利的青年，被母亲带来见日本的关大彻和尚。这位青年为了进入一流大学就读，从小就努力用功，可是，一流大学的围墙太厚，他连连失败，结果便想吃安眠药自杀。

青年的脑袋瓜里面，因为有不入一流大学宁可死的想法，所以思考便陷入执著。考取一流大学是他人生目标，只要能争取，万事都可一帆风顺。总之，他太过于执著要进一流大学的想法，所以在经过几次的挑战失败后，由

于自己无法超越这层障壁，因此只好选择死亡。

执著心往往会使自己的视野狭窄，其实进入一流大学并不是人生的全部，如果不这样想，自己很多坚强的想法都会一一失去，走上极端以后，就会像这位青年一样，选择自杀的方法，以否定自我。那是因为执著心，使自己的心硬化起来的缘故。

所以人必须放弃执著心，看淡、看开，退一步海阔天空嘛。这才是糊涂学所倡导的智慧人生。

6. 用小聪明的悲哀

“陪了夫人又折兵”的典故，出自《三国演义》。讽喻那些设计整人整不到，反而贴了老本的人。

周瑜是庐江舒城人，与孙权的哥哥孙策同年，交情甚密，结为昆仲。周瑜人生得靓，资质风流，仪容秀丽，才学也无人可比。在曹操屯兵百万虎视长江沿岸的形势下，东吴议降者甚众，军心涣散，如非脱颖出了周公瑾，东吴早归属曹操了。

却说刘备没了甘夫人，周瑜知道了这个消息，心生一计，要孙权的妹妹嫁与刘备，让刘备来入赘，然后把刘备幽囚在狱中，却使人去讨荆州换刘备。等讨得荆州，再对付刘备。遂派吕范为媒人，往荆州说合。不想诸葛亮听到消息，猜定是周瑜的计谋，遂让刘备应允。并让赵子龙保护刘备，临行前授与三个锦囊，内藏三条妙计。东吴那边，孙权之母听得消息，见了刘备一表人才，却真心实意要把女儿许配与他。周瑜和孙权不想比事弄假成真，又不敢公开囚禁和杀害刘备。刘备劝说娘子去荆州，娘子应允，于是二人商定去江边祭祖，乘机逃离东吴。周瑜派兵追赶，却被娘子挡了回去。正当周瑜准备孤注一掷时，却见诸葛亮早在岸边等候，刘备等已登了船，往荆州而去。岸上乱箭射来，却是去的远了。刘备的兵望着急急追来的吴兵，大叫“周郎妙计安天下，陪了夫人又折兵！”

周瑜自恃胜券在握，不想遇到了诸葛亮。这“陪了夫人又折兵”，实际上正是周瑜聪明反被聪明误的结果。俗语说：“偷鸡不成反蚀把米”，也正是说明耍小聪明不但得不到最终结果，还要做陪本生意，落人耻笑。

《红楼梦》中的王熙凤也算是文学作品中“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典型。凤姐在贾府算是一个巾帼英雄了，她想尽多种办法，使用种种计谋，想使贾府振兴起来，或者至少维持着大家的局面。然而她的努力，她的鞠躬尽瘁，却换来贾府上下的不满，最终还落得个悲惨的结局。应了书中对她的判词：“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其实，聪明是一笔财富，关键在于怎么使用：财富可以使人过得很好，也可能使人毁掉。真正聪明的人会使用自己的聪明，那主要是深藏不露，或者不到刀刃上，不到火候时不要轻易使用，一定要貌似浑厚，让人家不眼红你。耍小聪明往往是招灾引祸的根源。无论做什么事，都不能耍小聪明。

好算计人的小人，无不以为自己聪明、妙算，但因为用心险恶，都维持不了长久。既要整人，又不便明言，这就注定了败局。设的计见不了人，是奸计；奸计不得人心，天人共愤，自己虽精心谋划，却未免心虚。有一丝透露，就心惊肉跳。且再秘密的事，也还有透风的墙，人家一旦知道了，也就“夫人”陪了“兵”也折了。一个时时处处事事显露精明的人，不会取得别

人的信任、同情和爱护、栽培，因此不会取得真正的、伟大的成功。

7. 混除心计

《庄子》里有这样一则寓言：庄周到雕陵的栗园里游玩，走近篱笆，忽然看见一只怪异的鹊从南方飞来，翅膀有七尺宽，眼睛直径有一寸长，碰着庄周的额角飞过去，停在栗树林中。庄子说：“这是什么鸟呀！翅膀大而不能远飞，眼睛大而目光迟钝。”于是提起衣裳，快步走过去，拿着弹弓窥伺它的动静。这时，忽见一只蝉儿，正得着美叶荫蔽，而忘了自身；就在这刹那，有只螳螂借着树叶掩蔽着，伸出臂来一举而捕住蝉儿，螳螂意在搏蝉，见有所得而显露自己的形迹；恰巧这只怪鹊乘他捕蝉的时候，攫食螳螂，怪鹊见利而不觉自己性命的危险。庄周见了不觉心惊，警惕着说：“唉！物与物互相累害，这是由于两类之间互相招引贪图所致！”，想到这里赶紧扔下弹弓，回头就跑。恰在此时，看守果园的人以为他偷栗了，便追逐着痛骂他。

所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个有名的典故就是从这寓言出来的。由这寓言引申出一个结论：成心谋算他物，就会招引别物来谋害自己。

因而，唯有混除心计，才能免于卷人物物竞逐的循环斗争中。

然而他人却往往一味追求欲念而迷忘本性，这就是庄子所谓“观于浊水而迷于深渊。”

惟欲念是无穷的，而满足总是有限，这样必然会导致悲惨的后果。但这观点，现代人是无法接受的，因为现代人往往沉溺物欲，一去而不知返。

淡泊知足并非是一种消极避世或与世无争的思想，而是包含着慎重的意义。《老子》中认为知足常乐体现为以下三点：一是仁慈；二是勤俭；三是不敢为天下先。“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慈故能勇，俭故能广，不敢为天下先，故能成器长。”如果一个人能做到上述三点，就可以成为勇敢、富有和有地位的人。

有人将英国人与日本人做了比较，结论是英国人能够最大限度地使自己的利己主义与他人的利己主义不发生冲突，各不相扰；而日本人却不能将自己的喜悦与他人分享。由此看来，日本人不是过犹不及，就是太爱钻牛角尖了。这真是一个可怕的缺点。事实上，无视对方的立场与利益，盲目地追求自身的利益，这样做也许暂时畅行无阻，但决不能行之远矣，终有一天会遭人反击。

《老子》中极力强调绝不可有这种心态。“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这句话的含义是，天下最大的灾祸是知足；天下最大的过错是贪得无厌。过于执着于追求名利地位的人，其损失也一定很大。过于积存物质财富的人，其享受方面也远不及别人。只有知足才不会感到屈辱，只有知道适可而止，才不会走向极端。这就是《老子》中所讲的“甚爱不费，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长久。”

8. 沉默是金

古人以为做一个真正明智的人，察又要有度，“好察非明，能察能不察之谓明。”什么叫“能不察”呢？就是在一群人中，唯有自己洞察了这件事的本质，而又偏偏有人不愿你把事实的真相说出来，于是只好装作不知，以

免自己的智慧太过而遭不测。春秋时，齐国有位智者叫隰斯弥。当时当权的大夫是田成子，颇有窃国之志。一次，田成子邀他谈话，两人一起登临高台浏览景色，东西北三面平野广阔，风光尽收眼底，唯南面却有一片隰斯弥家的树林葱葱郁郁，挡住了他们的视线。隰斯弥在谈话结束后回到家里，立即叫家仆带上斧锯去砍树林。可是刚砍了几棵，他又叫仆人停手，赶快回家。家人望着他感到莫名其妙，问他为什么颠三倒四的？隰斯弥说：“国之野唯我家一片树林突兀而列，从田成子的表情看，他是不会高兴的，所以我回家来急急忙忙地想要砍掉。可是后来一转念，当时田成子并没有说过任何表示不满的话，相反倒十分的笼络我。田成子是一个非常有心计的人，他正野心勃勃要谋取国位，很怕有比他高明的人看穿他的心思。在这种情况下，我如果把树砍了，就表明了我有知微察著的能力，那就会使他对我产生戒心。所以，不砍树，表明不知道他的心思，尚算不上有罪而可避害；而砍了树，表明我能知人所不言，这个祸，闯的可就太大啦！”

这是一种典型的自保之术，所谓“察见渊鱼者不祥”是也。如果不是过份地强调“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它也自有其一定的合理性。尤其是作为有一定地位的领导者，对下属更不能采取令人人人自危的考察术，必须审察有度。例如唐太宗有一次为了审察手下的文官中是否有贪官污吏，竟悄悄地叫心腹拿了国库绢去试贿。有一个管宫门的官吏不知，受了一匹，立即被太宗抓起说要处死。于是裴矩就对太宗说，这种考察人的方法不义，是陷人于法。明明是你叫人去送给他的，反过来又说人家受贿，这不是用计害人吗？这样下去，将来还会有谁敢上朝作官呢？太宗听了，自感无言以对，于是召集文武，宣布自己的过错，以安抚人心。所以古人说：洞察以为明者，常因明而生暗，说的就是精于察人而产生的副作用，即“好丑心太明，则物不契，贤愚心太明，则人不亲，士君子须是内精明而外浑厚，使好丑而得其平，贤愚共受其益，才是生成的德量。”这也可说是古人在辩证法上的“活学活用”了。所谓“大智若愚”就可作如是观吧。

二、藏锋露拙，明哲保身

藏锋露拙与锋芒毕露，是两种截然相反的处世方式。锋芒引伸指人显露在外表的才干。有才干本是好事，是事业成功的基础，在恰当的场所显露出来是十分必要的。但是带刺的玫瑰最容易伤人，也会刺伤自己。露才一定要适时、适当。时时处处才华毕现只会招致嫉恨和打击，导致做人及事业的失败，不是智慧者的所作所为。有志于做大事业的人，可能自认为才份很高，切记要含而不露，该装傻的时候一定要装得彻底，有了这把保护伞，何愁事业不成功？

1. 锋芒是额上的角

“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可见人不我知，心里老大不高兴，这是人之常情，尤其年青人，总是希望在最短的时间内使得人家知道你是个不平凡的人。使全世界都知道，当然不可能；那末使全国人都知道，还是不可能；那末使一地方人都知道，仍是不可能；那末至少要使一个团体的人都知道，要使人知道，当然要引起大家的注意，要引起大家的注意，只有从言语行动方面用力，于是言语锋芒，行动锋芒是刺激大家的最有效方法。但是你细细看看你的同事，是处世已有历史，已有经验的同事，他们却与你完全相反：“和光同尘”，毫无圭角，言语如此，行动亦然，个个深藏不露，好像他们都是庸材，谁知他们的材，颇有出于你上者；好像他们都是讷言，谁知他后颇有善辩者；好像都是无大志，谁知颇有雄才大略，不愿久居人下者，但是他们却不肯在言语上露锋芒，在行动上露锋芒，这是什么道理？因为有所顾忌，言语锋芒，便要得罪旁人，得罪旁人，旁人便成为你的阻力，成为你的破坏者；行动锋芒，便要惹旁人的妒忌，旁人妒忌，他们也成为你的阻力，成为你的破坏者。你的四周，都是你的阻力，你的破坏者，在这种形势之下，把你的立足点都被推翻，那里还会实现你的求知放人之目的！青年人往往多树敌，与同事不能水乳交融，就是为了言语锋芒，行动锋芒的缘故，言语所以锋芒，行动所以锋芒，是急于求知于人的缘故。处世已有历史，已经经验的同事，所以“以面合欢，”是受过这种教训的缘故。

你也许说，如此办法，不是永无人知么？笔者以为只要有表现你本领的机会，你把握这个机会，做出过人的成绩来，大家自然会知道。这种表现本领的机会，不患没有，只患把握不牢，只患做的成绩，不能使人特别满意，你已有真实的本领，你留意表现的机会，你没有真实的本领，快快从事预备。易曰，“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无此器最难，有此器，不患无此时。锋芒对于你，只有害处，不会有益处。额上生角，必触伤别人，你不磨角使平，别人必将力折你的角，角被折断，其伤必多。锋芒就是额上的角，既伤人，也伤己！

2. 聪明人要懂得自我保护

嫉贤妒能，几乎是人的本性，所以有才华的人会遭受更多的不幸和磨难。

《庄子》中有一句话叫“直木先伐，甘井先竭”。一般所用的木材，多选择挺直的树木来砍伐；水井也是涌出甘甜井水者先干涸。由此观之，人才

的选用也是如此。有一些才华横溢，锋芒太露的人，虽然容易受到重用提拔，可是也容易遭人暗算。

隋代薛道衡，13岁时，能讲《左氏春秋传》。隋高祖时，作内史侍郎。炀帝时任潘州刺史。大业五年，被召还京，上《高祖颂》。炀帝看了不高兴，说：“这只是文词漂亮”。拜司隶大夫。炀帝自认文才高而傲视天下之士，不想让他们超过自己。御史大夫乘机说道衡自负才气，不听驯示，有无君之心。于是炀帝便下令把道衡绞死了。天下人都认为道衡死的冤枉。他不正是太锋芒毕露遭人嫉恨而命丧黄泉的吗？

那么，遇到这种情况怎么办呢？《庄子》中提出“意怠”哲学。“意怠”是一种很会鼓动翅膀的鸟，别的方面毫无出众之处。别的鸟飞，它也跟着飞；傍晚归巢，它也跟着归巢。队伍前进时它从不争先，后退时也从不落。吃东西时不抢食、不脱队，因此很少受到威胁。表面看来，这种生存方式显得有些保守，但是仔细想想，这样做也许是最可取的。凡事预先留条退路，不过分炫耀自己的才能，这种人才不会犯大错。这是现代高度竞争社会里，看似平庸，但是却能按自己的方式生存的一种方式。

南朝刘宋王僧虔，东晋王导的孙子。宋文帝时官为太子中庶子，武帝时为尚书令。年纪很轻的时候，僧虔就以善写隶书闻名。宋文帝看到他写在白扇子上的字，赞叹道：“不仅是字超过了王献之，风度气质也超过了他。”当时，宋孝武帝想一人以书名闻天下，僧虔便不敢露出自己的真迹。大明年间，常常把字写得很差，因此而平安无事。

所以有才华的人必须把保护自己也算作才华之列。一个不会自我保护的人有才华，却使才华过早的埋没，而不能为社会作更多的事。

在洛阳有一位男子因与人结怨而处境困难。许多人出面当和事佬，但对方一句话也听不进去，最后只好请郭解出面。为他们排解纠纷，郭解晚上悄悄地造访对方，热心地进行劝服，对方逐渐让步了。如果是普通人，一定会为对方的转变而沾沾自喜，但郭解却不同。他对那位接受劝解的人说：“我听说你对前几次的调解都不肯接受，这次很荣幸能接受我的调解。不过，身为外地人的我，却压倒本地有名望的人，成功地排解了你们的纠纷，这实在是违背常理。因此，我希望你这次就当作我的调解失败，等到我回去，再有当地的有威望的人来调解时才接受，怎么样？”这种做法实在是异于常人，细想起来真是一种使自己免遭众人嫉恨的明智之举。既保护了自己，又留下了为人称道的美名。谁能说郭解不是大智之人呢？比较起来，那些极力显示自己才能的人，不过是小聪明罢了。

《老子·洪德》章说：“大巧若拙，大辩若讷”。意思是最聪明的人，真正有本事的人，虽然有才华学识，但平时像个呆子，不自作聪明；虽然能言善辩，但好像不会讲话一样。无论是初涉世事，还是位居高官，无论是做大事，还是一般人际关系，锋芒不可毕露。有了才华固然很好，但在合适的时机运用才华而不被或少被人忌，避免功高盖主，才算是更大的才华，这种才华对国对家对人对己才有真正的用处。

3. 锋芒太露的悲剧结局

据《史记》中记载，孔子曾经拜访过老子，向他请教礼。老子告诫孔子说：“一个聪明而富于洞察力的人身上经常隐藏着危险，那是因为他喜欢批

评别人。雄辩而学识渊博的人也会遭遇相同的命运，那是因为他暴露了别人的缺点。因此，一个人还是节制为好，即不可处处占上风，而应采取谨慎的处世态度。”

老子还告诫孔子说：“君子盛德，容貌若愚。”这里的盛德是指“卓越的才能。”整句话的意思是，那些才华横溢的人，外表上看与愚鲁笨拙的普通人毫无差别。此外。据《庄子》的记载，当杨子去请教老子时，老子也谆谆告诫他不要太盛气凌人，而是要谨言慎行、谦虚待人。无论是谦虚还是谨慎，可能会让有些人觉得是消极被动的生活态度。实际上，倘若一个人能够谦虚诚恳地待人，便会得到别人的好感；若能谨言慎行，更会赢得人们的尊重。

老子还告诫世人：“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长。”这句话的大意是，一个人不自我表现，反而显得与众不同；一个不自以为是的人，会超出众人；一个不自夸的人会赢得成功；一个不自负的人会不断进步。相反地，相反地，老子告诫世人：“企者不立，跨者不行。自见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无功，自夸者不长。”

而如果一个人锋芒毕露，一定会遭到别人的嫉恨和非议。甚至引来杀身之祸。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的这种例子比比皆是。

杨修是曹营的主簿，他在三国一书中，是很有名的思维敏捷的官员和有名的敢于冒犯曹操的才子。

刘备亲自打汉中，惊动了许昌，曹操也率领四十万大军迎战。曹刘两军在汉水一带对峙。曹操屯兵日久，进退两难，适逢厨师端来鸡汤。见碗底有鸡肋，有感于怀，正沉吟间，夏侯惇入帐禀请夜间号令。曹操随口说：“鸡肋！鸡肋！”人们便把这作号令传了出去。行军主簿杨修即叫随行军士收拾行装，准备归程。夏侯惇大惊，请杨修至帐中细问。杨修解释说：“鸡肋者，食之无肉，弃之有味。今进不能胜，退恐人笑，在此无益，来日魏王必班师矣。”夏侯惇也很信服，营中诸将纷纷打点行李。曹操知道后，怒斥杨修造谣惑众，扰乱军心，便把杨修斩了。

后人有一诗叹杨修，其中有两句是：“身死因才误，非关欲退兵”。这是很切中杨修之要害的。

原来杨修为人恃才放旷，数犯曹操之忌。曹操兵出潼关，到蓝田访蔡邕之女蔡琰。蔡邕是曹操的好友，盛孚才名，但因哭董卓之尸被王允下狱缢死。蔡琰字文姬，原是卫仲道之妻，后被匈奴掳去，于北地生二子，作《胡笳十八拍》，流传入中原。曹操深怜之，派人去赎蔡琰。匈奴王惧曹操势力，送蔡琰还汉朝。曹操把蔡琰许配董祀为妻。曹操当日去访蔡琰，看见屋里悬一碑文图轴，内有“黄绢幼妇，外孙羹臼”八个字。曹操问众谋士谁能解此八字，众人都不能答，只杨修说已解其意。曹操叫杨修先未说破，让他再思解。告辞后，曹操上马行三里，方才省悟。原来此含隐语“绝妙好辞”四字。曹操也是绝顶聪明的人，却要行三里才思考出来，可见急智捷才远不及杨修。

曹操曾造花园一所；造成，曹操去观看时，不置褒贬，只取笔在门上写一“活”字。杨修说：“门内添活字，乃阔字也。丞相嫌园门阔耳。”于是翻修。曹操再看后很高兴，但当知是杨修析其义后，内心已忌杨修了。又有一日，塞北送来酥饼一盒。曹操写“一合酥”三字于盒上，放在台上。杨修入内看见，竟取来与众人分食。曹操问为何这样？杨修答说，你明明写“一人一口酥”嘛，我们岂敢违背你的命令？曹操虽然笑了，内心却十分厌恶。

曹操怕人暗杀他，常吩咐手下的人说，他好做杀人的梦，凡他睡着时不要靠近他。一日他睡午觉，把被蹬落地上，有一近侍慌忙拾起给他盖上。曹操跃起来拔剑杀了近侍，然后又上床睡。不久他起来后，假意问谁人杀了近侍。大家告诉他实情。他痛哭一场，命厚葬之。因此众人都以为曹操梦中杀人。只有杨修知曹操的心，于是便一语道破天机。凡此种种，皆是杨修的聪明犯着了曹操；杨修之死，植根于他的聪明才智。

那么，曹操斩杨修对吗？不对，因为曹操挟怨杀人，是带着积怨公报私仇的。“门”内添“活”事件，曹操对杨修是“心甚忌之”；“一口酥”事件是“心恶之”；梦中杀人事件是“愈恶之”。一次比一次憎恨杨修，借着乱传军令，曹操名正言顺斩了宿怨。故此，这不是从大局出发，从严令军纪上杀杨修的，他之开杀戒，开得不对。

杨修之死给我们留下了重要的启示。第一，才不可露尽。杨修是绝顶聪明的人，也算爽快，且才华横溢，其才盖主。这就犯了曹操的大忌。有些将帅帝王是不喜欢别人胜过自己的。我看过的一些资料说，乾隆皇帝好卖弄才情，好写诗，写过数万首诗。他上朝时经常出些辞、联考问大臣。大臣们都很聪明，明明知道那是很浅的学问或狗屁不通的对联，也不说破，故意苦思冥想，并且求皇帝开恩“再思三日”。这意思无非是让乾隆自己说。果然喜孜孜的皇帝说了出来，于是大臣一片礼赞之声，把个皇帝老儿喜得不得了。杨修犯的正是这禁忌，你处处出尽风头，那魏王还能英明得了吗？这不是叫人赞扬你而冷落了主人么？这是他必死的原因之一。第二，事不要点破。譬如鸡肋，曹操正苦思于此，不知如何解脱，你捅穿这层薄纸，就是羞辱了他。这是杨修死因之二。

以上两点，是杨修的死因，也是为人在世要吸取的教训。

我们在日常工作中，不难遇到以下问题：有一些事，人人已想到、认识到了，却无一人当众说出来。这些人并非傻仔，而是都学精了。人所共欲而不言，言者乃大傻也。老话有一句叫：“枪打出头鸟”。这话你争着说，必定犯着时忌，或说中别人之痛处，这样你就会倒霉了。

杨修是历史的一面镜子。他的死殊为可惜，可他的死确实使后人清醒。

4. “喜名者必多怨”

古语云：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又俗语曰：人怕出名猪怕壮。猪养壮了，必定是一刀的结局；人出名了，必会招人侧目而视，是惹祸的根由。那么，欲名而又好喜，岂非自揽世人的怨恚吗？所以，善于处世的人应该懂得在名利两字上瞻前而顾后，适可而止，有所节制。

唐代的顺宗在作太子时，亦好作壮语，慨然天下为己任。太子有能名，服人心，自然也是使自己顺利当上皇帝的一个先决条件。但太子能过父皇，又往往有逼父退位的举动，所以又会常遭父皇的猜忌而废黜。聪明的太子因此必须不能表现出太强的才干，造成太响的名气。顺宗作太子时，曾对东宫僚属说：我要竭尽全力，向父皇进言革除弊政的计划！他的幕僚王叔文于是告诫他，“作为太子，首先要尽孝道，多向父皇请安、问起居饮食冷暖之事，不宜多言国事，况且改革一事又属当前敏感问题，你若过份热心，别人会以为你邀名邀利，招揽人心，如果陛下因此而疑忌于你，你将何以自明？”太

子听得如雷灌耳，于是立刻闭嘴黜言。德宗晚年荒淫而又专制，太子始终不声不响，直至熬到继位，方有了唐后期著名的顺宗改革。而隋炀帝的太子杨暕就没那么好的涵养了，一次父子同猎，炀帝一无所获而太子满载而归，炀帝本来就感到太子对自己不够尊重，这一下被儿子比得抬不起头来，于是“求暕罪失”，把杨暕的太子名号给废了。

在名利问题上，最能体现“全生葆真”精神的历史人物大概应推范蠡了。范蠡在助越王勾践灭吴之后，“以为大名之下，难以久居，且勾践为人可与同患，难以处安”，就激流勇退，放弃了上将军之大名和“分国而有之”的大利，退隐于齐，改名换姓，耕于海畔，手足胼胝，父子共力，后居然“致产十万”，受齐人之尊，“以为相”。范蠡虽居相安荣，但又以为“久受尊名，不祥”，乃归相印，尽散其财，“闲行以去，止于陶”，从事耕畜，经营商贾，又致货累矩万，直至老死于陶。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范蠡三徙”。范蠡之所以辞官退隐，就是考虑到不要让尊名大利给自己带来身家性命之忧。事实上他的考虑是有道理的。与他共扶勾践的文种就因不听范蠡的规劝接受了越国的尊荣大名，结果果然死在勾践手下。说到底，像顺宗、曹丕、范蠡这样的处理名位的方式，都是为了在形式上的放弃之后，更永久地保有它。

5. 功成身退乃明智之举

“功成身退”的思想在今天对许多人来讲已经不太灵验。它会使人失去积极的进取心，从而满足于现状，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这是其糟粕之处。事实上，这里提出的“功成身退”仅是一种退守策略，是指一个人能把握住机会，获得一定成功后名利己有，见好就收。

老子的知足哲学还包括“功成身退”的思想。所谓“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功遂身退，天之道也。”其含义为，过分自满，不如适可而止；锋芒太露，势难保长久；金玉满堂，往往无法永远拥有；富贵而骄奢，必定自取灭亡。而功成名就，激流通退，将一切名利都抛开，这样才合乎自然法则。因为无论名或利，在达到顶峰之后，都会走向其反面。

中国历史上这种例子不胜枚举。汉高祖刘邦的军师张良在辅佐刘邦获得天下之后，便毅然光荣隐退。他向刘邦请求：“我是你成为帝王的三寸不烂之舌的军师，蒙恩拜领万户封地，名列公侯。我的任务至此已经完成。从今以后，我要舍弃主俗，漫游仙界。”刘邦应允了他的请求，所以，张良才得以功成身退，安享晚年。

公元前五世纪，在今天的苏杭一带，有吴、越两国。两国虽然相邻，但是为了争夺霸业，互不相让，相互对抗。后来，越王勾践败于吴王夫差之手，不得不逃亡会稽山，忍辱负重与吴国谈和。在几经交涉后，吴国才答应让勾践回国。勾践回国后一直记着所受的耻辱，卧薪尝胆，立誓雪耻。二十年后，终于灭亡吴国。而帮助越王成功的就是范蠡。范蠡不但是一个忠心耿耿的臣子，而且是一个理智的智者。

范蠡被任命为大将军后，自忖：长久在得意之至的君主手下工作是危机的根源。勾践这个人臣下虽然可以与他分担劳苦，但是不能与他共享成果。于是他便向勾践表明自己的辞意。勾践并不知道范蠡的真实意图，于是拼命

挽留他，但范蠡去意已定，搬到齐国居住，自此与勾践一刀两断，不再往来。

移居齐国后，范蠡不问政事，与儿子共同经商，很快成为富甲一方的大富翁。齐王也看中他的能力，想请他当宰相。但他婉言谢绝。他深知“在野而拥有千万财富，在朝而荣任一国宰相，这确实是莫大的荣耀。可是，荣耀太长久了反而会成为祸害的根源。”于是，他将财产分给众人，又悄悄离开了齐国到了陶地。不久后他又在陶经营商业成功，积存了百万财富。可见范蠡才智过人。并具有过人的洞察力。他之所以离开越国，拒绝齐王的招聘，以及成功地经营事业，这些都在于他深刻敏锐的洞察力所致。有一句成语叫“明哲保身”，明哲就是指深刻的洞察力，即发挥深刻的洞察力来保全自己。范蠡正是这种能够明哲保身的人。

现在的人把明哲保身和但求无过联系在一起，实际上是不恰当的。前者是一种积极而充满智慧的处世方式，而后者则是一种消极被动的应世方法，二者具有本质的区别。明哲保身的人可以像范蠡那样用自己的洞察力去应付世事，从而获得成功；而但求无过的人只能处处受别人的左右，从而不但丧失自己的个性，而且也不会获得事业的成功。

三、世事纷争，忍为上策

俗话说：“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的确，不要说十之八、九，其实人生不能顺我们的心意。想要生存在这个反复无常的世界里，最重要的还是要善于“忍”。

《菜根谭》中说：“语云：登山耐侧路，踏雪耐危桥，一耐字极有意味。如倾险之人情，坎坷之世道，若不得一耐字撑过去。几何不堕入棒莽坑堑哉。”不仅是登山踏雪需要这个“耐”字，当我们接触危险的社会时，若不坚持这个“耐”字，就容易遭到丧身之险。

但人生若一味地忍耐便显得毫无生趣可言。因此当然有人会怀疑：人究竟为什么要忍气吞声呢，中国有一句古语“十年河东，十年河西，”也就是相信目前虽然处于不幸的环境中，但是终究会有峰回路转的一天，以此来不断地提醒自己忍受现在的痛苦，等候时来运转。这种对前途抱乐观的希望使得忍耐有了价值。但是也不能担保哪一天会失去拥有的一切。所以在幸福的时候也应当谨慎小心，绝不松懈。

天地间绝没有十全十美的事，在极盛时就有衰败的征兆，正如花开满庭时便注定落花飘零的情景。因此在安乐时要居安思危，在大难当头时要坚此百忍，追求最终成功。

人生在世，准都会有不顺遂的时候，也会有逆境的时候，这也是促使自己身心成熟，准备鸿图大展的机会。从前，当韩信受到“胯下之辱”的时候，他以巨大的忍耐力经受了这一切。而当司马迁遭受刑后，他以巨大的忍耐力，顽强地抵抗住不幸的痛苦，终于完成了旷世之作《史记》。

身处逆境中最忌讳的反应是：第一意志萧条。第二焦躁不安。第三惊慌失措，盲目挣扎。若是犯了这三项大忌中的任何一项，则不仅无法自逆境中脱困，反而会堕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中。

最关键的是要沉着地等待时机。就像《菜根谭》中所讲的那样，“伏久者飞必高，开先者谢独早，知此，可以免蹭蹬之忧，可以消躁急之念。”长久潜伏林中的鸟，一旦展翅高飞，必然一飞冲天；迫不及待绽开的花朵，必然早早凋谢。了解了这个道理，就会知道凡事焦躁是无用的，身处横逆之中，只要能储备精力，重展身手的机会一定会来临，所以能够持久才是最重要的。只有抱着这种信念，才会跑完人生这段漫长的旅程。

1. 忍让相安

隋朝时，有个大臣叫牛弘，他好学博闻，性情十分宽宏大量。隋炀帝很器重他，曾允许他与皇后同席吃饭，这在当时是了不起的礼遇，但牛弘依然车服卑俭，对人宽厚谦让。他不但官场上关系处理得好，而且家庭也搞得十分和睦。他家庭中发生的一件事，可以说明他的为人。

他有弟弟叫牛弼，经常酗酒闹事。一次牛弼喝多了酒，酒后将牛弘驾车的牛射死了。牛弘从外面回到家后，他的妻子迎上前，对他说道：“叔叔喝醉了酒耍酒疯，将牛射死了。”

牛弘听了，什么也没问，只是说将牛肉做成肉脯算了。他妻子做完之后又提杀牛一事，牛弘却说：“剩下的做汤”。过一会儿他妻子又唠叨杀牛的事，这时，牛弘才说道：“我已经知道了。”一点没有生气的样子，脸色像

平时一样温和，甚至连头也没抬，继续看他的书。

妻子见丈夫这样大度，感到很惭愧，从此以后不敢再提牛粥杀牛的事了。

因此，牛家门内一片和气，再也听不到闲言碎语，弟弟也因此收敛了不少。

据记载，在唐朝第三个皇帝高宗即位后，一直受到皇后武则天的限制，因而抑郁而终。有一次，高宗在巡幸途中，遇到一家好几百人同堂的大家族，大家生活在同一屋檐下，却没有任何风波，十分和睦地生活在一起，这在当时实在少有。因此，高宗特地去拜访这个家族，向他们请教家族和睦的秘诀。

于是族长取出纸和笔，连写了一百多个“忍”字给高宗看，意思是讲，大家族和乐的秘诀除了“忍”以外别无他法。高宗看后深有同感，赐给该家族莫大的褒赏。

看来人与人和平相处的秘诀在于一个“忍”字，俗话说百忍成金。不仅如此，“忍”还是收伏人心的好办法。

孟尝君曾经担任齐国宰相，在各国声望很高。他家中养了许多食客。其中有一位食客与孟尝君的妾私通。有人将情况报告孟尝君说：“身为人家的食客，暗中却和主人的妾私通，实在太不应该了，理当将他处死。”孟尝君听后淡然他说：“喜爱美女是人之常情，不必再提了。”

过了一年，孟尝君召来那位食客，对他说：“你在我门下已经有一段时间了，到现在还没有适当的职位给你，心里很不安。现在卫国国君和我私交很好，不如让我替你准备车马银两，你到卫国去做官吧。”

这位食客来到卫国，受到卫王的赏识和重用。后来齐国和卫国关系紧张。卫国国君想联合各国攻打齐国。此人于是对卫君说：“臣之所以能到卫国来，全赖孟尝君不计臣的无能，将臣推荐给大王。臣听说齐、卫两国的先王曾经相互约定，将来子孙绝不彼此攻伐，而陛下您却想联合其他国家来攻打齐国，这不仅违背了先王的盟约，同时也辜负了孟尝君的情谊。请陛下打消攻打齐国的念头吧。不然，臣愿死在大王面前。”卫君听后佩服他的仁义，于是打消了攻打齐国的念头。齐国的人听后赞颂道：“孟尝君可语善为事矣，转祸为攻。”即孟尝君实在是善治政事，竟然使齐国转危为安。

这段故事是告诉我们，人必须具有宽容的胸襟，不要因无关痛痒的小事而斤斤计较，要善于体谅别人，收伏人心。俗话说：“君子受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以宽容爱护的态度对待别人，别人也会将心比心，投桃报李，回报于你。

2. 忍成大事

春秋时，越王勾践被吴王夫差打败退守在会稽山上，越国要求跟吴国讲和，吴国的条件是要勾践夫妇到吴国给夫差当仆役，勾践答应了。

勾践将国事委托给大夫文种，让大夫范蠡随他夫妇前往吴国。到了吴国，他们住在山洞石屋里。夫差每次外出，勾践就亲自为他牵马。有人指骂他，他也不在乎，低头顺眼，始终表现一副驯服的面孔，很讨夫差的欢心。

一次，夫差病了，勾践在背地里让范蠡预测一下，知道此病不久就会好，他就亲自去见夫差，探问病情，并亲口尝了尝夫差的粪便，向夫差道贺，说他的病很快就会好的。夫差问他怎么知道。勾践就胡编说：“我曾经跟名医学过医道，只要尝一尝病人的粪便，就能知道病的轻重。刚才我尝了大王的

粪便，味酸而稍微有点苦，用医生的话说，是得了‘时气之症’，所以病会好，大王不必担心。”果然不几天，夫差的病就好了。夫差认为勾践比自己的儿子还孝顺，深受感动，就把勾践放回国去。

越王深为会稽之耻而痛苦，一心伺机报仇。他睡不好觉，吃不好饭，不亲近美色，不看歌舞。他苦心劳力，对内爱抚群臣，对下教养百姓，经过三年，百姓都归顺了他。

为了更好地笼络群臣百姓，每当有甘美的食物，如果不够分，自己不敢独吃，有酒把它倒入江中，与人民共饮。勾践靠自己耕种吃饭，靠妻子亲手织布穿衣，吃喝不求山珍海味，衣服不穿绫罗绸缎。为了坚持锻炼自己的斗志，不过舒服的生活，勾践连褥子都不用，床上铺的是柴草，还经常预备一个苦胆，随时尝一尝苦味，以不忘所受之苦。人还经常外出巡视，随从车辆装着食物，去探望孤寡老弱病残，并送给他们食物吃。然后，他召集诸大夫，向他们宣告说：“我准备和吴国开战，拼以死活，希望士大夫踏肝践肺同日战死，我跟吴王颈臂相交肉搏而亡，这是我最大的愿望。如果这些办不到，从国内考虑估量我们的国力不足以损伤吴国，从国外考虑结盟的诸侯也不能毁灭它，那么，我将抛弃国家，离开群臣，身带佩剑，手举利刀，改变容貌，更换姓名，去当仆役，拿着箕帚侍奉吴王，以便找机会跟吴王决战。我虽然知道这样做危险很大，要被天下人所羞辱，但是我的决心已定，一定要想办法实现！”

后来越国终于与吴国在五湖决战，吴国军队大败，越军包围了吴王的王宫，攻下城门，活捉了夫差，杀死吴国宰相。灭掉吴国二年后，越国称霸诸侯。

《论语》中有一句人人皆知的名言：“小不忍则乱大谋。”对于日常的琐碎之事，不必去斤斤计较。在大事业之前的小事若无法忍受，将无法成就伟大的理想。韩信的故事是一个很好的佐证。韩信是汉高祖刘邦的大将，年轻时整日游手好闲，无所事事。有一天，一群小流氓找茬说：“你长得倒不赖，不知胆量如何呢？”韩信听后沉默不语。这时围观的人越来越多，流氓又挑衅说：“如果你有胆量，就来刺杀我；如果害怕，就从我胯下爬过去吧。”韩信仍然一言不发，默默地爬过他的胯下。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胯下之辱”的故事。

人的一生中，令人发怒的事不计其数，倘若每件事都斤斤计较，耿耿于怀，是成不了事的。反之，只要胸怀大志，就会“忍人所不能忍”，对于许多事情就不会放在心上，而是坚定地朝着自己的目标奋进。

3. 忍避祸端

朱允炆接替朱元璋皇位之后，接二连三地杀害了五位王爷。朱棣心里明镜似的，自己是在劫难逃。他如坐针毡。现在的亲王中，属他排行最大。恐怕朱允炆要认真对付的，也就是他了。北平左布政使（相当于省的长官）张昺，都指挥使（地方军事长官）谢贵，都不是朱棣的人。朝廷又以备边的名义，使朱棣王府卫队，从一万九千人只剩下四千人。朝廷又派都督耿 在海海关练兵，都督徐凯在临清练兵。这就从北、东、南三个方向，对北平采取了包围的形势。

朱棣派内侍到庆寿寺，把姚广孝和尚请来，这位和尚十四岁出的家，曾

参加过礼部主办的“通儒书僧”考试，高高得中。但他不愿去做僧官，却随朱棣到北平，被朱棣安置到庆寿寺当主持。姚广孝很有城府，朱棣经常将他邀进王府，让他给出谋划策。

这天，他随内侍来到王府，见了朱棣。他看朱棣愁眉不展，唉声叹气，便问：

“殿下又为京中的事情忧心了？”

“大师请坐，”朱棣一面让内侍奉茶，一边说：“京中刚刚来了密报，说朝中传齐泰、黄子澄曾建议皇上，对本王用兵。不过，皇上还没应允。我看应该怎么办？”

“消息可靠吗？”

“消息的来源，是宫中司礼监的一个太监供给的，他成天伺候皇上，自然能知道宫廷的内幕的。”

“皇上优柔寡断，看来早晚会对殿下动手的，殿下可不能不防备一下。眼下我们必须一方面暗中加紧练兵，一方面外表上故作痴呆，使齐、黄不发生怀疑。只要是有了充分准备，一旦火候成熟，便可以用清君侧的名义，消灭齐、黄，到了那时……”说到这里，姚广孝向朱棣道：

“兵器打造得怎样了？”

“十万件总有了吧！”朱棣回答道。

颇有城府的朱棣早在他大哥朱标死后，认为他最受父皇宠爱，说不定会立他为太子。但后来朱元璋隔着儿子一辈立了皇太孙朱允炆。朱棣心中不满，暗中便打定了要较量个高低的主意。燕王府原是元朝的皇宫，建筑得富丽堂皇。朱棣听从了姚广孝的建议，在宫舍下面，挖了地下室，秘密地请来工匠，在地下室里，不分昼夜地制造武器。怕打铁的声音外传，又养了许多鹅鸭，天天吵个不休，作为掩护。同时，还用重金雇佣勇士，养在宫中。朱棣不分昼夜地进行着备战。

再说，朱棣和姚广孝研究对策时，忽然，内侍来报，南京的黄太监到府降旨。朱棣让姚广孝到屏风后面，吩咐叫请进来。不一会儿，黄太监在四名卫士的陪伴下，来到中堂。朱棣跪下接旨，原来朱棣前一段曾上疏告病，所以皇帝朱允炆特派黄太监来慰问。

圣旨宣读完毕，王府总管把卫士陪了出去，设宴款待。这边黄太监笑着对朱棣说道：

“看殿下神采奕奕，想贵恙已大痊了吧！”

“哈哈！”朱棣大笑起来：“当着真人不说假话，本王得的乃是心病。”

“心病还须心药医嘛！”

“那是当然。黄公公带来什么良药呀？”

“皇上这次派我来，就为的是察看殿下是否真的有病，那齐、黄二人，成天在皇上面前嘀嘀咕咕，说诸王里唯有燕王殿下是个隐患，看样子，对燕王下手，只是个时间的问题。”

“唔！”朱棣沉思点点头，黄太监继续说道：“皇上另外派人降旨，要张昺、谢贵加强对殿下进行监督。”

“他们不错嘛，很关心我，每隔十天八天，便来探一次病！”朱棣冷笑道：“好吧！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这叫逼上梁山，反正不是鱼死，便是网破。”

黄太监带着朱棣送给他的一大盘珍珠宝石，满载而归地回京复命去了。

朱棣不分昼夜地加紧备战。转眼之间，便到了建文元年（公元1399年）五月，朱无璋已经死去一周年了。南京举行祭典，称为“小祥”。建文皇帝发下圣旨，各位亲王不必晋京，但对王子却没有明确规定。朱棣为了麻痹皇帝，决定把他的三个儿子，一齐打发到南京去参加祭典。有的亲信劝他，让三个王子进京，风险太大，万一把三位王子当作人质扣起来，那可就被动了。

朱棣笑着说：

“舍不得孩子打不住狼，三个孩子一起去了，就解除了皇上的疑心，也让齐、黄两个贼子找不到借口。”

三个王子到南京去了，朱棣虽然嘴里说得很硬，但心里也像十五个吊桶，心里总是七上八下的。万一儿子被扣留，朝廷再派兵来拿，到了那时，进行抵抗吧，投鼠忌器，不抵抗吧，只好束手就擒，想到这，他又后悔起来。

时光到了六月中旬，世子朱高炽和他的三弟朱高燧回来了，只有次子朱高煦没有回来。原来燕王三子到京参加祭典后，齐泰果然建议朱允炆把燕王三个儿子都留下。但黄子澄却不同意，他认为这样会打草惊蛇。不如放王子回去，使燕王不发生怀疑，这样便于行事。两个人争执不休，后来王子们的娘舅魏国公徐辉祖提出个折衷的办法，让三个王子留下一个，回去两个，即把二王子朱高煦留了下来，名义上是舅妈舍不得让他走，实际上，这自然是当作人质扣了下来。

不久，朱高煦却偷偷地跑了回来。这朱高煦虽然只有二十岁，不仅武艺高强，而且还颇有心计。他被舅父徐辉祖留下，心里便明镜似的，这是押起来当作人质了，心里十分气愤。但表面上，他却不动声色。时间一长，监视他的人也便放松了。一天中午，他从马棚里把徐辉祖骑的那匹白龙马偷了出来，单枪匹马，日夜兼程，便跑回家里。

顿时，朱棣忧喜参半，见到儿子回来，他心花怒放，可是，另一方面，对手们会不会乘机下手呢？

他沉思良久，终于计上心来，立刻装起疯来，披头散发，跑到大街上，狂呼乱叫。王府的侍卫们要扶他回去，他就乱打一顿。饿了，他就跑到饭摊上，拿起食物就吃。困了，他躺中墙角上，“呼呼”地大睡。侍卫们只好远远跟着，暗中保护。

时间一天一天地过去了，顿时，燕王疯了的消息，传到平城里，家喻户晓了。燕王一到大街上，成群的孩子，围在他身边，向他身上吐口水的，往他身上扬土的，扔石头的。他什么都不在乎，嘻嘻哈哈的；他从饭摊上抢来食物，跟孩子们一块吃。孩子们你争我夺，乱成一团。食物的钱过后自然由王府的人一分不少的送还。饭摊的主人乐得让他们抢去。有时，朱棣又不让小孩子跟着了，赶着他满街跑，大街上乱哄哄的，连车马都不能通行。

有时朱棣还从墙边捡起一撮狗屎，放在嘴里吃起来，不但不嫌臭，反而吃得津津有味。

全北平的人，都认为燕王是真疯了。

但张、谢二人终究不放心，他们借探病为由要到王府去亲自看一看。正是盛夏时，火辣辣的太阳，坐在屋里都汗流浹背。可是，他们看到燕王坐在火炉旁边，身上围着棉被，嘴里还喃喃地叫着：“好冷、好冷！”他们当然不知道，燕王的怀里抱着一个装满冰块的铁桶。

张昺和谢贵这次亲眼看见燕王的情况，也认为是真的疯了。他们告辞了，可是，陪同他们的王府长史万诚，悄悄地告诉张、谢：

“二位大人不要让燕王骗了，他的这一切都是假装的。”

这时，一件意外的事发生了。燕王府的百户邓庸，奉命到南京呈送燕王有病的奏章。齐泰传讯了邓庸，加以严刑拷打。邓庸受刑不过，只好把燕王府里私造兵器，操练壮丁的情况，供了出来，消息传到了朱棣耳朵里。他立刻把姚广孝和尚、张玉和朱能等智囊请来，研究对策。

不久，燕王便被逼上“梁山”了，率领大军向南京发起攻势了。经过激烈的较量，他终于大获全胜，夺取了天下。

4. 百忍成金

人生在世，常常会遇到令人十分苦恼的境况，如无法自明自己的时候，或无须、不值得为自明自己花费太多精力的时候，要能够学习等待，学习忍耐，不要玉石俱焚，不要纠缠不清。唐代苏州寒山寺的两位名住持寒山与拾得于此有过一番很精采的对话。一日，寒山谓拾得：“今有人侮我，冷笑我，藐视自我，毁我伤我，嫌恶恨我，诡譎欺我，则奈何？”拾得曰：“子但忍受之，依他，让他，敬他，避他，苦苦耐他，装聋作哑，漠然置他。冷眼观之，看了如何结局？”这可是炉火纯青的忍耐艺术了。虽然这种忍耐是消极避世的方法，但“冷眼观之，看他如何结局，”却别有一番正气在，包涵了一种俯视人生的姿能，和清冷于荣华纷利的风骨。据《旧唐书·娄师德传》记载，娄师德是一个既有学议又气量宽宏的人，名相狄仁杰就是他举荐的，但狄仁杰入相后，并不知道这件事，还因为看不惯娄师德而经常排斥他，以至于到后来娄师德只好出京城而远到边地去任使了。武则天知道后，就拿出往日娄师德举荐狄仁杰的表章给狄仁杰看，说你怎么样对待有恩德于你的人呢？狄仁杰看了，大为惭愧说啊呀，他从来也不与我辩是非，也不对我说这件事，我受娄公如此包涵还不知，我比他真是差得太远了！娄师德为朝廷的重臣几十年，谦恭勤谨，从不懈怠，严于律己，宽于待人，在矛盾重重的中枢机构中从未有过帮派之争，也从未有大起大落的经历，始终受到认者的推重，这与他稳重的处世风格是不无关系的。因此，适当的容忍也是一种有效地自我保护措施，大事清楚，小事糊涂，正是一种智者的风度。

5. 忍的妙用

当马琴利做美国总统时，特派任某人为税务主任，但为许多政客所反对，便派遣代表前往进谒总统，提出咨询，要求说明出派该人为税务主任的理由。为首的是国会议员，身材矮小，脾气暴躁，说话粗声恶气，开口就给总统一顿难堪的讥骂。如果当时总统换成别人，也许早已气得暴跳如雷，但是马琴利却视若无睹，不吭一声，任凭他骂得声嘶力竭，然后才用极和婉的口气说：“你现在怒气应该可以平和吧？照理你是没有权利这样责问我的，但是，现在我仍愿详细解释给你听。”……

这几句话把那位议员说得羞惭万分，但是总统不等他道歉，便和颜悦色地说：“其实我也不能怪你。因为我想任何不明究竟的人，都会大怒若狂。”接着便把理由解释清楚。

其实不等马琴利总统解释，那位议员早已被他折服了。他私下懊悔不该用这样恶劣的态度责备一位和善的总统，他满脑子都在想自己的错了，因此，

当他回去报告咨询的经过时，他只摇摇头说：“我记不清总统的全盘解释，但只有一点可以报告，那便就是——总统并没有错。”

这故事告诉我们：向来为人所轻视的“忍气吞声”具有极大的妙用，不发怒不但使马琴利的解释获得极有效的助力，而且使那位议员从此彻底悔悟，以后永远不再做出令人难堪的举动。有些狡猾的人，往往故意用种种狡计，使你大发脾气，你一发脾气，便做出种种不合理的事，这结果无异使你自投圈套，自讨苦吃。

在一个不易发怒的人面前，更不可发怒，否则你一定将遭遇无法挽回的难堪，象那位责骂总统的议员一样。同时如果你欲制服一个大发脾气的人，再没有比“低声下气”更好了。这在孙子兵法上也有一招，叫做：“以柔克刚”。

6. “忍激二字，是祸福关”

《呻吟语》中说：“忍激二字，是祸福关。”“忍激”二字有两种解释：一是忍耐；二是把情绪发泄出来。这两种情绪的选择，就是决定幸与不幸的分歧点。

本来笑一下没有什么，但却能够召来祸患和留下祸患。《左传》中记载，晋国派郤克会盟于齐。齐人掀开帐幔，让妇人看郤克。郤克进宫，妇人在后房笑。郤克回去后，请求伐齐，大败齐国。之后，齐侯到晋国朝拜，快要送上玉器的时候，郤克上前说：“你们这次来，是为了妇人那一笑。”又据《战国策》记载，战国时的平原君赵胜，善结天下之士，有次邻居一个跛子去打水，平原君的美人在楼上看见了大笑，后来跛子到平原君家里来数落平原君爱美人不爱士。平原君始终不以为然。过了一年多，平原君门下的宾客渐渐走散了。他很奇怪，问明原因。有人对平原君说：“这是因为您不杀笑跛子的美人。人们以为你重色轻士，才走了。”平原君便杀了那个美人，士便渐渐回来了。

7. “曲则全”

齐国攻打宋国，燕王派张魁作为使臣率领燕国士兵去帮助齐国，齐王却杀死了张魁。燕王听到这个消息，非常气愤，就召来有关官员说：“我要立即派军队去攻打齐国，给张魁报仇。”

大臣凡繇听说后谒见燕王，劝谏说：“从前认为您是贤德的君主，所以我愿意当您的臣子。现在看来您不是贤德的君主，所以我希望辞官不再当您的臣子。”燕昭王说：“这是什么原因呢？”凡繇回答说：“松下之乱，我们的先君不得安宁被俘，您对此感到痛苦，但却侍奉齐国，是因为力量不足。如今张魁被杀死，您却要攻打齐国，这是把张魁看得比先君还重。”凡繇请燕王停止出兵，燕王说：“应该怎么办？”凡繇回答说：“请您穿上丧服离开宫室住到郊外，派遣使臣到齐国，以客人的身份去谢罪。说：‘这都是我的罪过。大王您是贤德的君主，哪能全部杀死诸侯们的使臣呢？只有燕王的使臣独独被杀死，这是我国选择人不慎重啊。希望能够让我改换使臣以表示请罪。’”

燕王接受了凡繇的意见，又派了一个使臣到齐国去。

使臣到了齐国，齐王正在举行盛大宴会，参加宴会的近臣、官员、侍从很多，齐人让燕王派来的使臣进来禀告，使臣说：“燕王非常恐惧，因而派我来请罪。”使臣说完了，齐王又让他重复一遍，以此来向近臣、官员、侍从炫耀。

于是齐王就派出地位低微的使臣去告诉燕王，让燕王返回宫室居住，表示宽恕燕王。

由于燕王委曲求全，为攻打齐国，准备了充分的条件。燕国地处偏僻，国内缺少人才。不但外面人进不来，就连本国仅有的几个人才也外流到别国中去，昭王为救贤人心急如焚。

大臣郭槐给燕昭王出了个招揽人才的办法。郭槐说：“从前有个国王，用一千两黄金买一匹千里马，但始终没有买到。他手下一个侍从跟国王要五百两黄金，说可以买到。国王于是给了那侍从五百两黄金，结果那个侍从用五百两黄金买了一堆死马骨头回来。国王非常生气。侍从向国王解释说，我国能用五百两黄金买死马骨头，天下人一定认为您会出大价钱买活马，这样，千里马就会自动送上门来。果然不出侍者所说的，不到一年的工夫，这个国家就得到了三千匹千里马。如今大王真想招揽天下有才能的人，就从郭槐我开始吧。我做事平庸，无大才干，就像千里马的骨头。如果您对我很重用尊敬，那么天下比我有才能的贤人就会接踵而来，投奔你的门下，为大王所用。”

燕昭王真的照着郭槐的话办了。处处尊敬郭槐，给他很高的奖赏，封他很高的官禄，处处都给予特殊优待。这样不到三年，天下的贤才就从四面八方投奔到燕国。这些贤士来到燕国以后，为燕昭王讨论国事，实行改革。由于国内人才辈出，时间不长，燕国就变得兵强马壮，国家繁荣昌盛，燕王认为时机已到，于是准备出兵攻打齐国，后来在济水一带燕国打败了齐国。

试想，如果当初燕王逞一时之气，在没有充分做好准备的情况下，匆忙攻打齐国，可能早就成为齐国刀俎下的鱼肉了。因咽不下一口气而亡国丧生，岂不抱恨终身！

老子认为与其采取直线的生存方式，倒不如遵循曲线的生存方式。例如，如果我们在前进时碰到了障碍，要想顺利地向前，就必须先撤退。“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这句话的大意是，委曲的状态反而能够保全自己；弯曲反而可以伸长；低陷才可以装满水；破旧反而可以生新；不刻意追求反而可以有所得；追求太多只能徒增烦恼。这便是老子柔软且强韧的处世哲学。这种做法并非是一种失败主义，而是一种曲线式的生存方式。这是以柔克刚，以退为进的策略，就像弹簧缩在一起，其间却蕴藏着巨大的力量。

中国有句俗话，叫“大丈夫能屈能伸。”讲的是古时候辅佐汉高祖刘邦称帝的大将韩信忍受胯下之辱的故事。小不忍则乱大谋，这是一句至理警言，一定要牢记在心。一个人处事时一定要小心、谨慎，切忌心高气傲，眼里容不得沙子，否则只会贻害无穷。

四、匿壮显弱，明知故昧

匿壮显弱与明知故昧，含意不尽相同，但都是诈计、诈弱、诈昧。亦都是糊涂学的精华所在。

“匿壮显弱”就是充分展示自己的短处、弱点，而诱使敌人上当受骗，使他骄傲自大，使他放松戒备，然后把本来强硬的面目露出来一举吃掉对方。这也是以装糊涂来糊涂敌人，达到成功的目的。

“明知故昧”的意思是明明知道的事情而故意装做不知道，看得分明的东西装做看不见。通俗一点讲，就是虽然明白一切，但却故意装糊涂。那么，明明知道、明明看见了却装做不知道、没看见，这当然是一种策略。例如为了保全自己，为了使目的达到，你都必须这样做。比如你偶然知道了你不该知道的事情，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安全，你必须要缄口不言。人人都有身处险境、尴尬难堪的时候，明知故昧常常是明哲保身或达到目的的重要手段。

在生活中以上两种方法也很有用，比如交友，找合作伙伴等，精明外露，咄咄逼人者往往使人畏而远之，而貌似傻气的人往往容易引起别人的结交愿望，因为与这样的人打交道放心。能干的男人一般不喜欢女强人，也是这个道理。而为了使自己不引人注目，不成为出头鸟，还要常常装点糊涂，尤其是在一些无关大局的事情上，不要外露精明，以使自己成为众矢之的。古人云：“聪明而愚，其大智也。”

1. 张县令不露声色擒大盗

不露声色，实际就是装糊涂，越是大事，糊涂越要装得彻底。一则可以保护自己，减少受人暗算或报复的机会；二则可以在别人不防备的时候予以攻击，反败为胜。

明朝张岷任滑县县令时，有两名江洋大盗任敬、高章来到县城，冒充锦衣卫（特务组织）的使者拜见张公，并且凑近张公耳边说：“朝庭有令，要公处理有关耿随朝的事情。”

原来当时有位滑县人耿随朝，担任户政的科员，主管草场，因为发生火灾，朝廷下令羁押在刑部的监牢里。张公听到此事，更加相信两人的身份。任敬于是拉着张公的左手，高章拥着张公的背，一起进入室内坐在炕上。任敬摸着鬓角胡须，笑着说：“张公不认识我吧！我是霸上来的朋友，要向张公借用公库里面的金子。”于是二人取出匕首，架在张公的脖子上。

张公抑制住内心的紧张，装出替他们着想的样子说：“你们不是为了报仇，我也不会因为财物牺牲性命。你们这样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如果被别人发现，对你们可相当不利！”

两个强盗觉得有道理。

张公又进一步说：“公库的金子有人看管，容易被发觉，对你们不利。有一个办法是，我向县里的有钱人借贷，这样你们可以安然无事，也不至于连累了我的官职，岂不两全其美。”

两个强盗听了更加赞同张公的办法。就这样，张县令不露声色地稳住了强盗，并取得了他们的信任与合作，同时一条计谋酝酿成熟。

张县令传令要属下刘相前来，刘相到后，张公假意说：“我不幸发生意外，如果被抓去，会很快被处死。这两位是锦衣卫，他们不想抓我，我很感

激他们，想拿 5000 两黄金当他们的寿礼，以表心意。”

刘相听了，目瞪口呆，说：“到哪里去弄这么多钱？”

张公说：“我常看到你们县里的人，很有钱而且急公好义，我请你替我向他们借。”

于是拿出笔来，一共写了九个人，正好数量符合。所写的这九个人，实际上都是武士。

刘相看了以后，恍然大悟。不一会，名单上列出的九个人，一个个穿着华丽的衣服，象富贵人家的子弟，手里捧着用纸包着的铁器，先后来到了门口，假装说：“张公要借的金子都拿来了，因为时间太紧迫，没有凑足所要的数目，实在过意不去。”一边说，一边装出哀求恳免的样子。

两位强盗听说金子到了，又看到这些人果然都像有钱人的样子，就很高兴地说：“张公真的不骗我们。”

张县令趁两个强盗查看金子的空档，急忙脱身。并大喊抓贼，九个武士，一拥而上，两个强盗猝不及防。其中一个被抓，另一个自杀身亡。

张县令遇事从容镇定，不动声色诱盗贼上当，糊涂装得多么彻底，既保全了身家性命、公家钱财，又擒获了强盗。

2. 司马懿诈病赚大权

司马懿装病夺权是一则有名的故事，目的在于迷惑对方，使其放松戒备，然后暗中图事，一俟机会成熟，便原形毕露。这一招很灵！

魏明帝时，曹爽和司马懿同执朝政。司马懿被升做太傅，其实是明升暗降，军政大权落入曹爽家族。司马懿见此情景，便假装生病，闲居家中等待时机。

曹爽骄横专权，不可一世，唯独担心司马氏。正值李胜升任青州刺史，曹爽便叫他去司马府辞行，实为探听虚实。司马懿明析实情，就摘掉帽子，散开头发，拥被坐在床上，假装重病，然后请李胜入见。

李胜拜见过后，说：“一向不见太傅，谁想病到这般。现在小子调做青州刺史，特来向太傅辞行。”

司马懿佯答：“并州靠近北方，务必要小心啊！”

李胜说：“我是往青州，不是并州！”

司马懿笑着说：“你从并州来的？”

李胜大声说：“是山东的青州！”

司马懿笑了起来：“是青州来的？”

李胜心想：这老头儿怎么病得这般厉害？都聋了。

“拿笔来！”李胜吩咐，并写了字给他看。

司马懿看了才明白，笑着说：“不想耳都病聋了！”手指指口，侍女即给他喝汤，他用口去饮，又泻了满床，噎了一番，才说：“我老了，病得又如此沉重，怕活不了几天了。我的两个孩子又不成才，望先生训导他们，如果见了曹大将军，千万请他照顾！”说完又倒在床上，喘息起来。

李胜拜辞回去，将情况报告给曹爽，曹爽大喜，说：“此老若死，我可以放心了。”

从此对司马懿不加防范。

司马懿见李胜走了，就起身告诉两个儿子说：“从此曹爽对我真的放心

了，只等他出城打猎的时候，再给点利害让他尝尝。”

不久，曹爽护驾，陪同明帝拜谒祖先。司马懿立即召集昔日的部下，率领家将，占领了武器库，威胁太后，削除曹爽羽翼，然后又骗曹爽，说只要交出兵权，并不加害他。等局势稳定了，就把曹爽及其党羽统统处斩，掌握了魏朝军政大权。

3. 楚王故意装糊涂

春秋时，楚王大宴群臣，名叫太平宴。文武大小官员，宠姬妃嫔，统统出席，务要尽欢。席间奏乐歌舞，美酒佳肴，饮至黄昏，兴犹未尽。楚王命点烛继续夜宴，还特别叫最宠爱的两位美人许姬和麦姬，轮流向各人敬酒。

忽然一阵怪风，吹熄了所有蜡烛，漆黑一团，席上一位官员乘机揩油亲泽，摸了许姬的玉手，许姬一甩手，扯断了他的帽带，匆匆回座附耳对楚王说：“刚才有人乘机调戏我，我扯断了他的帽带，赶快叫人点起烛来看看谁没有帽带，就知道是谁楚王听了，忙命不要点烛，却大声向各人说：“寡人今晚，务要与诸位同醉，来，大家都把帽子除下来痛饮。”于是各官除掉帽子，楚王命令点烛，都不戴帽子了，也就看不出是谁的帽带断了。

席散回宫，许姬怪楚王不给她出气，楚王笑说：“此次宴会，目的在狂欢，酒后狂态，乃人之常情，若要追究，岂不是大煞风景，岂是宴会原意？”

许姬听说，方服了楚王装糊涂的用意。这就是有名的“绝缨会”。后来楚王伐郑，有一健将独率数百人，为三军开路，斩将过关，直逼郑的首都，使楚王声威大震，这位将军后来承认他就是当年揩许姬油的那个人。

能够做到“明知故昧”，绝非易事，如果没有高度涵养，斤斤计较，是断乎不行的。古人有“骂如不闻”，“看如不见”的涵养，既避免了是非，又更利于成功。

装糊涂在夫妻相处上亦很重要。夫妻双方可能都会有那么点小隐私，并无伤大局。双方不要互揭对方的短处，不要捅破夫妻各有的那点“小秘密”。尤其是男人丈夫，心胸开阔些，宽容大度些，也就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如果发生意见不一致，争论一阵，见不出高低，便不必再争论了。没有多少原则性的大是大非，何必非争个清楚明白呢？你知道自己的意见正确，对方同样认为自己正确，这样，就应当装糊涂，让争论在和平的气氛中结束，夫妻如此，朋友也是如此。

4. 裴化行弱兵欺敌

把自己的优势藏起来，充分展示自己的短处、弱点，而使对手上当，放松警戒。也是以装糊涂来迷惑对方，从而达到成功的目的。

隋朝大将贺若弼准备攻取京口（今镇江），先以老马多不好使唤为借口，买陈国船然后藏起来，又买破船五六十艘，放在港中。陈国人窥见到这些破船，就认为中原没有好船。贺若弼又命令沿江巡防的军队交接班时，都必须集中到广陵（今扬州），并在广陵大列旗帜，旷野支帐。陈国人以为隋国的大军开来了，立即派出军队，做好战斗准备。过后知道并无此事，原来是江防人员交接班，就不再戒备了。这时贺若弼又沿江渔猎，人马喧闹，声势不小，陈国人以为对方是在打渔，仍无动于衷。等到贺若弼的军队渡过了长江，

陈国人还始终没有察觉。

唐高宗调露元年（公元 679 年），大总管裴行俭讨伐突厥。开始几次朝廷派人送的晌粮都被敌人半路劫走。行俭大怒，心生一计，就伪装 300 辆粮车，每辆车内埋伏壮士五人，各带长刀和劲弩。300 辆车都用老弱的兵驾着，又暗派精兵跟踪在后，车行不久，突厥兵果然前来抢粮，老弱的士兵假装逃生。于是突厥兵就把车赶到水草边，解鞍牧马。当他们正要从车中取粮食，壮士们突然从车中跃起，向敌兵冲杀。跟踪在后的精兵也冲杀上来。突厥兵几乎被全部消灭。从此以后，突厥兵再不敢劫持粮车了。

“匿壮显弱”，需要很大的忍耐力，争强好胜者是绝对做不到的。这要先丢脸、先失败，经过一番痛苦的忍耐，而达到最后的成功。

5. 庄公故昧诱杀反臣

“处晦而观明，处静而观动”，这是观察事情发展而后制之的一种方法。在暗处观察明处自然容易看得清楚，身处变外，以静制动，方可以后发制人。聪明的人，懂得先静如处子，后动如脱兔，方能控制事态的发展。春秋时郑国的武公有一位皇后叫武姜。武姜有两个儿子，长子生时难产，武姜受到惊吓差点丧命，因此她给此子取名寤生，非常的不喜欢他。可按照成例，长子是当然的太子，武姜也没有办法，可是她是绝对地喜欢小儿子共叔段，总是想方设法地为小儿子谋利益。武公在世时，武姜曾多次地提出要易储，让共叔段当太子，都被武公拒绝了，武公一去世，寤生自然继位为庄公，成为郑国的国君。武姜于是与共叔段密谋取寤生而代之。为此，他们想首先建立一个根据地，武姜就对庄公说：你现在是一国之君，应该有权给自己的弟弟一块封地吧？庄公答应了，并且对她说，除了国家的军事重镇制邑外，共叔段可以在国内随便挑选封地。于是，武姜帮共叔段挑选了一座地势险要、经济发达的城市。庄公的谋臣对庄公说，你不该给他这座城市！庄公却悠然地回答了他一句话说：多行不义必自毙。果然，共叔段到了封地后，积极招兵买马，扩张势力，日夜筹划谋反庄公的计划，搞得封地的臣民人、尽皆知。但是，郑庄公表面上对臣下们揭发的共叔段种种劣迹，只是一味地表示不相信，一味地在武姜面前装糊涂，使武姜和共叔段更加明目张胆，谋反更加积极。可是，庄公却乘他们毫不防备，暗中派人打探其谋反的进程，对他们的行动了如指掌。直到确实得到了共叔段启程的具体日期，武姜准备为共叔段打进都城而为其开门的里应外合确凿证据，庄公才突然起兵，打了个共叔段措手不及。由于已作了阶下之囚，谋反的证据又俱在，且国中已无人不知共叔段准备谋杀亲兄篡位的事实，所以共叔段与武姜根本就无法狡辩和抵赖，结果共叔段被杀，武姜被关进地牢，庄公的地位从此得到巩固。

6. 晋军诈败胜楚军

公元前 632 年（周襄公二十年），春秋时期晋楚之间进行了一场规模最大的战争——城濮之战。

城濮之战刚开始，楚国的右军就与晋国的下军打了起来。刚杀了几个回合，晋军就招架不住，纷纷掉头逃跑。

楚国的右军由子上统帅。陈蔡两国的军队在前，楚国的军队在后。陈蔡

的军队见晋军败退，都奋力向前追赶。正追赶间，就听得一声锣响，一队战车不知从哪里冲杀了出来，全都吓得乱跑乱跳，四处溃逃。那惊叫着的战马，带着战车往回狂奔，反将楚将门勃的后队给冲垮了。

这批埋伏的兵马，就是先珍凑近胥臣耳边密授的计策之一。古时军队本来照一般的规定，击鼓是进军，鸣锣是收军。先珍的伏军故意规定鸣锣为进军的信号，为的是给楚军制造混乱。胥臣见这批“猛虎”已将陈蔡的军队冲垮，门勃的后军也乱了阵脚，就率领众将乘乱冲杀了过去。只杀得人倒车翻，尸横遍地。门勃也被射中面颊，带箭逃跑。整个楚军的右师全线崩溃。

晋将来枝又派遣士卒，假扮成陈蔡军的士兵，打着楚右军的旗号，向三军主帅成得臣报告说：“我右军已击垮敌阵下军，大获全胜。”成得臣听到报告，高兴地说：“不出我之所料。”他又亲自登上了望车观望，果然远远望见晋军溃逃，一路上尘土滚滚，遮天蔽日。于是立即下令。左军火速进兵追击。

楚将门宜申见对面阵中有一面大旗高高挑起，料想是晋军的主将，于是抖擞精神，驱动战车冲杀了过去。晋军中狐毛、狐偃赶紧上前接战。刚战了几个回合，见后面的军队乱哄哄地往回败走。狐偃、狐毛只好撇下门宜申，急忙回车便走，远远望见大旗也往后退，门宜申认为，晋军已全线溃败了，便指挥军队尽力追赶。

门宜申正追赶得起劲，忽听一声锣响，四面喊声大起。晋军主帅先珍和大将郤溱各引着一队精兵拦腰杀来，把楚军截成数段。狐毛、狐偃又掉转车头杀了回来，三下里合力夹攻。楚军的军队吓得四处溃逃。门宜申也被自己败逃的兵士冲得站不住脚，只得夺路逃跑。刚刚逃出重围，稍微松了一口气，又被一路伏兵截杀了一阵。门宜申把车仗、马匹、军械全部丢弃，混杂在步卒中，爬山逃跑了。

原来成得臣所看到的晋下军的败逃，是先珍事先布置好的。先珍让栾枝的士卒砍下树枝，拴在战车的后面，打马来回飞跑，那树枝扬起遮天蔽日的尘土，骗得贪功冒进的楚军追赶。狐毛让士卒扛着假设的主帅旗往回撤，也是为了装扮成溃败的假相，引诱楚军上当深入。楚军完全按照先珍的设想，钻进张好的网里。先珍让祁瞒守住中军虚建的大旗，任凭楚军百般讨战，也不要出来应战。自己却率领精锐部队，偷偷地从后面出来，抄小路来阻击敌人的追军，当从侧斜里突然冲杀出来时，楚军就全部乱了。

楚军的左右军几乎全军覆没，成得臣还不知道，对左右说：“估计此时晋军该全线溃败了。”他要最后出动，前去活捉重耳。于是举着胳膊高声喊道：“今天要是让晋军活着跑掉一个，我也不再回楚国！”

正在他耀武扬威不可一世时，先珍、郤溱的部队杀到了。两下里混战了多时，栾枝、胥臣、狐毛、狐偃的兵也杀到了。几路人马把成得臣团团围住。这时成得臣才知道他的左右两路军队全都溃败了。他再也无心恋战，急忙传令撤兵，无奈晋军围困得太厚，楚兵已被分割成十多块，首尾不能相顾，大部分士兵都作了晋军的俘虏。

成得臣的儿子成大心，才十五岁，有一身好武艺。这时他率领了五六百人，往来冲杀，左冲右突。以一当十，保护着他的父亲，杀开一条血路，逃了出去。小将杀出了重围，回头不见门越椒，又返回来杀入重围。那门越椒在万马军中不见主帅成得臣，又在阵中往来寻找，正急得没法，恰好遇见小将成大心。成大心告诉他：“父帅就在前面，将军不可恋战，速速随我杀出！”

门越椒和小将合在一处，齐心奋力，杀出重围，保护着成得臣逃了回去。

晋文公在有莘山上观战，见晋军大获全胜，忙派人告诉先轸：“只把楚军赶走就行了，不要远追，也不要多杀伤！”他是想给楚王留点面子，以便日后好联合。先轸已揣知晋文公的心思，就约来军队，不再追赶。

晋军这一仗，缴获楚军战车二百多辆，活捉楚兵一千多人。此外还缴获了大量辎重物资。

成得臣和儿子大心等逃回本寨，见营寨早已被先轸埋伏下的人袭取了，营中的粮草、军械全都归晋国所有。成得臣无处可去，只好引败残军队从后山逃走。刚走到空桑地方，忽听锣鼓齐鸣，一路大军拦住去路。旗上大写着“魏”字。是先轸预先让魏隼埋伏在这里。在楚人的眼中，魏隼比老虎还要凶猛十倍，今天这些败兵残将来到这儿，一听说他的名字，个个丧胆，望风而逃。可是魏隼的伏军尽起，把楚军退路堵得水泄不通，哪里逃得过去！楚军正在绝望的时候，晋文公派人来传达命令：“放楚兵楚将生还本国，以报当年楚王的恩德。”魏隼这才住了手，用刀一指，大声喝道：“既然主公有令，就饶你们去吧！”

随着魏隼的喊声，晋军分别走向两边，让出一条道路，成得臣等这才逃了过去。

7. 何进骄矜命丧黄泉

东汉末年，何太后之兄何进有忿于十常侍弄权，欲请外兵入京诛杀他们。京城乃军机重地，藩镇军马照律不经宣诏不准进京，以防作乱。但出身屠家的何进见识浅，不谙此理，动了这念头。曹操知道后，对何进说：“宦官之祸，古今皆有；但世主不当假之权宠，使至于此。若欲治罪，当除元恶，但付一狱吏足矣，何必纷纷召外兵乎？”曹操这话很有道理，一则天子不应让宦官拥有如此大的权力，二则要办他们的罪时，也只须把他们交给狱吏究罪就行了，不必要动用到外兵进京。何进不但不听曹操劝阻，反而猜忌曹操怀有恶意。曹操感叹说：“乱天下者，何进也。”果然，由此演出董卓进京，淫乱内宫的悲剧。

天下乱始于何进，而何进在十常侍设下阴谋算计他时，不但不听部下的劝告，反而认为自己掌天下大权，无人敢奈何他。这就注定了他的灭亡。

掌天下大权是说明权力大而已，并不能证明自身的安全。相反，权力之顶峰，成了众欲之望，众矢之的，反而成为别人谋害的对象还不知道。何进的结局就是这样。虽然袁绍、曹操各选精兵五百，命袁绍之弟袁术带领，并亲自护送何进入宫，但宦官矫传太后懿旨，阻止袁绍兵将进去。何进就在太监们的围攻下被砍成两段，成了十常侍作乱的第一个诛杀目标。

何进的见识与他的出身有关。因妹妹入宫为贵人，生皇子辩，妹妹被立为皇后，何进由此平步青云，一下子成了大将军。他位于人臣之极，但却外强中干或象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成不了大事。他看不到三步棋，只看见自己的权势和职位，以为有了权力，就有一切，就进了保险箱，任何人都都会拜倒在他跟前。这太自大了，死也死得不冤，他是死在己手。

权、财、势大时，容易冲昏头脑，小看对手。在生活中，拥有何进的权位，非一般人所有。作为普通小人物、小百姓、小干部、小领导，可以从何进的教训中吸取的经验是，对待问题，应多思，慎虑，认真对待。不要以为

有把握，或是已熟悉了，就可以轻视它。问题在未解决之前，即使是百分之百的把握，也应视为三成、四成的把握来考虑。事情是变化的，人与人，人与事，关系都会转过来。在关键的地方，错失一步，可能会全盘失去。故此，万事小心为上，切不可骄矜。

糊涂修身篇

一、安时处顺，宁静致远

《庄子》中指出“穷亦乐，通亦乐”。这是什么意思呢？所谓“穷”是指贫穷；“通”是指富裕。庄子认为，凡事顺应境遇，不去强求，才能过着自由安乐的生活。这是一种顺应命运，随遇而安的生活方式。无论顺境或是逆境，人都应该保持一种乐观的生活态度。贫穷时能知足常乐，安贫乐道。尤其是如今人们生活不太富裕的时候，更要达观一些，不羡慕那些有钱的明星或个体户，不抱怨自己命运不济。

《庄子》中还指出“安时而处顺，哀乐不能入也”。这句话的意思是，能够安于时代潮流，因任自然法则的人，悲哀和欢乐就不会占据他的内心。这是一种自然的生活方式。有一些人为了出人头地，达到自己的目标，往往不顾一切，拼命去争取。而一旦遭到挫折或打击，往往会意志消沉，一蹶不振。实际上，在生活中的确需要认真地工作，可是，如果过犹不及地违背了自然规律，岂不是得不偿失吗？

《庄子》中讲了一个寓言故事。古时有一位贤者叫许由。尧帝仰慕其名，想将天下让给他。许由对尧帝说：“鹪鹩巢于深林不过一枝。”说完便离去隐居了。这句话意思是说，凡事不必求多，只要一个或者够维持正常生活就行了。《庄子》中又讲，“偃鼠饮河，不过满腹。”意思是人要安份，不应贪心纵欲。贪欲一多，烦恼也会增加，心灵便得不到宁静了。人生最重要的是要心灵平静，而知足常乐是心灵平静的唯一办法。

《庄子》中有一句话叫“寿则多辱”。讲的是古时，尧帝到华地视察。当地的官员为尧祈福说：“希望你能获得很多男孩，获得丰厚的财富。”但是，尧帝拒绝接受这种祝福。他对官员们说：“男孩子多了，操心的事情便会接连不断出现。钱财丰厚了，麻烦的事情就会多起来了。活的时间越长，遭受耻辱的机会也一定更多。”这的确是一种高见。

所以人不要为欲望所驱使，做欲望的奴隶而不能自拔。安份便能得到安宁。

1. “人生减省一分，便超脱一分”

《菜根谭》中指出：“人生减省一分，但超脱一分。”在人生旅程中，如果什么事都减省一些，便能超越尘事的羁绊。一旦超脱尘世，精神会更空灵。简言之，即一个人不要太贪心。洪自诚接着说：“比如，减少交际应酬，可以避免不必要的纠纷；减少口舌，可以少受责难；减少判断，可以减轻心理负担；减少智慧，可以保全本真；不去减省而一味地增加的人，可谓作茧自缚。”

人们无论做什么事，均有不得不增加的倾向。其实，只要减省某些部分，大都能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倘若这里也想插一手，那里也要兼顾，就不得不动脑筋，过度地使用智慧，容易产生奸邪欺诈。所以，只要凡事稍微减省些，便能回复本来的人性，即“返朴归真”。

《呻吟语》的作者吕新吾也说过：“福莫大于无祸，祸莫大于求福。”意即没有不幸的灾祸降临，就是最大的幸福。一天到晚四处钻营的人，比任

何人都更加不幸。

所以，人千万不要为欲望所驱使。心灵一旦为欲望侵蚀，就无法超脱红尘，而为欲望所吞灭。只有降低欲望，在现实中追求人生目的，才会活得快乐。

2. 清闲、散淡亦逍遥

人大都渴望和追求荣誉、地位、面子，为拥有它而自豪、幸福；人不情愿受辱，为反抗屈辱甚至可以生命为代价。所以，现实人生便出现了各种各样争取荣誉的人，形形色色的反抗屈辱的勇者和斗士；也有为争宠，争荣不惜出卖灵魂、丧失人格的势利小人，为奴隶而不可得的人。当然，也有人把荣誉看得很淡，甘做所谓“荣辱毁誉不上心”的清闲人、散淡者。

他们对客观的、外在的出身、家世、钱财、生死、容貌都看得很淡泊，追求精神的超脱、洒脱，正所谓“去留无意，任天空云卷云舒；宠辱不惊，看窗外花开花落”。庄子曰：“荣辱立然后睹所病”（《则阳》）。其意是说，人们心中有了荣辱的念头之后，就可以看到种种忧心的事情。过分关心个人的荣辱得失，就只能忧虑烦恼，无以摆脱。他在《徐无鬼》篇中说：“钱财不积则贪者忧；权势不尤则夸者悲；势物之徒乐变。”大意是说，追求钱财的人因钱财物积累不多而忧愁，贪心者永不满足；追求地位的人常因职位还不高而暗自悲伤；迷恋权势的人，特别喜欢社会动荡，以便从中扩大自己的权势。同时庄子也从正面阐述其观点。他说：“不为轩冕肆志，不为穷约趋俗，其乐彼与此同，故无忧而已矣”（《缮性》）。大意是，不追求官爵的人，不因为高官厚禄而喜不自禁，不因为前途无望穷困贫乏而随波逐流，趋势媚俗，荣辱面前一样达观，所以他也就无所谓忧愁。所以庄子主张“至誉无誉”（《至乐》）。也就是说，在他看来最大的荣誉就是没有荣誉，把荣誉看得很淡很轻，名誉、地位、声望都算不得什么，即使行善做好事也不要留名。

《庄子·刻意》篇中又讲：“就菽（s u）泽，处闲旷，钓鱼闲处，无为而已矣。此江海之士，避世之人，闲暇者之所好也。”这里，庄子又列举了几种人士；隐居江海的人，与世无争、逃避世事的人，清闲悠暇的人。这些人也没有什么荣辱毁誉的强烈愿望或忌讳。所以，以栖身山林江湖，流浪旷野荒原，每日垂钓，闲散度日。这正是道家的处世态度，顺其自然，在同一篇中，庄子讲了闲散居士的好处；“平易恬淡（淡），则忧患不能入，邪气不能袭”。追求恬淡的人，不会患得患失，斤斤计较，没有强烈的物欲，邪恶就不会侵袭他的身心。尽管庄子的“无欲”、“无誉”观有许多偏激之处，但当人们为金钱所诱惑，为官爵所累的时候，何不从庄子他老人家的训哲中发掘一点值得效法和借鉴的东西呢？

“知足不辱，知止不殆”。《老子·四十六章》所说的这句话就是告诫人们要懂得荣辱的分寸。知道满足就不会受辱，知道适可而止，就不会遭遇不幸。又说，“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老子·四十六章》）。不知足是最大的祸患，贪得无厌是最大的罪过。把钱财物、家世、容貌视为荣辱标准的人，一般都不知足，越有越想有，越有欲望越盛；欲望太盛，就会生出邪念，为拥有更多的财权欲而不择手段。由敬财、爱财而贪财、聚财、敛财，甚至于见钱眼开、巧取豪夺、唯利是图、谋财害命。市场上大量的假

冒伪劣商品屡禁不绝，正是这方面的原因所致，生活中这类例子几乎每个人都耳闻目睹，真乃是欲壑难填！真乃是人心不古！

劝君做一个“荣辱毁誉不上心”的没事人、清闲汉吧！

3. 沉静是美质

吕新吾说：“沉静是美质。”“沉静”一词是作者用来表达他所描绘的理想人物形象中，最重要的字眼。他又说：“这样的人，他的内心是很沉稳的。”“有的人，当自己无聊寂寞的时候，或是遭遇到什么难题，便会无法克制地喋喋不休，大发谬论。这种人，即使本身非常孤傲，也不能称得上是一个有德行的人。”

这段话对现代人启发很大。尤其是“遭到什么难题……”以下这一段，对很多有此毛病的人尤其有训戒作用。身为一个社会中的分子，想要尽到自己的本分，首先必须培养“沉静”的品质。我们都会有一种感觉，没有一个时代比现在所失去的“沉静”的品质更为严重。

从前在英国国会开会时，曾经有一个在野党的议员，做了一段长达三十分种的质询演说。当他结束质询后，上台的首相只用了一句“是的，先生”来回答。这位首相确实具备了吕新吾所说的“沉静”的美质。因此，他的内心十分沉稳，比起那位质询演说的在野党参议员，在修养上高出一筹。

荀子也说过：“言而当知也，默而当知也。”即由发言而论及核心，可谓“知”；保持静默同样能达到核心的，也可以称得上“知”，他所要表达的意思是，无论雄辩或沉默均是相同的。有时候毋需开口说话，利用表情、眼神、举止、态度等等，也能充分地表达意念而接触到核心。现实社会复杂多变，有时候不开口比开口更有效，所谓“沉默是金”，利用沉默的效果，往往会产生令人意想不到的效果。正所谓“此时无声胜有声”。

4. 随遇而安：无祸即是福

大丈夫不论得不得志，皆能恬然处之。孟子说：“穷不失义，达不离道。穷不失义，故士得己焉；达不离道，故民不失望焉。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观于世。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在不得志的时候也不忘记义理，在得志的时候更不违背正道。孟子还认为君子是不受外界动摇的，只要不做欠缺仁德、违反礼义的事，则纵使有什么突然降临的祸患，也能够坦然以对，不以为祸患了。

孟子本人不仅坐而言，而且早已起而行，达到那种境界了。有一次，公孙丑问他，“倘若夫子做到齐国的卿相，得以推行王道政治，则齐国为霸诸侯、称王天下，也就不算什么稀奇事了。可是当您实际担负这项重职时，也能够做到毫不动心的境界吗？”

孟子回答：“是的，我四十岁以后就不动心了。”那么，如何才能达到这个境界呢？孟子列举了两个方法，即“我知言”与“我善养吾浩然之气”。

所谓“知言”是指能够理解别人所说的话，同时也能明确地判断。《孟子》中讲，“听到不妥当的话，就知道对方是被私念所蒙蔽；听到放荡的话，就知道对方心里有邪念；听到邪僻的话，就知道对方行事有违反正道的地方；听到闪烁不定的话，就知道对方已经滞碍难行了。”换言之，拥有这种明确

的判断力，就不会被那些无关痛痒的小事所愚弄，更不会因而动摇自己的心意了。

第二，“浩然之气。”公孙丑问孟子，何谓浩然之气？孟子说：“难言也。其力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是集义所生者，非义袭而取之也。行有不谦于心，则馁矣。”这段话的大意是，这种气极其广大、刚健，若能对自己所行的正道抱着相当的自信，以这种方法来培养它，就能充塞于天地之间。但它只是配合着道与义而存在的，若缺乏道与义，则浩然之气也就荡然无存了。只有在反复实行道与义时，才能够自然而然地获得，如果仅是偶一为之，就不可能获得。总之，首先要对自己所从事的合乎正道之事抱着坚定的信念，然后才能产生“浩然之气”。

在《论语》中有“孔子绝礼于陈”的故事。孔子带着弟子们周游列国时，在陈卷入政治纠纷中，连吃的东西都没有，连续几天动弹不得。最后，弟子子路忍不住大叫：“君子也会遇到这种悲惨的境遇吗？”孔子对于子路的不满视而不见，只是淡淡地回答：“人的一生都会有好与坏的境遇，最重要的是处在逆境时如何去排遣它。”

荀子根据这段故事指出：“遇不遇者时也。”任何人的一生总会有不遇的时期，无论从事什么工作，都会有和预期相反的结果。长此以往，任何人都不能免产生悲观情绪。然而，人生并不仅有这种不遇的时候。当云散日出时，前途自然光明无量。所以，凡事必须耐心地等待时机的来临，不必惊慌失措。相反，在境遇顺利的时候仍无论做什么事都会成功；可是总有一天，不遇的时刻会悄然来临，因此，即使在春风得意之时也不要得意忘形，应该谨慎小心地活着。

身处顺境而不骄矜；身处逆境而不颓唐，这才是聪明人所应采取的生活态度。

5. 笑对毁誉

一个人的一生总会遇到逆境，而假如你是一个立志颇高又才能不凡的人，那么，经受冤屈、排挤，那就是不可避免的了。“事修而谤与德高而毁来”，这几乎可以说是社会竞争中一条不变的定律。其道理古人早已总结过了：“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一片树林中有独木高耸，风暴袭来，最先吹折的必是它；沙岸有凸出的一块，波浪涌来，承受其冲击的必定是它；一个人鹤立鸡群，反衬了别人的平庸，就必然会引起诽谤。

既然如此，那么立足于这个社会，就必须首先要有充分的自信。《伊索寓言》中有一个故事，说的是一个老头儿和一个小孩子用一匹驴子驮着货物去赶集。赶完集回来，孩子骑在驴上，老头儿跟在后面。路人见了，都说这孩子不懂事，让老年人徒步。孩子就忙下来，让老头儿骑上。于是旁人又说老头儿怎么忍心，自己骑驴，让小孩子走路。老头儿听了，又把孩子抱上来一同骑。骑了一段路，不料看见的人都说他们残酷，两人骑一头小毛驴，把小毛驴都快压死了，两人就只好都下来。可是人们又都笑他们是傻子，有驴不骑欲走路，老头儿听了，对小孩子叹息道，没法子了，看来我们只剩下一条路，两个人扛着驴子走吧！

我们的活动——无论是什么性质的活动——总会对周围的人、周围的世界产生一定的影响，也就必然会受到来自周围世界的评论。这些评论可能是褒扬，也可能是非难。但不论是褒扬还是非难，都有理解与不理解、公正与歪曲的成份在。所以，对于这些评论，不能一概地接受，跟着它团团转，弄出抬驴子的结果；但也不能一概地拒绝，我行我素，甚至于变本加厉，愤世嫉俗，以为是一种强者的风度。所谓自信，首先是要相信只要自己有所作为，就必然会遭受到一些不明不白的非议，对这些毫无根据的非议，要能够襟怀坦白，心胸宽广，坚持自我意识，立定脚跟做人，能够“猝然临之而不惊，无故加之而不怒”，无论处在什么逆境中，都不要泯灭自己的个性。

下面讲一个置毁誉于不顾的成功者的故事。

当年高查尔思大佐想兴筑巴拿马运河，一时之间人们对这个壮举议论纷纷，毁誉不一，有人夸奖他勇敢坚毅，有人骂他异想天开。但是他对于这些毁誉一概置之不理，只管埋头苦干，有人问他对于那些批评有何感想，他回答的十分适当，他说：“目前还是做我的工作要紧，至于那些批评，日后运河自会答复！”

运河果然如期完成，一时又是人声鼎沸，但现在却是众口一声地争相夸奖他了。他自己如何呢？他站在第一艘试新船上，从群众的欢呼声中，通过自己亲手完成的水闸吗？他没有那样做！

一位前来参观揭幕典礼的英国外交官，事后他写信给朋友说：“高大佐并没有乘坐第一艘试新船，他只在克里司特北看着船开过，后来，我们又在加东湖和米得尔看见他穿着衬衫站在水闸上，观察开关水闸的机器。船来过时，约翰·贝勒特原想对他高呼万岁，但不等他喊到第二声，高大佐已经自愿走开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高大佐并不希冀别人对他的欢呼。他已经把整个的精神，贯注在工程上。只要工程完成，他就如愿以偿，反之，他就承认失败。因此，他所说的“运河自会答复”既非自夸，更非自卑。完全是确实实的话。

一个人在毁誉面前无惊扰的人，才是真正的智者强者。

二、淡泊名利，知足常乐

孟子道：“养心莫善于寡欲：其为人也寡欲，虽有不存焉寡矣；其为人也多欲，虽有存焉寡矣。”佛典《大智度论》中也说：“哀哉众生，常为五欲所恼，而求之不已。此五欲者，得之转剧，如火灸疥。五欲无益，如狗咬炬。五欲增争，如鸟竞肉。五欲烧人，如逆风执炬。五欲害人，如践恶蛇。五欲无实，如梦所得。五欲不久，如假借须臾。世人愚惑，贪着五欲，至死不舍，为之后世受无量苦。”面对难填的欲望，我们应尽量享受已有的。这样生活就会是真实的，富有质感的，一年三百六十日，日日太阳都是常新的。

欲望的满足不是满足，而是一种自我放逐，欲望会带来更多更大的欲望。如果我们为欲望所左右，为欲望的不能满足而受煎熬，那么人生还有什么滋味？

“知足者常乐”。这是人们通常说服别人或说服自己，求得心理平衡的道理，也是糊涂修身的原则之一。《老子》也说：“知足之足，常足矣”。大则忧国忧民，感时忧愤；小则优家忧己，往往都是忧多于喜，要说服别人或说服自己还就得这样想。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谁不想生活、工作条件好些，精神安逸些？想归想，未必都能——满足，在各种理想、愿望，甚至连小小的打算都未能成为现实的时候，你就要学会承认和接受现实，并且不消极、不失望，自己寻找心理平衡。在这里比较法很管用，即和过去比，和自己比，而不要和高于自己、强于自己的他人比。比方你总觉得你的收获不如付出多，那你就应该和付出比你更多，获得比你还少的人比，这样你心里就舒服了。当自己的学业经历多年长进不大时，你应该想想从前的你还没有现在这么有知识，进步不大毕竟有了进步。“知足者常乐”多数情况不是指物质条件的获得，物欲的满足，不要无限制地追求那些不现实的，得不到的东西。正像卢梭所说的那样：“人啊，把你的生活限制于你的能力，你就不会再痛苦了”。一切理想都植根于现实这块肥沃的土壤中。人不可物欲太强烈，有了星星，还想要月亮，有了月亮还想要太阳，乃至恨不得把整个宇宙都抱在怀里。不知足就必然贪心，人一贪心就容易生出许多恶行，不顾廉耻，甚至违法乱纪，贪污受贿，巧取豪夺，最终不但挖了社会墙角，损害他人，也害了自己。“知足者常乐”这个原则在你忧愁烦恼之时，会让你找到心理平衡，克服种种不切实际的欲望，特别是物欲。安于现状，知足常乐，但切莫对美好的生活失去信心。

1. 看开名利

“难得糊涂”，在对待个人功名利禄的问题上不失为一剂良药。一个人一生的道路是很宽阔的，当官为民，有钱没钱，其实都一样可以活得有滋有味，各有各的活法儿。一切都随时空的转移，个人的条件为依据。功名利禄不必下力量去追求，官大五品，腹中空空，也是虚有官禄。“芝麻绿豆”一个，身怀绝技，照样誉满全球，悠哉快哉！但是，“人是贱坯子”，没有追求就活得乏味，没奔头，还得要追求。功名利禄到手了，“七品”的还想闹个“六品”，有了“六品”想“五品”，有了“五品”又眼馋“三品”。于是就得巴结，拼命地巴结，只在“品”级上巴结，结果“人品”是巴结一级少一品，到头来累得精疲力竭。仔细品味品味，竟不知道人生是个啥滋味，

一辈子不曾享受过真人生，压根儿也不懂得真人生，“活得真累”！假如在功名利禄之上，持“难得糊涂”的“糊涂主义”，一切顺其自然，认认真真地做事，老老实实在地做人，得则得，不能得不争；当得没得，不急不恼，不该得，得了，也不要，这才叫聪明人，活得轻松，悟得透彻。

2. 转移“痛点”，自得其乐

转移“痛点”，自得其乐。不知哪位智人说过，在生活 and 工作中不是任何付出都会有回报的。确实如此，有时生活存在明显不公平，不光你自己觉得不公，连周围的民意也认为不公。这时候，千万不可激动，更不能一时冲动，干出无法收拾的傻事来。比如评级长薪，凭你的贡献，你的民意测验，这次的美事就理所当然属于你，但因为只有一个名额，有关方面出于平衡关系或其他考虑，就把美事给了另一个人。在这种情况下，千万要想开，不能耿耿于怀，忧心忡忡，更不能失去理智。即使从养生之道出发也不必肝火太盛。潇洒地想，一次长薪不就几块钱吗，不能为几块钱闹意气，叫人看低了自己的人格，看小了自己的风度，自宽自己的心，自己找乐，转移“痛点”。有一个小笑话，说有一个老太太，晴天也哭，雨天也忧。因为她有两个女儿，大女儿卖雨伞，二女儿卖冰棍。晴天怕大女儿赚不到钱，雨天怕二女儿赚不到钱。有位智者开导她说，你老人家大可不必天天忧心，晴天的时候你就为二女儿高兴，今天冰棍一定好卖；雨天的时候你就为大女儿高兴，今天雨伞一定卖得好。这样一来，你就变天天哭为天天乐了。老太太一想果真道理，怎么我从前就没想到这个理儿？忧和喜是事物给你带来的两种心情，只要你不钻牛角尖，懂得“痛点”转移，想问题善于从两面或多个角度去思考，哲理就在你身边，大可不必忧心忡忡，更不用像老太太先前那样哭天抹泪儿。

3. 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

人生就像一场田径比赛，不管多么努力，技术运用的多么出色，结果总会有相对于第一名的落后者。享受欢呼的，仅仅是那成千上万名中第一个冲到终点的幸运儿。生活又何尝不是这样？相对于那些在某一领域中因出类拔萃而获得万众瞩目的人物来说，绝大多数的人都是那些在平凡的工作、平凡的家庭中默默尽力的人。而且，人生风云变幻，又有多少人没有品尝过世事沧桑的滋味呢？

从社会的需要说，每一种工作都是必需的。只要每个人做好自己的份内工作，维持物质的丰厚，垒成社会的繁荣，他就应该自傲而自豪。若从生活的价值来说，能够体味人生的酸甜苦辣，做过了自己所喜欢的事，没有虐待这百岁年华的生命，心灵从容富足，则在富在贫，皆足安心。即所谓“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在这个问题上，孔子有一句著名的话，叫“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他说：人皆有利心，此不可免，但是要去贫贱，求富贵，均必须以是否符合“义”为前提，“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不能嗜慾太过，乃至不顾一切，以不正当的手段去谋求富贵。一个人所具有的价值，只要它确实存在，就决不会因穿着华服或蓑衣而有所改变，关键在于有自持之态。陶渊明荷锄自种，稽叔夜树下锻炼，均为贫介之士，但他们的精神却万古流芳。君不闻自古以来就有“窃钩者诛，

窃国者侯”的史笔？故古人曰：“达亦不足贵，穷亦不足悲。”“人不可以苟富贵，亦不可以徒贫贱。”这对于我们如何取值生活，的确是足资凭藉的箴言。

要做到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就要具不贫之心。要懂得播种一分，收获一分的道理，不要强求，不要希图意外的惊喜。《一千零一夜》中阿里巴巴的哥哥高西木进了四十大盗的藏宝洞，欣喜若狂，攫宝不已，忘了回家，致使强盗回来，把他砍死。佛祖在《佛说四十二章经》告诫世人说：财色之取，譬如小儿食刀刃之饴，甜不足一食之羹，然有截舌之患也。

其实，在古人的眼里，“富贵”两字，是人人都可以做到的。“不取于人谓之富，不屈于人谓之贵”，白衣草鞋，自有一股飘逸清雅的仙气，粗茶淡饭，自有一份闲适自在的意趣。

4. “不贪为宝”

中国人历来提倡以“不贪为宝”的品德，春秋时宋国有贤人子罕，官至辅政。国中有人得了一块硕大而又明洁的美玉，于是赶快就去献给他，可是子罕不受。献玉者问他：“你为何不要这块玉？这是件玉匠鉴定过的宝物，价值连城啊！”子罕听了回答说：“我以不贪为宝，而你以玉为宝，我们俩应该各安其宝。请你把玉拿回去吧！”在子罕看来，此玉不过是“刀刃之饴”，有何可羨？持身不贪，才是最可宝贵的品德。在我们的生活里，常会有这种“玉”，即使无人拿来献给你，它也会在那里温润晶莹地诱惑着你。有多少人受了这种灿烂的诱惑，步趋而去，结果把立世持身的“宝”给失去了。

元代有一位著名的教育家叫许衡，一年夏天与众人行路，渴甚。正巧路边有一片梨林，大家一哄而上，摘梨解渴，唯许衡不动。人问他为何不吃，这梨树无主啊！许衡答曰：“不是自己的东西，就不该乱拿，现在世道混乱梨树无主，但难道我的心也无主吗？”不贪就应该是我们的心中之主。

5. 取舍有度

在中国的古代哲学思想中，道家思想是最机智、最富有辩证因素的一种。也是糊涂学的重要理论依据。道家的思想特别地强调事物在一定条件下的互相对立与互相转化，如道家的创始人老子说：“大道废，有仁义；慧智出，有大伪；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一国之君虽然是在万人之上，但若要稳居万人之上，必须先学会能安处万人之下；“江河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是以能为百谷王。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必以其言下之：其欲先民也，必以其身后之。”一个人要求名求利，立功立德，必须首先要从不求名利做起，不能自持有德，假如处处表现自己的有德，唯恐失去自己的“善”名，那实则就已失去了德、名（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不德不失德，是以无德。）同理，一个人要想得到什么，就应该先给予别人，帮助别人，使“既以为人已愈有，既以与人已愈多。”既使于声色滋味上，也是懂得物极必反，取舍有度：“圣人之于声色滋味也，利于性（生）则取之，害于性（生）则舍之”。这就是道家提倡的“全生葆真”之道。也是糊涂修身学的主要观点。

6. 勿患得患失

自古人生，有得必有失，有失必有得，要想兼顾，总是很难的。在得失之间，应该重权衡，选择，一旦认定目标，就要追求该追求的，对于失去的东西，尽量假装糊涂，不要过分重视了。

而现实生活中有许多人对于个人的利害得失往往斤斤计较，瞻前顾后，鱼和熊掌哪一个也舍不得。这就是一种不健康的患得患失的生活态度。我们讲一个古人的故事，以说明这种人的可悲。

却说曹操得知刘备得了徐庶，很想召来为自己所用，苦于没有办法。一位谋士献计说，徐庶是大孝子。幼年丧父，只有老母在堂。丞相可派人把徐母骗到许昌，让她写信召儿子过来，徐庶一定会来。

曹操依计而行，厚待徐母，并让她写信给徐庶。哪知徐母深明大义，把曹操骂了个狗血喷头，就是不写。

后来赚到徐母笔迹，曹操的人就诈书一封，差一心腹人，持书径奔新野。徐庶接书，见信上说自己被曹操逮住，如果你能投降曹操，可免我一死。你应当念我十月怀胎抚养操劳之苦，星夜赶来。徐庶读完，泪如泉涌。说知刘备，刘备也不好相拦，只得忍痛离别。徐庶走时，不仅给刘备推荐了良才，又发誓终身不给曹操出谋划策。赶到许昌时，曹操远远接住。见了母亲，泣拜于堂下。徐母大惊，问他为什么来这儿。徐庶答：“因得母亲的书信，所以披星戴月赶来了！”母亲一听，即知受了曹操的骗，不禁拍案大骂徐庶，说他不知大义，被一封伪书所骗，与曹操为伍，有什么面目见祖宗呢！说罢转入屏风后去了，在梁上自缢身亡。徐庶不胜悲痛，对曹操切齿痛恨，凡曹操送来的东西，一点都不接受。

从此以后，徐庶沉默寡语，既不为曹操出谋划策，又逃不出去，郁郁而终。

徐庶在忠孝上，选择了后者，但却逼死了母亲，成了大不孝。如果他不患得患失，他和他母亲的结局可能都会好些。写到此，再发几句议论，世事如庭前花，花开亦有花落，趋炎虽“暖，但暖后会更觉严寒之威。古人云：“勿睹天际彩云，常疑好事皆虚事；再观山中古木，方信闲人是福人。”木秀于林，风必摧之，斧必伐之，则此木必长于众目所瞩之处。只有藏于深山之中，自生自长，无人利用，最后倒成了一株珍稀的古木。得失之间，又何必锱铢必较呢？它们原本就是对立存在而又互换的。更何况人世间的世态炎凉是“我贵而人奉之，奉此峨冠大带也；我贱而人侮之，侮此布衣草履也，然则原非奉我，我胡为喜！原非侮我，我胡为怒！”既明白此，患得患失，就是一种毫无意义的人生态度了。

三、去除杂念，陶冶心性

去欲念，修身养性是达到智慧人生的重要途径，也是糊涂学的精华要旨。古人所谓“修身”、“修养”是指自我锻炼。

《菜根谭》中据此指出：“忙处不乱性，须闲处心神养得清；死时不动心，须生时事物看得破。”事物繁忙时想要保持本性不乱，就必须在闲暇时特别留心精神上的修养。也就是在日常生活中不断地修养自己，临时才能处变不惊。井然有序。

那么，如何才能做到自我的锻炼呢？依照《菜根谭》的说法，首先必须注意生活环境的培养。“耳中常闻逆耳之言，心中常有拂心之事，才是进德修行的砥石。若言言悦耳，事事快心，便把此生埋在鸩毒中矣。”忠言虽然逆耳，事事称心，就无异于饮了慢性毒药，实在太危险了。正所谓“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

其次要不急不徐，切实地实行，使自己慢慢有所精进。即：“磨砺当如百炼之金，急就者，非邃养；施为宜似千钧之弩，轻发者，无宏功。”这是用来说明自我锻炼的难的至理名言。“磨砺”是指磨炼，“邃养”是深养。在自我修养的时候，就好像精炼金子一般，需要慢慢地花时间去做；若想速成，根基就无法练得深厚。

又如：“桃李虽艳，何如松苍柏翠之坚贞。梨杏虽甘，何如橙黄橘绿之响冽。信乎，浓天不及淡久，早秀不如晚成也。”“大器晚成”这句话出自《老子》，而《菜根谭》也同样认为“早秀不如晚成”。因为晚成意味着累积了长久的努力，这样的成就才具有扎实的基础，而能屹立不摇。

每个人都各有所长也各有所短。因此在自我锻炼的过程中，除了磨炼本身的长处之外，同时更要努力弥补自己的短失。《菜根谭》中说：“节义之人济以和衷，才不启忿争之路；功名之士承以谦让，方不开嫉妒之门。”有节义的人气质刚强而又正直，这是他的优点，但是容易激烈就变成他的缺点了。因此平时必须以温和的态度待人处世，方能截长补短。功劳大的人则必须以礼让为先，才不会受到别人的嫉妒。

1. 宽容是美德

战国时，赵国的赵惠文王因为蔺相如在完璧归赵和渑池之会两件事上立了大功，便拜蔺相如为上卿。这样，蔺相如的地位就在身经百战的老将廉颇之上了。廉颇对此很不服气，他觉得自己出生入死，为赵国立下了汗马功劳，而蔺相如只不过凭着一张嘴，地位就超过了自己。于是，他愤愤不平地对人扬言说：“如果再遇上蔺相如，一定要当面羞辱他一番。”

有人把廉颇的话传给蔺相如。蔺相如以大局为重，尽量避免与廉颇碰面。有一次，蔺相如和一些手下人一起外出，远远看见廉颇的车马过来，就赶紧命车夫把车子赶开，以躲避廉颇。后来又遇到廉颇几次，他都是这样做的。对此，廉颇感到很得意，而蔺相如的手下人却对蔺相如很不满。他们觉得蔺相如害怕廉颇，自己跟这样的主人在一起太窝囊，便纷纷找蔺相如发牢骚，并提出辞职。蔺相如对他们说：“你们看，是廉颇厉害还是秦王厉害？”手下人回答说：“自然是秦王厉害了。”蔺相如说：“既然是秦王厉害，那末，我敢当面斥责他，这难道不是有胆量的表现吗？我怎么会害怕廉颇呢？”

我之所以采取回避廉颇的做法，是出于这样的考虑：强大的秦国之所以不敢来侵犯赵国，就是因为有我们二人在。如果我们二人互相争斗，必然两败俱伤，给秦国以可乘之机。我回避廉颇，是忍受耻辱而以国家利益为重。”

不久，蔺相如的话也传到了廉颇的耳朵里。廉颇被蔺相如的高风亮节所感动，觉得自己的做法太过分，太丢人，到蔺相如的府上去请罪。蔺相如见廉颇能屈尊前来，连忙跪下迎接，二人在推心置腹地交谈了一番后，结成了生死之交。

蔺相如能够赢得廉颇的友谊，完全是由于他有一颗爱国之心和以大局为重的思想。

这段忍辱顾全的故事。成为流传百世的佳话。古人是很注重修身的，象这样以宽容大度冰释前嫌的故事，真是不胜枚举。下面再讲一个班超的事例。

班超一行在西域联络了很多国家与汉朝和好、但龟兹恃强不从。

班超便去结交乌孙国。乌孙国王派使者到长安来访问，受到汉朝友好的接待。使者告别返回，汉章帝派卫侯李邑携带不少礼品同行护送。

李邑等人经天山南麓来到于阗，传来龟兹攻打疏勒的消息。李邑害怕，不敢前进，于是上书朝廷，中伤班超只顾在外享福，拥妻抱子，不思中原，还说班超联络乌孙，牵制龟兹的计划根本行不通。

班超知道了李邑从中作梗，叹息说：“我不是曾参，被人家说了坏话，恐怕难免见疑。”他便给朝廷上书申明情由。

汉章帝相信班超的忠诚，下诏责备李邑说：“即使班超拥妻抱子，不思中原，难道跟随他的一千多人都不想回家吗？”诏书命令李邑与班超会合，并受班超的节制。汉章帝又诏令班超收留李邑，与他共事。

李邑接到诏书，无可奈何地去疏勒见了班超。

班超不计前嫌，很好地接待李邑。他改派别人护送乌孙的使者回国，还劝乌孙王派王子去洛阳朝见汉帝。乌孙国王子启程时，班超打算派李邑陪同前往。

有人对班超说：“过去李邑毁谤将军，破坏将军的名誉。这时正可以奉诏把他留下，另派别人执行护送任务，您怎么反倒放他回去呢？”

班超说：“如果把李邑扣下的话，那就气量太小了。正因为他曾经说过我的坏话，所以让他回去。只要一心为朝廷出力，就不怕人说坏话。如果为了自己一时痛快，公报私仇，把他扣留，那就不是忠臣的行为。”

李邑知道后，对班超十分感激，从此再也不诽谤他人。

由此看来，在处理复杂的人际关系时，宽容不失为一剂利人亦利己的良药。

2.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有一天，孔子的学生子贡问老师：“有没有一个字可以做为终生奉行不渝的法则呢？”孔子回答：“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里的恕是凡事替别人着想的意思。其意是，自己不喜欢做的事，不要加在别人身上。这句话可视做待人处事的基本修养，如能做到这一点，就可以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

战国时，梁国与楚国相界，两国在边境上各设界亭，亭卒们也都在各自的地界里种了西瓜。梁亭的亭卒勤劳，锄草浇水，瓜秧长势极好，而楚亭的

亭卒懒惰，不事瓜事，瓜秧又瘦又弱，与对面瓜田的长势简直不能相比。楚亭的人觉得失了面子，有一天乘夜无月色，偷跑过去把梁亭的瓜秧全给扯断了。梁亭的人第二天发现后，气愤难平，报告给边县的县令宋就，说我们也过去把他们的瓜秧扯断好了！这样做当然是很卑鄙的，可是，我们明明不愿他们扯断我们的瓜秧，那么为什么再反过去扯断人家的瓜秧？别人不对，我们再跟着学，那就太狭隘了。你们听我的话，从今天起，每天晚上去给他们的瓜秧浇水，让他们的瓜秧长得好，而且，你们这样做，一定不可以让他们知道。”梁亭的人听了宋就的话后觉得有道理，于是就照办了。楚亭的人发现自己的瓜秧长势一天好似一天，仔细观察，发现每天早上地都被人浇过了，而且是梁亭的人在黑夜里悄悄为他们浇的。楚国的边县县令听到亭卒们的报告后，感到十分的惭愧又十分的敬佩，于是把这件事报告了楚王。楚王听说后，也感于梁国人修睦边邻的诚心，特备重礼送梁王，既以示自责，亦以示酬谢，结果这一对敌国成了友好的邻邦。

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恕”的核心是用以己度人，推己及人的方式处理问题。这样可以造成一种重大局、尚信义、不计前嫌、不报私仇的氛围，以及双方宽广而又仁爱的胸怀。降至日常生活的处理，又何尝不是这样？尤其是对初涉世事的青年来说，由于一切茫然无知，总是时时处处小心翼翼，左顾右盼地想找出人事上的参照物来规范自己，约束自己，这种反应当然是正常的，但殊不知有时以此处世，反而会导致初衷与结果的南辕北辙。因为在各人的眼中，自己的位置是各不相同的，并没有统一的标准可以提供给你。所以，不妨就按照“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原则，反求诸己，推己及人，则往往会有皆大欢喜的结果。反求诸己，易入情，由情入理，自然会生羞恶之心而知义，辞让之心而知礼，是非之心而知耻。自私自利之人，往往不懂推己及人的道理，往往毫无顾忌地损害他人的利益，把苦恼转嫁到旁人身上。以这种方式处世，走到哪里，被人骂到哪里，真正是既损人又损己。

做人要有人情味，真正的强者，都是最善顺人情、驾人意的人。要善于调整与运用自己的感受去观察、体贴别人，从而及时修正生活中的种种关系。心直口快未必就是好。心直口快者倘若被人兜头一顿数落，亦会脸红心跳，或者竟数落错了，更会气愤难平，那么他就不该以自己的性格或脾气为借口，让这样的尴尬频繁地落到他周围的人头上。谈自己的看法，完全可以采取不同的方式，并不是不要、不准你谈，喜欢做一个透明度高的人，固然是好，不过，能够做得别人都欣赏你，不是更好？人们喜欢把成熟的人比作一块鹅卵石，它是由生活的潮水长年累月地冲刷，把种种的棱角都磨得光滑了而生成的。这样的石头，总是容易顺势找到一个比较稳妥的位置。不过，成熟的人似乎更像一颗雨花石，好丑高下不论，都是有自己的特色的，就像一块块蕴含着花纹与色彩的雨花石。不过，若把雨花石干置在那里，那它们就只是暗淡无光，甚至是麻麻点点的一大堆普通石子。只有把雨花石浸入放了清水的白磁盘里，它才会陡然晶莹，漾出奇妙的图案、斑斓的色彩、精美的花纹。这清水和磁盆，就是一种人生的不可缺少的凭藉——人生修养。

3. 宽以待人、严以律己

《菜根谭》中提到的圆滑人际关系的智慧之一是上述退让哲学，其二则是切忌严厉指责他人，而代之以宽容人。这个道理大家都清楚，欠缺宽容的

态度不可能建立起圆满的人际关系。

如“人之短处，要曲为弥缝，如暴而扬之，是以短攻短；人有顽固，要善为化海，如忿而疾之，是以顽济顽”。对于别人的短处，应该尽力为其遮掩，若是不顾一切在人前揭人之短，就暴露了自己的不是，可谓以短攻短；对别人顽固的行为应该善加开导而不是忿而疾之，否则便是以顽济顽了，有的人专门喜欢当众揭别人的短，这种人是不是太愚蠢了呢？

书中接着说：“攻人之恶，毋太严，要想其堪受；教人之善，毋太高，当使其可从。”批评人家不要太苛刻，要先想想对方是否受得了；教人家做好事也不要论调太高，要在对方能力范围内。书中进一步论述：“不责小人过，不发人隐私，不念人旧恶。三者可以养德，亦可以远害。”可见凡事不要逼人太甚，如此一来不仅可以修养自己的品德，也能够避免灾祸。

以上三例都是实践的方法，主要是提醒我们，在与人相处时要随时体谅他人，在温和且不伤害他人的前提下，适宜地帮助别人。孔子也曾说过：“严以律己，宽以待人。”以严厉的态度对待别人，容易遭致他人的怨恨，如此一来反而无法达到目的。若要避免遭受无益的困扰，关键在于宽容他人。

人往往能够将别人的缺点看得一清二楚，却暗于自见，所以在斥责他人的时候，容易忽视自身的缺点，而严厉地指责对方的不是。一旦超出别人所能忍受的范围，反而引起厌恶和反感，丧失说服力，所以人要给对方留面子，要有体贴心，不要去指责别人的小过失，不去攻讦隐瞒的私事，更不要去揭别人的旧疮疤。

所谓的宽容，和“度量”与“包容”有很大关系。《菜根谭》中说：“持身不可太皎洁，一切污辱垢秽，要茹纳得；与人不可太分明，一切善恶贤愚，要包容得。”一个人必须具有容纳污秽与耻辱的能力，再加上包容一切善恶贤愚的态度，才能够宽容他人。

“地之秽者多生物，水之清者常无鱼。故君子当存含垢纳污之量，不可持好洁独行之操。”这句话的含义同上一句相似。人不能太清高。因为世界本来就混浊，什么样的人都有，如果太纯洁了，只会自己堵住自己的路。

要做到包容一切，首先必须注意凡事不可急就章，要懂得以时间换取人心的道理。即所谓：“事有急之不自白者，宽之或自明，毋躁急以速其忿，人有操之不从者，纵之或自化，毋操切以益其顽。”

一件事情发生了，急于调查事因反而愈搞愈不明白，不如在真相未明之前放宽心，任其自然发展，慢慢再查个水落石出，若是操之过急就会引起别人的愤怒和反感。同样，在指使别人时，若是巧施心机强欲操纵，反而会引起对方不满，所以不如顺其自然使对方心悦诚服地遵从。

上面介绍了宽容的美德，但是，此种态度只适于对待他人，却不能自我宽容。在律己方面应该时刻以严格的态度自我反省。太过于放纵自己不仅没有好处，反而会阻碍自己身心的发展。“责人者，原无过于有过之中，则情平；责己者，求有过于无过之内，则德进。”俗话说：“见人之过易，见己之过难。”责备别人不可太苛薄，但是反求诸己则必须严格要求，如此一来自己的德性也就随之而进步了。

4. “满招损，谦受益”

吕新吾在《呻吟语》中说：“士气不可无，傲气不可有。”这里的“士

气”是指做为一个人应该有的自尊，“傲气”则有盛气凌人之意。至于二者的差别，说明如下。

“有士气的人能够划清自己与别人的界线，始终遵守正道，不会屈膝乞颜地迎合别人。有傲气的人则上下没有分寸，一心干求禄位，对于自身的责任，从无尽心完成的意愿。”

吕新吾又说：“傲气凝集的人，在夜深人静的时候，也许会逆转情势，成为被怜悯的人。”涉及自己时，往往容易将傲气误以为士气，而看别人的时候，将对方的士气反误以为是傲气的也大有人在。一个人应该精神饱满地投入生活和工作，给别人留下一种充满活力的感觉。但是，却不要流露出任何盛气凌人的姿态，尤其当自己有所成就时，更要谦虚谨慎。

《呻吟语》中说：“露才是士君子大病痛，尤其甚于饰才。”这里“士君子”，是说一个了不起的人不轻易炫耀他的才能，反之，差劲的是饰才。

作者接着说：“所谓炫耀，是把本身所拥有的才能，毫无隐藏地显露出来；而装饰则是虚而为盈，无而为有地硬充场面。”这里道出了假象与真实的对立关系。一个人虽然才能平庸，却吹嘘自己具备过人的才能，这种人就是一种虚象。而真正有才能的人，从来都是虚怀若谷，不会炫耀自己超人的智慧。

谦虚不仅是一种美德，谦虚者往往能得到他人的友善和关照，从而也为事业的成功打下了良好基础。

张良是当初指使力士投椎刺杀秦始皇的韩国公子。他行刺失败之后逃至下邳（今江苏邳县）。

一天早晨，张良独自外出，眺望田野景色。当他走到一座桥上时，忽见一位皓首老翁，身穿黄色大褂，向着他走来。行至近前，恰巧老人的一只鞋子掉在桥下。老人对张良说：“年轻人，你下桥去，把我的鞋子拣来！”张良一听，不由动起怒来，心里说，你我素不相识，为何叫我替你取鞋子？可是再一细想；这老人手持竹杖，须眉皆白，少也有七八十岁年纪，如何与他动气？于是便忍住怒气，跑下桥去，把鞋子拾了回来。张良上来正要把鞋子递与老人时，不料老人坐在地上，伸出一只脚，又说，“年轻人，给我穿上！”张良一愣，觉得既是好气，又是好笑，暗想：我既已替他取来鞋子，索性好人做到底吧！于是跪在地上，恭恭敬敬给老人把鞋穿上，老人又故意把鞋蹬掉桥下，让张良又去拣来给穿上。这样折腾了三次。老人扬起头来，理理胡须，微微一笑，站起身下桥便去。张良不免又是一愣：如此不通情理，竟然连声称谢的话都不说！他越想越觉得这位老人古怪离奇，便跟在他身后，且看他行往何处，作何举动。约摸走了半里多路，老人似已发觉张良还在跟随自己，便回过身来，和颜悦色地与张良说道：“你这娃娃还有出息，可以授教！”张良一听，知道老人有些来历，就赶紧跪在地上，拜了几拜说：“我这里拜师父了！”老人说：“五日以后，天色一亮，你可仍到此处，与我相会。”张良答了声“是”便目送老人远去。

第五日头上，张良黎明即起，按约定，去原地迎候老人。谁知他一到来，老人已经在此。老人生气地对他说：“你跟老人约会，应该早到，为何要我等你？今日且回，再过五日，早来会我！”张良不敢多言，当下跪地认错。又过五日，张良格外留心，一闻鸡鸣，便即前往，哪知老人又已先到，仍旧责他迟到不敬，要他再过五日，准时来会。张良又一次扫兴而归。

又过了五日，张良终夜未睡，刚过黄昏，便去等候老人。不大一会，老

人来到，见张良正在此等候，开颜笑道：“娃娃就教，就该如此！”说着从袖中取出一书交给张良，谆谆嘱咐说：“你好好读此书，日后可成有学问之人！”

张良小心地接过书来，恭恭敬敬致了谢，尔后问起老人的尊姓大名，那老人也不回答，扭头便去了。等到天亮，张良将书展开一看，原来是一部《太公兵法》（太公，就是周文王的军师姜太公）。从此，张良不分昼夜，苦读不舍，竟把全部《太公兵法》背了个滚瓜烂熟。其后不久，各路义军纷纷扯旗造反，张良见时机已到，结交豪士，拉起队伍，扯起了反秦抗暴的大旗。

谦虚谨慎是一种美德，也是每个人走好人生之旅的必备之具。只有谦虚，才会不断地要求上进，才会善采人之长而补己之短，才会兢兢业业，从小处做起，严格要求自己，才会达到事业的成功。张良能够谦事圯上老人，所以得《太公兵法》。谦虚就是懂得人生无止境，事业无止境，知识无止境，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知不知者，亦为知。海不辞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辞土石，故能成其高，有谦乃有容，有容方成其广。人生本来就是克服了一个又一个的障碍前进的，攀登事业的高峰就像跳高，如果没有一刹那间的下蹲积聚力量，怎么能纵身上跃？人生又像一局胜负无常的棋，我们无法奢望自己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况且，“鹤立鸡群，可谓超然无侣矣，然进而观于大海之鹏，则渺然自小；又进而求之九霄之风，则巍乎莫及。只有建筑在谦虚谨慎，永不自满的基础之上的人生追求才是健康的，有益的，才是对自己，对社会负责的，也是会有所作为、有所成功的。

5. 德是事业的基础

古人把德看得很重，认为德对于一个人来说是至关重要的。《菜根谭》中就有许多有益的名言警句。如“德者事业之基。”指明发展事业的基础，在于经营者本身的德。“基础动摇了，建筑物是不可能坚固的。”中国历史上最早的敬德思想源自西周时期的周公。翻阅中国历代兴衰史，最后获得成功的君王，不仅本身拥有特殊的能力，同时还具有谦虚、宽容、体谅、信赖等品德。一个领导者一旦缺乏德行，就无法赢得部下的尊敬，难以成就大业。

《菜根谭》中还指出：“纵欲之病可医，而执理之病难治。”因为私欲而患的病，虽然棘手尚能医治；由于理屈固执的毛病则很难治愈。这是指身体上的疾病尚能医治好，而头脑思想上的固执己见，自以为是的毛病实在太顽固了，以至于比身体上的病还要难以医治。生活中有很多认死理，钻牛角尖的人，固执己见难与人沟通，这是与人交往的障碍，也是成就事业的顽疾，应该下狠心趁早根治。

洪自诚说：“毋恃久安，毋惮初难。”亦即在面临最初的困难时，不气馁，不逃避。人们都希望眼前的幸福能够持续长久，但是“幸福的青鸟”总是飞得很快，所以应该有所心理准备。一旦遇到困难，应该毫不气馁和畏缩，要以百折不挠的精神去战胜困难。

在竞争激烈的现实社会中，要求生存，的确需要才能，但是，如果以为只需充分的才能便足以应付一切，这实在是痴人脱梦。洪自诚认为：“德者才之主，才者德之奴。”才能固然重要，但是，如果没有德——人格，就无从谈充足了。才与德就像车子的两个轮子，倘若强分高低，那么人格是主要的；而才是人格的附带物。

此外，他还指出：“徒有才能而缺乏人格，就好像是身处主人外出，而佣人为所欲为的客厅中。如此，这个家迟早会沦为妖怪变幻的场所。”所谓“才子溺于才”，只凭才能办事是行不通的，只有德才兼备的人才能出类拔萃。

6. 洁身自好

中国历史上的周武王，曾在他洗手的盟盆上刻了这么一段铭文：“与其溺于人也，宁溺于渊。溺于渊，独可游也；溺于人也，不可救也。”正是说明了这一点的重要。尤其是能在非难、排挤、诽谤面前，保持冷静的态度，采取自我保护的措施，使自己能真正地不“溺于人。”

这种自我保护的措施，主要是进行自我反思，反思自己的行为是否有越轨之处，语言是否有不妥当的地方，一些习惯是否符合于社会道德规范，是否自己过于恃才傲物，不够谦虚，等等。古人云：御寒莫如重裘，止谤莫如自修。别人对自己的一些议论，总是事出有因，风起于青萍之末，风源总还是自己吧！一般地说来，只要是正心诚意，总是可以比较客观地分析自己，所谓深夜扪心，神高一寸，正是此谓。只要自己能够不断修省，那就可以在各种环境里都自恃而不虚。第二是及时地总结经验，反省自己处理人际关系是否正确？办事失败，遭致非议的原因，是否与此有关？具体地说来，即自己对所处环境的特点是否有足够的了解？对同事、朋友、领导的个人秉性是否熟悉？如果导致自己陷于困境的根源，在于触犯了别人的私人禁忌，那么以后碰到此类情况，则是完全可以避免的。例如曹操的特点就在于疑忌性重，量积狭，心又狠毒，曾有名言曰：“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他杀吕伯奢一家九口人和常能揣摸出他用心的谋士杨修，是人尽皆知的事。可是他手下有一位谋士荀攸，欲与他相处积洽，前后为曹操“画奇策十二”。这位荀攸，就是摸透了曹操的性格和为人的特点，尽管才智过人，但从来不会像杨修那样，指着那位在曹操睡觉时走近他床边，被曹操疑心为刺客一刀杀死，事后曹操又大哭说自己梦中杀人而被隆重下葬的侍从说：非丞相梦中杀人，乃君在梦中耳！把过人的聪明都显露出来而招致曹操不容。他对曹操的执礼甚恭是不用说的了，平时对一些小事，总是装聋作哑，顺水推舟，想来“丞相英明”之类的话是不会少说的。正因为如此，所以他博得曹操的信任与激赏，每至关键时刻，他的计划就总能为曹操所接受，从而使自己的才能得到了极大程度的发挥，同时又给自己创造了一个非常宽松的环境。故曹操赞叹荀攸“外愚内智，外怯内勇，外弱内强！”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这大概就是我们平时所说的“大智若愚”吧！人尽其材，材尽其用，也要千里马善遇伯乐。

7. 有过则改

古语曰：“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事实上非但是常人，即圣贤亦不能无过。尧荐举了舜，而舜曾杀尧之子丹朱。至圣至贤如孔子者，出有“子见南子”的绯闻。只是圣贤比常人更善改过迁善，所以他显得比人伟大而英明。清人陈宏谋说：“过则勿惮改。过者，大贤所不免，然不害其卒为大贤者，为其能改也。”如唐太宗李世民，并不是因为他个人的才能真的足以使他在

几十年的君主统治期内让唐王朝达到繁盛。他最突出的品德，就在于知人而善纳谏，集众人的智慧而修其政举，所以能善始而善终。魏徵对他的帮助那是不用说了，除魏徵而外，劝李世民为善的官员，以及李世民从善如流的事例，史不绝书。如侍御史柳范不但弹劾李世民的长子吴王恪败猎伤民，而且面折李世民本人也爱无度地出猎，李世民“大怒，拂袖而入”，但想想毕竟此为实情，所以还是出来对柳范的批评表示接受。又如李世民刚即位，就下令修建洛阳行宫，准备行幸。给事中张玄素对他说，十年以前，是你平定了洛阳后把隋朝的宫殿付之一炬，现在唐朝的财力还比不上隋代，你却仿效隋代大建宫殿，这样看来，你竟连隋炀帝也比不上了！面对这样尖锐的指责，李世民却也能点头叹息说：“吾思之不熟，乃至于是！”“玄素所言诚有理，宜即为之罢役，后日或以事至洛阳，虽露居亦无伤也。”这是多么难能可贵。惟其如此，李世民才博得了个“明君”的青史之名，成为历史上可数的皇帝之一。他一生的成就，是建筑在改过迁善基础上的一个典范。古人有“日知其非”，以“新我”胜“故我”之说，韩愈所谓“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非”，说的也正是这个意思。

应该说，一个人只有具备了改过迁善的能力，他才可以算是一个有自我意识的人，一个在完整意义上精神健全的人。就像一个人的肌体假如是健康而正常的话。也必定会具备吐故纳新，自我调节的功能一样。例如，有的人患了肺部感染症后并不自知，到检查身体时，医生告诉了他曾患过肺病，已经自愈，肺部的钙化点证明了这部分肌体是如何运用自己的力量奋力防御，保护了自己不受侵蚀。而人体各部份小伤的康复力量完全依靠肌肉组织自行愈的例子，那更是日常生活中司空见惯的了。改过迁善，正是与此有同等意义的人的精神上的自我调节功能。一个精神，心理健康的人，必定是一个善于自我调节行为的人。圣人是由不悛改过而造出来的这个观点，可以说是一个真理。

所以，人们不要怕自己犯错误，也不要为自己老是后悔而烦恼。当一个人感觉到有愧于心时，其实他应该是绝对无愧的，因为他精神上的“自愈组织”正在战胜“病毒”而取得优势。因此，怕就怕一个人不肯运用这种调节功能，不肯作自我谴责。古人云，过而不改，是谓“过”矣。

改过迁善，是任何人，在任何时候都可以而且必须遵守和施行的原则。尤其是对于那些所谓“浪子”，意义更为重大。古人云：“盖世功劳，当不得一个矜字，弥天大罪，当不得一个悔字”，民谚更有“浪子回头金不换”的说法，这都是有无数的事例可以印证的。中国古代有一则著名的故事，事出《晋书》，记载在东晋时的江苏宜兴，有一个著名的强横少年，名叫周处，由于他凶横无比，人们又恨又怕，将他与当地山上吃人的猛虎与河里凶残的恶蛟相提并论，称为“三害”。周处知道后，想改善自己的形象，主动去与乡老商量，要杀猛虎和恶蛟。杀死了猛虎以后，他又下河去杀蛟，徒手与蛟龙搏斗，沿江沉浮而下，三天三夜之后，血水把河面都染红了。人们以为周处死了，欢呼雀跃，谁知周处此时却杀了蛟龙回到乡里。他满怀高兴，却看到的是人们为他死而庆贺的场面。真是难过至极。于是他走到当时著名的文人陆机、陆云兄弟家中，倾诉了他的苦闷，说：“我现在是十分痛悔以前所作所为，只怕是自己年事蹉跎，改也来不及了！”陆云就对他说：“古训有言，早晨能认识真理，就是晚上死了，也无所遗憾。认识错误，改正错误没有早晚的区别。一个人只怕不立志，哪里有发奋做人而一事无成的道理？更

何况你年华正茂，前途还很远大！”周处听了以后，回去潜心习武，刻苦读书，各地聘书于是雪片般飞来。周处官至御史中丞，成为国家的大将，在抵抗外族入侵的斗争中，以身殉国，成为一名英雄。“改过宜勇，迁善宜速”，这是古人的经验之谈，有许多人有自识的能力，但是如果只是停留在自识阶段而不落实于行动，那只能是自我作茧式地品味痛苦，在日常生活中，也有许多这样貌似不起眼的小事，在破坏着一个人的形象。例如一位老师当众训斥了一位学生，事后知道搞错了，却又羞于当众承认，结果时间越久，他在学生中的威信就日降。所以，如果做错了一件事，说错了一句话，最好的弥补方法，就是尽快他说一声“对不起”，想一种弥补的方式。做焦了一锅饭，最好马上倒掉重烧，不要僵立而等家人回来笨嘴拙舌地解释；雨天拿错了别人的伞，必须立刻归还。所有自己做错的事，要有勇气算在自己的账上，要有勇气不找任何的借口而立刻改正之。古时的皇帝曾经以下“罪己诏”的方式，收拢民心，重振自己的形象，且不说它权术的成份，的确，堂堂正正地承认自己的错误，表示自己悔改的意向，非但不会因暴露丑恶而使自己失面子，反而会因为你的坦率、诚实而引起人们对你的敬佩和尊重。

8. 宜谨慎，戒骄躁

谦虚谨慎是一种美德。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曾说：谦虚是藏于土中甜美的根，所有崇高的美德由此发芽滋长。《周易》有一句话，曰：“劳而不伐‘自我夸耀’，有功而不德‘自以为有德于人’，厚之至也。”日本著名的企业家松下幸之助在谈人生时用了盲人走路的比喻，他说：“盲人的眼睛虽然看不见，却很少受伤，反倒是眼睛好好的人，动不动就跌跤或撞倒东西。这都是自恃眼睛看得见，而疏忽大意所致。盲人走路都非常小心，一步步摸索着前进，脚步稳重，精神贯注，像这么稳重的走路方式，明眼人是做不到的。人的一生中，若不希望莫名其妙地受伤或挫败，那么，盲人走路的方式，就颇值得引为借鉴。前途莫测，大家最好还是不要太莽撞才好。”宋代的文学家苏轼说：“古之圣人，无事则深忧，有事则不怯，无事而深忧者，所为有事之不怯也。”诸葛亮一生惟谨慎，他敢于唱空城计，则是“有事则不怯”的典型，是“无事而深忧”的硕果，谨慎是三思而行，是深思熟虑，所谓“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既然人生难测，前途未卜，有深渊，有薄冰，那就应该慎重选择自己的脚步，只有成功地到达了目的地的人，他所采用的方式才可以算是正确的。谨慎决不是胆小，也绝不是缺乏自信。好胜心强者，尤其要记住“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教训，所谓“逐兽而不见泰山在前，弹雀而不知深井在后，”关羽逐樊城而失荆州，正是这句话的形象写照。《红楼梦》中的荣国府，在元妃省亲时，是何等的排场，大观园的锦绣繁华，无所不用其至，其烈火烹油之势，赫然权势冲天，可是正应了元妃的话，有权有势不可使尽，金山银山，也有挥霍尽净的一天，不懂谦和韬晦，骄伐太过，结果被人参本。举府查抄，家道一落千丈；荣国府的缩景凤姐，亦由此而误了卿卿性命。历史上有过多少这样的覆辙啊！谦虚者多益，骄矜者易损确是古往今来人类的经验之谈！

懂得谦虚就是懂得人生无止境，事业无止境，知识无止境，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知不知者，亦为知。海不辞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辞土石，故能成其高，有谦乃有容，有容方成其广。人生本来就是克服了一个又一个的

障碍前进的，攀登事业的高峰就象跳高，如果没有一刹那间的下蹲积聚力量，怎么能纵身上跃？人生又象一局胜负无常的棋，我们无法奢望自己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况且，“鹤立鸡群，可谓超然无侣矣，然进而观子大海之鹏，则渺然自小；又进而求之九霄之凤，则巍乎莫及。”只有建筑在谦虚谨慎，永不自满的基础之上的人生追求才是健康的，有益的，才是对自己、对社会负责任的，也一定是会有所作为、有所成功的。

四、乐天知命，顺应自然

人生有多种多样，各人有各人的活法。但归结起来，也不外乎二种：活得累和活得潇洒。面对同一个客观环境和自然条件，为什么有的人就活得极其艰难，有的人相对就活得轻松自在”其中除了天赋差异外，就是聪明人懂得调整个人与客观环境的关系，审时度势，超然处世，顺应自然，说通俗点儿就是懂得适时糊涂，这样才有可能冲破樊笼，拔去万累。

在人生的曲折道路上，当遇到难解的人生方程式的时候，明智的人就会选择“顺其自然”，“静观其变”，因势利导的做法。乐天知命。就是了解规律并尊重规律，规律是不可违背的，所谓“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谋事在人，成事在天”等，正是尊重规律的经验之谈。顺其自然，说白了就是看淡、看开、看透、看远，什么功名利禄，一切都是身外之物，终身为此，忙忙碌碌，巴巴结结，实在活得累，不值得。

人往往劝别人振振有词，事到临头，比别人还想不开。这也要“顺应自然”，慢慢来，逐渐修炼，功到自然成，遇事把劝别人的话拿来劝劝自己，就会多些快乐，少些烦恼。

1. 生死有命

万物有生也有死，这是生命的自然规律。对生和死的态度，形成了每个人的生死观，生死观是一个人世界观的重要内容。有什么样的人生观，就有怎样的处世哲学、生活态度。

庄子在《大宗师》中把生和死看成一种自然现象，指出：“死生，命也，其有旦之常，天也”。就是说，人的生和死是不可避免的，就象有白天和黑夜一样平常，并且认为“其生也天行，其死也物化”（《庄子·天道》），“其生若浮，其死若休”（《庄子·刻意》）。一个人的降生是依循着自然界的运动而生，一个人的死亡也只是事物转化的结果；生若浮游天地之间，死若休息于宇宙怀抱，一切都没什么大惊小怪，生也好，死也罢，平平常常，没什么可怕的。据《庄子·至乐》记载，庄子的妻子死了，惠子前去吊唁，见庄子不但没有哭泣，反而两腿平伸岔开地坐在那里，边敲着两腿中间的瓦盆，边大声唱着歌。惠子不解，问庄子：“与人居，长子、老、身死，不哭亦足矣，又鼓盆而歌，不亦甚乎！”庄子曰：“不然，是其始死也，我独何能无慨！然察其始而本无生；非徒无生也，而本无形；非徒无形也，而本无气。杂乎芒芴之间，变而有气，气变而有形，形变而有生，今又变而之死。是相与为春夏秋冬四时行也。人且偃然寝于巨室，而我嗷嗷然随而哭之，自以为不通命，故止也。”这段对话大意是惠子对庄子不太满意，说：“你妻子和你生活在一起那么久，为你生儿育女，现在她老死了，你不哭也就罢了，又敲盆唱歌，是不是太过分了！”庄子的回答是：“不像你说的那样。她刚死时，我也难过，哀伤。后来，仔细一想，从根上说，她最初本来没有生命，而且也没有形体；不但没有形体，连生命的气息也没有。起始，她仅仅是夹杂在恍恍惚惚，若有若无的状态中，而后才有了生命的气息；这种气息变成形体，形体再度就有了生命，现在又变为死。这就好像春夏秋冬四季循环运行一样。她平静地躺在宇宙这间巨大的居室里，而我却在身边嗷嗷大哭，我认为那就是没有彻悟生命的本质，后来就不再哭了。从这则“鼓盆而歌”的

故事，可见庄子对生死看得比较透彻。即使庄子自己临死时，也表现出看得透，放得下的超然态度。据《庄子·列御寇》载：庄子生命垂危时，其弟子们商量如何为其厚葬。庄子得知，对弟子说：我视蓝天为自己的棺槨，把光辉的太阳和皎洁的月亮看作相连的宝玉，天上的星星是珍贵的珍珠，把天下万物当作自己的殉葬品。这还不够齐备吗？何必还搞什么厚葬？当他的弟子解释说，怕他的遗体为乌鸦啄食时，庄子说，放在地面上为乌鸦老鹰啄食，埋到地下则会被蝼蚁所食，这就等于从老鹰嘴里夺过来，再送到蝼蚁嘴里，你们这不是偏心吗？这个故事反映了庄子把死看得很淡。人既然已经死了，就等于回归了宇宙自然之中，暴尸或深葬，为鸟啄，为蚁食，反正都一样，何必那么在意？承认生命的自然属性，当生则生，不当生则不生。生则好好生活，死则超然以对。生命遏不住，死神更难扼。何况从宏观上看，生生死死，死死生生，这就是人类的新陈代谢。有新陈代谢，历史长河才源远流长。

人的生死有时就是“有定数”，应了“死生有命，富贵在天”的说法。要顺其自然，就是在大势已去时，想得开，别钻牛角尖，特别是对少年夭折、中年短命、突然变故、死于非命的打击，要寻找平衡就得这样想，才能解脱。不然，你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眼前的现实，最终死而不能复生，活人总要活下去，一切悲观消极都无济于事。

生命是宝贵的，短暂的，重生乐生，在有限的生命岁月，创造更多更高的人生价值，使生命更有意义，不枉来世上走一趟。世间的事情永远是不可能十全十美的，也许正因为这样，才会有人一辈子都去追求完美的东西。歌德有句名言：生活在理想的世界，就是要把不能的东西当作仿佛是可能的东西来处理。是的，既然活着，就应该好好歌唱，活着就应该笑。因为只有笑，才是苦难最好的归宿。“笑对生活”就是乐生重生，顺其自然，追求高，看得透，想得开，活得既有意思、有价值，又比较轻松。

2. 祸福相依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自然、人生常常就是这样。福也好，祸也罢，尤其是祸，有时就发生在瞬间，至于幸福，自然是人人所渴望：所理想、所追求的，而且幸福有时也会不期而至，当幸福到来的时候，那种震惊也绝不亚于灾祸的到来。一个贫困的青年突然有一天接到国外的姑姑来信，让他前去继承一份丰厚的遗产。这种幸福就在旦夕之间，不期而至，仿佛白日做梦。但是，世上的幸福一般不会从天而降，而是需要日积月累，逐渐创造，辛苦努力才能到来。

幸福绝不是天地鬼神赐给的，但其灾祸和痛苦却不是个人造成的。祸也好，福也好，一切都是由主客观两方面原因铸成的。自然灾害、大规模战争可能无法抵御，但个人的幸福、祸患要靠自己去追求、去抵抗。要顺其自然，就得面对现实，相信“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灾祸面前能自持，经得起，顶得住，摊上了，听天由命，慨然以对，寻死觅活不值得。幸福突然来临，不必太兴奋，乐极生悲。这就引出另一个话题——

“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老子·五十八章》）。祸和福这对矛盾，像一切对立的事物一样，也是辩证的，在一定条件下也可能互相转化，“塞翁失马，安知非福”？

在福与祸这对矛盾关系中，要做到顺其自然，就得想得开，看得透。有

时候想开点，看透些，就是福；想不开，看不透，就是祸。福也好，祸也罢，仅仅就是一念之差，一时冲动，自己毁了自家的幸福，招来了杀身之祸。

在幸福与灾祸这对矛盾关系的处理上要实现“难得糊涂”首先，要把幸福的标准定在一个合乎客观实际的位置上，总的期望值可以很高，可实践起来万不可以一步登天，要懂得和学会“积”，积小成大，积少成多，逐渐来，一个个小的满足，就会积累为一个大的幸福；眼前的目标实现了，就会逐渐实现一个长远的永久的幸福。期望值越高。对现实的状况越不满意，必然浮躁，轻者伤身劳神，重者招来横祸。其次，要善于寻找自我平衡。什么事摊上了，躲不过，就得往宽处想，往前看，别钻牛角尖，死胡同。就拿教子而言，孩子还小，未来还有机会弥补，就算儿子不成器，成不了大器，也可能成个小器；还有大器晚成的，何必要一棍子打死？谈恋爱也是这样，就算终生遗憾未有知音，你还有别的事可弥补人生的缺憾。爱情、美满幸福的婚姻可遇不可求，何况幸福的内涵是广博的，绝不仅止爱情的称心如意。再说，“强扭的瓜不甜”，捆绑成夫妻也不会幸福。一切都应顺其自然，看其发展，切不可浮躁强硬。再次，要摆脱愚昧，掌握科学，别太固执。要全身远祸，就得学点本事，盲目追求，愚顽蛮干，不是福必是祸。人类掌握了科学，像地震这样的天灾就可以预测预报，提前做好防范；个人学点常识，也可以抵御杀身之祸，比如家庭急救，路遇危急病人就不会慌神儿。当然，像两位大学教师竟逼得女儿离家出走，这也是个别例子，而且属于那种“聪明反被聪明误”，心气太盛，太讲究个人面子，最终只能落下个“死要面子活受罪”。如果女儿一辈子不回家，他们则一辈子灵魂不安，备受煎熬。假如那孩子偶然闯出点名堂，对他们更是其大的嘲讽。还是顺其自然，“糊涂”点儿好！

3. “布衣可终身，宠禄岂足赖”

如何看等荣辱，什么样的人生态度自然会有什么样的荣辱观，荣辱观是一个人人生观、观世态度的重要体现。有人以出身显赫作为自己的荣辱，公侯伯子男，讲究某某“世家”、某某“后裔”。在商品经济社会里，荣辱则以钱财多寡为标准。所谓“财大气粗”，“有钱能使鬼推磨”，“金钱是阳光，照到哪里哪里亮”，以及“死生无命，荣辱在钱”，“有啥别有病，没啥别没钱”等等俗语正是揭示了以钱财划分荣辱的标准。现实生活中人们的荣辱观确实在金钱诱惑下发生了变异、动摇、失落，还有一种是“以貌取人”，把一个人的容貌、长相、风度视为划分荣辱的标准。

以家世、以钱财、容貌来划分荣辱毁誉的人，尽管具体标准不同，但其着眼点、思想方法都是一致的。他们都是从纯客观、外在的条件出发，并把这些看成是永恒不变的财富，而忽视了主观的、内在的、可变的因素，导致了极端、片面的形而上学错误，结果吃亏的是自己。

在荣辱问题上，做到“难得糊涂”、“去留无意”，这才叫潇洒自如，顺其自然。一个人，当你凭自己的努力、实干，靠自己的聪明才智获得了应得的荣誉、奖赏、爱戴、夸耀时，应该保持清醒的头脑，有自知之明，切莫受宠若惊，飘飘然，自觉毫光万道，所谓“给点光亮就觉灿烂”。无可无不可，宠禄不惊，当如古人阮籍所云“布衣可终身，宠禄岂足赖”，一切都不过是过眼烟云，荣誉已成过去时、不值得夸耀，更不足以留恋。另一种人，也肯于辛勤耕耘，但却经不住玫瑰花的诱惑，有了点荣誉、地位，就沾沾自

喜，飘飘欲仙，甚至以此为资本，争这 99 要那，不能自持。更有些人“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居官自傲，横行乡里，他活着就不让别人过得好。这些人是被名誉地位冲昏了头脑，忘乎所以了。

《庄子·秋水》篇中有言道“得而不喜，失而不忧；知分之无常也”。得到了荣誉、宠禄不必狂喜狂欢，失去了也不必耿耿于怀，忧愁哀伤，这里面有一个哲理，即得失界限不会永远不变。一切功名利禄都不过是过眼烟云，得而失之，失而复得这种情况都是经常发生的，意识到一切都可能因时空转换而发生变化，就能够把功名利禄看淡看轻看开些，做到“荣辱毁誉不上心”。有的人在荣誉宠禄面前也许能经得起考验，但他未必能经得住屈辱和打击。所谓“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士可杀不可辱”等，都是对古往今来那些豪杰英雄的赞美诗。面对邪恶，为了正义，宁死不屈，以死论证伟大的人生，高尚的人格，这就是至高无上的荣誉。但在特殊情况下，“忍辱”也是为了真理和正义，为了更多的人赢得荣誉。这就是“忍辱负重”。众所周知的《红岩》中的华子良，装疯卖傻那么多年，遭到敌人侮辱，也遭到自己同志的轻蔑，为的就是要在关键时刻营救战友。这种人确实是“特殊材料制成的”，是多少凡夫俗子望尘莫及的，其荣辱观同样伟大高尚。

“美德的荣誉比财富的荣誉不知大多少倍”。达·芬奇的荣誉观显然是重德轻财的。这与主张以人格高下来鉴定荣辱的观念是相通的。历来的士大夫阶层文化人，有些精神追求的人，往往在荣辱问题上采取顺其自然的态度。或士或隐，无所用心，如孔子所说：“天下有道则几，无道则隐”（《论语·泰伯》）。能上能下，宠辱不计，只要顺势、顺心、顺意即可。这样一来既可以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为百姓做点好事，又不至于为争宠争禄而劳心劳神，去留无意，亦可全身远祸；有时在利害与人格发生矛盾时，则以保全人格为最高原则，不以物而失性、失人格，如果放弃人格而趋利避害，即使一时得意，却要长久地受良心谴责。商业社会，要真正做到完全脱离物质而一味追求人格高尚纯洁确实很难。但要有了人格追求，起码可以活得轻松潇洒些，不为物所累，更不会为一次晋级、一次调房、一次长薪而闹得不可开交，即使不争不闹心中也闷闷不乐，郁郁寡欢；也不会为功名利禄而趋炎附势，投其所好，出卖灵魂，丢失人格。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可能有一二次这样的经验和体会，当你放弃利害，保注人格时，那种欣喜愉悦是发之肺腑的，淋漓尽致的。一个坦坦荡荡，人格纯洁的人，他的心是宁静安逸的；而蝇蝇苟苟的小人，其心境永远是风雨飘摇的。

4. “当忧则忧，遇喜则喜”

范仲淹在《岳阳楼记》中写到：“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是进亦忧，退亦忧。然则何时而乐耶？其必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乎！”“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已成历代仁人志士崇高忧乐观的精辟概括。而“不以物喜，不以己悲”这一句，在忧喜这对矛盾关系的处理上，也可以达到顺其自然“难得糊涂”的境界，“当忧则忧，当喜则喜”。范仲淹记岳阳楼，一为重修岳阳楼，更为劝老朋友滕子京。滕子京当年作为改革派人物受诬被贬到岳州，心中愤愤不平。范仲淹便借记岳阳楼，而把规劝之言和自己的处世态度自然艺

术地表达出来。所谓“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就是说人的忧喜情绪不因客观景物美好而高兴，也不因个人境遇不佳而忧伤，顺其自然，豁然，超然。一般人难以做到“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因为人毕竟是有情有欲、不可能受客观外界干扰而无动于衷，也不可能因受到不公正的待遇而麻木不仁。只是要在客观外界向自己压迫而来时，能够慨然以对，洒脱些，想开点，看远点。

在第三次经济浪潮的猛烈冲击下，大面积失去心理平衡的就是中国的知识界，特别是那些传统观念较强的中老年知识分子，部分青年知识分子其实也处于迷惘、困惑，找不准感觉的境地。本来中国的知识分子就安于清贫，习惯宁静淡泊。苦读书，坐冷板凳，对他来说是喜，不是忧。而这一次却非同小可，不光有忧虑感，更有危机感，他们遇喜不敢喜，遇忧更其忧。在一向忧国忧民的知识分子看来，中国人民终于盼来了致富的机会，而且对知识分子也是政策放开、大展身手的好时光，这是可喜可贺的。可另一方面，特别是搞基础学科、传统学科的一些知识分子大有被经济大潮淘汰感，要“下海”经商，没本事，不“下海”又不甘寂寞，何况人都有七情六欲，功利思想谁都有，谁也不怕钱多咬手，于是忧虑感更猛烈地袭扰着知识分子的心。要摆脱这种心境，就得顺其自然，当忧则忧，遇喜则喜。也就是说，面临第三次经济大潮的冲击，有条件、有本事者能下海者尽可以放下“斯文”，与商人为伍，谋求经商之道，发财之路；没条件，没本事经商者，也不必随大流，一定要“下海”，完全可以从实际出发，理直气壮地做出自己的选择。

“当忧则忧，遇喜则喜”，不是随心所欲，跟着感觉走，要怎样就怎样，无拘无束无节制，而是要懂得掌握一个“度”。凡事都要有个限度和分寸，过了那个限度和分寸就会走向另一个极端。追求自由人性和放纵自我之间只是一步之隔，一念之差。忧忿过度会导致对现实不满，进而伤害他人，损害社会公德；乐极生悲，无限制地“享受生活”，就会堕落；就算不会堕落，也不利于养生，过优过喜都有害于人的身心健康。

忌忧，找乐。这是现代人的忧乐观。生活中本来恼人的事就不少，假如你再庸人自扰，不是活得更累吗？“天下本无事，庸人扰之为烦耳”，卢梭说：“我们的悲伤，我们的忧虑和我们的痛苦，都由我们自己引起的”。人家“下海”，我下不了，忧心忡忡，钱挣不到，本职工作也荒废了；人家孩子成绩好，你的孩子贪玩，也整天吵吵闹闹，连逼带打，更有甚者把孩子打死；年轻时为自己不成熟而忧郁，年长了，为头上多了一根白发、一条皱纹而郁郁寡欢，大有迟暮之感。其实，这些都属于应该注意，却不值得忧心如焚的事情。关键还是要自我调节，实在想不开，就从养生之道去考虑，经常忧郁容易早衰，长期忧郁会致癌。

忧也好，喜也罢，有时在客观环境不变，或变化比较小的情况下，就得靠主观调节，努力减少忧虑，多寻找一点快乐。把目光放远些，不要为眼前的境遇所困扰，所压倒；不要被蝇头小利所诱惑，所腐蚀，做一股“浅浅水”，让它“长长流，来无尽，去无休”。

现实生活永远充满矛盾，问题是，有了忧愁要学会自我解脱，自行排解。

5. “守柔不争”非不刚

“守柔不争”是糊涂修身的原则之一。为人不可气太盛。“老聃贵柔”，

道家倡导“守柔不争”的“谦德”。并且用“意怠”鸟的生存方式解释这种“谦德”。《庄子·山木》中说有一种名叫“意怠”的鸟，总是挤在鸟群中苟生，飞行时不敢在前边，也不敢在后边；饮食不争先，只拣残剩食物，所以它既不受鸟群以外的东西伤害，也不引起鸟群中的排斥，保身远祸。倘若它要“意”不怠，肯定不会采取此种生存方式。《老子》曰：“天之道，其犹张弓欤！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损之，不足者补之。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第77章）。天地宇宙对于谦下者总是采取保护措施的，而不是“丰有余损不足”。所谓“争则不足，让则有余”就是谦让的好处，如果大家都能做到“守柔不争”，在条件、名额、好处有限的情况下，事情就好办得多。即使那好处、名利真的理该属于你，因某种情况你没有得到，又能怎样，超脱一点，心胸开阔些，甚至甘愿承认一把自己是弱者，会死吗？不但不会，反而容易排解不快情绪，有益安定团结，也有利于养生。所以，要做到“守柔不争”，当个“谦谦君子”，就要把功名利禄看淡些。人生在世，争什么？无非是争两样东西，一是争气，一是争利。争气，值得，但不可太盛；争利，不值得，也为人瞧不起。要守得住“柔”，那就得像古人说的那样：“处利让利，处名让名。”名也好，利也罢，一切都不过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走，索性就做个“赤条条来去无牵挂”的好汉，该有多潇洒。李白、陶渊明均系“爱酒不爱名”的古人，一个醉眼看世界，对酒当歌；一个是世外桃源，“不知有汉，何论魏晋”，与世无争，自寻解脱。

“守柔不争”在老庄那里，原意就是明哲保身，全身远祸。我们今天借用它，反其意而用之，用作“大度”讲，但同时我们也还要想到既谦下，又当仁不让，顺其自然，当柔则柔，该争则争。一味的“守柔”、谦下，不是虚伪，就是“窝囊废”。我们一面讲要做个“守柔不争”的谦下君子，一面也要提倡当仁不让。在处处都讲自我价值实现，有竞争意识的人都是很善于利用各种机会，毛遂自荐、自我推销，这就是当仁不让。不过当仁不让，不是“忽悠”，拿不出真招儿，在当仁不让时，也需要策略化、艺术化。这就是以柔克刚，不争则已，争则胜之。在这一点上儒家似乎要比道家更明智。面对刚强的对手，要以怀柔政策、心灵感化等软招儿胜之。《后汉书·臧宫传》中说：“柔能克刚，弱能制强。柔者德也，刚者贼也，弱者仁之助也，强者怨之归也”。柔弱者解决矛盾靠的是“仁”，软化冲突，融解矛盾，越是刚烈者似乎越受不了软化的招法儿。以刚克刚，两强相争，必然是互不相让，矛盾激化，冲突强化，越发不好解决。世上最强大的不是刚，而是柔。“人性婉而从，物不竞不争，柔心而弱骨，不骄不忌”，所谓“柔心弱骨”（《列子·汤问》）。柔性不是软骨头，而是智者处世的策略和方法，这种柔弱就是“委婉”。委婉不引人注目，不易树敌，反而能够抓住时机，不是一举击败，而是慢慢攻之，使其于不知不觉中，甚至舒舒服服之中败下阵来，或心甘情愿站在你的立场上。现代公共关系中以阴克阳、以柔制刚的策略已为许多“攻关”专家所掌握。有的人明知道其中可能有怀柔政策，但就乐于吃这杯“敬酒”，偏不吃那杯“罚酒”。因此，“守柔不刚”绝非避世俗，躲矛盾，与世无争，与人无争，而是柔中有刚，以柔克刚，非不刚也。无论在战场上，还是在商场上，抑或在情场上，那种锋芒外露、张牙舞爪的“主儿”，往往都是不堪一击的假强者；而那些深沉大度、茹而不吐者，则往往是智者和赢家。

在商品经济大潮中，我们提倡竞争精神，主张平等竞争，但是切不可气

太盛，超越现实，脱离实际，不看条件，不着对象，一味盲目与人争，结果连老本都搭进去，到头来连自己也搞不清，究竟要争个什么。量德、量力、量才而行，审时度势而举，这是你投入竞争之前必须要明了的重要内容，如此，才可能有理、有利、有节地实现奋斗目标。

糊涂为职篇

一、顺应客观，无为而治

顺应客观，无为而治，并非完全听天由命，任人摆布，而是在顺应客观的同时，主动地、策略地、乐观地、自觉地去驾驭现实环境中所遇到的矛盾，并制定合理的方针、策略。所谓“无为而治”其实是指大有为而小无为，貌似无为，实则有为，眼下无为，长远有为的一种为政策略。

《庄子》中有一段阳子居与老子的问答。有一次阳子居问老子：“假如有一人，同时具有果敢敏捷的行动与深入透彻的洞察力，并且勤于学道，这样就可以称为理想的领导者了吧？”老子摇摇头，回答说：“这样的人只不过像个小官吏罢了！只有有限的才能却反被才能所累，结果使自己身心俱乏；如同虎豹因为身上美丽的斑纹才招致猎人的捕杀；猴子因为身体活泼，猎狗因为擅长猎物，所以才被人抓去，用绳子给捆起来。有了优点反而招致灾祸，这样的人能说是理想的领导者吗？”

阳子居又问：“那么，请问理想的政治是怎样的呢？”老子回答：“一个理想的领导者功德普及天下，但在一般人眼中一切功德都和他无关；其教化惠及万物，但人们却丝毫感觉不出他的教化。当他治理天下时不会留下任何施政的痕迹，但万物各具有潜移默化的影响力。这就是庄子主张的理想的领导者形象。

俗知说，“此时无声胜有声。”有时候，人在许多场合并不需要太多的言行表现，只要默默无言，就足以使对方慑服了。就像诸葛亮布下空城计，看上去空空荡荡，反而给敌人一种受到包围的不详预感，只得夹着尾巴溜走了。“欲擒故纵”，“大智若愚”，“大巧若拙”，其意思是遇事不慌，镇定自若，挥洒自如。这是在个人为人处世和企业经营或谈判技巧中都可运用的高招。也是一种智慧人生。

1. “无为”与“有为”的转化

《老子》政治论的精髓，一言以蔽之，即“无为，，或，‘清静’”。“以无事而治天下，吾何以知其然哉？以此，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朝多利器，国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盗贼多有。”老子的理由是，禁令愈多，人民愈贫；技术越进步，社会越混乱；智慧越增加，人民越不幸；法令越完备，犯罪者越滋生。为此，他奉劝领导者们要“无为而民自化，好静而民自正”。

老子所提倡的“无为”与“清静”有三个方面。第一，领导者应尽量少施行命令或指示，第二，不要实行使下属负担过重的政策。第三，对下属的各种活动尽量避免介入或干涉。那么，这是不是说领导者对什么都不管，而无所事事呢？事实绝非如此。聪明的领导者要随时留心下属的动向。但是若因此而口出怨言或是发牢骚、自叹倒楣，那么这样的领导者并不称职。因为无论工作多么辛苦，都是自己应负的责任，所以表面上不应显出痛苦的样子，而要以悠闲自在的精神状态面对下属。就像鸭子若无其事、轻松自如地划过水面一样地自然。

以“无为”与“清静”为宗旨的政治哲学又称为“黄老之道”或“黄老

之术”。据说老子之后接受其思想的人们为了让这种主张更加具有权威性，而抬出传说中的黄帝名号，冠在老子前面，称为“黄老”。

历史上的政治家尊奉“黄老之术”的为数很多。汉朝时的曹参原本是汉高祖刘邦的一员大将，天下统一后被任命为齐这个地方的宰相，在此之前，曹参在战场上骁勇善战，叱咤风云，但是在政治上是个门外汉。所以，他刚到齐国，就聚集了国中所有的学者，就政治的要领问题请教他们。然而，大家各抒己见，莫衷一是，并且都持之有理，论之有据。这一切令曹参十分为难。正值此时，他忽然听说国中有一位精通“黄老之术”的人，于是马上派人请他来。老人教给他一个十分具体的为政要诀，即“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治道，即政治的方法是以清静为宗旨，如此一来，人民自然能够过上安定的生活。曹参听完这一席话，茅塞顿开，遵从了老人的指示。此后齐国在曹参治理下社会安定，百姓安居乐业。他很快受到赞扬，堪称一代治国名相。

那么，曹参究竟是怎样治理齐的呢？他在不久后以卓越的政绩被擢升为中央政府的丞相，在即将离任时，他叮咛接任的官员要慎重处理人民的诉讼与市场的纠纷。接任者奇怪地问他为什么要特别注意这两项，因为“政治之中不是还有很多其他项目比这两者更重要的吗？”曹参提醒他：“不然。在裁决与市场中善与恶是并存的。若加以严厉取缔，使得恶人没有容身之地，那么他们就会产生坏念头，从而破坏了社会的安定，因此你要特别注意这两个地方才是。”由曹参的这番话，我们可以看出他的为政方针是容许善恶的存在，只要能够掌握要点即可。

现代企业的组织管理也适用此理。如果董事长或总理事必躬亲，不但会打击下属士气，而且自己也会累得挺不住。身为主要领导，为员工创造一个舒适的工作环境是他的责任。日常的工作要交给各部门的主管去办，将职权分担出去。如此一来，自己才会腾出精力构想经营大计。大权独揽，事必躬亲的领导者，其公司或企业绝不会有光明前程。

2，柔为上，刚为下

春秋末期，郑国有一位叫子产的宰相。他执政的特点是刚柔并济，即在高压和怀柔两种政策中采取最适当的作法，把国家治理得国富民强。郑国是一个小国，想要在大国的觊觎之下力图生存，强化国力是当务之急。子产一方面提倡振兴农业，另一方面要确保军事费用，于是决定征收新税。因此民怨沸腾，有人甚至扬言杀死他。朝中大臣们也有不少人出来反对，而子产却不让步，力排众议，实施既定政策。他说：“为了国家利益，即使牺牲个人也在所不惜。我听说为善必须有始有终，如果虎头蛇尾，那么千辛万苦所做的一切都会付诸流水。我决心贯彻始终，绝不能因为百姓的责难而改变初衷。”

过了几年，农村的振兴计划初见成效，农民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这时连那些当年责备子产的国民，也转而歌颂他的政绩。不因百姓和大臣的非难而低头，能够对自己的政策贯彻到底，这就是子产“刚”的一面。身为领导，有时就是要能够力排众议，坚持己见，方能获得成功。那些处事优柔寡断，毫无主见的人，永远不会成为强者。

子产“柔”的一面体现在其教育政策上。当时各地普遍设有称之为“乡校”的学校，以此培养知识分子。但是乡校往往为那些对政治不满的人利用，

当作政治活动的场所，若任其发展下去，可能会对统治造成威胁。有一些人提出关闭乡校的意见。

子产反驳说：“其实不需要关闭乡校，众人在结束了一天的工作之后，聚集在那里批评政治，我可以把他们的意见当作为政的参考，有好的评话便继续实行，若得到批评则加以改良，他们可以说是我们的老师啊。如果加以弹压，也许会暂时抑止他们的言论，但那正如堵塞河川一样，暂时虽然堵住了，不久更大的洪水一定会滚滚而来，冲坏堤堰。若到了这步田地，那就真的无法挽救了。与其如此，反不如在平时慢慢疏通洪水，引导出一条水道，不是更合适吗？”由此可见，子产“软”的政策就是宽容政策。允许别人发表不同意见，作为自己的借鉴，有则改之，无则力勉，这才是胸怀宽广的处世之道。

3. 该放手的就放手

在我们身边，常可看到这样的领导，勤勤恳恳，早来晚走。无论大事小情，样样亲力亲为。的确十分辛苦，但所负责的工作却常常杂乱无章，眉毛胡子乱成一团。而这些领导则像陀螺一样，从早转到晚，你问他在忙什么，看到的情景很可能是张口结舌。事事都管、都抓，结果必然是什么也管不好。高明的领导者应该怎样处理公务呢？下面讲两个事例。

汉宣帝时有一位宰相名叫丙吉，有一年春天，丙吉乘车经过繁华的都城街市中，碰见有人群斗，死伤极多，但是他若无其事地通过现场，什么话都没说，继续往前走。不久又看到一头拉车的牛吐出舌头气喘吁吁，丙吉马上派人去问牛的主人到底怎么一回事。旁边的随从看见这一切觉得很奇怪，为什么宰相对群殴事件不闻不问，却担心牛的气喘，如此岂不是轻重不分，人畜颠倒了么？于是有人鼓起勇气请教丙吉。

丙吉回答他：“取缔群殴事件是长安令或京兆尹的职责，身为宰相只要每年一次评定他们的勤务，再将其赏罚上奉给皇上就行了。宰相对于所有琐碎小事不必一一参与，在路上取缔群众围斗要不需要。而我之所以看见牛气喘吁吁要停车问明原因，是因为现在正值初春时节，而牛却吐着舌头气喘不停，我担心是不是阴阳不调。宰相的职责之一就是要顺调阴阳，因此我才特地停下车询问原因何在。”众随从听后恍然大悟，纷纷称赞宰相英明。

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领导者应下功夫做的事情：第一对大局的判断和掌握。第二是调整团体的能力。第三是让部下各尽所能，充分发挥其积极性。

陈平年轻时就协助刘邦打天下，可说是刘邦的作战参谋，对刘邦的成功贡献颇大。陈平晚年被汉文帝任命为宰相。有一天，文帝召见陈平和另一位宰相周勃。在古代原则上宰相大多是双数。文帝首先问周勃：“你经手的裁决事件，一年约有多少件？”周勃回答：“臣不肖，对这件事不甚清楚。”文帝又问：“那么，国库一年的收支大概多少呢？”周勃仍然回答不出，以至于汗流浹背。

接下来文帝又问陈平同样的问题。陈平回答：“关于这些问题，我必须询问负责人才能知道。”文帝又问：“谁是负责人呢？”陈平回答：“裁判事件的负责人是司法大臣，国库收支的负责人是财政大臣。”文帝步步紧逼：“倘若所有职务都各有所司，那么宰相又负责什么呢？”陈平冷静地回答：“宰相要使百姓各得其所；对外须镇抚四方的蛮族与诸侯；对内则要督促所

有官吏作好份内工作。”文帝听完这番话，不由得点头称是。

不久周勃引咎辞职，此后便由陈平一人独承宰相大任。而其一向的作风，正如他自己告诉文帝的，是针对每个人的才能赋予其应做的工作，自己则加以督导，这不也是一件更重要的工作吗？陈平因指挥得宜，被誉为名相。从陈平的行为可以看出，领导者不必事必躬亲，事无巨细地过问，该放手的就要放手。而要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充分调动每个下属的积极性，使其各尽所能，各安其职，这样整个机构就会像一台机器一样不停地运转。

4，不做别人能胜任的工作

英国大出版家脑慈可里夫生平所做的事业极多，如果换成别人，早已忙得不可开交，但是他仍能从容不迫，应付裕如。许多朋友对于他这样才干，深觉惊奇，他说：“我自己只担任指挥工作，一切机械式的事情都交给那些能够胜任的人。我深知要成就事业，最重要的是时时创新的计划、指挥得法和监督不懈。至于那些凡是助手能够办理妥帖的工作，我尽可不必动手。”

国家计算机公司经理派特生也说：“不要去做可以交给别人做的事情”。因为他认为一个领袖人物，最重要的是得有卓越思想和计划，不应把他创造新思想新计划的宝贵精力和光阴耗费在一般琐碎的小事上。一个真正能够立稳脚跟的领袖，他永远是一个制造机器的人，而不是将自己做为机器的一部分。派特生对于这种理论曾经做过一次实验，有一次他把写字间和工厂的重要主任职员调开十人以上，发现整个组织丝毫不受影响，一切工作仍能照常进行。

其实这是一个极平凡的诀窍：“把各种琐事尽量交给部属去做”。不过切记：你所以会把琐事交给下属去做，是因为你需要去思考更重要的事情，需要去制定新的关系到整体发展的计划。而这些工作才是你的份内之事。有些领导，以自己是“最繁忙的人”而自傲，这实在是大错特错的想法，在有识者看来，领导者无异是在说自己是一个最不善指挥他人工作的人，他没有驾驭属下的学识和能力，所以不得不失职。

5. “将能而君不御”

《孙子兵法·谋攻篇》中说：“将能而君不御有胜。”意思是说，将有指挥才能的，国君不要干预将的行动，保证将的才能得到充分的发挥，以求取得战争的胜利。在现代管理中，一个大企业的领导者，所管的事是十分繁重的，有经营决策之事，组织指挥之事，一切事情假如都要由领导者来管，而不是把一部分权交给能者，让他们去办，他纵有三头六臂也是难以胜任的。

这方面，我们须学学清朝的康熙皇帝。据《清史》记载：“三藩之乱”时，占据台湾的郑经也渡过了海峡，占领了泉、漳、温州等地。消息传来，康熙皇帝率诸皇子在畅春园练射。闻报，康熙无动于衷。战报接二连三传来，台州也失陷了。皇子和大臣们都急切地等待皇上降旨，可康熙仍一心射箭。只到回宫以后，康熙方说出一番道理：福建离京数千里之遥，消息传报费时；而且我不太了解情况，圣旨一下，前方督抚不遵旨不行，遵旨便难免误事，倒不如让他们自己相机行事。我们有些人总觉得下级人员不如自己，总是不放心，下边的事，自己也要去管，去做主。结果是自己辛辛苦苦，下级人员

反而有情绪，意见很大。还有的人心地不良，他们“当官”的哲学是：自己的权越多越大越好，自己办的事越少越省心越好。应该归下级人员的权利，自己也抓了过来，其动机不过是让别人事事请示自己，事事来求自己，甚至企图让别人来“烧香进贡”。这就是以权谋私，因此，必须彻底根除。

二、顺应时势，因势利导

古语说，“伸缩进退变化，圣人之道也。纵观古今历史，大凡一个在事业上有所成就的人，必定是一个善于驾驭时势的人。顺时驭势与一成不变，墨守成规相对立，它的含意是，按照变化了、发展了的情况灵活机动地处理问题。所以顺应时势，因势利导也是糊涂为官学的重要法则之一。

应该看到，我们生活着的环境是一个流动着的系统。大乎天地，小乎微生物，宇宙万物无一刻不在变化。时代在变，思想观念在变，生活的方式在变，生存的环境、生活的观念也在变。人们渐渐地适应了观念冲击所带来的变化，社会进一步加强了对新观念的剖析和接受，身于各种令人眼花缭乱的变化中，如果不加强自己“变”的观念适应：变”的形势，又怎么能立足于这个社会呢？

作为领导者更应具备审时度势并驾驭时势的能力。当然“时势”的含义比较广泛，所以把握起来相对要难一些，但是俗话说“识实务者为俊杰”，能够把握时势，也就把握了自己的人生，把握了成功的方向盘。

1. 驾驭时势：成功的法定

能够做到审时度势、适时而变，也就是成功地驾驭了时势。中国历史上善于驭势者不乏其人。

据一些史书的记载，建立了中国第一个中央集权帝国的皇帝秦始皇，原本并非“龙种”，而是一个商人的儿子，这个商人叫吕不韦。吕不韦早年行商，颇有可观。但他经商的目的在于积累财富而从政。他曾经献出过自己的资财，但并未因此得到执政者的赏识。当他看到自己的行动未能很好地达到自己的目的后，立刻改变了自己的策略，把已经怀孕的妻子献给了秦襄公，是为骊姬。骊姬生下了儿子后，大受襄公宠爱，吕不韦由此得以进入朝殿（一说秦襄公本人就是吕不韦出钱出力，替他在华阳夫人面前认为干儿子而登王位的），成为当时秦国的宰相。吕不韦晚年，曾编了一本书，名为《吕氏春秋》，其中专门列一章曰“察今”，总结如何审察形势，以适时变的经验。为了说明审时度势，适时变化的重要性，他还编了一则寓言，说：古代的楚国有一人要渡江，不料船行至江心时，风急浪高，此人一慌张，把身佩的长剑弄掉了。他赶忙在船边刻了一个记号，待船停靠后，就在有记号的船边上跳入江面去摸剑去了。可是，船是在行驶的，而剑掉在水里却不会自己赶上来，只按船上的记号去捞剑，怎么可能得到这丢失的剑呢？而处世如果泥于旧法，不知因时而变的人，正如这刻舟求剑的人一样的愚蠢！

历史上像王昭君、范蠡，均可以算作是这一类的极聪明之人。再如武则天，也是一个极会驾驭时势的人。当初她选人太宗的嫔妃，就曾因为说过驯服烈马一用铁椎二用刀的话使太宗对她另眼相看，太宗病危时，她的年纪又还很小，太宗因之很有一些请她同去的意思。武则天除了及时地与准皇帝——后来的高宗、当时的太子建立私情外，自己选择了当时时兴的一种衍罪修身的方式——出家当尼姑去，一则以表示对皇帝的忠贞，二则以保全自己的性命。对她的这种选择，旁人无可非议。其他如与王皇后争废立、自登皇位时对佛教的利用（上《大云经》称她为真命天子），无不体现了她驾驭环境与舆论的能力。

2. 善用他人智慧

《韩非子》中说“故有术而御之，身坐于庙堂之上，有处女子之色，无害于治；无术而御之，身虽瘁瞿，犹未有益。”即能基于“术”治理天下，则只要轻松地坐在庙堂之上，就能够得心应手，若不运用“术”，即使再得身心交瘁也没有任何效果。这样的例子在现代经营者身上也屡见不鲜，因此我们不能取笑他的无能，只能引以为戒。

怎样运用“术”呢？书中讲了一个故事。

魏昭王有一天忽然心血来潮，想亲自处理百姓的诉讼，于是召来宰相说：“寡人想兼理官事。”宰相说：“那么您必须先研究法律。”昭王只读了十几页，就已经困倦而昏昏欲睡了，只好放弃说：“寡人不能读法律。”

《韩非子》对此评论说：“夫不躬亲其势柄，而欲为人臣所宜为者也，睡不宜乎？”即作为一个君王只要能掌握自己的权力就可以了，连交付臣下办的事也要亲自处理，当然会昏昏欲睡了。可见韩非子主张管理组织的时候，能够掌握最重要的要点才能事半功倍。

《韩非子》中将经营者划分为上、中、下三等。他认为三流的经营者的事心躬亲；二流的经营者的藉助他人的力量；一流的经营者的能够善于运用别人能力。原文是：“下君尽己之能，中君尽人之初，上君尽人之能。”

所谓的上君、中君、下君是指上等、中等、下等的君王而言。而“尽人之能”是把所有的部下都能够将自己的才能发挥得淋漓尽致。一个人的力量绝对敌不过众人的力量，一个的智慧也绝对无法对任何事情都面面俱到，那么与其单靠自己的力量和智慧来治理国家，为什么不集思广义运用全国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呢？

只靠自己的智慧去处理政事，即使最后成功了，自己也已经精疲力竭，如此得不偿失，也等于没有完全达到自己的目的。能够从容不迫地治理国家，才是一个理想的君王。同样的道理，能够从容不迫地使下属发挥所能而又听命于己，这才是一个最上乘的领导。

3. 因势而导之

春秋争霸时，郑庄公寤生手下有一位管理土地疆界的官吏，名叫颖考叔。他巧劝寤生拜见老母亲，既达到了使其母子相见，成全庄公孝子美名的目的，又没有使寤生感到食言的为难。他为后人树立了为臣处世的榜样。

颖考叔为人正直，非常孝敬老人，受到周围人们的赞扬。一天，颖考叔外出打猎，射中了几只猫头鹰。正当他背着猎物要回家时，遇了两个后生，后生们见到颖考叔，急忙打招呼，并告诉他，刚才，庄公母亲姜氏的车马已经到了颖地了。

颖考叔不明白为什么姜氏不在京都荣阳，却跑到颖地来，问那个后生，他们便把姜氏与他的儿子段要害寤生，被寤生识破，寤生一气之下，把母亲安置到颖，并对天设誓：“不到黄泉永不相见”的事，详细地告诉了颖考叔。

原来，寤生的父亲郑武公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寤生，小儿子段。母亲姜氏喜欢小儿子段，讨厌大儿子寤生。在武公活着的时候，姜氏就想把太子寤

生废掉，立小儿子段，但武公坚持按传统的办法由长子继位。武公死后，姜氏与段订下计策，要夺取寤生的大权。不曾想，这个计策被寤生识破，作了准备。段见阴谋败露自杀身死，在段的身上搜出了姜氏给段出谋划、鼓动他谋反的信，寤生一看非常气愤，他埋怨母亲不该教弟弟干这种不义之事，就发誓说把母亲送出京都，“不到黄泉永不相见”。

颖考叔步以听了这些，摇了摇头：“唉，无论怎么说那也是他的母亲，怎么能‘不到黄泉永不相见’呢？”

一位后生抢过话头：“您老说的是啊，庄公现在也后悔了。听说他把姜氏送走的第二天就哭了，弟弟自杀，母亲又被送走，他那么一个孝悌之人，怎么受得了这种折磨？不过，他是国君，总不能出尔反尔，自食其言吧。”

颖考叔听了，点点头，说：“只要有后悔的态度就可以劝谏，我去劝劝他。”说完，急忙向母亲辞行。

颖考叔辞别了母亲，提着那几只猫头鹰，以向主公进献野味为名来见庄公。庄公笑着问：“你进献的是什么野味呀？”颖考叔急忙上前说：“这种鸟叫鸱，极不孝。小时候它母亲哺喂它，长大了，它不懂回报，反倒啄食母亲的肉。所以人们都捕捉煮着吃。”

听了这话，庄公蓦然心动，似有所悟，随即淡淡地说：“为这几只鸟你就跑这么远的路，今天就不要走了，在这儿吃饭吧。”片刻，厨师送来一只蒸羊。庄公命人赐羊肉给颖考叔吃，颖考叔行了礼，接过羊肉，首先挑出一块上好的羊肉包起来，恭恭敬敬地放在一边，然后自己才开始用餐。庄公看着他的样子觉得奇怪，便问他为什么不吃那块好肉。颖考叔说：“我家有八十岁的老母亲，从来没吃过这么好的羊肉。因为我家穷，买不起羊肉，只有弄点野味孝敬老人。主公赐我这么好的羊肉，老母吃不到，我哪里咽得下去呢？我想把这块肉带回去给老母尝尝，想必主公不会怪我吧？”

庄公听了，长吁一口气说：“你真是孝子呀！”说着两眼涌出泪水。“你有母亲可以奉养，能够尽人子的孝顺之心，我却不能了。”他停了一下，继续说：“为子不能尽孝，为臣不能尽职，何以立于天地之间？”说完，脸上的表情十分悲戚。

颖考叔仍装不知情的样子问：“姜夫人不是还健在吗？大家都知道主公十分贤孝，对姜夫人的话唯命是从，你怎么能说不能尽孝呢？”庄公又长叹一声，把母亲姜氏已被送到颖地的事告诉颖考叔，并说：“当时这件事处理得太草率，现在想来很是难过。无奈当时已立下誓言，‘不到黄泉永不相见’，现在追悔莫及呀。”

颖考叔听了庄公的话，就说：“大家都说主公至孝，您现在一定非常想念太夫人。如果觉得因为曾发过黄泉的誓，一旦见面就失去了威信的话，我倒有个办法。所谓黄泉就是地下的泉水罢了，其实就是地下的意思。不一定非等到人死了才到地下，如果让人挖个地道，在地下修一座宫殿，先请太夫人住在里面，您到那里去见她，不就是‘不到黄泉永不相见’吗？见面后再把太夫人接上来不是两全其美吗？”

庄公听了，非常高兴，他称赞颖考叔的忠心和孝心，更赞赏颖考叔聪明才智。

在颖考叔的直接操办下，地下宫殿建好了。颖考叔先把姜氏接到地下宫中，述说了庄公思念母亲的心情，然后又请庄公到地宫去拜见母亲，并把她接回了荥阳。

再举两个例子。

楚国的昭王喜欢游山玩水，敌国已经逼到边境，仍是要去荆台打猎，司马子綦代表众姬去向楚王说亡国的利害，反被楚王叫侍从痛打了一顿。此时，令尹于西却赶了一驾马车来，说愿与昭王同乐。行至十里后，见昭王心境平和，有说有笑，子西就停下了马，说，“我想不去了，大王愿听听原因吗？”昭王立刻说：“你说吧！”子西诚恳他说出了这么一番话：“重罚谄臣，重奖忠臣，立国之法也。司马子綦是一个直言忠臣，而我却是一个不顾国家利益，只晓得迎合您的谄臣。请您杀了我，厚待司马子秦。”昭王一听，无地自容。

顺己者昌，逆己者亡。是君王的共同心理特征。面对着有这样特殊优越感的谈话对象，是决不可能以比他高明的姿态出现说服他的。吴国的年轻人、楚国的令尹子西之所以能劝说成功，就是懂得君王的这种心理，避免正面冲撞，在说明自己观点之前，想方设法地转移对方的注意力，使对方减少对立的情绪，先接受自己作为谈话的对象，然后用寓情、寓景于理的方式，陈述自己的意思，在并不直接提出刺伤对方自尊的建议的前提下，让对方自己醒悟。真可谓是费尽心机，巧妙至极。

晋国有一个昏君晋平公，武艺糟糕，却也偏爱狩猎。有一次他张弓射着了一只鹌鹑，可是没有射死，他赶紧叫侍臣竖襄去抓，没料到鹌鹑却逃走了。平公好容易射着了猎物，却没到手，恼怒之至，把竖襄关了起来，说要杀他。大夫叔向听得满朝窃笑后，于是去找平公，向平公道：“怎么样，猎狩得好吗？”平公原以为他是来为竖襄求情的，一听这样说，就松了一口气，说：“好什么？竖襄把我射的鹌鹑放走了，害得我两手空空的回来，我要杀了这竖襄！”叔向点头道：“大王说得对，竖襄是该杀。从前，我们晋国的先君唐叔也曾在这个地方狩猎，他只一箭，就射死了一头大野牛，还用野牛的皮制了一副大铠甲。唐叔以他卓绝的武艺和超人的勇略得到了赏识，受封于晋，创立了晋国，现在传国于您，却射鹌鹑而不死，这竖襄又放跑了鹌鹑，致使大王射鹌鹑不死的事张扬了出去，不是罪该万死吗！所以大王一定要赶快处置竖襄，以免大王的耻辱被诸侯知道而招人耻笑！”平公听了，冷汗出了一身，才知道处死竖襄的后果，赶忙把竖襄放了出来。

叔向的劝谏方式更为聪敏，他顺着晋平公的思路，把其荒谬发挥到极致，再加以参照物的对比，让平公自己看出自己的无能和无理，这在逻辑上，叫“归谬法”。只有全面地了解谈话者的情况，洞察了对方的心理，把握住对方的思路，才能成竹在胸。

4. 学会欲给先擒

诸葛亮要出兵伐魏，深怕南蛮乘虚而入，于是决计先将孟获收服，擒牢七次，放他七次，恩威并用，才做到了“南人不复反矣”的良果。擒孟获是手段，服孟获是目的，不擒不会使服，这是猜透了孟获的个性，诸葛亮把握了这一点，所以不借七擒而七纵。擒是用威，纵是示恩，威是示力，恩是示德，倔强有才力的人，往往自负甚高，决不轻于服从，因为自负甚高，如一味用威，至死不屈，诸葛亮即能杀孟获，而有千百的新孟获，随之而起，直是越杀越多，杀不胜杀。你如果是个大政治家大实业家，对于反对你的大众，还是执其首领而扑杀之，以杀来镇慑大众呢，还是以擒为手段，以纵为目的，

以不杀止杀？用前法是祸乱越闯越大，“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用后法，手续较繁，进程较慢，而效果却很可靠，即使你不过当一个机关的首领，处理属下的工潮，还是一味用强硬手段，不惜流血呢，还是搭好炮架子，表示你的实力不可侮，而济之以怀柔政策，以安反侧呢？方法不同，成败利钝，相去天壤，何去何从，应该郑重考虑的。

欲纵先擒，不在去人，而在用人，不在排降障碍，而在利用障碍，如欲利用障碍，你应该明白障碍越是有力量，一旦为你利用，得益更多。譬如激流，破坏力量很强，你先用水闸，把急流擒牢，再加以宣泄，使它做发电工作，前日为你强烈的障碍，今日为你得力的助手，这种办法，比较诸葛亮对孟获，只使他心服，不能使他加入伐魏，要彻底得多。因为你对障碍，如果不能彻底利用他的力量，其力量就无所发泄。好动是人类常情，尤其是自负的有能力者，初则因心服而静，继则静极思动，苟有第三者利用思动的机会，很易受其煽动，供其利用，第三者而处于你的对立地位，那不是加强了障碍的力量，一如虎之附翼吗？所以纵不仅是使其心服，更是要使其为你所利用。所谓利用，要寄以腹心，而随时与以薰陶，不要做显见的监视与控制，显见的监视与控制，对方便生奴虏我的感想，心服的成份，逐渐降低，而貌合神离的现象，逐渐深刻，再进一步，便发生心理上的反抗，以朽索御六马，必有绝索狂奔的一天。你要尽情利用的话，我可以送你四个字的秘诀，就是中庸的宽裕温柔，你能宽裕温柔，大度包容，纵的作用，才能发挥到最高峰！所以宽裕温柔四字，是纵的必要条件！

5. 贵人所长，忘人所短

古人晏子说：“国有三不祥：夫有贤而不知，一不祥；知而不用。二不祥；用而不任，三不祥。”“不祥”就是不吉利，有危难的征兆。一个国家有人才而不识，识了人才又不用，虽用了却不让其负重任，有此“三不祥”，肯定不会兴旺，一个国家是这样，一个企业或其它一个正式组织何尝不是如此！

人无完人，各有所长，也各有所短。领导者看人用人要扬其长避其短。列宁指出，人们的缺点多半是同人们的优点相联系的。对此，我们的古人早就有详细而生动地阐述。三国时期魏国的哲学家，人才学家刘劭在他的《人物志》中作了如下精辟的描述：

厉直刚毅，材在矫正，失在激讦。
柔顺安恕，每在宽容，失在少决。
雄悍杰健，任在胆烈，失在多忌。
精良畏慎，善在恭谨，失在多疑。
强楷坚劲，用在裨干，失在专固。
论辨理绎，能在释结，失在流宕。
普博周给，弘在覆裕，失在涵浊。
清介、廉洁，节在俭固，失在拘肩。
休动磊落，业在攀跻，失在疏越。
沉静机密，精在玄微，失在迟缓。
朴露径尽，质在中诚，失在不微。
多智韬情，权在谲略，失在依违。

倘要所用之人没有短处，其结果至多只是一个平平淡淡的组织。所谓“样样都是”，必然是一无是处。才干越高的，其缺点往往也越显著。有高峰必有深谷，谁也不可能是“十项全能。”

因此，对人不可求全责备，不能过多挑剔，否则，好多人才就会受到压抑，他们的创新精神就可能被窒息。对人的长短要作辩证的分析，只有所短，才有所长，人的长与短总是相对而言的。在此为长，在彼可能短；此时为短，彼时可能为长，因此，不能把人的长与短绝对比，凝固化。领导者对所用之人要知其长短；否则，就可能出现“乔太守乱点鸳鸯谱”的现象。或就短避长，变人才为庸才；或因瑕掩瑜埋没人才。

大凡不能作到知人善任，或以某人有缺点为名弃之不用的领导，究其心理，大都有嫉贤妒能，唯恐下属才高盖主的心理。所以我们提倡“公而忘私”。这里的“忘私”指的是忘记自己的身份，地位。这也是糊涂学的深刻内涵。用平常人的心态去看待下属，用其所长，对其所短装装糊涂。

刘备不善于谋略作战，但是，他具有优良的德行，能够以此感召部下为他卖命。他虽然缺乏贤才，却具备足够的德行，即使如此，他自己尚自谦无德，这正是他异于常人之处。谦虚自古是中国人的美德，而刘备正是具备了中国人的传统美德，所以他才会成功。

与刘备比较起来，孙权在这方面给人的印象并不深刻。但是他在用人方面与刘备有相似之处。孙权成功的秘诀之一，在于他教育部下的独道方法。他指出“贵其所长，忘其所短。”即运用部下的时候，不要只看到他的短处，必须针对他的优点长处，使他有充分发挥的余地。

这时的“忘”不是普通的忘记，而是明知道人的短处，却不去指点他。因为任何人都喜欢被人称赞，讨厌别人吹毛求疵。称赞自己的长处，就会产生积极向上的动力，而挑自己的毛病，就会萎靡不振，丧失工作的积极性。因此，身为领导者，应该学习孙权不吝赞美人的长处，多发挥部下的长处，勿揭人之短。

《老子》中有一句名言，叫“知不知，尚矣”。这里的“尚”同“上”。这句后的含义是，明明知道却装聋做哑，这样做反而好些。这同大家都知道的“难得糊涂”一句话相近似。

有时候，身为上司，应该装点糊涂。对下属细微的缺点，即使看到了，也不要当面指责。知道真相当然得重要，不过，应当选择适当的时机提出来，这样才会起到良好的效果。老子有一句名言是：“不知道而硬装做知道是一种病态。”说话讲究一点策略，对一个人来讲大有裨益。

6. 博采众议

《史记》中有“游侠列传”，记录当时的游侠，侠客的言行和活动，与司马迁同时代有一位名叫郭解的游侠。司马迁评价他：“我与郭解有一面之缘，当时看他的外貌很不起眼，言谈举止也没有什么出众之处。但事实上他是一位杰出的人才。所有的人，无论看过他的，或是未曾见过面的，都非常仰慕他。所以，谈到侠客，非以他为例不可。

所谓的侠客，其身份、地位不过是一个平民，不仅没有权力作后盾，甚至还常与国家权力相对立。因此，想要获得别人的支持，力图生存，必须付出于常人的苦心。郭解所以能受到众人的敬重，原因之一在于他的人心笼络

术。郭解有个姐姐，她的儿子经常依仗郭解的势力盛气凌人，甚至粗暴无礼。有一天，他强拉一位看不顺眼的男子到酒店去喝酒，到最后那个人已经无法再喝了，但是他还强要人家喝。对方激怒之下，用匕首杀了他，然后跑掉了，郭解的姐姐很气愤，找到郭解说：“你还能保持沉默吗？这已经是你的面子问题了。”

于是郭解到处派人去寻找仇人的下落。最后那位男子走投无路，便自首了。郭解听了他的申辩之后恍然大悟：“原来如此，你杀了我的外甥也是迫不得已，其实他是自己错了。”于是便放了他。如果郭解利用权势处置那个男子，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而他在听了对方的陈述后，承认对方有理，公正无私地处理这件事，这种气魄绝非常人所能做到。历史上有名的包公，也是因为不纵容亲属犯法，敢于大义灭亲，才赢得刚正不阿的包青天的美名的。秉公办事，心底无私，不徇情枉法，这是常人所难以做到的。

身为领导者在处理比较棘手的问题时，一定要先听听来自各方面的意见，综合判断，得出结论，尤其不能因一己私情，感情用事而做出错误的举动。既损害了他人，又败坏了自己的名声。

从另一角度说，兼听也是使自己变得更聪明的一种办法。史书记载，韩信在消灭赵国军队之后，曾经拜敌方的参谋李左车担任军师，向他询问有关作战计划的意见。李左车说：“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这两句话自古即被当做训诫的格言使用。其意是虽然是个智者，但在一千次的谋略中也会有一次失误，从而算不上完美无缺；而虽然是个愚者，只要在一千次里有一次干得很漂亮，就不能完全瞧不起他。

这里所应重视的是“愚者的一得”。其中表达的意念，并非耻笑智者的失误，而是唤起人们注意愚者的一得。旨在表明，无论是任何人的见解，总会有他的独到之处。不要认为对只是一个平凡的人，一开始便采取否定的偏见，排斥他的意见。这样做不但对人不公平，而且也会丧失眼前的机会。尤其是那些自以为聪明过人的人，更要谦虚一些，注意多向别人请教。

俗话说，三个臭皮匠，赛过诸葛亮。就是这个道理。

7. 虚心听取部下意见

项羽与刘邦二人在秦始皇死后争霸天下，最后刘邦打败了项羽，统一天下，建立汉朝。两人在争霸之初是项羽取得压倒优势，但是刘邦却百折不挠，挽回劣势，反而获得最后的胜利。

刘邦分析获胜原因时说：“我有幸能网罗萧何、张良和韩信这三位杰出的人才，也正因为我能够运用他们三个人的才智，才得以成就天下的霸业。相反，项羽虽然只有范曾一位军师，但是却连他的才能都没有好好把握，这正是他失败的原因。”

部下的意见从内容来看，一般可分为两种。第一是有关政策或战略的进言，第二是对领导者过失的进谏。刘邦采纳的是听取政策的进言。而能够接受部下的谏言，对一个领导者来说则更难。俗话说：“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但是提谏言，对进谏的一方来说实在是一种难堪。无论是谁，被别人指出缺点或过失，都不可能欣然接受。能够虚怀若谷、坦然不讳地承认错误，是需要相当的忍耐力的。而一般的领导者还是大多喜欢吹捧奉承自己的人。

事实上，刘邦十分听从部下的意见，他的作法是自己不下任何指示或命令，而是一时采纳部下的进言，最后才依据部下所提出的意见下决定。这种方法使部下深感自己责任重大，因此下决心非好好做不可。这正是刘邦用人的基本原则。

从这方面来看，古代皇帝中再也没有比唐太宗更能接受别人的谏言的了。这是由于他对自身的严格要求。例如，唐太宗曾召集大臣们说：“自古以来，有许多帝王总是按个人喜好做事。心情好的时候，连毫无功绩的人也胡乱封赏，一旦有任何不顺遂的事，马上大发雷霆，不分青红皂白地滥杀无辜。天下之所以大乱往往是因为这个原因。我日夜以此为警戒，如果各位有意见，不妨直率地提出来。各位对部下的谏言最好也能欣然接受，不要因为与自己的想法不同，便加以拒绝。无法接受部下谏言的人，大概也不可能给上级任何进谏吧？”

在唐太宗晚年时，他曾告诉魏徵：“近来朝中大臣都不论述自己的意见，这是为什么呢？”魏徵回答：“陛下向来能虚心接受臣下的意见，有人直率地提出自己的意见，这也是理所当然的。而那些保持沉默的人当中，所持的理由却各有差异。意志薄弱的人虽然心中有话，但是却不敢说出口；而平素很少随侍在陛下左右的人，则害怕陛下对其不够信赖，因此不敢提出意见；还有那些眷恋于目前地位的人，则深怕自己一不小心说错了话，会因此失去辛苦得到的地位，所以也不会积极地发言。这些便是众人皆沉默的原因。”魏徵的回答，鲜明地描绘出部下的不同心理，同时也明确指出了领导者容易疏忽的地方。

唐太宗听后回答：“一切诚如你所说的，我也不时地反省这一点。臣子进谏国君时，必须先有所觉悟，因为稍有疏忽便可能招来杀身之祸，可以说和赴刑场没有差别。这也是进谏的臣子越来越少的的原因。我今后会虚心接受臣下的谏言，而且希望大臣们也不要有任何担忧，直谏无妨吧！”

太宗一生都以这种态度贯彻始终，广纳臣下之谏言。当然，说到接纳部下意见，也必须以拥有杰出的部下为前提。而太宗殿下有魏徵、房玄龄等不可多得的人才，这也是太宗的一大优点。由此观之，身为一个团体的领导者，要像太宗那样注意倾听下属意见，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只有这样，才会把事业不断推向前进。有一些人往往不愿别人说自己的错误，甚至对说这种话的人打击报复，这实在是难以理解的。身为领导者应该胸怀宽阔，鼓励部下发表见解，如此才会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形成一股积极向上的力量。

8. 培植人才以为己用

许多人在社会上工作，只会千方百计要求上司提拔他，却忽略了打好自己的基础，因此，即使平步青云，一旦上司稍放松，或上司本身崩溃，便立即跌跤气馁，再也无法振作。

聪明的人，欲求上进，除了力求充实学识外，更应随时培植地位比他低的人才，努力将他训练成有用的人，使自己日后可以得他的一臂之助。

地位高的人，往往是最知道如何借重别人力量的人。当他遇到困难，非自己能够解决时，就知道如何获得别人的援助，他自己决不做过于繁重的工作，知道分工合作，他只做那些别人不会做的事。

我们平日接触的人，大致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地位比我们低的人，或

在许多事情上，必须听从我们的命令。另一种是地位比我们高的人，许多事情必须听从他的指示。通常社会上多数人最容易犯的毛病，就是眼睛永远望着天。

你能够得到下属真心的帮助吗？他们愿意为你效力吗？你的同事肯协助你吗？他们代你操劳时，是否心甘情愿？是否看见你有困难时，便自动帮你？假使真能这样，那么你已经走向成功的道路。因为惟有能够获得外界自动援助的人，才有达到领袖地位的希望。

反之，别人不愿接近你，怕你要求他们帮助，当你向人请求时，他们便寻觅种种借口拒绝，那你非立即改变待人接物的方法不可。

切勿施用压力强迫别人工作，应该运用巧妙的方法，使他们自愿为你工作。

一个专喜欢依仗自己权势和地位，发号施令，强逼他人做事的人，并不是一个真正的领袖，一个聪明的伟大领袖他永远关心属下，不时地替属下的健康、家境、幸福等设想。让属下把他当成可靠的长者，对他敬爱有加，十分关心他的事业，恨不得使出自己所有能力帮助他。

记住这个要则：你要获得别人帮助，必先帮助别人。帮助别人愈多，未来的收获也就愈大。惟有最愚笨的领袖才想尽方法，去奴役他人，希望他人毫无条件地为他尽力。

卜里亨钢铁公司经理许瓦伯说：“惟有那些能够发掘人才的人，才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我总觉得发掘人才比制造财富要有价值。”

许瓦伯先生把青年训练成干才后，对于他自己的事业是否会发生不利的影晌呢？不，不，绝不会，反之，他却因此获得极大的助力。

惟有怀疑自己是懦怯的“领袖”，才会处处压迫属下，希望他们都变成没有个性，只知听取命令的机械人。而结局大都出乎他们意料之外，多数反而被他们有能力的属下压倒在下。

再举一个中国古代的事例，战国时代，燕国因为被邻国齐国打败，国势衰落。刚即位的燕昭王发誓复仇雪耻，重振国威。他的第一步策略是招揽人才。为此，他找大臣郭魄商议。郭魄说：“自古以来，帝王皆有良师，王者皆有良友，霸者皆有良臣。但一个国家濒临灭亡的君主，却拥有一群无用的臣子。大王若想招揽人才，可以施行下述办法：

首先是竭力礼待他人，恭敬受教，这样就能聚集比自己强几百倍的人才。

其次是向人表示敬意，倾听他的意见。这样就会聚集比自己强几十倍的人才。

如果仅以平等的方式待人，那么只有与自己能力不相上下的人才到来。

如果手握权杖，横眉立目地指使人，那么只会有一些小吏。

如果不分青红皂白，任意斥责人，那么身边只会有一些仆役了。

以上只是招揽人才的才识。现在大王应该挑选国内的贤者，加以礼遇，广泛向他们请教，这个消息一传开，天下的仁人志士必定蜂拥而至。”

昭王听后又问郭魄该向谁请教。郭魄给他讲了一个故事。从前有一位国君不惜以千金来求取千里马。他派出使者四处打探，三年后才打听到马的下落。等到使者赶到时，千里马已经死了。于是他以五百金买下千里马的骨头，带回来覆命。国王大怒：“我要的是活马，你怎么买了一匹死马的骨头回来。”使者不慌不忙地回答：“一匹死马都值五百金，活马的价值岂不更高吗？如果天下人都知道这件事，还怕好马不送上门来。”果然，消息传出后，国王

很快就得到几匹千里马。

郭隗讲完这个故事，接着对昭王说：“大王如果真心要招揽人才，那么就从我开始吧。如果连我这样的人都会受到重用，那么天下比我优秀的贤士们一定会不辞千里来投靠您。”昭王于是采纳郭隗的建议，厚待郭隗，任命他为最高顾问，尊为国师。各地的贤达之士听说此事后，纷纷前来投靠。昭王广纳贤士，充实国力，不久后进攻齐国，终于雪耻。

由此观之，许多领导者常常埋怨找不到人才，其实不是千里马难寻，而是伯乐难当。真正的人才在于挖掘和培养，充分调动下属的积极性，合理安排他们的工作，相信每一个人都会成为有用之材的。

三、顺应民意，知人擅用

顺应民意，也是顺其自然的具体化，也属糊涂学范畴。“得人心者得天下，失人心者失天下。”“得道多助，失道寡助。”“水能载舟，也能覆舟。”这些深含辩证法的哲理都是治国、安邦、平天下的正“道”。共产党的宗旨就是为人民服务，所以她能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由弱变强，不断发展壮大，最终建立共和国。90年代的改革开放所以得人心，就是因为它是顺民意，得民心的方针、政策。具体到一个单位。一个企业的领导，也应该密切联系群众，争得民心。而要想得到群众的拥护，除了要贯彻富民方针外，很重要的一条就是知人善任，不拘一格用人才。只有做到这一点，才能使每个人各安其位，各司其职，这正是一个单位或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1. 魏文侯不拘一格用吴起

吴起是卫国人，家中富有万金，但不是贵族，在社会上没有地位。他有为国尽力的抱负，却无从施展，还常常遭到人们的白眼。吴起为此很不平，也很不服气。他说：“我就不信，不是贵族就不能为国效力！将相是有根，还是有种？”为了在政治上有所进取，他把累万家产都作了活动费。折腾了好长时间，家产花完了，也没弄到一官半职。他穷了，人们更嘲笑他，欺负他。吴起气愤极了，杀了欺负他的人，逃到外地。临走的时候还对母亲发誓说：“您老好好保重，不孝儿走了。儿这一去，不当卿相，再不会来见您老人家！”

吴起到了鲁国，拜孔子的学生曾参为老师，学习儒术。不久母亲去世了。按照儒家的规矩，父母丧要回家守孝三年，这三年什么事情也不能干。吴起没有守儒门的规矩，被曾参开除了。后来吴起弃儒学兵，学成后在鲁国干事。

公元前410年（周威烈王十六年）齐鲁交战，鲁君想任用吴起为大将，但听说他娶了齐国的女子为妻，对他不放心，不肯用他。后来听说吴起的妻子死了，这才拜他为大将。吴起率领鲁军一举打败了齐军。人们都说，吴起为了当将军，取得鲁君的信任，竟把自己的妻子杀了。

吴起率领兵少将弱的鲁军打败了强大的齐军，充分显示了他的军事才能。但鲁君软弱无能，无大志，又听了小人的谗言，不肯重用吴起。吴起知道在鲁国难于施展自己的抱负，就想离开鲁国。他听说魏文侯求贤若渴，就来到魏国。

翟璜知道吴起是个有才能的人，听说他来到魏国，就把他迎到府中，让他先在自己家里住着，等有时机把他推荐给朝廷。

正巧魏文侯物色大将去守西河，他觉得吴起能担此重任，就象魏文侯推荐。

魏文侯听了翟璜的推荐，思考了半天，说道：“吴起这人，人家说他品德不怎么样。他母亲死了，他不回去守丧。他为了当大将把妻子杀了。”翟璜说：“主公要成霸业，必得有真才实学的人辅佐才行。因此在选拔人才时，不能求全责备。完人难求，不应因为有些小毛病，就舍弃了大才。再说，我们也不应墨守儒家的古礼。吴起杀妻求将，也只是传闻。就算真有其事，也说明他建功立业心切，主公倒正该利用他的这种进取心，让他帮助我们治理魏国。这事还请主公全面考虑。”

魏文侯说：“那您就请他进来，见见面再说。”

吴起穿了一身书生衣服来见魏文侯。魏文侯见吴起这身穿戴，就没产生什么好印象。问道：“先生是学文的，还是习武的？”吴起一听文侯的语气，就知道对自己瞧不起。他心想，听说魏文侯求贤若渴，看他这态度，不似人们说的那样。就顺口答道：“我跟孔子的门徒学过文，后来又跟孙武的门人习过武，研究过孙子的兵法，布过阵，打过仗……”

还没等吴起说完，魏文侯就不愿再听了。于是口不应心他说：“我从来就不喜欢谈打仗的事。”

吴起笑了笑，说：“喜欢谈什么，各人志趣不同，不必勉强。不过，这恐怕不见得是大王您心里的话。”

魏文侯有点惊讶，心想，我心里的话，没说出口，你如何能知道？你也不过是蒙着说罢了。就顺口说道：“怎见得我说的不是心里话？”

吴起不忙着回答文侯提出的问题，反问道：“您一年四季不停地派人捕捉野兽，剥了那么多兽皮，制了那么多铠甲和皮甲，不知您是要干什么用？您的兵器作坊里，整天不停地在打制枪刀剑戟，打造了那么多武器，该不会是因为闲着没事可干，才以此来消磨时光吧？还有，您制造了那么多战车，只是打猎也用不了那么许多吧？”魏文侯心服了。

魏文侯了解到吴起是一员能文能武的大将，又有远大的眼光，不是那种夸夸其谈的人，就改变了态度，恭恭敬敬地向吴起请教：“我是一心想富国强兵，真心向您求教，您看到我有什么做得不对的，请您直说，不要客气。”

吴起见魏文侯态度诚恳，也就直率地说：“您已做了许多打仗的准备工作，很有成就。但您最大的毛病还是不注意去访求善于指挥打仗的人。请恕我直说，照您原来的想法，驱兵去作战，就好比让老母鸡去斗中山狼，让吃奶的小狗去搏凶猛的虎，虽然心中老想着取胜，可实际上非吃大亏不可。”

魏文侯觉得吴起的言辞是激烈些，但看得出，他确实是很有见解，就鼓励他继续说下去。吴起见文侯胸怀宽广，是个有作为的君主，就进一步建议说：“事情很明白，我们总不能看着敌人向我们进攻而不抵抗，也不能等着老百姓被敌人杀死再悲伤。一个国家要想不受到列强的欺负，就得自强。自强之道，最主要的是访求有才能的人来帮您一起治好国家，练好军队，带好兵，打好仗。”

魏文侯听了吴起的一番话，情不自禁地站起来说：“您就是我要访求的人啊！”立即拜吴起为大将。请他到西河去做了西河守。

吴起来到西河，边治兵，边理民。他带领士兵加固了城墙，挖深了河池，把西河建设得固若金汤。他又常到民间扶贫寒，问孤寡，深得百姓爱戴。他在兴修水利，建筑城防时，能作到不违农时，让百姓适时播种，适时收割。还想法改良土壤，充分发挥土地的作用。就这样，几年的时间，把西河治理成府库充实，甲兵完备，进可以攻，退可以守的铁打山河。

公元前409年（周烈王十七年）吴起率兵渡黄河，攻克了秦国临晋（在今陕西澄城南），洛阳（在今陕西大荔西南）、邠阳（在今陕西合阳东南）等重要城镇。最后一仗把秦军打得惨败，秦军逃跑，吴起率领军队一直追过渭水，打到郑地。就这样，吴起把秦军西河一带要塞，全部夺了过来。

从此，魏国成了当时最强盛的国家。魏国在各国间的声望更高了。

身为领导者，如何用人，用什么样的人，是至关重要的，尤其是对那些想成就一番事业的领导来说。从上面的事例可以看出，如果魏文侯听信传闻，

认为吴起品德不够完美就弃之不用，恐怕就很难有后来的成就了。人无完人，身为领导者应该懂得这个道理。对于部下的缺点，如果无碍大局，应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要吹毛求疵。对部下的长处，要大胆使用，对部下的短处，应该装装糊涂。这样才能充分调动下属的积极性，使他们不至因为一些小节而抑制聪明才智的发挥。

2. 孙权独用吕蒙

吕蒙是东吴的大将，其时把守陆口。陆口隔江与荆州相望。关公在刘备、孔明入川后，独当一面，把守荆州一隅，后来他主动出击，把曹军占领的襄阳也打下了，水淹七军，擒获了曹操的勇将于禁、庞德，一时声价震天。关公战线过长，心有隐忧。陆口守将是名将吕蒙，他不敢抽空荆州的兵去援打樊城。魏、蜀、吴其时在这几个城池展开了混战：关公乘机袭击曹营，可东吴对他虎视眈眈，关公的袭击惊动了许都，曹军为此把关恨死了，暂时又与东吴联手，协助东吴兵进攻关公。孙权在此情势下决心进攻荆州。他叫自家堂弟孙皎与吕蒙共作领军之将，吕蒙说了番话：“主公若以蒙可用则独用蒙；若以叔明可用则独用叔明。”

孙权听了吕蒙的意见，恍然大悟，便拜吕蒙为大都督，总制江东诸路军马；孙皎在后方接应粮草，与指挥权毫不搭界。

独用吕蒙，东吴兵偷袭了荆州；失去了荆州，关公军心涣散，给养断绝，终致麦城败绩，英雄授首！

吕蒙取得的胜利，与孙权的信任密不可分。领导者应引以为借鉴。

现在我们有些部门违反了用人之道。一个单位里，明明配一个或两个领导就可以了，却配了几个甚至十几个副职。有些单位，只4、5个编制，正、副职配了3、4个，一般干部才只1名。不知这种单位里，是4个人领导1个呢，或是1个兵做工让4个官来“检查”？这种做法实在不可取。

一般人都有自尊心和荣誉感。当人的自尊心受到社会和人们的尊重时，就会产生一种向心力、合作感，就会与社会的人们保持和谐一致的行动；但当人的自尊心受到社会人们的侵犯时就会本能地产生一种离心力和强烈的情绪冲动；过度的刺激和过渡的情绪作用，都会对社会和个人产生极为不良的后果。因此，只有尊重别人的人格、尊重别人的劳动成果，才能团结别人，并受到别人的尊重。领导者要带头尊重人，使组织内部人人感受到别人对自己的尊重，从而和睦友好相处，齐心协力完成组织的共同任务。

一般人都有自信心，都有成就感，都抱有通过自己的努力去做好某项事情的心情和愿望，领导者在量才授职之后，应该信任他们，放手让他们大胆地开展工作。用人不疑，给以信任，可以给人以巨大的精神鼓舞和无形的力量。苏联教育学家马卡连何把信任人作为一个管理教育原则，并完满地取得了实验研究的成果。他曾把一张金额很大的支票交给一个正在改造的青年去直接领取，由于他信任这个青年，从而获得了这个青年的信任，终于完成了领款的任务。当然，这种信任不是盲目的、无根据的，而是经过仔细的观察和审慎的选择。由此可见，信任别人的人，一般才能得到别人的信任。那些在用人上嘀嘀咕咕、将信将疑、顾虑重重的人，是不符合用人原则的。

3. 刘秀既往不咎定人心

东汉光武帝刘秀在河北与自立为帝的王郎展开大战，王郎节节败退，逃入邯郸城里。经过二十多天的围攻，刘秀大军攻破邯郸，杀死王郎，取得胜利。

在清点缴获来的书信文件时，官员们发现了一大堆私通王郎的信件。这些信件有好几千封，内容大都是吹捧王郎，攻击刘秀的，写信者都是刘秀一方的人，有官吏，有平民。

有人很气愤，说这些人吃里扒外，应该抓起来统统处死。曾经给王郎写过信的人，则提心吊胆，心里十分害怕。

刘秀知道这件事后，立即召集文武百官，又叫人把那些信件取过来，连看也不看，就叫人当众把他们扔到火盆中烧掉了。

刘秀对大家说：“有人过去写信私通王郎，做了错事。但事情已过，可以既往不咎。希望那些过去做错事的人从此安下心来，努力供职。”

刘秀的这种处理方法，使那些曾经私通王郎的人松了一口气。他们都从心里感激刘秀，甘愿为他效劳。

刘秀的做法很值得现在领导者借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如果抓住别人曾经犯过的错误不放，三天一提、五天一批，怎能使人安心工作呢？看来做领导还应学会“忘记”。

4. 庄王识人有方

庄王即位之初，有三年的时间将政事抛在一旁不理，终日只是尽情享乐。甚至在国贴出告示，实行“谏者处以死刑”。尽管如此，大臣中仍然有人对庄王的这种行为表示担忧，大臣伍举冒死请求觐见庄王，他请庄王猜一个谜：在山岗上有一只鸟。有三年的时间既不飞也不叫，这能算是鸟吗？庄王回答：“三年不飞，但一飞冲天；三年不鸣，但一鸣惊人。你想说的话我心中自有数。”可是，过去了几个月，庄王依然故我，甚至变本加厉。

这回大臣苏从挺身而出。他直言不讳地批评庄王。庄王提醒他：“你应该看到寡人贴出的告示了吧！进谏的人将被处死。苏从毫不犹豫地回答：“若大王能因此而觉悟，臣就算死了也毫无怨言。”自此以后，庄王突然不再纵情享乐，开始致力于政治革新。他首先对那些从前围绕在他身边。与他一起吃喝玩乐的人予以处分，接着任命曾经冒死进谏的伍举和苏从为最高顾问。

由此段故事可以看出，庄王是一个有谋略和才干的领导者。他当时绝不是为了享乐而享乐，而是利用一段时间，暗中观察臣子们，分辨出哪些是可用之才，哪些是无用之人。一旦着手开始改革，便一举刷新人事，调整国政的结构，手法十分高明。

现在有些领导者，往往被身边一群阿谀逢迎的小人包围着，耳朵听到的都是顺耳的奉承话，而对于敢于直言提意见的人却敬而远之，甚至打击迫害。殊不知这样做的结果是把自己置于自己挖的坟墓。一个眼不明耳不聪的人，岂有不犯错误的吗？

身为领导一定要警惕经常围在自己身边拍马屁的人。这些人或者干脆就是庸才，或是别有居心。总之都不是可用之人。领导者不妨借鉴一下庄王的做法，辩明良莠，方可做出明智之举。

5. 汉昭帝明辨忠奸

汉武帝临死前，立八岁的弗陵为皇太子，并嘱托霍光、金日碑、上官桀三个大臣辅佐执政。武帝死后，弗陵即位，这就是汉昭帝。

在三个辅政大臣当中，金日碑死得最早。剩下的霍光、上官桀二人意见常常不一致，矛盾很深。霍光在汉武帝时代与匈奴打过很多仗，因功劳大而升为大将军，为国忠心耿耿，一心一意辅佐昭帝。上官桀则不然，他与昭帝的哥哥燕王刘旦的关系很好。刘旦因为没有当上皇帝参与谋反而受到朝廷处分。昭帝继位后，上官桀与刘旦仍然保持着私下的来往，并商量好时机一旦成熟，就推翻昭帝，立刘旦为帝。正因为如此，他们便把霍光当成阴谋篡权的最大障碍，处心积虑地打击他。

一次，霍光外出检阅御林军，事后又把一个校尉调到大将军府里来。上官桀便抓住这件事大做文章。他让自己的亲信模仿燕王刘旦的口气和笔迹给皇帝写了一封信，派心腹经过乔装打扮递进宫里。

十四岁的汉昭帝接到这封自称是燕王的来信，打开一看，只见上面写着：“据闻大将军霍光外出检阅御林军，居然坐着和皇上一样的车子，又自作主张，擅自调用校尉，可见他心有异志。我担心他对皇上不利，愿意奉还燕王的玉玺，到京城来保卫皇上。”昭帝看了一遍又一遍，放在了一旁。

第二天早朝，霍光听说燕王上书告发他，心里很害怕，躲在偏殿的画室里等待发落。昭帝临朝时，不见霍光，便问：“大将军为何未来？”上官桀幸灾乐祸地回答说：“大概是因为被燕王告发，不敢入朝。”昭帝派人去请霍光。霍光见到昭帝，赶紧摘下帽子，伏在地上请罪，上官桀见霍光请罪，以为这是一个落井下石的好机会，想再添油加醋他说上几句，把霍光扳倒。昭帝却和颜悦色地对霍光说：“大将军请戴上帽子，朕知道有人在陷害你，你没有罪。”这番话对上官桀和与他亲近的那些大臣来说，好比是泼了一盆冷水，而霍光听了又是高兴又是奇怪。他恭恭敬敬地给皇帝磕了头，说：“陛下，为什么这样说？”昭帝说：“大将军检阅御林军的地点离京城不远，调用校尉也是最近的事，一共不到十天工夫。燕王远在千里之，怎么会这么快就能得到消息？即使知道了，马上派人来上书，也来不及赶到这里。再者，如果大将军真要谋反，也用不着调一个校尉。我看，写这封信的人才是别有用心。”霍光和其余大臣听了，都很佩服这位少年皇帝的聪明伶俐。

昭帝讲完这番话，严厉下令捉拿制造和进呈假信的人，上官桀虽然作了防范，但是昭帝追问得很紧，怕事情败露，多次出面阻挠，说：“区区小事，不必认真追究。”昭帝不仅没有听从，反而对他的忠诚发生了怀疑。后来，昭帝果然发现了上官桀和燕王刘旦的政变阴谋，派霍光将他们一网打尽。上官桀父子及同谋大臣被杀，燕王刘旦等自裁，国家避免了一次内乱。

汉昭帝在位的时间虽然不长，但他却能明辨忠奸、任用贤良，他当政的那几年，天下很太平，用史书上的话来说是‘百姓充实，四夷宾服’。

一般而论，皇帝对于有犯其威严的事情，是很在意的，唯其独尊嘛。可汉昭帝则不然，他能做到宽怀大度，不责小过进而也就避免了一场内乱。同时还收伏了忠臣之心。现在有些领导，对于无意冒犯他权威的人，常常斤斤计较，耿耿于怀。不能以宽容之心善待下属，使得做部下的如履薄冰，惶惶不可终日。至于工作热情就根本谈不上。这对于领导来说不是很大的失败吗！

6. 曹操御智取天下

“吾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无所不可。”这是曹操攻占冀州后说的一番话。冀州是袁绍的老巢。汉末黄巾起，天下分崩，其时袁绍作为中原地区最大势力的军阀，执掌了联军首领的牛耳。曾几何时，袁绍官渡兵败，郁闷病死。冀州被曹军占领。曹操攻下冀城，来往袁墓设祭，且“再拜而哭甚哀”。他对众官说，当年和袁绍起兵，袁问他：“如果不成功，将依赖什么过活？”曹操说，你的意见如何呢？袁绍说：“我将南据黄河、北守燕，代之州，兼拥有沙漠腹地，南向以争天下。”曹操便答了上面的话。袁、曹三人，各依地域、经济、军力和智力，而终将让曹操胜了袁绍，掌管了北中国。

袁绍拥有幅员广阔的地盘和实力雄厚的军队，也拥有象田丰、沮授、陈琳、审配等杰出的文士。袁绍却只知“据河阻燕”，看重自己的实力，不把那些无价之宝的谋士放在心上。他还鸡肠小肚，容不得别人胜过自己，把田丰、沮授都杀了，曹操与他相反，懂得谋臣的价值，攸投靠他时他跣脚相迎，审配、陈琳被抓到时他仍劝降，表现了爱才借才的一片真心。只是审配决意死节，才斩而厚葬。陈琳被刀斧手捉至，曹操说：“你为袁绍拟檄，数落我的恶行、是可以的，可为什么要侮辱我的祖、父呢？”陈琳说：“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左右都劝曹操杀了他，曹操怜其才，不但予以赦免，还给了从事的官给陈琳做。

曹操广纳天下名贤，“御智以取天下”，是十分英明的一项决策。君王有什么能耐呢？刘邦说过，他用兵不如韩信，谋算不如张良，治国不如萧何，但他能用他们之所长，而终成为君主。曹操的话与汉高祖有异曲同工之妙，所以他比袁绍高明，“御智”比“据地”显示了优势。

今之做领导的，不知听了曹孟德此话有何感想？倘只想学他的权术、奸诈，而不学他的容人，爱才和用才，则是大错特错了。有些领导为维护自己的名誉，故作高深，不许别人说一句。开会、决策，全听他一个人的。他这是有“智力”而不“御”，又焉能作曹操的一番宏业呢？有些领导好发宏论，卖弄学识，而实际只成空论，无一可实行的。这种人说穿了，是强要做刘备，又要做诸葛亮。

7. 魏文侯用人不疑

用之不疑，就是给人以充分的信任，创造良好的前提条件让他独立地发挥才干，既委之以事，就要有放手让权的气魄。

战国时期魏国的国君派大臣乐羊率军去攻打中山国。因为中山国国君以重臣乐舒恰是乐羊的儿子，所以朝廷中私让颇多，认为乐羊虽会打仗，但这次可不会全心全意为国尽忠了。乐羊在抵中山国后，决定用围而不战的战术攻城，所以一连数月，不动一兵一卒。于是私让成了朝让，弹刻他的奏章象雪片似的飞到了魏文侯的手中。魏文侯不动声色，反而派遣专使带着礼品、酒食远道而去慰问乐羊，犒劳他指挥的军队。流言愈益沸腾，魏文侯索性大兴土木，给乐羊建了一座漂亮的别墅。终于，乐羊按计划攻克了中山国，得胜回朝。魏文侯特意为乐羊举行盛大的庆功酒宴，并赏给了乐羊一个密封的钱箱。乐羊回到家后打开一看，不禁感动万分，原来，箱子里装的不是魏文

侯赏给他的金银绸缎，而是满满一箱攻中山国时大臣们弹刻他的秘密奏章。乐羊这才明白，如果不是魏文侯的全力庇护，不是魏文侯对他的这种超乎寻常的信任，不要说攻打中山国的任务不能完成，就是自己的性命，恐怕也难以保住了。

与此同时，秦穆公也留下了一段用人以信的历史佳话。秦国当时与晋国争霸，恰逢晋君病逝，秦穆公想乘此机会假道晋国灭晋的友邻郑国。于是派了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三位大将出征。没想到秦军进入晋国的骰山峡谷时，受到了晋军的伏击，秦军全军覆灭，三位主将被活捉。晋国为了羞辱秦国，不杀孟明视等，反而将他们押送回国，请秦自处。秦国举朝羞愤，三位将军也恨不能立以死谢罪。但秦穆公却身穿白衣素裳，亲自到效外去迎接他们，并为未能生还的将士痛哭祭奠，然后向全国发布引咎自责的《秦誓》。他说：“孟明视等都是杰出的将才，只是因为我的错误决断，才蒙受了这样的奇耻大辱。胜败乃兵家常事，我相信他们一走会为我们的国家报仇雪恨。”一年之后，孟明视率师伐晋，又遭惨败，秦穆公不顾大臣们的反对，仍然让他位列将相，并帮助他整顿军政。孟明视等发誓要报此知遇之恩，定要实现《秦誓》中的誓言。他们厉兵秣马了整整三年，三人再度伐晋，这一次是势如破竹，压过全境，晋军大败，只得求和。此一战大振秦国国威于天下，终于使晋国承认了秦国兴已享有同等权力的地位。

由上述三例可见，做到用人以信、用人不疑并不是那么容易的，除了能运用自己的权力给人创造发挥才干的条件外，还要能在流言如矢的情况下，持信而不移；并且在遇到困境时，能与下属同甘共苦，共患难；并不只是以消极的态度等待其发挥才干、创造佳绩，而是以积极的态度参与其中，增强其信心，扶助其毅力，以其事以代渠成。因此，这种用人以信的品德，同时也体现为宽广的胸怀、临难不苟的气度、高瞻远瞩的眼光。这当然是为政者的一种素质了。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用人用到魏文侯、秦穆公那样的水平，那是不会发愁求不到贤才的。

8. 袁绍忌内失天下

袁绍所采用的施政策略是“外宽内忌”。所谓外宽，是做给外人看，图此虚名；内忌，是爱吹不爱批，不允许部下超过自己。当了官，以为一定比部下英明，如果部下比自己英明了，就不高兴。这些，大概是部分官员的通病。

田丰是河北的知名谋士，任袁绍军中的别驾，颇有学识。袁绍在刘备兵败投靠他时，收纳下来。刘备劝袁绍伐曹，田丰谏袁：“操兵方锐，未可轻听，若不听良言，出师不利。”袁绍大怒，就要处斩田丰，虽经劝阻，仍囚于狱中。后来袁绍兵败回，果然要田丰自杀。

袁绍是河北大军阀，当初军力最大，讨伐董卓时是以联军首领出面的。袁绍被推为联军首领，除了势力较大外，是曾拥有招才容贤的虚名。例如刘备兵败投靠他，他以不失大义之名，对刘备单纯从个人利益出发的意见言听计从，而对本部忠勇善断的谋士田丰、沮授忌恨相加。困丰预见到伐曹必败，这本是很有远见的，但真败下来了；他不但不检讨自己，反把田丰杀了。

从整体分析，袁绍不算坏人，他的“外宽”还是很得人心的。刘备当初或丧家之犬，到他那里也收容了。但“外宽”只是手段，不是目的；外应为

了内，为了自己事业的兴旺发达才是目的。内外总要有区别。“内”与“外”，站的角度不同，提意见办事情的动机肯定也不同。“内”人与自己坐在一条船上，不会希望这船沉；在大多时候，如不是别有用心，所献的计策，是为了这条船的利益的，袁绍没看到这点，好心当作狗肺，到他船沉后，刘备跑了，他成了独夫民贼，因为想他发达的忠臣们也给他杀光了。

为政之道非一般人可学、能学，但可以借鉴。小地方、小部门，都有可借鉴之处，小部门的领导不信副手和下属，小地方的干部不信本地人的才能，这些纷纷杂杂的世事，随处可见。为什么对“外”能宽而对内却要戒备妒忌呢？说到底还是潜意识里有一种争夺权利的欲望在里面。“外”不涉内，或者分争不到他的已得利益，故不怕、不防；“内”则不同，冒尖了与他分争，比肩了与他分沾，因此他就忌、防，非压下不可。这种袁绍式的态度，成为某些地方、部门难以兴旺的一个原因。

四、顺应社会，修身修性

顺应社会也是顺其自然的一种方式，所以也属于糊涂学范畴。这里所说的顺应社会主要指个人与社会环境的关系要协调。人与社会的关系，说到底就是人与人的关系，与社会协调关系，就是与人协调关系，领导者尤其要重视周围的人际关系。“唯我独尊”或者“谄上欺下”亦或“抗上亲下”都不足取。协调好上下左右的关系，说来不易，做着更难，它依赖于领导者个人的修养和品德。身居高位的人，不能认为自己是领导，品德和修养就一定无可指责。无论尊卑长幼都站在同一起跑线上，跑道的终点就是良好的品德和修养。领导者不妨暂时忘掉自己的地位，自觉磨炼。这样做无论对于事业的成功还是做人的成功是大有裨益的。

三国时代的刘备临终前对其儿子刘禅说：“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这句话在现今更为珍贵，品德修养如同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有人在顺境中，能注意自己的言行，而在逆境中就又颓唐萎靡起来，有的领导者今天严于律己，关心体贴别人，过了一段时间就又以权谋私，损害别人和国家的利益。我们应遵照周恩来同志教导，活到老，学到老，改造到老，使自己的思想境界不断升华，由一个高度向另一个新的高度前进。

1. 谨言慎行

身为领导者除了要虚怀若谷之外，对自己的言行举止也必须十分慎重。古语讲“论言如汗”，所谓的论言指领导者所说的话，汗指说出的话绝无挽回的余地，就像身体流出的汗一样，一旦流出来了，就不可能再回到体内。正因如此，领导者实在不得不谨言慎行。

从前，当周公的儿子伯禽受封为鲁国国王时，周公曾告诫他：“我身为宰相，碰到有人来访时，即使是正在进餐也得赶紧中断，尽量不要对客人太失礼。尽管如此，仍然担心有不周到的地方，或是疏忽了优秀的人才。现在你到鲁国去，虽然身为一国之君，也绝不能有任何骄傲失礼的地方。”这种谦虚的态度对于一个领导者来说十分重要。

有一次，唐太宗告诉众臣：“有人说当了皇帝就可以得到最崇高的地位，没有任何畏惧。事实上，我却是常怀着畏惧之心，倾听臣下的批评与建议，一向以谦虚的态度处理政事。倘若因为自己是一国之君，就不肯谦恭而以自大的态度来对待臣下，那么一旦行事偏离正道时，恐怕就再没有能够指正过失的人了。”

“当我说一句话，做一件事的时候，必定先想一想如此一来是否顺了天意？同时也要自问有没有违反了臣民的意向。为什么呢？因为天子是那样高高在上，对底下的事一目了然，而臣民们对君王的一举一动十分注意，所以我不仅要以谦虚的态度待人，更要时时反省自己的一言一行是否顺应天意与民心。”旁边的魏徵接着说：“古人说过‘靡不有初，鲜克有终’。有好的开始并不一定能有的结束。但愿陛下常怀畏惧之心，畏惧上天及人民，且谦虚待人，严格地自我反省，如此一来，吾国必能长保社稷，而无倾覆之虞了。”谦虚的态度，也是唐太宗受后世景仰的原因之一。

唐太宗说过：“与人交谈实在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即使是一般百姓，在与他人交谈时若稍微得罪对方，对方因而牢记在心，便会遭到报复。更何况

是万乘国君，在和臣下交谈时绝不容许有一点失言。因为即使是微不足道的失言，也有可能导致极重大的影响，这种影响是庶民的失言所万万及不上的，我心中一直牢记着这一点。”他还说：“昔日，隋炀帝第一次进入甘泉宫时，对宫中的庭园十分中意，但是认为有一美中不足之处，即庭园中看不到萤火虫。于是隋炀帝下令捉一些萤火虫来代替灯火。负责的官吏赶紧动员数千人去捕捉萤火虫，最后捕捉了五百车的萤火虫。连这样的一件小事都能演变到这种田地，更何况是天下大事，更不知道要受到多大的影响呢。为人君王的又怎能不谨言慎行呢？”

的确，身为领导者不能有戏言，因为他的每一句话都会对部下产生巨大的影响，甚至会影响到一件事情的结局。态度谦虚，言行谨慎，不但是身为领导者修养的重要方面，也是个人修养的一方面。

2. 自律自制

有成效的领导者善于控制自己的情感，掌握自己的心境，约束自己的言行。他们无论受到什么刺激，都能保持沉着、冷静，而不产生冲动行为。必要时能节制自己的需要，忍受身心的苦痛和不幸，克制自己各种消极情绪，表现出高度的耐受性、纪律性、组织性。在待人接物上表现为忍让克己。德国哲学家黑格尔说：“一个志在有成就的人，他必须如歌德所说，知道控制自己。”

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周恩来同志面对林彪、江青反党集团的倒行逆施，何尝不是怒火燃烧？但是，他知道，在党和国家面临生死存亡的危机关头，决不能感情用事。如果头脑不冷静，言辞稍有不慎，不仅于大局无补，反而会中这帮坏人的诡计，让他们抓住口实。为了党、为了人民，他必须压抑住内心的愤怒，同这些祸国殃民的民族败类周旋。周恩来同志正是怀着这样的心情极力克制着自己的愤怒，能不发火则不发火，时刻保持理智的头脑，和林彪、江青反党集团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对此，威尔逊说，周恩来具有“钢铁般的自我控制能力，就像一根绞紧了的弹簧一样……”。

但是，有些不成熟的领导者或易冲动的人，往往不能控制自己的情感和行为，遇到某种刺激，易于兴奋，易于激动；处理问题冒失、轻率，好意气用事，不顾后果。有的人贪得无厌，官位越高越好，权力越大越好，金钱越多越好，事情越少越好。这种人由于不能控制自己的私欲，而逐渐走上了犯罪的道路。

在古代，“慎独”是一种流行的道德修养方法。《礼记·中庸》说：“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意思是说，道德原则是一时一刻也不能离开的，要时刻检点自己的行动，警惕是否有什么不妥的言行而自己并没有看到，害怕别人对自己有什么意见而自己并没有听到。因此，一个有道德的人在独自一人、无人监督时，总是小心谨慎地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坚持慎独，在“隐”和“微”上下功夫，即有人在场和无人在场都是一个样，不留有任何邪恶性的念头萌发，才能防微杜渐，使自己的道德品质高尚。慎独修养方法实质是提倡高度的自觉性。大庆工人提出：“领导在场和不在场一个样”，“有人检查和没有人检查一个样”。这可说是对“慎独”的具体解释。

3. 自我约束

《论语》中指出：“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也就是说，只要自己的行为端正，就算不下任何命令，部下也会遵从，如果自己的行为不端正，那么无论制定什么政策规章，部下也不会遵从的。

这个原则不管什么时候，都是领导者必须牢记在心的。因为领导者的一举一动都受到部下的注意，在这种情形之下，如果能以适宜的态度或行动出现在部下面前，就会立刻影响到部下的士气，如此一来，组织就会更加牢固。

在这方面，唐太宗十分严格地自我要求。他说过：“身为国君必须先以人民的生活安走为念。压榨人民而自己却过着奢侈浪费的生活，无疑是割取自己腿上的肉吃一样，虽然吃饱了但是身体也糟蹋了。倘若希望天下安泰，首先必须端正自己的姿态。迄今为止，尚未听说直立的身体却映出弯曲的影子，也没听说过端正的君主治理下的政治，百姓会胡作非为。”“自取灭亡的原因不外乎是为政者为了满足自身的欲望罢了。吃山珍海味，又沉溺于歌舞笙华与美女之中，则欲望会越发膨胀，所需的费用也将随之增加，如此一来，不但无暇顾及政治，甚至会使人陷于困苦的地狱之中。结果国君只要说出一点不合理的话，人民的心就马上起伏不定，谋反的人趁机出现。由鉴于此，我极力压抑自己的欲望。

魏徵听后说：“自古以来被尊崇为圣人的君主都努力实践这件事，所以才能够开创理想的政治。从前楚庄王聘请詹何来询问政治的要义，詹何回答他，君主首先要端正自己的行为。楚庄王又问他具体的政策，但他的回答仍是，从未听过国君本身行得正而国家混乱的事情。陛下所说的，其实正和古代贤者的意思相同。”

唐太宗以这种态度来处理政事，率先努力端正自己的行为，虽然已经十分努力了，但他仍然怀疑自己是不是做得不够彻底。有一次，他向魏徵表示这种不安：“我一直努力端正自己的行为，但是不管怎么努力，也及不上古代的圣人，因此不得不担心自己是否会受到世人嘲笑。”

魏徵听后安慰他：“从前鲁哀公曾告诉孔子：‘有一个健忘的男子，在搬家的时候连自己的太太都给忘了。’孔子听后回答说：‘不，还有更严重的呢。像桀和纣等暴君不要说自己的太太，甚至连自己都忘了呢。’陛下千万不要连这个都忘了，只要能时时留心自己本身，这样做至少不至于受到后世子孙的嘲笑。”由此观之，如果领导者能够率先做出表率，修正自己的行为，那么部下才会群起效法，端正自己的品格行为。

有一次，大臣们向唐太宗上奏：“自古以来有所谓‘夏之月可以居台榭’，在夏未可以往在高殿，现在夏天的酷暑仍未消退，秋季的长雨又将来临，宫中湿气太重，恐怕对陛下身体不太好。希望陛下马上建筑高殿。”

对皇帝来说，造一座宫殿简直如同家常便饭，但是唐太宗却婉言拒绝大臣们的好意：“诚如各位所知，朕患有神经痛，这种疾痛若长年处于湿气重的地方当然不好。但是造一座宫殿需要一笔数目庞大的费用，从前汉文帝打算营造宫殿时，发现需要的费用相当于十户普通人家的资产，便打消了这个念头。虽然和汉文帝相比，我的德行是远远不及，但是使用的费用都要多得多，这不正是身为百姓父母的天子失职的地方吗？”大臣们再三要求，唐太宗仍旧执意不肯。

以毛泽东、周恩来同志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对自己要求都十分严格，他们处处、事事给广大人民群众做出了好的榜样。下面举一个毛泽东同志的例子。

1950年隆冬，韶山乡的土地改革已到了划分成份的阶段，应该给毛泽东同志家划成什么成份呢？当时负责土改的农会主席兼乡长寅秋同志感到为难。按原有财产，应划富农；但把富农的成份划在一个献身革命的领袖家庭，于心不安。寅秋同志想来想去，不好决定。于是他提笔给毛泽东同志写了一封信，大意是：家乡人民在党的正确领导和您的亲切关怀下，土改已进入划分成份、分田的阶段了。韶山是山多田少，初步推算，人均九分三左右，不知您老一家几口人分田？特向您汇报，请指示。

信发出不久，毛岸英、毛岸青兄弟俩来到韶山，转达了毛泽东同志嘱托：（1）所有财产分给农民；（2）划分为富农，则无旁议，付来三百元，作退押金；（3）人民的政府执法不询情，照政策办事，人民会相信政府。

如果想做一个平庸的领导者，也许这种自我节制并不十分重要。但是若想成为一个杰出的领导者，就必须藉着坚强的意志力，来贯彻自我节制的决心。这个原则不仅是在公的方面，即使在个人生活中也是不可或缺的。

4. 宽厚和善

领导者必须是一个心胸宽广、宽厚容人，团结同志、善于合作，具有凝聚力的人。法国著名作家雨果曾这样说道：“世界上最宽阔的东西是海洋，比海洋更宽阔的是天空，比天空更宽阔的是人的心灵。”领导者不要斤斤计较个人的得失，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求大同，存小异，互谅互让；能认真听取和善于采纳不同意见，“豁达大度，从谏如流”，绝不能因别人与自己的看法不一样，就对其排斥否定，侧目而视；要不徇私情，不计较个人恩怨，不从个人好恶出发；要允许别人犯错误，并真心帮助他们改正错误，要宽宏大量，宽厚容人，绝对不可落井下石，幸灾乐祸，一脚踢开，不仅要团结和自己意见相同的人，而且更要善于团结和自己意见不同，甚至反对过自己的人一道工作。

吴起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位名将，既然身为名将，除了骁勇善战以外，与士兵同甘共苦，在士兵中享有崇高威望，也是他成功的一个重要方面。吴起在军队中总是和下级士兵们同甘共苦，穿一样的衣服，吃一样的食物，睡觉时不铺席，行军时不愿乘车，自己备粮食，并且自动分担士兵的苦恼。

有一次，一位士兵在阵前因为生了肿瘤而痛苦不堪，吴起见状毫不犹豫地用口将其肿瘤内的脓汁吸出。那位士兵和在场的人都感动不已，后来，那位士兵的母亲听到了这个消息，忽然放声痛哭起来。旁边的人觉得很奇怪。就问他：“你的儿子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士兵，却蒙吴将军亲自将他身上的脓吸出来，你应该高兴才对，为什么反而伤心地哭泣呢？”那位母亲回答：“先夫早年也是蒙吴将军不弃，吸取他肿瘤里的脓，从此他跟随吴将军四处打仗，以此报答吴将军的大恩，最后终于死在战场上。如今吴将军又为我儿子吸出脓汁，这不是显示我儿子也将步他父亲的命运吗？这叫我怎么不伤心呢？”

吴起的行为可见对士兵的影响多么大。一位领导人如果能与下属同甘共患难，处处为别人着想，难道还怕众人不忠实于自己吗？有一些领导者只

知道斥责下属努力工作，对他们的生活冷暖毫不关心，这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错误。

5. 以德服人

古人有一句名言：“卑让，德之甚。”所谓卑让是压低自己的地位去屈就对方，这便是“德”的根本。刘备本身所具备的德就是这种卑让的态度，其中又可分为两个方面，即谦虚和信赖。

《三国演义》中把刘备描写成一个大好人，评价与曹操完全相反。不过，若从个人能力上来观察，刘备是一个无能之辈。曹操参战的获胜率为八成，而刘备只有两成，可以说是败多胜少。结果曹操顺利地扩充势力，而刘备却时沉时浮，举兵二十年后仍毫无建树。这种结果实属必然，因为刘备不仅作战能力低下，而且政治手腕同样拙劣，故难有成就。

既然如此，曹操为什么会将能力远不如自己的刘备视为最强的对手呢？根本原因在于刘备拥有一种足以弥补个人能力不足的秘密武器。这种武器不是别的，是“德”。

譬如有名的“三顾茅庐”的故事，刘备为了聘请诸葛亮为军师，不惜三次亲自到诸葛亮的茅屋去请他。当时两个人地位相差悬殊，刘备虽然在争霸的过程中不太顺利，但是也颇有名望。而且刘备当时已年近五十，而孔明却是二十岁出头的无名小卒。刘备竟然会特地三次造访孔明，以最崇敬的态度请求孔明做他的军师，及至在孔明应允之后，又马上将全部作战计划等国家大事都委任于他。这实在是最彻底的谦虚态度以及深切的信赖。

不仅对孔明一人如此，刘备对其他部下也是这样。

比如，当赵云从敌人重围中冒着性命救出太子阿斗之后，刘备不是像常人那样欣喜若狂，而是生气地将阿斗扔到地下，感叹地说：“几乎因为你折损了一员大将。”这种故意宠络收买人心之举，又怎能不使部下感动而誓死效忠呢？

与刘备相比，曹操在这方面则不但不仁义，反而大逆不道了。曹操在逃避董卓的追捕时，曾经到一个朋友家去避难，他把朋友两口子为他杀猪接风的话偷听过来，误解为把他捆绑交出去，于是他便一气之下将朋友夫妻一起杀死了。

由此可见，曹操是一个毫无德行，不讲信义的刚愎自用的人，他自己也说过：“宁教我负天下人，也不让天下人负我”的话。曹操虽然能力过人，但是却不具有刘备那样的德行，这也正是他把刘备视为头号对手的原因所在。由此观之，我们确实应该向刘备学习以德感人的手段，以此弥补能力上的不足，身为领导者尤其应该如此。

刘备临终前，曾经留给小主刘禅一封遗书来训戒他，其中有“惟贤惟德，能服于人”两句话，“贤”是指聪明，“德”是指人德，德可谓人之所以为人的魅力所在。如果在位者缺少贤德，便无法推动臣下。刘备又说：“你的父亲是一个缺乏贤德的人，你千万不要像我一样。”刘备自谦地认为自己没有德，实际上正好相反，刘备晚年终于建立了自己的势力范围，这种成就与其说是刘备自己的才智所获致的，不如说是来自部下们的奋斗更恰当。像孔明、关羽、张飞、赵云等人甚至可以为了刘备赴汤蹈火而在所不辞，他们之所以有这样的忠心耿耿，完全是因为刘备所具有的德的手腕，即谦虚、体谅，

以及对他人的信赖感。

6. 不露情感

领导的自知之明在于懂得别人的价值。看到自己的局限，领导的作用在于领而导之而非统而领之。不让别人显示自己的价值，而总想显示自己才能的领导，总有一天会成为学舌之鹦鹉，人话学不会，鸟语也会丢失的。

《三国演义》中刘备阵中掷阿斗的故事，讲得就是刘备因爱惜大将赵云，不惜将自己的亲生儿子摔在地下。

赵子龙百万军中救出阿斗，刘备当众把爱子掷在地上，做了样子，给大家看。刘备不疼爱阿斗吗？非也！他几十岁单身，此时才得一根嫡苗，捧在手心疼犹恐未及。但其时形势险峻，需要上下一心，冲出曹操的大包围，他不能因一个小孩而让军心涣散，故作出了如此举动。后人诗曰：“曹操军中飞虎出，赵云怀内小龙眠。无由抚慰忠臣意，故把亲儿掷马前。”说的就是刘备此刻的心态。

为人处世，有时作出的举动，是做给人家看的。

做了，明知心不是这样想，却也能温暖人心；不做，虽然表里一致，做人坦然，却冷落了众人心。

假如那时的刘备，惦着夫人和阿斗的安全，好不容易盼到赵云飞驰而至，如果他撇开惶惶不安，同样是儿女失散、家破人亡的部下而不顾，冲上前去抱着阿斗吻个不停，众人看了能不灰心冷意吗？他这是叫大家为他刘家父子卖命！众人心淡后，刘备这支军队能不溃散吗？他刘备欲求父子全命结果不是适得其反吗？

刘备做了这出戏，这就使得赵云更死心塌地报答刘备的知遇之恩。

得人心者得天下，做领导的必须以大局为重，为收伏人心，必要时应把自己的真情实感掩藏起来，做些忍痛割爱之举。看似损害了自己的利益，实际则得到了更大的实惠。

7. 身先士卒

汉朝伐匈奴的名将李广，是位匈奴人闻之丧胆的虎将，有“汉代飞将军”的美名。然而，他却是一个木讷刚直的人。遇到皇帝恩赐犒赏时，他总是毫不吝惜地与士兵们分享。吃饭的时候，等全体士兵到齐都吃上饭，他才开始用餐。行军途中，到泉水井垣处，待全体部下解渴后，他才饮用。总之，一切以部下为先。因此，他的部下都能效忠他。

司马迁评价李广：“桃李不言，下自成蹊。”即桃树李树虽然默默不语，但是它会开出芬芳的花朵，结成甜美的果实。所以人们自然而然地会聚集在它们周围，开出一条道路。这与孔子所说的“德不孤，必有邻”意思相似。一个人要想有良好的人缘，也要像李广那样，处处以人为先、以己为后。领导者更应如此。

五、顺应己心，淡然适然

所谓顺应客观，淡然适然，并不是听天由命，而是敢于正视矛盾，认识现实，但又对现实生存环境和理想之间的冲突和矛盾持乐观豁达态度，看深、看透、不急不躁。所以也是糊涂学的精髓。古往今来，安世处顺者大有人在，曲径通幽，最终成大业者也不少；即使干不出轰轰烈烈的壮举，至少在精神上获得了某种轻松、滞洒的感觉。特别在 90 年代的今天，社会竞争日趋激烈，人生的绝大部分时间或主动或被动地投入竞争和角逐之中仍优胜劣汰，生活一方面为人们提供了太多可选择的机会，同时也给人们精神上、心理上带来巨大的压力。顺应自然、泰然处之，会在你失衡时，甚至绝望时为你调节心态，重建人生信念，塑造新的自我。

1. 淡化利欲之心

自古仕途多变劫，所以古人以为身在官场的纷华中，要有时刻淡化利欲之心的心理。利欲之心人固有之，甚至“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这当然是正常的，问题要能进行自控，不要把一切看得太重，到了接近极限的时候，要能把握得准，跳得出这个圈子，不为利欲之争而舍弃了一切。

怎样才能使自己的欲望趋淡呢？“仕途虽纷华，要常思泉下的光景，则利欲之心自淡”。常以世事世物自喻自说则可贯通得失，比如，看到天际的彩云绚丽万状，可是一旦阳光淡去，满天的绯红嫣紫，瞬时成了几抹淡云，古人就会得出结论道“常疑好事皆虚事”；看到深山中参天的古木不遭斧斤，葱鬱蓬勃，究其原因它们是它们不为世人所知所赏，自是悠闲岁月，福泽年长，“方信人是福人”。中国的古代，自汉魏以降，高官名宦，无不以通禅味解禅心为风雅，可以在失势时自我平衡，自我解脱。

中国有一句俗话叫“知足常乐”。佛教的理想是“少欲知足”。孟子有一句话叫“养心莫善于寡欲”，是说希望心能够正，欲望欲少欲好。他还说：“其为人也寡欲，虽不存焉者寡矣；其为人也多欲，虽有存焉者寡矣。”欲少则仁心存，欲多则仁心亡，说明了欲与仁之间的关系。

人生在世，除了生存的欲望以外，人还有各种各样的欲望，自我实现就是其中之一。欲望在一定程度上是促进社会发展的动力，可是，欲望是无止境的，欲望太强烈，就会造成痛苦和不幸，这种例子不胜枚举。因此，人应该尽力克制自己过高的欲望，培养清心寡欲、知足常乐的生活态度。

《菜根谭》中说：“爵位不宜太盛，太盛则危；能事不宜尽华，尽华则衰；行谊不宜过高，过高则谤兴而毁来。”意即官爵不必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否则就容易陷入危险的境地；自己得意之事也不可过渡，否则就会转为衰颓；言行不要过于高洁，否则就会招来诽谤或攻击。

这是现实生活中的一种美德和智慧。孔子曾说过：“过犹不及。”这样既不过亦无不及、采取均衡状态的智慧，即是儒家的“中庸”。《菜根谭》中有许多关于“中庸之道”的金玉良言，如：“人生太闲，则别念穷生；太忙，则真性不现。故士君子不可不报身心之忧，亦不可不耽风月之趣。”

同理，在追求快乐的时候，也不要忘记“乐极生悲”这句话。适可而止才能掌握真正的快乐。大凡美味佳肴吃多了就如同吃药一样，只要吃一半就够了；令人愉快的事追求太过就成为败身丧德的媒介，能够控制一半才是恰

到好处。

又如：“宾朋云集，剧饮淋漓乐矣，俄而漏尽烛残，香销茗冷，不觉反而呕咽，令人索然无味。天下事率类此，奈何不早回头也。”痛饮狂欢固然快乐，但是等到曲终人散，夜深烛残的时候，面对杯盘狼籍必然会兴尽悲来，感到人生索然无味。天下事大多如此，为什么不及早醒悟呢？

所谓“花看半开，酒饮微醉，此中大有佳趣。若至烂漫酩酊，便成恶境矣。履盈满者，宜思之。”意即赏花的最佳时刻是含苞待放之时，喝酒则是在半醉时的感觉最佳。凡事只达七八分处才有佳趣产生。正如酒止微醺，花看半开，则瞻前大有希望，顾后也没断绝生机。如此自能悠久长存于天地畛域之中。

因此，注重中庸并保持淡泊人生、乐趣知足的心态，才能使自己体会出无尽的乐趣，达到人生的理想境界。

常常看到有些人为了谋得一官半职。请客送礼，煞费苦心地找关系、托门路，机关用尽，而结果还往往与愿相违；还有些人因未能得到重用，就牢骚满腹，借酒浇愁，甚至做些对自己不负责任的事情。凡此种种，真是太不值得了！他们这样做都是因为太看重名利，甚至把自己的身家性命都压在了上面。其实生命的乐趣很多，何必那么关注功名利禄这些身外之物呢？少点欲望，多点情趣，人生会更有意义。何况该是你的跑不掉，不该是你的争也白搭。

2. 高处不胜寒

中国人的传统观念是：居官要时时自惕。这种自惕，主要是指一种留有余地的态度。越是处权势之中，享富贵之极，越是不显赫赫奕奕的气派，收敛锋芒，以保退路。有一则历史故事是人们常用来作为这方面的警鉴的。说的是春秋战国之际，卫国有一个大臣叫弥子瑕，很得卫灵公的宠爱，所以他从不把清规戒律放在眼里。一天夜里，他突然得到禀报，说他母亲得了急病，一着急，也不顾私自偷乘国君专车的人要别足的法律，驾上卫灵公的座车就奔驰回家了。又有一次，他与卫灵公游御花园，走过一片桃林的时候，见到树上结满了又大又红的桃子，就摘了一个尝新，咬了几口后，说桃子好吃，就把剩下的桃子给卫灵公吃。朝廷中有人认为他置君臣体统于不顾，但卫灵公却说，弥子瑕是个孝子，为了母亲，竟不顾自己触犯法的后果；又说弥子瑕是个忠臣，连一个桃子好吃这样的小事也首先想到君王。不久，弥子瑕终于在众人侧目的情况下失势。由于弥子瑕恃宠犯上的事甚多，经众臣在旁的挑唆，卫灵公竟大骂弥子瑕是一个叛臣，说他犯上作乱，擅自以我的名义乘君王之车；说他对君王不诚不敬，有侮慢之心，连吃剩的东西也敢献上来，还美言欺君，伪作忠顺！

弥子瑕的故事，正应了俗语：“老来疾病，都是壮时招得；衰时罪孽，都是盛时作得。”感于历史上这样无数的经验教训，清末的曾国藩，总是反复地嘱咐他的儿子曾纪泽要谨慎立事，甚至于大门外不可挂相府、侯府这样的匾额。他说：“余尝谓享名太盛，必多缺憾，我实近之；聪明大过，常鲜福泽，尔颇近之；顺境太久，必生波灾，尔母近之。”并说：“惟圣眷太隆，责任太重，深以为危，知交有识者亦皆代我危之。只好刻刻谨慎，存一临深履薄之想而已。”曾国藩这番话颇有“高处不胜寒”的感觉。说到谨慎做人

的典范恐怕要推蜀相诸葛亮。他自叙“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先帝知臣谨慎，故临朝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来，夙夜忧虑，恐付托不效，以伤先帝之明”。虽然刘备的儿子刘阿斗绝非帝王之材，刘备临终前也对诸葛亮说，若阿斗不材，君可自取之，但诸葛亮却一心一意地辅佐阿斗，为他选定郭攸之、费祋、董允、阿震、张裔、蒋婉主内政，向宠主治军，自己则殚思竭虑，六出祁山，以略地中原，以致忧劳成病，卒于军中。若刘备不说“君可自取”的话还好，说了此话，出于刘备之口，入于众臣之耳，焉知不会有“周公有将不利于成主”之流言发生呢？恐怕这也是使诸葛亮愈益夙夜忧虑、勤兢不懈的一个原因。“酷烈之祸，多起于玩忽之人，盛满之功，常败于细微之事”，此可为“诸葛一生惟谨慎”与曾国藩不挂相府匾额的心理写照，也是中国人传统的官场警句。

敬器以满覆，扑满以空全，这是世人常用的一句自警句。敬器是古代装水的一种巧器，呈漏斗状，水装了一半它很稳当，但装满了，它就会倾倒。扑满即装钱的陶罐，它只有空空如也，才能避免为取钱而打破的命运。人的处世，尤其是在名利场中，要防止盛极而衰的奇灾大祸，就必须牢记“持盈履满，君子兢兢”的教诫。

3. 忘记身份与地位

让一位身居高位的领导者忘记自己的身份，忘记自己过去所取得的成绩，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以地位、功绩自居，往往会成为领导者做出正确判断的桎梏。下面讲一个事例。

刘备本是一位谦虚、慎行的人，关羽、张飞之死使他十分悲痛。为给关羽、张飞报仇，刘备兴两川之兵浩荡东来，江南人民皆胆裂，日夜哭号。投东吴的关羽旧部糜芳、傅士仁，将刘备所恨者马忠杀了，献首级降刘备，刘备连糜、傅也刷了，一同祭关公。东吴诸将献计孙权，将杀张飞投东吴的范疆、张达也送还刘备，以图息战宁人，谁料刘备刷了范、张，仍怒气不消，定要灭吴。孙权在这种情况下，从阚泽言，起用陆逊为主将，统率步水马三军抗刘。消息传来，刘备问陆逊何许人也。马良说是东吴一书生，年幼多才，多有谋略，袭荆州便是他用的计。刘备大怒，非要擒杀陆逊为关羽、张飞报仇。马良谏道，陆逊有周瑜之才，不能轻敌。刘备却说：“朕用兵老矣，岂仅不如一黄口孺子耶！”

“朕用兵老矣”。战争是残酷的客观现象，不分老嫩定优劣。用兵之道，看谁能把握战机，深借谋略，不论谁的年龄大就算谁的计谋多。刘备在此以资夸口，以为自己经历的战争多，计谋就老到，这很可笑，不符合实际。

“岂反不如一黄口孺子！”陆逊被他嘲为“黄口孺子”，可见刘备确看不起年纪轻轻总制军马的东吴新任大都督陆逊。刘备是气糊涂了，不晓得当年自己桃园结义，投军拉队伍时，与关、张也曾是年轻人。其实，战争中涌现的著名将领，都先是年轻时崛起的。拿破仑用炮一鸣惊人，是年纪轻轻的军官；伏龙芝打国内战争，是年纪轻轻的军官；叶挺在北伐战争，也是年轻有为的铁军将领。刘备轻敌，瞧不起对方主将年轻，是未战先败了一阵。

两句话联起来，还归结在他的身份上——架子放不下。

这教训告诉我们，在考虑关键问题时，切忌把自己的身份摆进去。时时想到自己的职务，看问题就少了客观性，多了盲目性，这样考虑问题就不周

全，处理问题就会产生误差，脱离了实际。以至造成抱恨终身的损失。

4. 忍耐寂寞

凡事退一步想，就会海阔天空。为官亦是如此。三国时的蜀国重臣杨仪，因未受到重用，而口不择言，乱发牢骚。结果被小人告发，落得个乏为庶人，最后羞惭自刎而死的结果。真是太不值得了！

孔明去世后，刘禅依照孔明的遗言，任命蒋琬为丞相，大将军，录尚书事；晋升费祎为尚书令，同理丞相事。杨仪虽为官多年，还有新功，却仍依旧职。此情况下，心中不快是自然的。他找了费祎发牢骚，诉说对蒋琬的不服气，并且提起孔明死后，将全军指挥权托付给他的老谱，说如当初带兵投魏，还不至于象现在这个官。这是气话。因这气话不同寻常，故说话的对象应是知己。费祎在杨仪最苦闷时，被找来听诉牢骚，无疑应是杨的老友、知交，谁知不然，费打了小报告，差点要了杨仪的命。

杨仪官至长史，已是不小的官职，但因横向比较，产生了怨气。他在敌兵压境，内隐叛患的复杂情况下，被诸葛亮尽托一应大事，说明他的素质、能力和应变急才是超人的；但诸葛亮又没有向刘禅推荐他作“任大事者”，又可知杨仪有他的个人局限。杨仪就好比一位有实战经验的将才，能在瞬息万变的战场态势下率千军万马从容应对，但却缺少和平时期上下左右的相处之气量，因此只能胜战，不能治国。他之缺少气量，实在是崇尚做官的虚荣，崇尚做比人显赫大官的虚荣。长史是大官了，却还有更大的官。他从战地回来的期望值太高了，一旦实现不了，就产生了抵触，就表现了不成熟的一面。这就是极为成熟的军事家杨仪的悲剧。

杨仪仅只是不服别人，禁不住寂寞；当今社会有些人禁不住寂寞，是舍不得放弃做官。官位就像贾宝玉脖子上的那块石头，是命很子，丢了或变小了，都会要他们的命。某局长五年前就已五十八，可五年后仍填五十八，这认真劲头可以他到组织部多次声明、说明、证明为例。大家说“×局长就是不肯迈入六十岁”，是讽刺他迷恋官位，不愿退休的心态。有许多人虽退了，却在心理上调整不过来，整天叨咕着别人忘恩负义，不来看望他。这也是不甘寂寞的反映。还在位上的，也只能上不能下，只想摆重要的位置不想到不重要的部门。每一次换届选举，各地政府部门的官们，有些人都在惶惶不安注视着人大的任命，为此不惜串门子，找领导，千方百计保住自己的“×长”。

其实在当今社会，生活丰富多彩，不做官从另一个角度说，倒反获得更多的时间，享天伦之乐，赏田园风光，得市井乐趣，免屁眼（开会坐得太多）之苦，如此优越之处，你哪来的寂寞？人生的乐趣如此丰富，何苦为了一官半职而自寻烦恼呢？

5. 激流勇退

激流勇退，也是哲人欣赏的一种明智，古人把这种勇退称为“撒手悬崖”。清代名臣曾国藩可谓深知官场沉浮的人，他在家信中一再地告诫家人“大富大贵，亦靠不住，惟勤俭二字可以持久”，“不居大位享大名，或可免于大祸大谤”，“家中新居富宅，一切须存此意，莫作代代做官之想，须作代代做士民之想……余自揣精力日衰，不能多阅文牍，而意中所欲看文书又不肯

全行割弃，是以决计不为疆吏，不居要任，两三月内，必再专疏恳辞。”但曾国藩的辞职没有获得清政府的允准。

不过历史上也不乏因居功自傲或不甘寂寞招来杀身之祸的名将、名臣。例如韩信，为刘邦打下了江山，感到了自己地位的动摇，却进一步挟兵自恃，要求封假王。刘邦说：大丈夫要封就封真王！果真给他封了王。可是齐地平西汉建兵，刘邦伪称游云梦骗韩信迎接，捕而杀之。辅助越国复兴的大夫文种，不肯听范蠡对他的劝告，接受了勾践政府的职位，结果被“可与共患难不可同甘福”的勾践赐以利剑饮恨自杀。所以事有可为则为之、不可为则退之，象越国的范蠡，三徙其地，始终保持自己自由人的生涯；唐朝的李泌，以隐士出，对肃宗说，安史之乱平定后，我只要枕着陛下的腿睡一觉即足。为此他坚拒皇帝的提亲，不成家立室，也坚拒皇帝的任命，不作正式的命官，以后果然功成身退，是为朝野上下第一受人钦敬的奇人。作为一种处世的智慧，它不仅仅可以宽解人于一生终结之事，也可以宽解人于一事终结之时。古人云：“谢事当谢于正盛之时，人肯当下休，便当下了，若要寻个歇处，则婚嫁虽完，事亦不少，僧道虽好，心亦不了。”真可谓真知的见！

糊涂治家篇

一、父子如兄弟，平等至上

“父母者，人之本也。”司马迁的这句话说出了一个实话，人来到这个世界上全靠父母，就血缘与生命这两点来说，儿女对父母是永不可违的，因为不论你成就如何，信仰如何，你属于他的孩子，这是不可更改的，你生活于这个世界，你生命的展开与成长是他赋予的，无论你多么茁壮，多么伟大。

正因此，中国文化从这种宗法血缘关系出发强调孝悌。“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但中国的治家观中多少带有些农业的色彩，父子关系强调一面多，强调另一面少。这样，中国的孩子有了孝悌，但少了些自主精神，有更多的孝顺，缺更多的人格开创。

糊涂学仅此而行。

子与父要孝，要敬，但人格亦是平等。父对子要严，要慈，但不可以逆来顺受为准。所以我们提出“父子如兄弟，平等至上。”这似乎是乱了等份，没了大小，如此治家，岂不是糊涂之极。其实未必，自五·四以来，许多人都是这样做的。

1. 鲁迅与海婴

鲁迅是五四运动的伟大旗手，他在治家中有一套自己独特的观点，例如对待孩子，他很少讲孝悌，而更多讲尊重和平等。当时鲁迅的作法还曾被人讥笑，说他糊涂，但鲁迅自有看法。他为此写过一篇《签客诮》的诗：

“无情未必真豪杰，
怜子如何不丈夫？
知否兴风狂啸者，
回眸时看小於菟。”

“於菟”音乌徒，是古代楚国的方言，指的是老虎。鲁迅在这里是用老虎也懂得爱小老虎作比，来说明英雄豪杰也应该懂得爱孩子。

鲁迅是一个伟大的共产主义者。他对孩子的爱，是同他对人类前途的向往分不开的。他把孩子当作未来的接班人看待。他曾经写过一篇文章，叫《我们现在怎样作父亲》。他说，要“自己背着因袭的重任，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注：指青少年）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他“愿中国青年都摆脱冷气，只是向上走，不必听自暴自弃者流的话。能做事的做事，能发声的发声，有一分热发一分光。”又说：“青年你们所多的是生力，遇见森林，可以辟成平地的；遇见旷野，可以栽种树木的；遇见沙漠，可以开凿井泉的。”他对儿子海婴的爱，正体现了他的这些期望。

鲁迅对孩子很尊重。并不因为是自己生的儿子，就自以为有权任意支配他。关于给孩子起名字的事，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孩子生下不久以后的一天早晨，鲁迅问许广平有没有想好给孩子起个什么名字，许广平说还没有。鲁迅说：“想起两个字，你看怎么样？因为是在上海生的，是个婴儿，就叫他海婴。这名字读起来颇悦耳，字也通俗，但却绝不会雷同。译成外国名字也简便，而且古时候的男人也有用婴字的。如果他大起来不高兴这个名字，

自己随便改过也可以，横竖我也是自己再另起名字的，这个暂时用用还好。”

鲁迅很重视儿童的游戏和玩耍。他认为，“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在没有海婴之前，他除了到书店去，其他的杂货店是头也不回地走过的。有了海婴之后，就常到玩具摊上，留心给小孩拣选玩具。鲁迅给海婴买过一套木工工具玩具，海婴常常用它敲打钉子，装作小工程师盖房子。

鲁迅很注意孩子的求知欲和想象力。他说：“孩子是可以敬服的，他常常想到星月以上的境界，想到地面以下的情形，想到花卉的用处，想到昆虫的语言；他想飞向天空，他想潜入蚁穴……”。鲁迅常给孩子讲故事，讲狗熊如何生活，萝卜如何长大等等。对于孩子提出的问题，他也能够不厌其烦地、耐心地给予解答。

有一次，海婴问鲁迅：“爸爸，依是谁养出来的呢？”

“是我的爸爸、妈妈养出来的。”

“依的爸爸、妈妈是谁养出来的？”

“是爸爸、妈妈的爸爸、妈妈养出来的。”

“爸爸、妈妈的爸爸、妈妈，一直从前，最早的时候，人是从哪里来的？”

这样子追寻到物种起源问题，鲁迅告诉他是从子——单细胞——来的，但是海婴还要问：

“没有子的时候，所有的东西都从什么地方来的？”

这问题不是几句话可以回答了，而且也不是五六岁的幼小心灵所能了解的。为了不使孩子失望，鲁迅就告诉他：

“等你大一点读书了，先生会告诉你的。”

鲁迅还认为，要教育儿童，必须理解儿童。“如果不先行理解，一味蛮做，便大碍于孩子发达。”有一次，鲁迅从饭店里买了几个菜，请客人们吃饭。有一盘鱼丸子，海婴一吃就说不新鲜，大家吃了都说新鲜的，以为海婴在瞎嚷嚷。于是许广平又给海婴一个，海婴一吃，又说不好。别人都不注意，鲁迅把海婴碟子里的拣来尝尝，果然是不新鲜的。鲁迅说：“他说不新鲜，一定有他的道理，不加以查看就抹杀是不对的。”

鲁迅的做法当然同一味偏袒自己孩子的溺爱行为不同。他尊重孩子，努力了解孩子的生理和心理活动，只有这样，才能够实事求是地、恰如其分地、有效地教育和引导孩子健康地成长。

2. 多年父子成兄弟

在现代社会中对待子女更应注意这种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作法。这种做法表面看对孩子似乎是放任自然，实际上在这种“不管”之中更渗透着父母的智慧。下面这段中国当代著名作家汪曾祺对其父亲的回忆很说明问题，他父亲的一句名言就是，“多年父子成兄弟。”他说，这是我父亲的一句名言。

父亲是个绝顶聪明的人。他是画家，会刻图章，画写意花卉。图章初宗浙派，中年后治汉印。他会摆弄各种乐器，弹琵琶，拉胡琴，签萧管笛，无一不通。他认为乐器中最难的其实是胡琴，看起来简单，只有两根弦，但是变化很多，两手都要有功夫。他拉的是老派胡琴，弓子硬，松香滴得很厚——现在拉胡琴的松香都只滴了薄薄的一层，他的胡琴音色刚亮。胡琴码子都

是他自己刻的，他认为买来的不中使。他养蟋蟀，养金铃子。他养过花，他养的一盆素心兰在我母亲病故那年死了，从此他就不再养花。我母亲死后，他亲手给她做了几箱子冥衣——我们那里有烧冥衣的风俗。按照母亲生前的喜好，选购了各种花素色纸作衣料，单夹皮棉，四时不缺。他做的皮衣能分得出小麦穗、羊羔、灰鼠、狐欣。

父亲是个很随和的人，我很少见他发过脾气，对待子女，从无疾言厉色，他爱孩子，喜欢孩子，爱跟孩子玩，带着孩子玩。我的姑妈称他为“孩子头”。春天，不到清明，他领一群孩子到麦田里放风筝。放的是他自己糊的蜈蚣（我们那里叫“百脚”），是用染了色的绢糊的。放风筝的线是胡琴的老弦。老弦结实而轻，这样风筝可笔直的飞上去，没有“肚儿”。用胡琴弦放风筝，我还未见过第二人。清明节前，小麦还没有“起身”，是不怕践踏的，而且越踏会越长得旺。孩子们在屋里闷了一冬天，在春天的田野里奔跑跳跃，身心都极其畅快。他用钻石刀把玻璃裁成不同形状的小块，再一块一块逗拢，接缝处用胶水粘牢，做成小桥、小亭子、八角玲珑水晶球。桥、亭、球是中空的，里面养了金铃子。从外面可以看到金铃子在里面自在爬行，振翅鸣叫。他会做各种灯。用浅绿透明的“鱼鳞纸”扎了一只纺织娘，栩栩如生。用西洋红染了色，上深下浅，通常做花瓣；做了一个重瓣荷花灯，真是美极了。用小西瓜（这是拉秧的小瓜，因其小，不中吃，叫做“打瓜”或“笃瓜”）上开小口挖净瓜瓤，在瓜皮上雕镂出极细的花纹，做成西瓜灯，我们在这些灯里点了蜡烛，穿街过巷，邻居的孩子都跟过来看，非常羡慕。

父亲对我的学业是关心的，但不强求。我小时了了，国文成绩一直是全班第一。我的作文，时得佳评，他就拿出去到处给人看。我的数学不好，他也不责怪，只要能及格，就行了。他画画，我小时也喜欢画画，但他从不指点我。他画画时，我在旁边看，其余时间由我自己乱翻画谱，瞎抹。我对写意花卉那时还不太会欣赏，只是画一些鲜艳的大桃子，或者我从来没有见过的瀑布。我小时字写得不错，他倒是给我出过一点主意。在我写过一阵“圭峰碑”和“多宝塔”以后，他建议我写写“张猛龙”。这建议是很好的，到现在我写的字还有“张猛龙”的影响。我初中时爱唱戏，唱青衣，我的嗓子很好，高亮甜润。在家里，他拉胡琴，我唱。我的同学有几个能唱戏的。学校开园乐会，他应我的邀请，到学校去伴奏。几个同学都只是清唱。有一个姓费的同学借到一顶纱帽，一件蓝官衣，扮起来“朱砂井”、但是没有配角，没有衙役，没有犯人，只是一个赵廉，摇着马鞭在台上走了两圈，唱了一段“郡坞县在马上心神不定”便完事下场。父亲那么大的大陪着几个孩子玩了一下午，还挺高兴。我十六岁初恋，暑假里，在家写情书，他在一旁瞎出主意。我十几岁就学会了抽烟喝酒。他喝酒，给我也倒一杯。抽烟，一次抽出两根他一根我一根。他还总是先给我点上火。我们的这种关系，他人或以为怪。父亲说：“我们是多年父子成兄弟。”

我和儿子的关系也是不错的。我戴了“右派分子”的帽子下放张家口农村劳动，他那时从幼儿园刚毕业，刚刚学会汉语拼音，用汉语拼音给我写了第一封信。我也只好赶紧学会汉语拼音，好给他写回信。“文化大革命”期间，我被打成“黑帮”，送进“牛棚”。偶尔回家，孩子们对我还是很亲热。我的老伴告诫他们“你们要和爸爸‘划清界限’”，儿子反问母亲：“那你怎么还给他打酒？”只有一件事，两代之间，曾有分歧。他下放山西忻县“插队落户”。按规定，春节可以回京探亲。我们等着他回来。不料他同时带回

了一个同学。他这个同学的父亲是一位正受林彪迫害，搞得人囚家破的空军将领。这个同学在北京已经没有家，按照大队的规定是不能回北京的，但是这孩子很想回北京，在一伙同学的秘密帮助下，我的儿子就偷偷地把他带回来了。他连“临时户口”也不能上，是个“黑人”，我们留他在家住，等于“窝藏”了他。公安局随时可以来查户口，街道办事处的大妈也可能举报。当时人人自危，自顾不暇，儿子惹了这么一个麻烦，使我们非常为难。我和老伴把他叫到我们的卧室，对他的冒失行为表示很不满，我责备他：“怎么事前也不和我们商量一下！”我的儿子哭了，哭得很委屈，很伤心。我们当时立刻明白了：他是对的，我们是错的。我们这种怕担干系的思想是庸俗的。我们对儿子和同学之间的义气缺乏理解，对他的感情不够尊重。他的同学在我们家一直住了四十多天，才离去。

对儿子的几次恋爱，我采取的态度是“闻而不问”。了解，但不干涉。我们相信他自己的选择，他的决定。最后，他悄悄和一个小学时期的女同学好上了，结了婚。有了一个女儿，已近七岁。

我的孩子有时叫我“爸”，有时叫我“老头子！”连我的孙女也跟着叫。我的亲家母说孩子“没大没小”。我觉得一个现代化的、充满人情味的家庭，首先必须做到“没大没小”。父母叫人敬畏，儿女“笔管条直”最没有意思。

儿女是属于他们自己的，他们的现在，和他们的未来，都应由他们自己来设计。一个想用自己理想的模式塑造自己的孩子的父亲是愚蠢的，而且，可恶！另外作为一个父亲，应该尽量保持一点童心。

汪先生的父亲和汪先生待子真可谓糊涂到了家，十几岁的孩子抽烟，父亲并不管仍而且还为其点火，真是没大没小。儿子和孙女还叫他“老头子”，更是“疯”到了极点。但糊涂到底方为明，聪明至极才是傻。正是从汪先生两代人的家庭中，我们感受到一种更深的爱。

3. 为孩子多做些牺牲

《二十四孝》图中讲的故事都是极其典型的，十冬腊月，母亲想吃鱼，儿子卧湖上化冰，为母钓鱼，真是感人天地。酷暑盛夏，蚊子咬人，儿为孝母，使其安睡，自己光背让蚊子叮，真是催人肺腑。孝梯是中国国家之轴心，但的确太过了一些，为此，鲁迅先生也说过前者中的一些思想大愚。

现代社会的家庭中，人们似乎“糊涂”起来，不是儿女在为父母做什么贡献，而是父母在为儿女做牺牲。但这毕竟反映了社会的发展。

美国总统里根和妻子南希待子女的事就很说明问题，里根在答记者问时曾说过，我想我是一个好父亲，在过去拍影片的岁月里，每当我拍完一部影片，我就抽出空余时间，与孩子在一起共享天伦之乐。我相信，假如我从头生活起，那末我是会继续维持自己原来的教育孩子的方式。

记者：你认为，今天的美国，父母亲对待自己孩子的最大错误是什么？

里根：我相信，今天的美国父母亲，可以做得像以往任何时期的父母亲一样的好，那就是要去爱孩子，引导孩子，对孩子作出必要的牺牲，并以自己的孩子为荣。

当然，对孩子必须作出的某些牺牲，得可用不同的方式来表达的。譬如，要给孩子一定的时间，在他们睡觉之前为他们讲故事，一起运动、一起进餐，教他们用餐的礼貌。这些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无形中能使父母与孩子紧密地

连结在一起，使他们有一种安全感。

当我们的儿子 15 岁时，有一次他问我们敢不敢带他去野外露营，结果我们为此特地安排了一次为期 4 天的野外活动计划。白天我们和孩子骑马在山谷中奔驰，晚上我们围着篝火，露天睡在睡袋里，清晨到河里抓鱒鱼。记得这次野外活动的最后一天中午，我们要经由一条小径，跨越 3000 英尺高的峭壁。南希

一向有高山反应症，可是她为了孩子，为了这次野外活动的成功，克服困难，照样爬山。

我想不是每个家庭，都有骑马登山、露天宿营的野外活动，但仍有许多其它的活动，有助于全家成员紧密地连结在一起，使父母与孩子们息息相关。

我认为今天有些美国父母所犯的最大错误是，忽视了对孩子的关心与照顾，以及有效地鼓励孩子的责任感和认识到自我价值。一般而言，缺乏父母支持的孩子，往往自我价值感较低，妨碍了他们建立良好的品行和达到较高的成就。这不但影响着孩子个人和家庭，而且对国家也不利。

记者：你是否认为造成美国今天的破碎家庭，是父母的责任？

里根：每一个人都应该为自己的失败负责。我国社会的结构，是由家庭、教会、学校、左邻右舍、政府，以及娱乐场所等交织而成的。在所有与孩子发展有关的因素中，都包含着一种角色的模仿，而影响角色模仿最大的，便是为人父母者。

1986 年，我曾向白宫工作小组指出，要他们对美国家庭作一番调查，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发现，是证实了家庭确实影响到我们的社会问题，那就是一般人的是非观念混淆不清。而建立生活的非观念最好的办法，是父母在日常生活中的以身作则。因此，作为教育孩子的父母，必须小心检视自己的行为。

记者：政府是否也有责任？

里根：不管政府的福利措施有多么好，结果也可能使本来有能力自食其力的家庭，因为有了政府的援助，反而自甘堕落，这样就造成了社会问题。

记者：你认为所谓传统的家庭的未来将是怎么样的？

里根：虽然美国的家庭今天存在着很多问题，但是美国人依然渴望家庭的存在。民意测验表明，“美满的家庭生活”仍然高居其他社会价值的第一位，它胜过隍康的身体、自尊、自由的选择等等。经过社会上的许多变化，像单身、独居、同居等，美国人仍然认同家庭这个根本观念。这种对建立美满家庭的追求，以及我们的不屈精神，都将使我们克服过去所犯的错误，重新把重视家庭的观念支撑起来。

记者：一直有增无减的单身家庭，是否仍是全国性的问题？

里根：任何一个孩子因死亡、离婚、被抛弃而失去父母，永远是个悲剧。有些单身家庭确实也尽到了照顾自己孩子的责任，但是多数美国人认为，单身家庭并不是理想的模式。

确实有很多孩子，在父母单身或双亡的困境中，生存了下来，但孩子对父母的需要，仍是人本性中不可抹杀掉的。

我们的文化，我们的民族性格，也是家庭中，由上一代传给下一代的。我深信，父母双亲俱全的家庭总是胜过单身家庭的。

其实中国文化也并非是一色的；历史上也有人讲过，子女可以批评父母之过。《后汉书·鄧恽传》中就有“父教不可废，子谏不可拒”的话，说

明孩子的直言劝告也是不可不听的。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也说过“父有过失，子当谏争，岂可潜得非法，受不孝之名”这也说明父子关系在孝悌之外还要真理价值一层关系。只不过中国传统文化中在治家中“孝”是主流而已。正因此在今天，糊涂一下这个传统观念，向其反面走一走，也是可以的。

4. 母亲的爱

中国当代著名作家巴金在说到自己的母亲时，认为他的母亲是其第一位先生，可见母亲给他的影响之大。他说，我的第一个先生就是我的母亲。我已经说过使我认识“爱”字的是她。在我幼小的时候，她是我的世界的中心。她很完满地体现了一个“爱”字。她使我知道人间的温暖；她使我知道爱与被爱的幸福。她常常用温和的口气，对我解释种种事情。她教我真诚待人，不管他们贫或富；她教我帮助那些在困苦中需要扶持的人；她教我同情那些境遇不好的婢仆，怜恤他们，不要把自己看得比他们高，动辄将他们打骂。母亲自己也处过不少的逆境。在大家庭里做媳妇，这苦处是不难想到的。但是母亲从不曾在我的眼前淌过泪，或者说些什么悲伤的话。她给我看见的永远是温和的、带着微笑的脸。我在一篇短文里说过“我们爱夜晚在花园上面天空中照耀的星群，我们爱春天在桃柳枝上鸣叫的小鸟，我们爱那从树梢洒到草地上面的月光，我们爱那使水面现出明亮珠子的太阳。我们爱一只猫，一只小鸟。我们爱一切的人。”这个爱字就是母亲教给我的。

因为受到了爱，认识了爱，才知道把爱分给别人，才想对自己以外的人做一些事情。把我和这个社会联起来的也正是这个爱字，这是我的全部性格的根底。

巴金先生母亲的爱影响了他一生，而美国十九世纪后期著名的大发明家爱迪生的母亲则以宽容和“放纵”使其儿子成为一代英杰。

爱迪生（Thomas Aha Edison，公元1847年——1931年），是十九世纪后期和二十世纪初期美国的大发明家。他一生的发明，正式登记的就有一千三百件以上。电灯、留声机、电影摄影机等等，都是他的发明。

这个伟大的发明家是什么大学毕业的呢？他什么大学也没有上过，上小学也总共只有三个月。爱迪生的老师就是他的妈妈南希。

南希当过教师，结婚后孩子生得多，成了家庭妇女。小爱迪生是她第七个孩子，也是最小的孩子。这孩子从小就喜欢问这问那。南希懂得孩子的心理，总是尽可能给孩子满意的答复，并且启发他再想，再问，不嫌麻烦。

爱迪生才五岁的时候，有一次他问妈妈：“鸡把蛋放在屁股底下坐着干吗呀？”

南希告诉池，这是鸡妈妈怕蛋着凉，给它们暖和暖和。

“蛋为什么要暖和呢？”

“这是为了孵小鸡。”

爱迪生听了妈妈的话后想，母鸡把蛋放在屁股底下可以孵出小鸡来，我也把蛋放在屁股底下能不能孵出小鸡来呢？他决心试试看，找了一些鸡蛋，躲到邻居家的仓库里，做了一个小窝，把蛋放在里面，自己蹲在上面孵起小鸡来。

爱迪生失踪了，家里人都很着急，找了好几个钟点才在仓库里找到他。但是，南希并没有因此责怪和取笑儿子。这就保护了爱迪生好问好学的积极

性。

爱迪生七岁开始上学。老师地爱迪生寻根究底地提问题却并不欢迎。有一次，上算术课，讲到二加二等于四，爱迪生又问道：“老师，二加二为啥等于四呀？”老师回答不上来，还以为爱迪生是存心捣乱，故意为难老师。老师不喜欢这个学生，还骂他“糊涂！”

爱迪生受不了委屈，回家去告诉妈妈。南希并不是无原则地溺爱孩子的人，她到学校去，先向老师了解情况。老师讲的情况使这位当过教师的母亲觉得，问题是在老师的教育方法不对。于是，南希建议老师要更多地了解学生的性格。谁知道这位老师竟然大发雷霆。他说：“我只知道教书，不知道什么性格不性格！”南希看这位老师无理可喻，也生了气。她说：“你教不好这样的学生，只能说明你自己无能。”她给爱迪生退了学，带回家去自己教。

南希给爱迪生讲罗马帝国的盛衰；讲英国的演变；教他念《鲁滨逊漂流记》、《悲惨世界》一类著名的文艺作品；爱迪生十一岁时，母亲就让他读了科学自然全书和科学家牛顿的一些著作；以后，爱迪生又读了电学家法拉第的著作，使他增加了不少电学知识，为他以后的发明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南希看到爱迪生特别喜爱物理、化学，又买了本《派克科学读本》给他。这时当时的一本著名著作，里面讲了许多物理和化学实验，有简单扼要的说明和详细的插图。小爱迪生更加入了迷，凡是能够做的试验，都要自己做一做，做不成就不罢休。

有一次，爱迪生看到气球里面装满了气就能上天，他想，如果让人的身体里也装满气，人不是也可以上天吗？怎样才能让人身体里装满气呢？爱迪生想到当时的一种泻药叫做“沸腾散”。他想，水沸腾了就冒气，这药吃到肚子里大概也能冒气。他找了一大包药，让邻居一个孩子吃下去。结果，那孩子不但没有能飞起来，反而肚子痛得不得了，只好找医生来抢救。

这件事使南希十分生气，她下命令停止爱迪生的化学试验。爱迪生也认识到问题的严重，他一面向妈妈保证以后决不再作这种蛮干的事，一面要求妈妈允许他继续做试验，来掌握更多的知识。南希看到孩子的悔过是真诚的，就收回了成命，同时也更加耐心细致地指导爱迪生的学习和试验。可以想象，如果爱迪生不是有这样一位好妈妈，这个天才的大发明家是有可能在萌芽时期就被扼杀的。

一种和谐的家庭关系，父母与子女的一种理解和平等的关系是使孩子全面发展的重要因素。不要认为“管紧些”，孩子就能成材，其时有时恰恰是“管松些”，“放纵”孩子，他们长大反到成材。这真是天下道理一阴一阳，正反互动，切不可只认准一个理，切不可自认为太聪明，糊涂一些，达观一些反倒成事。

中国传统文化重家庭人伦，重孝悌，这些传统如果去掉一些时代的局限性，从一种更普遍的人类意义上来看，仍是有其价值的。

在家庭关系中倡导一种和谐，在父子母子关系中倡导一种关心和理解这都是我们应该主张的。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人伦亲情的特点在今天仍是有其价值的。尤其在今天人欲横流，金钱至上的时候，我们倒更提倡这种亲情，这要比那种只认金钱，六亲不认的思想好的多。我们不主张把金钱原则引入家庭内部。人于世最亲的莫过于父母、兄弟，这种亲情是用金钱代替不了的。试想，如果在家

庭内部引入金钱原则，一切以金钱来权衡，那是多么的可怕与荒唐。父母养子之恩能用金钱来计算吗？夫妻之爱能用金钱来取代吗？如果一切用金钱来衡量，在家庭内部也是如此，那么人真是变成了金钱的奴隶。

所以糊涂学的治家之道一反今日的拜金主义，主张发扬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亲情，重人伦的精神。因而我们讲给大家一段关于鲁班和他母亲，和他妻子的故事，从中可体会到什么是真情。

凡是木匠都懂得“班母”和“班妻”的来历。“班母”是划线时，固定在案头上的小钩子；“班妻”是推刨时，将木料顶在一端的卡口。说起这两件木工案头的小用具，不免要引用一段中国古代劳动妇女的美好传说。

鲁班即是《墨子》中写到的公输般（一作公输盘，古代“般”与“班”通用），他是鲁国人，故称鲁班。鲁班大约生放春秋末期周敬王十三年（公元前507年），卒于周贞定王二十五年（公元前444年）。他是我国古代最杰出的土木建筑大师，也是一位有许多杰出创造的发明家。《事物纪原》、《物原》、《古史考》等古籍记载，木工使用的锯、墨斗、刨子、钻子、凿子、铲子等都是鲁班发明的。他还是一位很高明的机械发明家。《墨子·鲁问篇》记载：“公输子削竹木以为鹊，成而飞之，三日不下。”这里说鲁班制的木鸟风筝，能在天下连续飞行三天三夜，可想而知，那是需要很高技艺的。在我国，关于鲁班的传说是非常多的。相传，他改进了车辆的构造，制成了机动的木车马。在兵器方面，他发明了攻城用的云梯和水战的钩拒。还有人认为，我国的建筑风格、雕刻技艺等等，都程度不同地接受了鲁班的影响。实际上，鲁班的名字已经成为中国古代劳动人民勤劳智慧的创造力的化身。由于人们对这位伟大发明家的推崇，产生了“班门弄斧”这样的成语，意思是说，在鲁班爷面前耍斧子，简直是太不自量力，太缺少自知之明了。也因为对鲁班丰富多彩的传说，而将他说成是个半神半人的偶像。其实，鲁班并不是神工，而是一个有血有肉，有感情，有家庭，有七情六欲的、非常具体的人。鲁班在发明事业上的巨大成就，不仅仅是他个人聪明智慧的结晶，也凝聚着他的母亲和妻子的大量心血与劳动。

鲁班的母亲是位很能干的劳动妇女。每当鲁班操起家什干活时，总是感到自己手中的工具得心应手，斧子比别人的都快，锯子也格外锋利。天长日久，他难免觉得蹊跷。后来，他终于发现，每次当他拖着疲累的身子甜甜睡去时，母亲总是连夜劳作，悄悄将他的全部工具磨砺一新。每次鲁班为一项新的工程东奔西走时，母亲总是默默安排着他上路所需要的工具、干粮。有时，鲁班在家里干活，母亲则是最好的帮手。每次他用墨斗放线的时候，母亲就拉着墨线的另一端。慈祥的母亲眼看着儿子累得满头大汗，心里着急，却总是觉得帮不上大忙。有一次，墨线突然卡住了木缝里，母亲忽然得到了启示：如果有一个钩固定在一端将墨线勾住，不就可以腾下手来，帮儿子干更多的活儿吗！母亲将自己的想法告诉鲁班，他很快就做好了一个钩子，固定在木案的一端，这样劳作时，就不必再请母亲帮着拉墨线了。此后，人们为纪念发明家的母亲，就将这个钩，称为“班母”。

鲁班的妻子云氏也是一位出色的工匠，而且是鲁班更重要的助手。云氏体魄健壮，很有一把力气。每当鲁班用锯或推刨时，总是让妻子抵住木头的一端。天长日久，云氏虽然付出很大的体力，但是效率却很低。于是，她就动脑筋，在木案的一端钉上一个坚硬的铁卡，使被处理的木料紧紧地卡在卡口里。这样一来，木件不再移动，也省却了用手去扶，既省了人力又安全可

靠。鲁班非常感激云氏的帮助，十分敬佩自己聪明而又勤快的妻子。后人为纪念鲁班妻子，就把本案上固定在一端上的卡口称做“班妻”。又据《玉屑》一书记载，鲁班成年累月奔走在外施工，尽管盖起一座座华丽的宫殿，自己却要经常在日晒雨淋之中。有时为了不拖工期，还要在雨雪之中抢时间做活。云氏非常心疼自己的丈夫，她决心给丈夫做个能拆能装的、既能遮日又能避雨的活动房子，这房子就发展成为后来的雨伞。鲁班每次外出做工，总要带上自己的伞。

多么感人的故事。

今天中国的大多数家庭却还保持着这种传统，但也有不少家庭已开始被金钱原则所替代。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这个细胞是不能被金钱所支配的。西方的社会中家庭中的支配原则是金钱，笔者认为这样的问题很多，尤其人老年之后，社会问题很多。人不是动物，人是万物之灵，人不能成为金钱的奴隶。

糊涂学的治家之道不是不主张勤劳治富，不是不主张家内的责任分工，而是反对金钱原则进入家庭。

必须记住，这个世界上有比金钱更重要的东西：亲情。

钱算不了什么，没有什么更神圣的。

而亲情则是永恒的。

二、钱财如粪土，以爱为本

商业社会的一大特点是金钱至上。金钱原不过是人们在商品交换中的一种替代物，在商品社会中，它却反客为主，成了人所崇拜的对象，相信有了钱就有一切，所谓“金钱万能”。

今日中国，商潮滚滚，穷疯了中国人，大梦初醒，一些人一下子钻进了钱眼，认为终于找到了生活之本，于是有了钱的大款们，带起了“小蜜”，好端端的姑娘，为了钱却嫁给七十岁的老翁。年轻姑娘们择偶的标准也发生了变化，以钱为上。以往是人们想往的“博士”、“教授”，不过是一群穷光旦，没有人再去想他们。今天，若是谁找了个穷小子，其它的女朋友一定认为她糊涂到了家。

人有时真可怜！

可怜在太聪明，大实际。钱是重要的，但在感情关系中，钱是最无用的。糊涂学认为，在婚姻问题上钱等于零。如果谁把这两件事合在一起，以钱来处理家庭关系，以钱来处理夫妇关系，它终究要失败。失败的原因正在于太聪明！

古今中外，凡成功的婚姻，凡和睦的家庭都是以其真实感情为基础的。

1. 爱情的正和反

男女之结合其基点在于情感，情感真，则结合久，情感假，则结合短。

钱对世间许多东西都有用，唯独对婚姻无用，因钱是无法去衡情感的。你知道良心多少钱？爱情多少钱？爱情无价。

告诫那些大款们，那些以为钱可买到一切的拜金主义者们，世间有钱玩不转的地方，感情！！或许你们认为这是疯话，傻话，是满篇糊涂言，但这却是永恒的真理。

下面的两则故事可以告诉你们这个道理。

第一个故事是中国的。它说明择妻并不仅仅是美色，而是感情。

苏轼在密州上任时，通判是刘庭式（生卒年不祥）。一天，刘庭式请假回乡走后，同僚们对苏轼说：“庭式说是同乡结婚，恐怕未必……”

“为什么？”苏轼有点不解。

原来刘庭式年少时，和同乡一个姑娘议定了婚约，后来，他中了进士，偏巧那姑娘的眼睛瞎了。姑娘家本来很穷，女婿当了官，地位就悬殊了，何况姑娘又双目失明呢？难怪同僚们议论纷纷了。然而，出人意外的是，不久，刘庭式却同瞎姑娘结婚了，连苏轼也感到诧异，问他：“你同瞎姑娘结婚，家里……”

“别说家里，连我老丈人也不落忍哩。我妻子的妹妹长得漂亮，有人劝我娶她妹妹。”刘庭式严肃地说：“这怎么成呢？我早把心交给妻子了，怎能悔约呢？”

苏轼看看刘庭式诚朴的脸，说：“别人大都爱美色，那么，你爱的是什么呢？”

“我爱她，因为她是我的妻子！”刘庭式认真他说：“谁要是只图美色，那么美的妻子衰老了，岂不也没有爱了吗？那么轻浮的女人，岂不就可做他的妻子吗？”

苏轼听了，连连点头。

后来，刘庭式夫妻俩非常恩爱，日子过得很幸福。

这个故事让那些以钱，以利，以色为准来择偶的人看来，无疑是神话，然而它却是真实的。刘庭式看起来很傻，也很蠢，绝对是个糊涂虫，但实际上他们过得很幸福。

第二个故事是外国的，它说明若以利益处理婚姻，家庭必然分裂。

琴键在俄国作曲家柴可夫斯基的手指间雨点般跳动，整个房间里充满着一种压抑、苦恼、烦闷的气氛。听得出，乐曲是从作曲家心底里迸发出来的：爱情的不幸和痛苦在折磨着他。

几年前，这位用乐曲描绘俄罗斯苦难生活图画的作曲家，一天收到了一位二十八岁的姑娘安东尼娜的求爱信。当时，柴可夫斯基没有兴趣接受这位多情女子的爱情，他写了一封信，婉言谢绝了姑娘的好意。但是她很快又来信了，执拗地表示：如果作曲家不接受她的爱情，她将以死来表示自己的忠贞。作曲家害怕出现这样的结局，出于怜悯，他同意了。

婚后不久，作曲家发现安东尼娜只知贪婪地占有他的荣誉，终日絮絮不休的是上流社会的趣闻，而对音乐却一无所知。厌倦和痛苦严重地影响着作曲家的创作，他不得不悄悄躲开她无休无止的纠缠。后来，安东尼娜和一个叫波尔科夫的人姘居并且生了孩子。这时，朋友们建议柴可夫斯基同这位毫无共同语言的妻子离婚，但善良的作曲家没有这样做，他以人道的宽容，依旧供给安东尼娜全部生活费用，直到最后。

柴可夫斯基的不幸根本在于妻子的恋爱婚姻观。此类女人太实用，过于实际，也是个极聪明的人，但对于柴可夫斯基来说这种价值观是不可忍受的。

这一正一反的例子证明了：金钱和婚姻是不等式。

把爱情托给家长和把爱情托给金钱，这两件事表面上看来完全不同，但实质是一样的，即以婚姻的不自自主为代价，女性无论是以什么形式，总是一种牺牲品。

在这个意义上，卓文君是多么的可敬！

人有钱当然是好事，但无论是用钱去买爱情或者用美色去攫取金钱都是荒唐的、可笑的。这种做法忘记了一个基本事实：爱情并不能和金钱通约，这完全是两个问题。

糊涂学的情爱观是反对把金钱学同于爱情，对眼下这种“傍大款”，“找小富”的做法，斥之一鼻，不管世人今天如何崇拜金钱，糊涂学还是劝那些被金币迷住了眼的姑娘们：千万不要掉入金钱的陷阱，人是比金钱更重要的东西，情感里金钱所无法衡量的东西。

中国古代的婚姻大多数是包办婚姻，但也有为了爱情而冲破家庭的束缚，争取爱情自由的事例，如司马相如和单文君的故事。

这是动人的故事。

卓文君为爱情而冲破门弟观念的做法，至今仍有意义。

在几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里，私奔向来被视为女性的奇耻大辱，然而，西汉时代卓文君的私奔，却生出了一段传之千古的风流佳话。

卓文君，西汉蜀郡临邛（今四川邛崃）人。文君的父亲卓王孙是个当地的富裕商贾。聪明美貌的卓文君婚后不久，郎君便患病离世了。她还是一位十七岁的妙龄少女，便返回娘家守寡。不幸的人儿，终日里埋头抚琴吟诗，排遣愁肠。

当时，著名的辞赋大家、风流才子司马相如，因穷困来投奔当了临邓县令的朋友王吉。有一天，文君之父卓王孙为了巴结官府，请王吉赴宴，听说著名才子司马相如在王府，就一并请上借以装点一下商人也讲究斯文的门面。宾客满座，彭乐齐鸣。赴宴之前，司马相如早得知卓王孙有个美貌倾城的女儿，不幸新寡，多情的才子先自生出了爱慕之心。献筹交错，酒过数巡，王吉捧出心爱的绿绮琴，请相如抚琴。相如推辞不过，拨琴抚弦，边奏边唱，唱出了一首千古称绝的爱情心曲——《凤求凰》：

凤兮凤兮归故乡，邀游四海求其凰，
时未遇兮无所将，何悟今夕升斯堂。
有艳涉女在闺房，室迩人遐毒我肠！
何缘交颈为鸳鸯，胡颉颃兮共翱翔？
凤兮凤兮从我栖，得托琴尾永为妃，
交情通体心和谐，中夜相从知者谁？
双翼俱起翻高飞，无感我思使余悲！

一曲罢了，举座皆叹，却并不明其意。躲藏在屏风后面的卓文君，则深解歌意，明白了司马相如求爱的一片赤诚。她面如红霞，怀中如抱跳兔，心儿已经伴着那深情而激越的琴音，属于抚琴者了……待到酒阑席散，相如飘然而去，文君独步闺房。她只觉得那琴声总在耳际缭绕，简直让她神魂飞荡，坐立不安。这时，早已被相如买通了的贴身丫环，乘虚而入，代相如向她致意、约会。卓文君热血沸腾，果然按其约会，半夜里悄悄奔至相如寓所，成就了那流传千载的风流韵事。天明之后，他们双双离开临邛，奔向司马相如的家乡成都。

来至相如家中，文君只见四壁空空，一贫如洗。象文君这样在优裕的环境下长大的小姐，怎么忍受得了呢！她后悔自己私奔时没能多多携带细软。但新婚的甜蜜使她忘却了贫穷的苦恼。他们先是典当身边稍微值钱的东西。手饰衣物渐渐典当一空，后来只剩下相如那心爱的绿绮琴了，无论如何这张维系着两人爱情的琴是不能卖掉的。司马相如抚琴低唱，意欲使文君舒展双眉；但饥肠辘辘，朝不保夕，哪里还有那么多的欢乐情绪。司马相如本是一个浪漫才子型的墨客文人，想不出生财之道，便借酒浇愁。天已入秋，司马相同趁天气还不算冷，便将自己身上唯一的皮裘曲押了，换酒来喝。他和文君同饮至半酣。触动了心事，文君的两行热泪如断线的珍珠扑簌簌滚下来，两人不免抱颈而泣。文君道：“我们倘若不离开临邛，即使父母生气不予分文，也可向姨舅姊妹们借贷度日，何至于苦寒到如此地步？”相如也无可奈何道：“爱卿，我们如何是好？”于是，二人计议，返回了临邛。

到了临邛，变卖了车马。再向姨舅姊妹们借了些银两，二人在城郊要道之处，开了一家小小酒楼。文君浓妆艳抹，出至店前，当垆卖酒；相如身着短褐，下穿犊鼻裤，系了围裙涮洗杯盘。临邛城内立即轰动，求贤好事者和贪杯好色者络绎不绝，往来如梭。酒店生意十分兴隆。清代诗人吴嘉纪在《题卓文君当垆图》一诗中写道：

听罢清琴傍绿樽，如花丽色照当门；
临邛日暮酒徒散，笑视夫君犊鼻浑。

卓文君当垆卖酒的事，传到父母耳中。卓王孙认为女儿败坏了家风，惹得满城风雨，所以气得终日闭户不出。后来，许多亲朋前来相劝，劝他不要把关系搞得这样僵，不该中断女儿的经济来源，迫使文君不得当垆卖酒。于是，卓王孙只好让步，决定分给文君僮仆百人，钱百万以及全部陪嫁财产。文君得了这些财产后，关闭了酒店，与司马相如衣锦返回成都，置田买宅，使使僮仆，立即变成高门富户。

这一对反抗封建礼教成功的典型人物，衣暖食足，夫妻恩爱，更加如胶似漆。日久，相如不免伤劳过度，暗下里颇有自悔之意，并作了一篇《美人赋》借以自警。正当这时，司马相如写过的《子虚赋》被汉武帝大加赏识，召他入宫中赋诗。他自知从此官运可能亨通起来。在武帝之前，汉景帝因不喜爱辞赋，相如称病辞官离去，游于梁。梁孝王死，归于蜀，才产生这一段与卓文君的爱情故事。现在汉武帝召见，相如又呈上《上林赋》，武帝大悦，封官晋爵，使其侍于左右。后来，征服西南的汉将唐蒙，因在当地横征暴敛，当地少数民族纷纷起而反抗，武帝派司马相如前往安抚。相如依命还蜀，责罚唐蒙，宣慰民众。当他以钦差的身份回到临邓时，锦袍御带被众将官簇拥着，前呼后应，好不威武。太守远迎，县令前驱，卓王孙自恨眼力不济，竟然得罪过如此显贵的女婿，自愧无地容身，忙与当地商贾们一起备上厚礼，星夜前来迎接。对女儿文君则重新分配家产，使其与儿子分得的财产相等。卓文君这时才重返家中，与父母兄弟相见。

后来，司马相如因受弹劾，被罢官。与文君一起家居茂陵。过了年余，汉武帝思念司马相如的才华，复召为郎。后又封官为孝文园令。可是，司马相如两次分得卓王孙的万贯家财，家道已十分富足，他对仕途颇感淡漠，往往称病闲居。又兼这位文豪生性好色，仅有文君陪伴意犹不足，还想讨茂陵地方的美女为妾。这件事，文君颇为恼火。她想起自己对爱情的忠贞，对比男人喜新厌旧的薄情，愤然于胸，写下了一首《白头吟》，以示与司马相如决绝：

皑如山上雪，皎若云间月，
闻君有两意，故来相决绝。
今日斗酒会，明日沟水头，
蹀躞御沟上，沟水东西流。
凄凄复凄凄，嫁娶不须啼，
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竹竿何袅袅，鱼尾何簌簌。
男儿重意气，何用钱刀为？

卓文君同时还给司马相如写下两封情辞坚决的书信。一封是：

春华竞芳，五色凌素，琴尚在御，而新声代故。锦水有鸳，汉宫有水，彼物而新，嗟世之人兮，瞽于淫而不悟！

另一封信写道：

朱弦断，明镜缺，朝露晞，芳时歇；白头吟，伤离别，努力加餐毋念妾。井水汤汤，与君长诀！

司马相如见致这些撼动肺腑的书信、诗赋，不免良心发现，忆念初衷，打消了纳妾的念头。公元前117年，六十二岁的司马相如与世长辞。汉武帝派使臣去茂陵搜集他的遗著，卓文君对来人答道：“长卿不慕官爵，勤于著述，一生写了不少东西。非常遗憾的是每写好一篇，当即就被人要去，家中没有一篇能够保留得住。只是在他临终之前，强撑着病体写下了一篇文章，嘱咐交使者上奏皇帝。”说着，她展示了那篇遗文，即是作为司马相如遗书的《封禅文》。

多情多才的绝世佳人卓文君，在孤寂中度过她的晚年。可以说，她是一个冲破封建礼教的罗网，勇敢地追求自由，追求爱情的女性。

一个封建时代的女子能如此坚决、如此真情，真是令人感动。相比之下，今天那些把爱情同金钱联系起来的人就显得那么渺小和苍白。

如果说卓文君和司马相如是冲破封建礼教而取得了婚姻幸福的典型，那么唐婉和陆游的婚姻则是一个被封建礼教扼杀的悲剧。

这两个故事从一正一反说明了：幸福的获得必须努力和奋斗，幸福从不会自动的来到人的身边，它是人们努力的结果。

唐婉，是南宋著名爱国诗人陆游的前妻。八百多年前，这一对情真意挚的伉俪，却演出了一幕“孔雀东南飞”式的婚姻悲剧。

唐婉生长在一个书香门第之家，她的父亲唐闳（字仲俊），是当时一位有名的诗人，因而美丽多情的唐婉，从小就喜欢读书，对诗词有相当的修养，南宋高宗绍兴十四年（公元1144年）春正月十五元宵佳节，京都临安（今杭州）城内彩灯高悬，笙歌曼舞，热闹异常。这一天，少年英俊的陆游去京城，在诗人唐闳家耽搁。夜晚，他得有机会与唐婉一起上街观灯，互诉爱慕衷情，慢慢地终于熟识了。陆游的父亲陆宰（字元钩），时年已近花甲，且又多病，他想趁自己还活着的时候替陆游成亲，于是经人撮合便向唐仲俊提了这门亲事。就在这一年，陆游与唐婉结了婚。婚后，夫妻俩情投意合感情很好，如鱼得水，形影不离，花前月下，吟诗赋词，生活得十分美满。可是好景不常，陆游的母亲却不喜欢唐婉，一是埋怨她迷恋丈夫，早晚不来请安问好；二是说她婚后二年，还未能生育孩子。于是在吃

人的封建礼教的威逼下，陆游只好遵奉母命，与唐婉被迫分离，并把她送回了娘家。但夫妻俩情爱实在太深了，陆游虽然表面上难违母命而休妻，暗地里却还是在外面租赁了一所房子，一有机会便去和唐婉幽会。可是这样一个私下的秘密，不久也被陆游母亲发觉了。母亲寻上门来吵闹，幸亏陆游事先得知消息，他俩便巧妙地避开了。但事情已无法隐瞒，也无法再继续同居。陆游不得已只好忍痛割爱。后来，陆游另娶了王氏为妻，唐婉也迫于父母之命，改嫁给同郡的赵士程了。

七年之后，陆游已经三十岁了。一个春光明媚、鸟语花香的艳阳天，陆游从绍兴城西鉴湖之滨的三山，步行去城东南的著名园林——沈氏花园游览。他漫步在绿柳红桃、满园春色的宫墙下面，顿觉心旷神怡。这一天，碰巧唐婉和赵士程也来这里赏春。在荷花池畔的小石桥上，他们竟不期而遇。唐婉先看到了陆游，心里又惊又喜，不禁勾起了满腔旧情，无尽哀怨。唐婉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赵士程。赵士程倒也是一个文雅、开朗的书生，他便邀

陆游前来假山之巅的草亭之中同坐。唐琬以新开坛的花雕绍兴老酒亲手招待陆游。陆游痛苦难言，就悄悄地走开了。他向沈氏园的主人借了笔墨，在一堵雪白的园壁上，题了一首伤心断肠的《钗头凤》小词：

红酥手，黄滕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杯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

春如旧，人空瘦。泪痕红浥鲛绡透。桃花落，闲池阁；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

陆游题写完了，更添惆怅。他已无心再赏美景，就拖着沉重的脚步感伤地离去。没过多久，唐琬也慢慢地来到了这粉墙之下，她读着这首墨迹未干、肝肠欲摧的小词，自然更触动了她的“一杯愁绪”。回家唇，她暗暗落泪，亦用原调和了一首《钗头凤》：

世情薄，人情恶。雨送黄昏花易落。晓风干，泪痕残；欲笺心事，独语斜栏。难！难！难！

人成各，今非昨，病魂尝似秋千索。角声寒，夜阑珊；怕人寻问，咽泪妆欢。瞞！瞞！瞞！

好在这首情意凄绝的词里，深刻地揭示了她内心的哀怨痛苦，同时又对破坏美满婚姻的封建礼教表示了强烈的控诉。唐琬泪题《钗头凤》之后，愁闷成疾，不久便抑郁而死。当时“闻者均为之怆然”。

唐琬和陆游的这个悲惨的婚姻恋爱故事，曾经感动了无数的人，后来有不少人还拿它作题材写成剧本。比如桂馥《后四声猿》中的《题园壁》，吴梅《霜厓三剧》中的《陆务观寄怨钗凤词》等等。直到现在，京剧、越剧、话剧舞台上和电影银幕上，也还有《钗头凤》的演出和放映，人们还为他们不幸的爱情遭遇，而一洒同情之泪。

除金钱以外，爱情的另一个方面是容貌问题，自古以来是男才女貌，以貌择女几乎成为千古之真理。

但糊涂学的情爱之道却认为，容貌并不是唯一的，最重要是爱本身。因为女人的自然美确是很有限的，青春的美不过十年。如仅从容貌来看，任何一个女人都无法留住自己的青春美，男人从女人那里得到不仅仅是美色悦人，更重要是全心的爱和女人的智慧。智慧是和容貌一样重要的东西，在某种意义还要胜过容貌，因当一个女人青春已逝时，她的智慧将会长久发生作用，显示出她的修养和气质。

讲到这里，我们并不是让男人不去找美女，或者号召去找丑女，而是说女人的美丽仅仅是一个方面，更重要的是智慧。

糊涂学不流于世俗，始终保持自己的独立见解正在于此。

尤其是今天，中国的电视、电影中可谓美女如去，数不胜数。但真正有气质、有智慧，有内在魅力的并不多。就此，我们说句极端的话：“美女们，少抹些化妆品，多读些书吧！下面诸葛亮娶丑妻的故事就告诉了我们这个道理。

黄阿丑是三国时蜀国丞相诸葛亮的妻子，沔南名士黄承彦的女儿。她生得个子瘦小，黄发黑肤，容貌丑陋，但却才智不凡。阿丑五岁时便能诵读《离

骚》、《国策》，口齿清晰流利。到了十八、九岁，她便精通了“经史百家”，明达了“济世治国”的道理。

阿丑衣着朴素，不爱打扮，把时间都用于学习上。有一次，父亲请来画工替他画像，画工对她的面容作了巧妙的取舍整理，变得清秀婀娜起来，但她见这画和自己判若两人，竟背着父亲的面，将画像揉成一团，丢弃了。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随着年龄的增长，阿丑对自己的终身大事也开始有所考虑。当时，由于阿丑父亲黄承彦的地位，城里有些趋炎附势的小绅士，居然也愿意与黄家联姻，但都被阿丑婉言谢绝了。因为她已对诸葛亮打中了主意。

诸葛亮年方二十五、六岁。他自幼失去父母，十四岁时流寓襄阳（今湖北省襄樊市）。十七岁那年开始定居于离襄阳城西约二十里的隆中，躬耕苦读，已经快十年了。阿丑早已从她父亲那里读过诸葛亮的诗文，那清新的笔墨中，道出了他对当时汉王朝衰败和地方贵族势力各据一方、连年混战的形势，所保持的清醒看法。她分析了纷坛的社会情况，深知亮是个胸怀天下大志的了不起的人才，有朝一日会得到“明主”的赏识。

然而，尽管阿丑对诸葛亮敬佩不已，诸葛亮兄嫂也从中活动，但她始终未曾与诸葛亮见过面，同时也不知道诸葛亮的心意如何？于是，她通过父亲黄承彦托诸葛亮兄嫂转达诸葛亮，要他往黄家会晤。诸葛亮听了兄嫂之言，觉得阿丑考虑问题周密细致，因此决定当天前去沔阳。

诸葛亮到了沔阳，见着黄承彦和阿丑，寒暄过后，便把话题一转，谈起日前刘备带着关羽、张飞，顶风冒雪，从百里外的新野，来到草庐，邀请他出山共图大业，而自己又举棋未定的事来。阿丑略加思索，深有感慨地说：“古语云‘用之则行，舍之则藏。’如若不然，即使是一颗璀璨夺目的明珠，也只能与草木同朽。”

阿丑的一番话，打动了诸葛亮的心，也增强了他开创事业的信心和决心。诸葛亮对阿丑感到满意。就这样，阿丑和诸葛亮的亲事定下了。婚后，他们夫妻俩生活得很好。不久，黄阿丑也就成了诸葛亮登上政治舞台，建树功勋的好内助。

情爱的正和反是揭示了在爱情、婚姻上的这些矛盾、冲突。

而糊涂学的情爱之道正主张一种已被世人所忽视，所忘记的一面：在金钱和真诚一面，我们认为真诚更重要，虽然钱很有用。在容貌与智慧之间，我们更倾向于智慧。因脸蛋是爸妈给的，天生丽质，而智慧是后天学习得来的。漂亮是外在的，气质是内在的。一个没有智慧，缺少气质的脸旦是不可能长久吸引异性的。因为你总要讲话，总要表现自己，而此时智慧就发生了作用。

有不少貌如天仙的姑娘，她们只能看，不能谈，一张嘴就露出了那内心的苍白。所以，糊涂学认为当代女人所缺少的不是供其涂抹的各类化妆品，缺的是智慧，是读书后所积淀下来的气质和修养。

少坐在镜前，多坐在书桌前，这是糊涂学给她们的劝告。

2. 穷福的辩证法

钱多，当然是好事。但钱多并不意味着家庭生活幸福美满。英王妃戴安娜嫁给皇族，钱不可谓不多，天下还有几个象她这样走运的女子呢？但丈夫

却移情别恋，戴安娜虽拥有财富无数，但也只能守住那空荡荡的城堡。钱的噬力到哪里去了？所以，钱并不能和幸福划等号。

反之，穷也并非和幸福无缘。中国历史上司马相如和卓文君的爱情故事就是一例。从这个方面也可有新的理解。

司马相如家境贫寒，投奔了临邛县县令。临邛县的一些富豪听说县太爷的好朋友司马相如来了，就在大财主卓王孙家里设宴欢迎。席间，大家请司马相如弹琴，琴声美妙，人人赞叹。

卓王孙的女儿卓文君，听了司马相如的演奏，又隔帘看到温文尔雅的相如，不禁产生了爱慕的感情。司马相如早就听说卓文君美丽聪慧，便故意用琴声来表达他对卓文君的倾慕。此后，在一个夜晚，卓文君终于勇敢地逃出高宅大院，同司马相如一起悄悄离开临邛，回到成都居住。

卓王孙看见女儿找个贫寒的人做丈夫，非常生气，宣称一个钱也不给她。但司马相如和卓文君并不屈服。他俩便开一座酒店维持生活。相如系着围裙洗刷碗筷，卓文君提壶卖酒，小店顾客不断，生意兴隆。

司马相如死后，卓文君异常悲痛，亲自与文章，哀悼相如。

他俩的美满婚姻，一直传颂到今天。

这样的故事还有，例如春秋战国时，陈定的妻子就是一个目光远大的妻子，他对穷和富，对金钱看得很透，对幸福悟的很深。

春秋战国时，陈定和他的妻子恩恩爱爱，感情深笃。

有一天，夫妻俩煮了个南瓜，凑合着算吃了顿饭。正愁下顿没米下锅，这时楚王的使者来了。原来，楚王知道陈定才学超群，就派使者带二千两黄金，聘请陈定去当宰相。陈定接受了。他送走使者，兴冲冲跑到里屋对妻子说：“我当了宰相，出门有华贵的车子，吃饭有山珍海味，咱们再也不用愁穷了。”

妻子看见丈夫兴奋得满面红光，却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唉，车子再华贵，你不过只坐一尺的地方，饭菜再鲜美，你不过只塞饱一个肚子，有啥高兴的呢？楚王这么看重你的啥呢”还不是让你给他掠地争城。现在，各国诸侯你砍我杀，受害的都是老百姓。那有仁德的人，可以干坑害百姓的事情呢？”

陈定听了，低头不语。半天，他抬头望着妻子憔悴的容颜，粗糙的双手，深情地说：“我答应使者，也是为你啊。你跟我吃的苦太多了。”

妻子感激丈夫的关心，但她还是说：“少吃少喝固然苦，坑害百姓，难道心里就不苦吗？”

“好，听你的！陈定觉得妻子比自己看得远，想得深，决定不去楚国做官。恐怕使者逼迫，他俩便连夜逃出家门，隐姓埋名，当了浇菜园子的人。他们天天煮南瓜当饭，不但不觉苦，反而感到甜。

中国古代有眼光的人也不少，如晚清的曾国藩就在女儿的婚姻问题上，反对门当户对，他在致弟的信中说，近世人家，只要一有人当官就开始习惯于骄惯奢侈，我实在担心这种事情，三女许嫁，我的意思是要选择一户俭朴耕读的人家，不一定非要富至名门。

旧时结亲讲究门当户对，至今仍有其残余，这封家书突破了这种门户之见。这种突破不仅在于一般地不为习俗所动，不为虚名所累，而尤其在于它以简单的几句话，表达了曾国藩治家理论的深刻见解。

用当下流传的观点来看，无疑曾氏是个“大傻瓜”，但他的这种糊涂之

笔正反映出他的聪明。

这两个例子说明幸福是一个情感的满足问题，它并不等于金钱。穷或富只是一个现有的财富拥有问题，它并不能决定婚姻本身。

不要相信媒体宣传的那些钱的神话，治家还是要靠糊涂学的“梦话”，因为它清醒，糊涂中透着智慧。

3. 穷——会得到大福

她是个勤劳、善良的姑娘。妈妈病逝以后，继母和她带来的两个女儿都是心肠狠毒的人。她们夺去了她的漂亮衣服，给她穿上一件灰色的旧褂子和一双木屐，叫她在厨房里从早到晚做苦工，天还没亮就起来挑水、生火、煮饭、洗衣服。姐妹们经常捉弄她，把豌豆和扁豆倒在灰里，使她不得不坐着把豆拣出来。晚上，她没有床睡觉，只得躺在灶旁的灰里，因为她总是满身灰尘，很龌龊，她们就叫她“灰姑娘”。

灰姑娘非常伤心，每天都到母亲的坟前哭泣。树枝在她眼泪的滋润下长成了一棵美丽的树，树上的白鸟儿很可怜灰姑娘，常常帮助她做好事。

国王要举行舞会了，邀请很多美丽的姑娘，为的是让王子选一位未婚妻。继母的两个女儿也要去参加，可是灰姑娘只能给她们梳头擦鞋，因为残忍的继母不让她出门。

在白鸟的帮助下，灰姑娘得到了一套金银织成的衣服和一双用丝线和银线织成的舞鞋。她高兴地穿上去参加舞会，她的妹妹和继母都不认识她，以为是一个外国的公主，谁也想不到她会是坐在垃圾旁的灰姑娘。王子对她一见钟情，再也不和别的姑娘跳舞了。到了晚上，灰姑娘怕继母发现，不得不从王子身边逃脱了。一连三天，她都是这样跑掉的。但是，在第三天，聪明的王子用了一个计策，叫人预先将整个楼梯涂上了柏油，结果，灰姑娘的银鞋被沾掉了一只。王子拿着这只银鞋，到处寻找能够穿这只鞋的姑娘，最后终于找到了灰姑娘，和她结了婚。

勤劳、善良的灰姑娘终于得到了幸福。

这就是格林笔下著名的“灰姑娘”的故事。这个故事歌颂了勤劳善良，向人们揭示了，人的美丽并不仅仅在于它的饰服，而在于它的内在气质，说明了只要有善良的心，穷人也能得到幸福。所以幸福之源在于情感而不在于金钱。

4. 难——会得到大爱

陀思妥耶夫斯基（俄国作家，1821—1881）写过三十多部中、长篇小说，但一直很贫困。有个叫斯泰罗夫斯基的德国老板便趁机勒索他，用极少的钱买去他的三卷全集的出版权，并要他在极短的时期内再写一部长篇，如过期不交稿，就要付出一大笔违约金，还要永远丧失自己全部作品的出版权。多苛刻的条件啊！作家为了还债，只要忍气吞声地答应了。期限只剩最后一个月了，小说还没动笔。陀思妥耶夫斯基估计靠自己动笔是来不及了，就聘请一位女速记员来帮忙。白天，速记员记录下口述的小说，晚上，再誊写到稿纸上。经过二十天的紧张劳动，长篇小说《赌徒》终于按照合同写成了。德国书店老板的阴谋破产了。

在二十天的密切合作中，女速记员深深地同情作家的遭遇，更无比钦佩作家的才华；作家对女速记员善良的品德和勤勉的态度也很满意。这样，真诚的爱情象瀑布般的奔泻出来，小说完成不久，他俩便结婚了。从此，作家勤奋地写作，妻子就给他抄写、整理，互相配合，亲密无间。

这是一个动人的故事。患难知友，贫穷结妻，这是最可珍贵的。这方面最令人感动的是马克思的妻子燕妮。

燕妮出生于一个贵族名门家庭，当马克思向她求婚时，燕妮家里是不同意的，但燕妮义无反顾的与马克思到了一起。

伴随燕妮和马克思生活的是贫穷。

由于交不起房租，女房东叫来了警察，把房客床铺、衣物，甚至连孩子的摇篮、玩具都查封了。临走，满脸横肉的警察威胁说，“限两个小时，再不交房租，要把东西统统没收！”几个孩子吓得躲在角落里，偷偷地掉眼泪。大胡子房客只好冒着雨去找新的住处，但没人肯收留这个穷汉子。这时，药房、面包铺、牛奶铺的老板们也都起哄地来逼债了。女主人在债主面前万般无奈，只好把自己的床抬出去想卖掉来偿还欠债。但刚刚把床抬上车，警察又来了，说黄昏时搬运东西违犯法律，并诬蔑房客是存心要逃跑躲债。顿时，门口聚集了二三百个看热闹的人。

这是一八四九年，伟大的无产阶级导师马克思一家在英国生活时的真实遭遇。马克思为了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献出了自己的一切，而自己一家的生活却十分清贫穷困。当时，他已有好几个孩子。最小的一个男孩，由于营养不良，又请不起保姆，只好由他的夫人燕妮自己喂养。有时孩子饥饿，再加上患有剧烈的抽筋病，常常把妈妈的奶头咬破，鲜血常常流进他抽搐的小嘴中，没过多久，孩子病饿而死。

穷困的生活，从没使贵族出身的燕妮动摇过她对马克思的贤贞爱情。相反，她却经常自豪地说：“我很幸福，因为有马克思在身旁，他是我生命的支柱！”

燕妮得到幸福了吗？答案是不言而喻的！她得到了一份最深情的幸福。马克思没有财富，但他却留给了人类一份用任何财富都无比与之相比的理论财富。马克思的伟大贡献中有燕妮一份。

所以，世间最重要的并不是钱，不要认为有了钱就有了一切。对待男女之间的爱情，金钱就更如粪土，一钱不值。因为情感是真正婚姻的基础。

在这方面中国历史上也有不少感人的故事。在患难中得到的爱才更加珍贵。现在有不少人富了，就开始把自己困难时曾与其患难与共的结发妻子休去，另找新欢。这真是一件极笨之事。金钱是换不来爱情的，而在艰苦时期得到的爱是金钱根本无法取代的。下面这两则故事就说明了这一点。

赵王勾践是我国春秋末期越国的杰出国君，他的夫人也是一位深明大义的贤淑女性。她在支持勾践兴越灭吴中，同舟共济，作出了重要的贡献。直到如今，她的事迹还在江浙民间广为传颂。

勾践夫人，佚其姓名，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她生活的时代正是诸侯争霸，烽烟滚滚的年代。公元前494年，位于江苏一带的吴国兴师攻越，把邻邦越国打得一败涂地。在这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越国大夫文种挺身而出，以黄金、白璧贿赂吴王宠臣伯嚭，从而促成了吴越两国的和议，但吴王夫差要求勾践夫妇入吴服役。为了重振旗鼓，东山再起，越王夫人毅然跟着勾践和大夫范蠡辞别家乡父老，登舟起程前往姑苏城。大船在浪涛中缓缓行驶，

越王夫人眼里含着泪花，仰观蓝天，见一群水鸟翱翔上空，去而复来，顿时百感交集，倚着船舷吟起《鸟鸢之歌》来：

仰飞鸟兮鸟鸢，凌玄虚兮翩翩。集洲渚兮啄吓，矫翻兮云间。任厥逝兮往还，妾无罪兮负地？有何辜兮谴天？独兮西往，孰知返兮何年？心懔懔兮若割，泪泫泫兮双县。

彼飞鸟兮鸢鸟，已回翔兮龛苏。心在专兮素虾，何居食兮江湖。徊复翔兮游苏，去复返兮于乎，始事君兮去家，终我命兮君都，终来遇兮何辜，离我国兮去吴，妻衣褐兮为婢，失去冕兮为奴，岁遥遥兮难极，冤悲痛兮心恻，肠千结兮服膺，于乎哀兮忘食，愿我身兮如鸟，身翱翔兮矮翼，去我国兮心摇，情愤惋兮谁识。

勾践听了怨歌，内心也悲恸至极，但为了安慰夫人，他还是强作笑颜道：“我的羽翼尚在，何愁高飞无日。我们今天的屈辱，将是明天兴起的开端，夫人不必过于伤心！”

到了吴国后，越王夫人与勾践等人被拘禁在吴王阖闾墓旁的石屋内养马。越王夫人夏天穿一件不加边饰的衣服遮阳，冬天则披一个普通的短袄御寒，起早摸黑地帮着勾践在马厩里，为马打水喂食，除粪洒扫，忍辱负重，毫无怨言，一天，夫差登姑苏台，远远望见勾践与夫人恭恭敬敬地坐在马粪堆边，不失夫妇之仪，以为越国君臣已经死了报仇之心，就渐渐地放松了对他们的监视，三年后把他们释放回了故国。

勾践回到越国后，夫人唯恐他贪图安逸，消磨掉复国的斗志，于是勉励他卧薪尝胆，礼贤下士，亲自下田与农民一起干活。同时，她自己身体力行，烧饭做菜，缝衣浣纱。她象勾践一样，平则对生活极为注意；穿着俭朴，不慕华丽；吃食简单，不贪珍味。然而对于当时越国所采取的一系列富国强兵的措施，她却十分重视，经常献计出策，想方设法辅助实施。

有一次，越夫人听勾践说，吴王夫差生活糜烂，讲究服饰，要是能恢复越中特产葛布，去进贡吴国，也不失为麻痹吴王的计策之一。可是历经战乱创伤的越国，大片土地都荒芜了，织葛布的葛麻上哪儿去找呢？勾践为此事一度寝食不安，巧妇难做无米之炊，越夫人的心情自然也更觉沉重。恰巧，一天下午，越夫人在街头遇上一位卖薪的樵夫，薪中竟夹杂着许多葛麻。她心里一怔，忙问道：“这柴是从何处砍来的？”樵夫告诉她，是从离大禹陵不远的一座山上采伐来的。越夫人顿时欣喜不已，匆匆回家禀告勾践，随即又亲率一批年轻妇女前去采割，果然那小山上的葛麻长得比比皆是，而且株株都很粗壮。越夫人与大家割了葛麻后，搬到山下溪水旁经过洗涤，制成一条条金灿灿的葛丝，然后与大家一起织成葛布。越夫人与织女们心心相印，大家一边织，一边还编了一首《何苦》的歌在唱呢！

尝胆不苦甘如饴，
令我采葛以作丝，
女工织兮不敢迟，
弱于罗兮轻罪罪，
号^一纛素兮将献之。

就这样，葛布一匹匹地运往吴国，奉献给持胜而骄的夫差，夫差不知是计，见着越夫人她们纺织的这些光滑湿润的葛布，联想到往日进献的美女和良木，满以为越王对自己已忠诚不渝，也就放松了对越国的警惕，日益狂妄自大起来。这就为越国进一步发奋图强创造了条件。越王勾践经过“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终于在公元前473年覆灭吴国，并且北渡江淮，与齐、晋诸侯会于徐州，达到逐鹿中原的目的，这与越夫人的支助是分不开的。后来，越国人民为了纪念越夫人的功绩，便把她当年采葛的这座山命名为葛山。

越王正是在大难之中得到了大爱、真爱！这就是生活的辩证法。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糊涂学的着眼点是宏大的，它不为近利所动，不为眼前的困难所迫，所以仅主张要以真爱作为基础。

爱不仅仅是享受，它同时也是付出、牺牲。记住，只看准了你的钱口袋而来的女人是信不过的，如遇到这样的女人，让她们读一读虞姬的故事。

虞姬，生年不详，死于公元前202年，或谓姓虞，或谓名虞，她是秦代末年的一名才貌双全的女子。她不仅有文才，懂得音律，会弹古琴，而且还精通武艺，出手非凡。

虞姬后与项羽结婚。当时，陈胜、吴广首倡的农民革命的风暴越来越猛烈，项羽的叔父项梁也在吴起兵反秦，虞姬便追随大军，服侍项羽，东征西战，出谋献策，患难与共，深得项羽的喜爱。

公元前206年，刘邦率领的起义军攻占咸阳，号称强大的秦朝终于覆灭了。不久，项羽也带领大军入关，项羽凭借自己的强大实力，自立为西楚霸王，并分封一些人为诸侯王，刘邦被封为汉王。然后楚霸王携带虞姬，衣锦还乡。接着，项羽和刘邦为了争做皇帝，进行了长达四年的楚汉战争。战争初期，项羽在兵力上占优势，后来刘邦的汉军逐渐由弱变强，转败为胜。公元前202年，刘邦率军进击项羽，在垓下（即今安徽灵璧县东南）把楚军重重包围起来。这天夜里，项羽进了营帐，虞姬见他愁眉不展，心里忐忑不安，劝项羽从东南方突围出去，以图重振旗鼓，但项羽只是长叹大势已去，迟迟不肯行动。虞姬无可奈何，只得陪他喝酒解闷。

到了定更的时候，一阵阵西风夹着楚歌声吹来，项羽仔细一听，歌声中自汉军中，不由得大吃一惊，说：“难道汉军已经把楚营全拿下来了吗？为什么他们中间楚国人这样多呢？”他没有想到这是刘邦军队为了涣散楚军军心，故意搞的精神战术。虞姬再次劝他迅速突围，否则后果不堪设想。但项羽仍无心再战，他望着营帐中的虞姬，听着营外弛聘沙场的坐骑乌骓马的嘶鸣声，不觉悲从中来，随口自编自唱起一曲慷慨凄凉的歌：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
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

虞姬听到项羽的悲歌中“虞兮虞兮奈若何”这一句，是对自己所说，禁不住淌下了眼泪。她似乎觉得自己连累了项羽，使他消磨了意气，再也忍不住了，拔出一柄心爱的青龙宝剑，跟着和唱起舞：

汉兵已略地，四方楚歌声。
大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

虞姬接连唱了几遍《和项王歌》，仰天长叹一声，便伏剑自刎。据《括地志》记载，虞姬墓在濠州定远县（在安徽省中部）东六十里。

虞姬的死，对项羽精神上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促使他当夜就亲率八百多骑兵突围而走。汉军穷追不舍，项羽最后在乌江自刎。

虞姬和项羽的这段历史故事，在汉代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的《史记·项羽本纪》中有较详的记述。后来有人根据这些素材，改编成一出名叫《霸王别姬》的戏曲，一直演唱至今。

为爱情而死，这在今天恐怕已成神话。

金钱瓦解了英雄时代的所有价值观念，今日的世界，往昔那种正义、纯朴、真情已在逐日减少，所膨胀起来的是金钱的原则。去那里寻找勾践的夫人，去哪里去寻虞姬这样的美人？

这是无真理、无判断的消费时代，人们的价值理想日益在被广告商所引导；思想在日益的平面化、平庸化。商品意识已开始向各个方面渗透。我们真不知说什么好。在生活日益改善的同时，精神是日益的萎缩。我们总不能老过穷的生活，可是好的生活也有说不出的苦恼。

糊涂学在情爱观上扼守着英雄时代的观念，或许许多人认为这种情爱观太陈旧，已经过时，今日还有几个不爱钱的女孩呢？但糊涂坚持认为金钱并不能成为生活的全面原则，尤其是情爱上更是如此。

真情难寻，真情无价。

黄金好找，金钱有价。

说这是糊涂也罢，说这是不入时也罢，糊涂学告诉你们不是在电视广告中听的话，如果糊涂学讲的全是广告中的话，那就不能叫糊涂学，它就失去了那种真正的大智慧，那种众人皆醉，我独醒的独立精神。

所以，我们劝诸君在天天听够了那些烂广告之后，可以翻一翻我们的糊涂学大全，它一定会让你大吃一惊，如今世上还有这样的思想这样的智慧。是的，糊涂学是把金钱视为粪土的，尤其是情爱上，糊涂学要把金钱赶出情爱这个天地，只留下英雄时代的蓝天，白云、清风、绿叶……。

三、家内无原则，以和为贵

一些人事事都要弄个明白，什么事都要讨个说法，这些人看似聪明，其实智商很低。

因为世间并非任何事都能说清，如家务事就永远说不清，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

同理，世间并非任何事都有个说法，有个原则，如家庭的事就找不到个说法，就没有什么原则。

处理家庭事的最好办法就是装糊涂！

对待家庭纠纷的最大原则就是无原则！

这就是治家的糊涂学，这就是糊涂治家的灵丹妙药！反之，如不是糊涂治家，而是处处精明，处处讲清，这样的家庭十有八九要破裂。

其实，这正是中国传统文化之精髓，中庸在家治中的妙用《礼记》中说：“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家之肥也，”说的正是这个道理。

1. 绝私

凡人都有个人的利益，都有自己的个性，都有自己的习惯。人与人相处，利益不同便有冲突，或为地位，或为钱财；如若个性不同，一个爱动，一个爱静，而人也无法调和；习惯上更是如此；

若在社会上这种利益、个性、习惯的冲突可以协调。两人争一个处长的位置、一个上，另一个可以调走，在别处发展，战火自熄。个性不同，不交友，淡而处置，上下班点头而过，并水不犯河水，也不会有什么难事。习惯不同在工作单位很难引起冲突，各吃各的饭，各穿各的衣，八杆子打不到对方。

但是在家庭生活中，若存在着利益、个性、习惯的冲突，那就真成了大问题。利益问题切不说，仅说个性和习惯就令人头疼。夫妻俩吃一锅饭，一个爱吃盐些，一个爱吃甜些，这饭怎么做？看电视，丈夫要看足球，妻子要看言情电视剧，这频道定何为好？有人曾经说过，婚姻其实不是在选择人品、事业、象貌，婚姻最大的是在选择习惯。这话应有几份道理。二口之家，尚还好协调，如若三代同堂，十几口人年龄、习惯差距就更大，如何才能使家庭和睦？

在这个问题上西方文化传统不灵，他们是以分为主，孩子 18 岁离家，眼不见心不烦，使习惯、个性不发生冲突。这种逻辑分明的办法固然对个性发展有好处，但家庭总是社会，家人总要在了一起，血缘是命定的。对比之下，中国传统文化的那种中庸，那种“和稀泥”，那种“糊涂”处家的办法倒是较为高明。家人之间冲突，不好怎么办？明代大儒方孝孺提出要“绝私”。他的原文里这样写的：

厚己薄人，固为自私；厚人薄己，亦匪其宜。太公之道，物我同视。循道而行，安有彼此？亲而宜恶，爱之为偏。疏而有善，我何恶焉？爱恶无他，一裁以义。加以丝毫，则为人伪。天之恒理，各有当然。孰能无私？忘己顺天！

在封建家族关系中，人们崇尚孝悌和睦，尊敬孝子烈妇，希望人人能遵纲循道，相安太平。这就要求治家修身，待人处世讲究公正无私。作为家长，

不论对内对外，都应杜绝私心，遵循天理，树立威望，管理族人。那么，怎样才能做到杜绝私心呢？方孝孺在这里对他的子孙们提出了自己的要求。

凡事偏爱厚待自己，轻视苛刻别人，这是很明显的自私自利，当然是不对的。然而，遇事过于宽容别人，轻视自己，丧失了衡量事理的公正标准，这也是不合事理的，当然也是不能让所有的人所接受的。在行仁道的核心内容——孝悌方面，对物对事，对人对己，都应当是一视同仁的。孝敬父母，敬兄爱弟，不能分什么你我，更不能此一时彼一时。生活时，喜欢和讨厌不该有什么别的标准，而都应遵从于礼义，稍微掺入一点点个人感情，则会产生虚假。天经地义永恒不变的道理，往往都是如此。那么，到底怎样才能做到杜绝私心呢？这就是忘却个人，顺应天理。

应当指出，方孝孺在这里指的礼义、天理等，都可以归结于封建儒学的核心仁道。在特定的封建社会历史条件下，他用孔孟礼教训戒子孙，要求他们用封建伦理道德约束自己，顺天应人，在那时是天经地义的，我们可以理解为这是他的历史局限性所在。但是，倘若我们把他的礼教变换为一个客观事理来看的话，应该说，他的说理分析，这是层次分明，颇能说服人的。首先，他用辩证的观点指出，私心不仅是对己而言，对别人也会有私心的，这个私心就是不尊重客观事理而有所偏向，这一点是应当注意克服的。其次，他认为对人对己都应杜绝私心，不偏不倚，以客观事理为准绳，这样才能避免人为的偏颇。理解了上述两点，就可以自然过渡到第三点，即只要忘却私心杂念，尊重客观事理，就能做到杜绝私心，以维护客观事理为己任，于己于家，都是十分必要和有益的。

方孝孺的苦心，不只在于训戒子孙们杜绝私心，孝悌和睦，还像他在《家人箴》序言中所说的，更希望子孙们察乎物理，修身齐家，使方家成为君子治天下之标准，维护封建伦理道德和文化。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无论过去和现在，家庭的稳定和幸福，都是国家安定强盛与否的基础。所以，我们现代家庭的人们，也司”以借鉴方氏训戒子孙的箴言，在处理家庭关系中糊涂一些，忘我一些，不要太聪明，对个人的利益考虑的太多。古人尚能如此气度宏大，今人也应做到。方氏的这一条给我们提供了一条治家的根本原则：

凡事不可太聪明，忘我，糊涂才是灵。

个人利益置脑后，绝私，一定家和平。

中国家庭生活中的亲情原则，是一件好东西，应该继承。在一个大家庭中若要维持好一个家庭，没有一种克己、无私的精神是绝对不行的。

糊涂治家学倡导一种克己的治家原则正在于此。家庭中总是有冲突的，几代人之间总是有矛盾的，这些冲突怎样解决？这些矛盾怎样调和？

用金钱、显然是不行的，因为家庭总不是市场，家庭内的人际关系并不是一种商品交换关系。

用压制？显然不行的，那种家长说了算，不考虑后代的时代已经过去。封建专制已成昔日的黄花。

那么，靠什么呢？糊涂学说，只有靠克己极而言之靠绝私。也就是说靠家内每一个成员对自己利益的克制，对对方的理解。

“克己”，“绝私”，这似乎是上一时代的口号，在今天商品大潮下似乎不合时宜。但糊涂坚持这一条，并认为这正是糊涂治家学的高明之处。在这方面，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深厚的文化资源供我们开发。看一看下面这个东汉马皇后的故事，或许会赞同糊涂学的治家之道。

东汉光武帝时期，有一位南征北战、功勋赫赫的名将马援。他有个女儿，自幼聪明伶俐，然而，不幸的是母亲过早地离开了人世，马援又长年征战在外，关照弟弟、妹妹的家事，不得不过早地落在她的肩上。这也使她早早地懂事、成熟起来。马援是右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北）人，也是十二岁就成了孤儿，年少有志，曾经当过郡督邮这样的小官。王莽篡政时期，他曾跟随王莽，官至新城大尹。王莽失败后，他躲到凉州，依附于陇西的地方武装，后来归附了刘秀。马援在刘秀建立东汉的斗争中屡建战功，击败过先零羌，镇压过李广，打到交趾，击破征侧、征贰的叛军，直到去征杀武陵“五溪蛮”时，病死军中，实现了“以马革裹尸还葬”的雄心。马援死后，光武帝爱怜其后，将马援十三岁的女儿召入宫中，留在阴皇后身边使唤。太子刘庄（即汉明帝）见其秀丽端庄，礼仪周全，渐生感情。公元57年2月光武帝卒，刘庄继位，立马援之女为贵人。公元60年2月，又立贵人马氏为皇后。

马皇后是个才貌双全的、很有能力的女性。她在宫中熟读经史，尤其喜读《春秋》、《楚辞》等著作。所以，涉及国家的重大政令，她总能提出自己比较高明的见解，使汉明帝很佩服。公元70年，有个叫燕广的人揭发楚王英有密谋造反之嫌，汉明帝没有调查清楚，就大兴问罪之师，将楚王英赶到丹阳。英自杀，自京师之内凡与英王有牵连的亲属、朋友、诸侯、州郡豪杰都被连坐，上千人被赶出京师。全国因楚王英一案下狱的有数千人。公元73年，又发生了类似的冤狱。马皇后对这种情况非常忧虑，她从国家长远利益出发，大胆向明帝谏言，说明这样发展下去十分危险，皇帝将危及自己的统治。明帝采纳了马皇后的意见，制止了这类事件的恶性发展。马皇后能够虚心听取来自各方面反映的问题，平等而又宽洪地待人。凡有人想要通过她向明帝反映情况，她总是能认真地听取，认真地思考、调查，以便把真实的情况反映给明帝。

马皇后没有生子，汉明帝因见她考虑事周到，又有较高的修养，就把贾妃生的儿子刘送到她身边，由她抚养教育。马皇后则以自己的严格律己，教育、影响刘烜。她在生活上注意节俭，爱穿粗布衣服，衣裙也不饰华丽。在宫中她经常对宫妃们说，粗布衣料容易染色而又大方耐用。所以，经她提倡，宫廷生活一度变得严谨而俭省，后宫的人们既尊敬她，又愿意接近她。汉明帝有时外出游乐，前呼后拥声势浩大，马皇后常常推说自己身体不适，不陪伴同行。

公元75年8月明帝卒，太子刘烜即位，是为汉章帝。马皇后被尊为皇太后。为了辅佐刘烜，使其了解前朝的历史，她开始撰写汉明帝起居注。马皇后的哥哥马防，曾任负责汉明帝健康以及用药方面的官吏，本应在起居注中提到一笔，但是，马皇后只字未提。章帝看了对太后说：“我的舅舅在父皇身边忙碌一生，没有功劳也有苦劳，书中总该写上他。”马皇后却说：“他们多尽些力是应该的。”她从不凭借自己的地位，为亲戚谋私利。反之，她对兄弟们平日的言行要求非常严格。她曾向京城官吏们表示：如有马家兄弟违犯地方法令，请依法制裁并报告给我；他们若做了好事，也请给予表彰和赏赐；眼下他们都有一定的官职，如不称职或违法，就应当罢官，送回老家。

汉章帝初登基时，曾打算给几位舅父加封爵位，一些拍马屁的大臣也怂恿年轻皇帝这样做。马皇后却坚决不同意。章帝担心不封侯于众舅父，会使他们终生怀恨皇帝。马皇后经过反复认真地考虑，为章帝想了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她说：高祖时就有规定，没有军功者不能封侯，马氏兄弟目前还没有

给国家立下什么军功。何况现在国家连年遭灾，谷价长了好几倍，我为这些事昼夜不安。你未成年时，一切依靠父母，现在你已成人即位了，就应该全力去实现你的志向，把国家治理好。只有这样，我才能放心。你应该鼓励你的舅舅们努力建功立业。章帝听了这番话，深受感动，终于打消了给舅氏封侯的念头。他鼓励舅氏们去沙场建立军功。公元77年8月，马防同耿恭率兵平定烧当羌。第二年，马防又大败西羌兵，年末，被任命为车骑大将军。

公元79年6月，为宫廷和国事操劳一生的马皇后得了重病，她不相信那些神巫邪术，也不欢迎人们为她而祈祷。不久，马皇后离开人世，死时才四十几岁。

在家庭关系中就应提倡这种克己、绝私的精神，必须把封建专制的原则和金钱原则同时拒之于治家之道之外，唯一选择的方法就是这种克己、绝私的办法。

在处理家庭关系上，“以和为贵”这个原则在西方也有人是对的，如英国哲学家培根，他主张在家庭关系中，要多一些宽容、对待子女不要偏爱，对孩子的用钱要宽松一些，兄弟之间不要争斗。这些看法都是有几份道理的。他在“论家庭”的短文中说：

争，以至积隙成仇，使兄弟间直到成年，依然不和。意大利风俗对子女和侄甥一视同仁，亲密无间。这是很可取的。因为这种风俗很合于自然的血统关系。许多侄子不是更像他的一位叔、伯，而不像父亲吗？

在子女还小时，父母就应当考虑他们将来的职业方向并加以培养，因为这时他们最易塑造。但在这一点上要注意，并不是孩子小时所喜欢的，也就是他们终生所愿从事的。如果孩子确有某种超群的天才，那当然应该扶植发展。但就一般情况说，下面这句格言是很有用的：“长期的训练会通过适应化难为易。”还应当注意，子女中那种得不到遗产继承权的幼子，常常会通过自身奋斗获得好的发展。而坐享其成者，却很少能成大业。

我们想得到孩子的爱吗？我们不愿意孩子有巴不得我们死掉的想法吧？（孩子有这种可怕的心愿是不正当的，不可原谅的）。那么，我们就应当尽可能的让孩子们生活得愉快、合理。

已故的蒙吕克元帅先生，有一个儿子死于马德拉岛。那是个英武过人的贵公子，曾经是希望的所在。蒙吕克对我说，他从未和儿子有过思想交流，失去了赏识和理解儿子的机会，再也无法向他表达自己深沉的爱和对他的品人的尊重。这都是由于蒙吕克硬要摆出做父亲的威严的脾性造成的。后来他感到多么难受，多么痛心啊！这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憾事了。他说道：

“这可怜的孩子，只知道我性情苛刻、蔑视一切。他肯定以为我不会爱他，也不知道正确估计他的人品。其实我内心深处对他保持着一份特殊的感情，我一直隐藏着这份感情，究竟为了谁啊？应该充分领略这份感情并对此表示感谢的人不正是他吗？我过去为了保持无用的假面具，竭力自我克制，自己折磨自己。我失掉了与他相处的乐趣，也失掉了他的爱。他对我的感情是相当冷淡的，因为他从我这里得到的只是粗暴的对待，他在我这里体验的只是专横的手段。”

我觉得这番懊悔的话说得很好，句句在理。

2. 冷静

在家庭生活中，夫妇之间为某些事情或问题而发生争论，本来是极平常的事。不过，很多时候，由于双方争论时所采取的态度不当，或情绪冲动，言语措词尖刻过火，往往会演变成一场大风暴，使双方情感上蒙受极大的损害。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一位心理学教授安妮韦伯博士对男女心理及婚姻问题均有深入的研究。她提出了几点忠告，教导夫妇们如何在发生争论时保持冷静，令争论不致成为干戈相向的大风波。

韦伯博士指出，大多数人在争论时都会有沉不住气的情况出现，一旦感到愤怒时，往往会忘却了原先争论的主题，对于对方提出的意见不会冷静地聆听，因而导致误会重重。

要避免此种情况出现，首先要耐心地听清楚对方所提出的问题或事实，设法了解对方的要求或申诉，切忌在事情提出之后立刻作出反驳或攻击。最理想的方法，是把对方所提出的意见或问题以反问的方式加以重复，以便对方有机会明确地表露其意图。

在争论的过程中，不要让争论的主题越出原来的范围。大多数争论之所以演变力争吵，都是因为双方把一些“新仇旧恨”统统加入争论之中，于是乎不但难题万丈，并且火上加油。一发不可收拾。

争论时另外有一点应该注意的，就是不要语言尖刻恶毒。如果发现措词方面充满火药气味时，最好暂时收口，把争论冷却一下。在短暂的冷却期间，双方要按捺激动的情绪，冷静地思考一下到底谁是谁非，而不是设法找出一些理由去压倒对方。

大多数人在争论中，都以为自己是对的，而对方是错的。如果双方都持此种心态，争论不但不会有结果，而且会因各不相让而致把情况变成无法控制。其实，任何一方能够平心静气地承担错误，一场风波自然会平伏，吵不起来。

所以，凡夫妻吵架，一定要有一人糊涂起来，不要去争个是非，辩个明白，任对方发泄。她（他）吵累了骂够了，心也就平静下来。此时问题就好解决。想在夫妻矛盾之间争一个理是最笨的方法，两眼一闭，装糊涂是最聪明的办法。

当然人人都有闹情绪的时候，但是在自己的爱人面前大发脾气，事后难免又羞又悔，不过，补救的方法很多，以下列出一些参考方法：

用电话或见面方式，向对方诚恳道歉，这样做能令爱人产生“错而能改”的愉快感觉，怒气全消，原谅你一时失态。

一对恋人争执过后，男女双方或其中一方，自然会产生对方不再支持、尊重、爱自己的不好感觉，所以必须清楚地让对方知道，彼此依然相爱，这十分重要。

假若在争吵的时候，你曾经大喊大叫，则现在应当赶快让对方看到自己的另一面——态度祥和，用平静、轻柔的声调，简洁地告诉爱人，是什么事情导致你大发雷霆，力求对方谅解。

接受对方失态的解释，不可咄咄逼人，一经达成谅解后，便不要旧事重提，也不应强迫对方立下什么誓言与协定。尽在不言中，是男女恋爱升华的境界。

费点心思跑几间百货商店，选购一件对方喜欢的礼物，用诚恳的态度送给对方，或是附上一封简短的道歉信，或者去选购一张画面惹笑活泼的画，

效果将会更佳。

家庭生活中除了夫妻之间的关系以外还有母子、父子的关系，在处理这种关系也同样需要克制和冷静。

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两代人之间的差别和冲突要比夫妻之间的差别和冲突更大。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生活历程，每一个人的价值标准是非判断、乃至生活习惯都是由他生活的历程所决定的。这样处于不同生活历程，有着不同经历的两代人在各个方面都存在着差异和冲突。

所谓的代沟就是指这种差异和冲突，想否认或根本无视、抹杀这种代沟是根本不可能的，完全按照一代人的价值标准，无论是按老一代的还是按新一代的，来改造对方也是不可能的，这种改造论必然带来更激烈的冲突。

唯一的办法是理解、宽容，在相互的理解中，了解对方，认识对方。

在两代人之间的冲突中最不好处理的家长与中学生，这是家庭中两代人矛盾爆发的始点。平静、和平的小学阶段过去了，接着而来的就是躁动的中学时期，家庭两代人的矛盾和冲突由此拉开了序幕。

怎样处理好这个矛盾是每一个家庭都要面临的问题。糊涂学的治家之道主张在这个问题要冷静！再冷静，切不可急躁。

家里有中学生，而从来丝毫没有为子女苦恼和忧虑过的父母到底会有几家呢？和父母顶嘴的；沉闷不讲话的；不爱学习的，交结不三不四朋友的；还有逃学的；在家受暴力离家出走的；搞不法活动的等等。如此种种使父母伤脑筋的事情，总是在家家户户程度不同地存在着，不少家长想到这些摆在面前的实际情况，就觉得长此以往怎么得了？为此而惴惴不安。

然而，中学时期就是混杂着孩子似的要素和即将成为大人要素的时期。中学阶段是儿童期向青年期过渡阶段，是一个自觉意识到自己本身是脱离了儿童时期的自己，开始认真地考虑自己本身的现在和未来的时期。是个很复杂而具有很多矛盾的时期。

中学生时期处在迅速成长发育阶段，会引起心理上的重大变化。他们在玩的表情和说话的内容上还完全是个天真而幼稚的孩子，但他们对父母的依附性逐渐淡薄起来，疏远最靠近父母的“闭锁性”和寻求能坦率相告一切的伙伴的“开放性”。这两种矛盾着的心理同时存在，就是中学生的心理特征。作为父母、教师必须了解中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和变化，加以正确引导和教育。

一般中学生指十一二岁至十四五岁这一年龄阶段的孩子。他们具有半儿童半成人的特点：

第一，在身体成熟的道路上发生了重要变化，神经系统、身高、胸围在迅速地发展，肌肉、骨骼也在迅速增长，肌体各部分之间发育不平衡，四肢发育的较快。更主要的是这一时期性的成熟。女孩在 11~13 岁，男孩子 13~15 岁开始性成熟过程。它引起身体外部一些生理上的变化，女孩乳腺发育，男孩变声等第二特征出现。

由于生理上的变化和性成熟，使中学生客观上接近成人，这是产生“成熟感”的根源。即日益了解家庭生活中的各种关系，意识到自己在家庭中的地位和职责。同时性的成熟也刺激着中学生对异性兴趣的发展，从而产生一些新的感觉、新的情感和体验。作为家长要了解性成熟给中学生带来的变化，要对他们进行必要的性知识教育，培养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道德观。自然地引导男女之间建立团结友爱的集体关系。让他们把重要精力用到学习、

锻炼等有意义的活动中。

第二，个性出现了新成分，即产生成熟感。中学生逐渐意识到自己不是二个孩子，渴望成为大人和被大人所承认，能和大人一样生活和参加某些活动。这种成熟感是自我意识发展上的一个质变，破坏了原先依赖父母的相互关系。他们血气方刚，锋芒毕露，往往可以表现出为真理和自义而献身的热忱，做出惊人的壮烈举动；有时也会由于盲目的狂热，做出一些错事或铸成终生憾事而追悔莫及；有些在家务劳动中成为父母的帮手；有些则对学习和认识活动产生迷恋，能积极地、独立地学习钻研；有些则只注意模仿成人的举止言谈。这些都说明中学生在不同的方面趋于成熟，正在改变与成人原先那种“不平等”地位。他们要求尊重他们的人格，扩大独立性，要求和成人平等。要求周围人承认他们的成熟。成人如果继续象对待小学那样对待他们，中学生就会自发地向新型关系过渡。他们喜欢成人严肃、说理和认真的态度。忽视这一点，他们就会不听话、不服从或反抗，甚至发生冲突等。因而正确教育和引导他们健康发展，父母亲的言事要简练，明确而坚定，以身作则，言行一致。第三，中学生在学习科学知识的过程中，在教师、家长、同伴的影响下，兴趣迅速地发展起来。另外，中学生的道德意识发展，逐渐形成其真的理想。同时，好奇心也更加扩大和加深，积极地去阅读科普读物、文学作品，参加各种科技课外活动小组和多种多样的文体活动。但中学生兴趣有更大的分化性和选择性，对不同的学科开始有不同的兴趣。如果受到不良教育的影响，他们的兴趣也会表现出浮浅分散、动摇或偏废现象。对于中学生这种广泛的兴趣和强烈的求知欲，家长要给予支持和鼓励，不能把孩子看课外书，参加科技小组活动说成是“不务正业”，不要把孩子整天拴在作业、课堂里。学习兴趣虽然有很大的自发倾向，但更重要的是靠教育和培养。

第四，中学生的情感常常表现得比较强烈，充满着热忱，富有朝气，但易于冲动。这与他们神经系统的高度兴奋和抑制能力薄弱有关。他们可因一件小事而狂喜，也可因一件大事而痛心。在学校思想教育和学校集体生活影响下，感情逐渐向稳定与深刻，不象小学时期那样肤浅及动摇了。

在情感的发展中，性的情感，即爱情的萌芽也是一个重要特征。他们希望自己的言行能引起同辈异性的注意和产生特殊的爱恋，但外表上却表现出轻视、疏远、因怕同伴嘲笑而不愿公开同异性一起活动。

另外，在同性中开始建立真心的友谊。他们很喜欢交朋友，但不象小学生那样，因居住相近、同路、同座位等外在条件而形成暂时的友谊，而是以兴趣、性格和道德观点来选择朋友。而且对朋友非常忠实，一旦友谊受到挫折，便会感到懊丧和痛苦。他们还不能完全正确地理解友谊，希望朋友之间能相互衷情，有时错误地把对好朋友的义务和对学校或班集体的义务对立起来，从而“表扬”或“纵容”朋友的缺点。假如受到了不正确的社会影响和错误教育，会出现一些不适合实际的心境。如易怒、怀疑与动摇、孤居独处和一些特殊的社会性恐惧、羞怯和局促不安等。有这种时期子女的家长，可能比任何时期都感到伤脑筋，觉得孩子的心开始离开自己、靠向朋友了。实际情况并不完全如此。另外结交坏朋友，很可能使他们陷于为非作歹的泥潭。有鉴于此，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过分干预和限制孩子的朋友关系。否则，既妨碍孩子的独立发展，又将遭到孩子的激烈反对。即便是真交上坏朋友，家长应做的是如何引导孩子自己去认识其后果，而不能采取用强硬手段或施以暴力。有些家长听到孩子赞扬朋友的家庭时，常常会感到不舒服，并将此看

作是对自家的责备，愚蠢地让孩子看到他们那种烦恼和生气的样子，甚至还会指责孩子不忠，或者恶意地评论孩子朋友的家长。家长表示出这种有失庄重和尊严的行为，会深深地震惊和影响孩子的心理和行为，从而使孩子今后不再将他们常去的地方和结交的人的情况告诉父母。而父母很少了解，正是他们自己造成了这种状态。

第五，家庭里除了父母子女关系外，还有兄弟姐妹关系等各种人际关系。对学生的思想成长，特别是社会化的发展方向，有待于家庭来完成的任务是极多的。掌握对社会的正确观点和认识，以及在社会上的行为规范，在家庭教育中是绝对必要的。

有的孩子不再愿意同父母一起在外面走路，或者有什么重要的事情也不愿跟父母讲，不听从父母的话等。这是由于自我意识和独立性的自觉增强而产生的变化，就是所谓“第二反抗期”。

青春初期，虽然说是出现反抗现象，但这种“反抗”并不是明目张胆地反驳或者顽固坚持自己意见，而是大多数表现在内向性的沉思、乖僻、不愿与别人来往、忧虑不安、表情抑郁、苦闷等状态上，并且对周围和自己产生了某种程度的怀疑感。因之，想把自己关闭在自己的小天地里。这种对父母的闭锁性，也可以叫做青年期自立的第一步。

但中学生并不全都如此，也并不是在什么时候都如此。这时期他们的思想感情是非常敏感而易受到损伤的。所以在内向闭锁性的反面，又强烈希望找到一个信得过的人推心置腹地谈谈自己的心里话。但只局限在几个最亲密的朋友身上。有一些不愿对父母讲的话，却愿对兄弟姐妹讲。

常听有的父母说：“过去本来是个非常听话的孩子，可是一上中学，不知怎么的，却变得有时和父母顶嘴，找别扭了”。不少父母如此担心：“这个孩子近来性格变坏了，到底是怎么了？”遇到这种情况，父母会过多地忧虑：“是我们哪些地方不好吧？”这是因孩子渐渐自我感觉需要个人独立了，虽然开始接触到了自己的内心世界，并开始了有些体会，但这是萌芽阶段，到真心“发现自己”和“评价自己”还有一段距离。因此，他们就不能确切地表示出自己内心的体验，总有一种想说而又说不出的感觉。在这种情况下，做父母的不应把孩子变化无常的情况说成是“没正经；不大听话了”等，以致讨厌孩子。更不应只根据表面现象，就横加斥责和干预。要钻到孩子的内心世界去，了解他们的苦恼，给予他们必要的指导。作为父母，你是否了解子女到中学阶段出现的这些变化和特征？你们是如何对待的？笔者认为，父母必须做到的重要事情之一，就是要培养他们在思想上具有追求理想的积极性。另外，让他们通过描绘自己将来形象来考虑自己现在应该怎么办，也是非常重要的。作父母的应具备一定的心理知识，有正确的教育子女动机。这就要求对待子女有深厚、健康的感情，教育的耐心，开朗、善良的性格，细心观察、了解、发现孩子的能力，志向等等。在家庭教育上，还要讲究艺术。既要尊重他们，信任他们，充分发挥他们的独立性，又要耐心而委婉地要求他们，给予必要的批评和监督，但又不能过多地监护和烦琐的说教。间接地观察中学生的动向，这样做是比较合适的。

应该说在这一对矛盾中家长是矛盾的主要方面，也就是说能否处理好关键在于家长。大多数家长所犯的通病是：急躁，不善于引导孩子，往往用家长的权威来压制孩子。表面看他们很关心孩子，其实适得其反。孩子到了中学阶段已经长大，应给予尊重，要注意倾向他们的意见。不要总是家长在训

他们，而应更多让他们说，“倾听”！，这是一个最好的办法。

下面你们就可以听听孩子们的呼声，听一听他们怎么想的，他们对父母有什么意见。

孩子们说：

“父母主张劳逸结合，还经常动员我注意休息。对待成绩、分数，爸爸妈妈思想都很解放，还经常开导我，让我放下分数包袱。我觉得父母很了解我。”

“每当我学习累了的时候，就弹弹琴，放松一下，父母从不说我浪费时间，不好好学习。”

“父母很理解我，如我学习遇到困难，考试没考好，他们不是过多地责问我，而是劝慰，并告诉我如何对待困难，对待挫折。”

“父母是我的严父、慈母、良师、益友、他们的话有时多些，我认为是对我好，不是干涉过多。考试成绩不理想，并不责骂，只是嘱咐我下次努力，并帮助我分析试卷中的错误。”

“我母亲是位教师，备课认真，写的讲义很多，十分工整，这对我养成严谨的学习态度有很大帮助。我家生活很简朴，所以我也不讲吃穿，把全部精力放在学习上。我十分感谢父母在学习和生活上对我的影响，这是我得天独厚的财富。”

“我玩的时候，父母说我不好好学习，只知道玩，这样下去别想考上重点高中，可我认为玩有很大好处，当然是指适当的，它可以使人精力充沛，心情更加舒畅、学习起来效率更高。和能否考取重点高中没有必然的联系。”

“父亲对我的学习总是讽刺、挖苦，有时我实在无法忍受，这样反而打击了我的学习积极性。”

“我喜欢看一些与现在学习无关的，但却是世界方面和科学方面的书，家长不允许看，只希望我看一些课内的书。”

“有时考试考坏了，明明我自己心里很不好受，可父母偏说我满不在乎，没完没了地唠叨，我很心烦。”

“我的学习成绩不好，经过努力，考试成绩一次比一次好些，我自己为微小而有意义的进步高兴，可是我的父母却没注意到这点，还是批评我。”

“父母只是让我一味地学习，我要谈一些看不惯的事，他们就说‘管好自己就得了’。”

“如果我考不上高中，父母想的是他们在单位如何抬不起头来，别人会怎么说，很少想考不上怎么办。这方面我和哥哥有共同语言。”

以上几位中学生的话告诉我们，对待孩子的学习，不同的家长所采取的态度和方法也不同。一种是过分看重学习分数的高低，对孩子限制、批评过多，以致影响了孩子的身心健康；另一种是积极支持孩子德、智、体全面发展，努力创造条件让他们健康成长，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学习态度，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学会科学的学习方法。显然，我们应当提倡的是后者。

“对重要问题我们认识不太一致，他们总说只有考上重点高中，才会考上大学，才会有前途。而我认为我国现在的社会情况是不可能普及大学的，因此不少人就不能进大学深造。这并不能说明他们没有前途。他们可以自学成才，甚至可以成为伟大的科学家。”

“重要问题与父母认识一致，如谈到人生观问题时，对人的前途只有考上大学这一观点做了否定。”

“我觉得父母思想有些守旧，而我认为应该创新。父母总希望我将来能在城市工作，可我觉得，如果能创新，如果需要，可以去边疆，去山沟儿，只要能做成一点事。”

这里提出了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什么是有前途？是不是只有上大学，在城市工作才算有前途？有几位中学生作了很好的回答，比起他们父母认识显然要高明得多。看来，我们不少做父母的倒是应该向自己的孩子学习一点东西的。

“父母教给我学习方法，给我买参考书，有时能谈谈思想，把自己心里解不开的疙瘩在父母面前直言不讳地谈出，他们能及时鼓励、帮助。面临毕业，父母给我创造良好的复习条件，在生活上关心我。”

父母关心我的思想，经常问我对团的认识，要求我积极上进。

“父母对我好，但并不理解我，比如我的一些朋友中有的学习比较差，家长就反对我同他们在一起。家长主张独来独往，好好学习。”“他们认为孩子就应听从父母的，没有分辩的余地，他们总是摆出一副家长至尊的严肃面孔，而我觉得父母和子女之间应是朋友关系，平时可以互相开开玩笑，说说闹闹。”

“父母干涉过多，回来晚些，问个没完，希望有点自由，有点时间和同学们聊聊天、玩一玩，不愿意整天埋在书海里。”

“父母管得太多，穿件好看的衣服就说是危险信号。”

“我听流行歌曲时，父母认为不适合我的年龄，不让听，但我听流行歌曲乐曲的节奏感，不是听歌词，学习之余听一会儿可以使神经放松。”

“母亲经常翻看我的东西，又不和我商量，我十分反感，难道我就不能有点秘密吗？”

“他们不允许我有不同于他们的见解，教育无法有效果。父母对我表面很好，但并不理解我。”

“对个人爱好限制过多，我虽然让了步，但也学习不下去。”

中学生的心里话，从不同的方面提出了家长应当怎样培养孩子正确做人的问题。事实证明，政治思想上严格要求，生活上关心，鼓励孩子自理、自立、，是促进孩子健康成长的有效方法。这里首要的是，父母要真正了解、理解孩子的心，做孩子的良师益友。

“倾听”比“训斥”更重要，

“理解”比“批评”更有效。

糊涂学的治家之道就是主张在这种平等关系中达到教育的目的。表面看说的少了，批评的也少了，但由于冷静，由于倾听，由于理解你和孩子的心会更近。

家中教子是一门大学问。仅凭直觉的经验是不够的，仅靠几十年传下来的家训是不够的，要有新方法，新思路，这是糊涂学主张的：实无教之教，在倾听、理解中完成教育。

四、有钱不花，以俭为荣

在跟着感觉走的今天，人们的感官都被调动了起来。可口可乐的广告商们，把电视广告拍得铺天盖地，使你再不想喝水，而只喝那种有咖啡因的“黑汤”，奔驰汽车在阳光下金光闪闪，令骑车族们自愧；美人不断的亮相，情爱片的景头令人亢奋，使人想入非非。吃，吃最好的，穿，穿最靓的，用，用最棒的。钱从哪里来？挣！所谓能挣会花。钱不够怎么办？花，所谓提前

消费！

这就是商业社会！

一个不断调动人们欲望，而掏尽你口袋钱的社会；

一个不断鼓吹超前消费，从而耗尽你的财富的社会；

在这种商业文化面前，许多人失去应有的自控，抵挡不住物欲的诱惑。

糊涂治家学告诉你一句话：有钱别花！

人的欲望是个无底洞，消费是无底线的。在这点上中国人的传统仍有其应有的价值。

1. 勿买房

如今买房成为消费的一大热点，一栋别墅几百万元，一套单元房，近百万元，这对工薪阶层来说，真是天文数字。

但房子盖的的确太漂亮了，让人不能不动心。钱从何处来，借！借朋友，借银行，四方借钱。

其实作为工薪阶层压根就不要想此事，这些事，这些事不是我们的，是那些有钱人的事。

晚清重臣曾国藩曾在给其弟弟的信中说不要置田买房。这些话仍有参考价值。

他说，家里的事情有弟弟料理，甚为放心，只是担心在黄金堂买田起屋一事，会加重我的罪过，想到这一点心里就非常不安，不但生前做人不安，就是死了变鬼也还是不安。特此预先告诉贤弟，切说莫要办黄金堂买田起屋的事。弟弟如果听我的话，我会感激你；如果不听我的话，我会恨你。只要使当今世道略为太平，整个局势有所好转，我们家绝对不怕没有饭吃。如果大局难以挽回，命中注定有灾祸难以避免，那么田产越多，指摘的人也会越多，钱财越多，抢劫的人也会更多，那又有什么益处呢？

把一家的平安与一国的平安联系起来，想自家的安危但首先着眼于国家大局的安危，信中的这一基本思想是能够给人以启迪的。当然，曾国藩在这里所试图挽回的“大局”是指封建国家的“大局”，所谓不置田产、不积钱财之类也多有乱世避祸的因素。

但从治家来看，现今不置房也有几分道理：

其一、目前房价太高，以后会有为工薪阶层盖的房，价格会便宜些。

其二、现在的房地产商，十有八九是以地套钱，让你先交钱，尔后用你的钱去盖房，然后再卖给你。你何必充此“大头”。

其三、现有的商品房尚未有一套完善的售后服务法规，一旦买房，住进就搬不出来。那时根本没有人管你。

因此，结论是：有钱不花，千万别买房！

曾国藩曾有一封给儿子的信，批评他花了那么多钱修房，他说，富原堂修理旧屋，为何以花钱至7000串之多？就是新建一栋房屋，也不应花费这么多钱。我生平常以做大官之人家大花钱财购买田地、兴建房屋为有愧之事，没料想到我们家竟然由你来做出这件事。你的澄叔样样事情都合我的心意，唯独用财过于奢侈与我的意见大相径庭。大凡身居官位的人不可能有清正廉洁之名，如果名义上清廉而实际上不清廉，尤其要引起老天的惩罚。

你于经营筹划外边的事颇有才能而且精明、仔细，为何不请你母亲及你澄叔，将家中每年需要的费用中必不可少者逐条开出清单，综计一年除去租谷收入之外还少多少寄给我，经我审定后，以便按年付回给你。……我将

来不准备积聚银钱留给子孙后代，唯有书籍一项还想考虑多添购一些。

实质上这不是个买不买房的问题，主要反映了一种生活态度。

在商品社会下，曾国藩的态度似乎很愚，但这里却渗出做人治家的道理。

2. 晒小菜

过去无论城市还是乡间，凡会持家者，在夏天常自家晒些小菜，自制豆酱，自晒萝卜干等。现在城市已很少看到这样的持家者。晒小菜，事虽小，但却看出了一种治家勤俭之风。这点曾国藩讲的也很好，他说，家中在外必须讲求种蔬菜，在内必须讲求晒小菜。根据这件事完全可以检验每户人家的兴盛与衰落，不可忽视，特此告之。

此篇写作宗旨是教儿莳蔬晒菜。种蔬菜、晒小菜，虽是小事一桩，却能养成勤劳节俭的好家风，因此，“足验人家之兴衰”。

从历史角度看，晒小菜是一种农业社会的生活习惯，是一种农民自给自足生活的反映，在今日社会生活中已经很难再这样去生活，但从中我们体悟到的是一种精神，即勤俭的精神，这种精神还是应该继承的。

大手大脚决不是好作风，表面上看很时髦，事实是最不利于家庭的。

曾国藩曾对家中的生活做过严格的限定，悟起来很有意思。他说：

从来一国或一家的兴盛，都是由既勤劳又节俭所致。它的衰败原因则相反。我平生也很重视以“勤”字来激励自己，其实却没有做到勤，所以读书时没有手抄的札记，居官又没有保存的公文。生平也好以“俭”字教导人，而们心自问又实在没有做到俭。今天署中内外服用这么多人，威望每天花去的费用，也算得上奢侈了。这其中的原因是由于以前在军营排场很大，沿袭下来没有改变，近来因为多病，医药费用更是漫无限制。从节俭变到奢侈，跟下水一样容易；由奢侈返回到节俭，则难如登天。我在任两江总督官职时，还存下朝廷额外给予我的两万两银子。我当初没有料到竟有这么多，但像今天这样放手用去，转眼就会马上用光。你们以后持家，要学陆梭山的办法，将每月要用多少两银子限定一个固定的数目，另外封好称出来。本月用完，只准有节余，不准有亏欠。衙门奢侈之风气，不能不彻底痛改。我带兵之初，就立下志向，不取军营钱财来肥私囊，今天所幸这件事被我基本上做到了。但我也愿意子孙过于穷困，低三下四去求别人的施舍，只要靠你们大力推崇节俭的美德，善于操持以后的生活。

曾国藩在这里之所以反复强调奢侈的危害性，目的在于教导其子女要懂得生活之艰辛。当然，他也不愿意子孙后代过于贫困潦倒，低三下四去求得别人的恩赐。如何避免这种困境的出现呢？曾国藩告诉子孙后代的办法就是谨守节俭二字，只有这样才能操持好以后的生活。这一思想是值得我们借鉴的。

3. 勿骄奢

钱是你自己的，怎么花由你自己决定。但怎样花却反映出不同的生活态度。

对于那些“能挣会花”的青年人来说，应该明白，什么样的消费方式对人的道德生活是有直接影响的。

这一点宋儒司马光有过很精彩的论述。他认为当时“众人皆以奢靡为荣，吾心独以俭素为美。人皆嗤吾固陋，吾不以为病，……古人以俭为美德，今

人乃以俭相垢病。嘻，异哉！”

看当时就有人讥笑司马光为糊涂，不开化，但他坚持自己的看法。认为有道德的人都是由节俭而来的。人生活上俭，需求上就少，欲望少，就可直道而行，而人若多欲，则必贪富贵，想富贵，但钱不够用。这样在官则必贪，在民则必盗。所以，侈在道德上会造成恶。

司马光的要义在崇俭鄙奢，以为俭乃古往今来中华民族的美德，弃俭而尚奢，无异于本末倒置，对于年轻人来说是十分有害的。

从老年人的角度视之，年轻一代不知世事艰难，更不明“梁肉不企骄奢，而骄奢自来”的道理。且年轻人正在长知识、求进取之时，在物资享受上耽陷太多的精力，过于追求美食、鲜服，就会徒耗许多宝贵时间。其实这不仅仅是家庭和个人经济条件如何的问题，而是一个关于风气和修养的问题。司马光在这里对当时风俗侈靡，请客送礼，大肆铺张，使坚持淳厚风俗、以俭为美者成了鲜有和罕见者，大为感慨。这使我们很自然地就联想起今天的情况来。商品经济日益发展，人们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生活水平也逐渐提高了。年轻人讲享受，谈消费，与他们的父辈和祖辈在观念上完全不同了。司马光若能看到今天的情况，真不知该发何议论！或有人会说，时代不同了观念自然要变，对物质享受的要求也是会随之变化的，有何可非议的呢？其实，这里边有个作风的问题，过于吝啬自然可笑，肆意铺张浪费则更属可恶。穿着细事之中，礼尚往来之际，确有个修养问题。将物质文明孤立起来，抽掉了精神文明，无论如何总是一种缺憾。司马光“会数而礼勤，物薄而情厚”的说法就非常可取，无论朋友亲戚，常聚常会，年节假日纪念性或象征性的礼品相酬，彼此其乐融融。情厚不在礼重，反之，情薄而处利害中倒可能要以厚礼维系。那种以厚礼相交的友情不是很悲哀、很尴尬的事吗？

司马光还列举了大量正反两面的例子，说明了“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的道理，“以俭立名，以侈自败”，也是显而易见的。在我们今天的现实生活中，恐怕亦不乏实例，差不多人人都可以举出一些。说到底，俭是一种克制，奢是一种放纵，作为万物之灵的人，没有克制和自持，是不可想象的。明代姚舜牧说得好：“惟清修可胜富贵，虽富贵不可不清修。”（《姚氏药言》）洋人歌德说得亦好：“低等动物受它的器官的指导；人类则指导他的器官并且还控制着它们。”（《歌德的格言和感想集》347页）又说：“毫无节制的活动，无论属于什么性质，最后必将一败涂地。（同上9页）司马光文中历数了不少终于一败涂地者，这是很值得那些在物质欲望方面恶性膨胀之辈深思的。

4. 尚勤俭

时下社会中崇尚豪华，近求物欲之风急剧膨胀。这种消费方式是值得反思的。

从科学的角度讲，人类若如此近求享受，近求豪华，近求奢侈，我们生存的地球能否养活起人类？

《熵是一个世界观》是一部著名的科学著作，作者从耗散理论出发，猛烈地抨击了以美国为代表的这种高消费的生活方式。当今一个美国消耗者世界近一大半的热能，人已懒惰到了不能再懒，若全球都照美国的生活方式，那么这个地球在100年内将会热能耗尽。

为此，他批评美国那种高消费的生活方式，而高度赞扬了中国人尚勤俭的生活方式。这是一个自然科学家的呼吁，在今天人们追求美国生活方式时，这不可不谓是一副清新剂。

要保持中国尚节俭的生活方式这一美德。清代文人朱用纯写了一篇极好的短文，名曰：“尚勤俭”现摘录如下，共赏之。

尚勤俭

勤与俭，治生之道也。不勤，则寡入；不俭，则妄费。寡入而妄费，则财匮，则苟取。愚老为寡廉鲜耻之事，黑诸入行险微倖之途。生平行业，于此而丧；祖宗家声，于此而坠：呜呼！生理绝矣！又况一家之中，有妻有子，不能以勤俭表率，而使相趋于贪情，则既自绝其生理，而又绝妻子之生理矣！

勤之为道，第一要深思远计。事宜早为、物宜早为者，必须预先经理。若待临时，仓忙失措，鲜不耗费。第二要晏眠早起。侵晨而起，夜分而卧，则一日而复得半日之功。若早眠晏起，则一日仅得半日之功。无论天道必酬勤而罚惰，即人事赢诘，亦已悬殊。第三要耐烦吃苦。不耐烦吃苦，一处不同密，一处便有损失耗坏。故事须亲自为者，必亲自为之；须一日为者，必一日为之。人皆以身习劳苦为戕其生，而不知是乃所以求生也。

俭之为道，第一要平心忍气。一朝之忿，不自度量，与人口角斗力，构讼经官，事过之后，不惟破家，或且辱身，悔之何及。第二要量力举事。如土木之功，婚嫁之事，宾客酒席之费，切不可好高求胜。一时兴会，所费不支。后来补苴，或行称贷，偿则无力，道则丧德，何可乃尔。第三要节衣缩食。绮罗之美，不过供人之叹羨而已。若暖其驱体，布素与绮罗何异？肥甘之美，不过口舌间片刻之适而已。若自喉而下，藜藿与肥甘何异？人皆以薄于自奉为不爱其生，而不知是乃所以养生也。

此在故家子弟无宜加意，盖不勤不俭，约有二病：一则纨绔成习，素所不谙；一则自负高雅，无心琐屑。乃至游闲放荡，博奔酣饮，以有用之精神而肆行无忌，以己竭之金钱而益喜浪掷。此又不待苟取之为害，而已自绝其生理矣。

孔子曰：“谨身节用，以养父母。”可知孝梯之道、礼义之事，惟治生者能之，又奈何不惟勤俭之为尚也？

勤俭，作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历来被有识之士看作治家之本。论勤俭，是古代家训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朱用纯《劝言》也不例外，本家训仅由四篇组成，而《尚勤俭》便是其中之一。

作为劝勉后生子弟上进向善的家训，在《尚勤俭》篇中，朱氏并没有以物质利益向家人展示勉力勤俭有益于发家致富的种种好处，而是首先从品行操守的角度概述不勤不俭的危害性：不勤，收入必少；不俭，浪费必多。收少支多，则必然导致财产家用的匮乏。此时便很容易走上“苟取”之歧路，即以不正当手段获取他人的财物。无论是愚笨者的偷窃抢劫，还是狡黠者的计骗巧取，都只能使祖宗家声扫地、自己品德沦丧。不勤不俭危害性的另一面是，如果家长不能以勤俭作表率，则必然影响妻子儿女，使家庭成员沾染贪馋懒惰之习。这样的家长、这样的人家，是断无生理可言的，等待其唯有败家一途而已。

在看到不勤不俭能丧德败家的严重危害之后，真令人惊然而惊，并油然而生道德上的戒惧感。凡一心向善者，当从此皆生勤俭持家之心，故作者下来便是为后人指明勤与俭的基本方法和原则。在他看来，“勤”，第一要心

勤，即“深思远计”，凡事要预先经理、筹划，与古人所云“预则立，不预则废”以及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之说，道理完全是相通的。第二要身勤。早起晚睡，每天能多得半日之功；反之，一天则仅有半日之功。谚云：早起三光、迟起三慌，这只是说出起床早迟的利弊；而米氏却以半日之功的“复得”“与仅得”，极有说服力地指出了身勤的好处，即所谓“人事赢浊亦已悬殊”。第三是要求心勤须“耐烦”，即思考要周密，计划要细心，不能怕烦；身勤要“吃苦”，即要勤于劳作，不要推诿拖延，不能怕苦。要做到“俭”，第一要平心忍气。不要为一朝之忿、睚眦之怒的小事就与人争斗兴讼，要善于忍让省事，平心静气。第二要量力而行。不要因争奢华而借债办事。第三要生活俭朴，要甘于衣布吃素。这三点中的基本原则实为心俭事俭，而不要争强好胜，不要追求奢侈。

朱用纯所指出的勤俭之道的各项原则，多是切实可行的；而其中包含着对社会弊端和生活陋习的针砭，以及对故家大族子弟只知鲜衣怒马而世事一无所知、自负雅致清高而不屑于勤俭之道的描述，也无不显示出其对世态人心的洞悉。勤俭之道中“身习劳苦”是“求生”、“薄于自奉”是“养生”的论断，更是警世之言。虽然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朱氏论勤俭的某些具体提法，已显不合时宜，如“节衣缩食”的过于刻苦，以及“黎藿与肥甘何异”的不够科学等。但如果我们不仅把勤俭视为一种生活习惯或方式，而且把它看作一种器德和操守，那么其基本精神却依然十分贴近于我们今天这个社会。或者说，在崇尚高档豪华、物欲急遽膨胀的当今之世，《尚勤俭》仍有其可资借鉴的现实意义。

总之，节消费的问题已经提到了议事日程，糊涂治家学认为必须纠正那种“高消费”的观念。

人们应当选择什么样的消费观，是一个古今中外一直有人探索的问题。现在，人与自然的矛盾日益尖锐，研究这个问题更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中国自古有天人合一的主张，追求人类融入自然，与环境相谐和，反对挥霍浪费，反对破坏环境仍比如庄子，他在书中借别人的口说：“鹪鹩巢于深林，不过一技；偃鼠饮河，不过满腹。”认为人类对自然的索取应有节制，不应无度。当然，他对环境保护有些极端的主张。他讲过一个著名的故事，说南海的天帝曰倏，北海的天帝曰忽，中央天帝曰混沌。倏忽二帝都有眼耳口鼻，唯混沌七窍全无。他们常常到混沌那里去作客，对主人的缺陷深表同情。于是，二君商量要帮助混沌凿出七窍来。一日凿一窍，等到七窍成，混沌也就死了。这里，庄子的主张是明明白白的。但是，几千年来，人类在改造自然的斗争中完全没有重视他的主张。就是现在，我们的同胞仍然没有把他的意见当回事，倒是西方人开始注意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提出了有划时代意义的“可持续发展”问题。如在德国，他们看到自然界是许多生生不息的循环链，而现代工业却造就了许多自然的对立面，这些对立面正在破坏着人类的生存环境，于是，他们开始建立工业的循环链，以便最节约地利用资源，并把对自然的破坏减少到最低程度。西方人还注意到反自然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给自身带来许多富贵病，因此崇尚自然、回归自然的呼声高涨起来。他们还把目光投向中国，说如果 12 亿中国人或者 9 亿印度人照搬西方富裕模式，一场生态灾难便在所难免。

这话并非耸人听闻。我国人多，而资源不足，这是最基本的国情。我国人均资源占有量同世界人均数相比，可耕地只占 1/3，淡水只占 1/4，森林只

占 1/6 草地只占 1/3，矿产只占 1/2。这一基本国情决定，我们在消费上不能向西方看齐。发达国家的消费模式是以大量消耗自然资源为代价的。据统计，一个发达国家居民消耗的资源相当于发展中国家的 3 至 8 倍，美国最突出，他们消费的粮食、煤炭和石油是非洲居民的 8 倍、500 倍和 1000 倍。美国的资源比我国丰富，它的工业化还是依靠对别国资源的掠夺完成的，今天，他们仍然以不平等贸易大量攫取别国的自然资源。显而易见，我国照搬美国人的消费模式是不现实的，也是非常有害的。

令人遗憾的是，我们的许多人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也许是穷怕了，日子稍稍好过一些，就一味地追求奢华，要过富翁甚至“帝王”痛，一种浮躁心情弥漫于华夏大地。桌子有老板桌，裤子有老板裤，连咸菜都有老板菜。桑拿浴、高尔夫球、保龄球、台球，忽拉拉一下子在全国各地流行开来。最可笑的是台球，在西方，也只是有钱人周末玩玩的东西，而我们这里连尘飞飞扬的马路边上都比比皆是。桑拿浴不过瘾，还要推出牛奶浴。大多数城市居民还在窄小的“鸽子笼”里安身，豪华别墅就连片连片拔地而起了。我国 1/3 的省份人均耕地已不足一亩，大城市里连放自行车的地方都没有，有人戏称都快金鸡独立了，“汽车要送入千家万户”的呼声仍不绝于耳。我们已许久很少在电视剧中看到普通人的生活了。工人怎样生活，农民怎样生活，广大知识分子怎样生活，他们有何喜？有何忧？极少触及，看到的尽是不夜城，大酒店，男子西装笔挺，女子浓装艳抹，比美国还美国。有不少是凭空想象的，有不少是西方已经放弃的。如喝酒，素有葡萄酒之乡的法国，早已不流行喝葡萄酒了，成年人半数以上滴酒不沾，他们认为喝酒不利于健康。而我们许多电视剧中，角色几乎随时都要用高脚酒杯倒一杯红葡萄酒喝。还有那铺天盖地的电视广告，向观众展示的是大老板、大富翁、贵族、帝王的消费模式。在这种地毯“轰炸”下，人的发财欲吊得高高的，于是乎，合法不合理的、合理不合法的、既不合理又不合法的手段一齐出笼，搞得有关部门到处扑救，也往往是按下了葫芦浮起了瓢。结果是，耕地面积日益减少，好端端的矿山被挖得千疮百孔狼藉一片，清凌凌的河水化作了臭水沟。

问题是，我们追逐的东西往往是人家落后的东西。除了附庸风雅的喝葡萄酒之外，例子还有很多很多。如汽车，人家在开发高速火车、公共交通，我们在喊汽车代表火车，汽车进入寻常百姓家；人居处在回归自然，我们在拼命地装修，把自己置于有毒物质的包围之中；人家穿衣在讲究自然，面料舒适随便，我们在追求名牌至少是假名牌；人家视绿色食品为宝贝，我们在滥施高残留农药；人家饮食以健康为要，我们山珍海味还没有吃够，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总之，我们必需尽早地从这种盲目的奢华消费欲中醒悟过来，确立适度消费的观念。否则，必将受到惩罚，到时候，最廉价的会变成最昂贵的，今年蚌埠市民用矿泉水煮饭就是自然向我们提出的一个警告。

糊涂教子篇

一、上留不教，而成下愚

“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三字经》这句话道出了中国传统文化一大特点，重教子！我们这一节的标题就是采用颜之推在家训中的话，它揭示了一个道理，即使天资很高的人，如果不加教育也是会成为最愚蠢的人。

现在中国是独生子女政策，孩子如掌上明珠，许多人只重孩子的物质生活，不重视习惯的培养和教育，过于溺爱孩子，这其实是害了孩子。司马光说，为人母者，不患不慈，患于知爱而不知教也。

1. 孟母三迁

孟轲（约公元前 372 年—前 289 年）是战国时期的大学问家。他在儒家的地位仅次于孔子。人们常常说孟轲的成长和他母亲的教育关系极大。

孟轲是邹国人。最初，他家住的地方附近有一些坟墓。孟轲小的时候常常去墓间玩耍，看到人家埋葬死人，他就和一些小朋友学着样子玩起抬棺材、挖坑这些游戏来。孟轲的母亲见了，认为这个地方对孩子的教育不利，就搬了家。

孟轲搬到城里街上，附近就是集市和商店。孟轲住在那里以后，又和小朋友学起做买卖的游戏来。孟轲的母亲见了很不高兴，认为这个地方对孩子的教育也不利，于是又搬了一次家。

孟家第三次住的地方在学宫的旁边。那个时候的学宫，就是学校的校舍。同时，大约也兼做祭祀过去著名学者的地方。孟轲看到这里来来往往的人都很讲礼貌，他和小朋友也经常玩一些互相怎样讲礼貌的游戏，孟轲的母亲才满意了。孟家就在那里长期住了下去。

孟轲的母亲看不起掘墓人和商人的劳动，是不对的。可是，她注意孩子的游戏，并且懂得环境对孩子的影响，却是很有见地的。所以，后来的人常常称赞她懂得潜移默化的作用。

孟轲长大一点，便被送去上学。有一天，孟轲没等到放学就跑回家。他的母亲正在织布，便拿起剪刀来把织的布剪断了。孟轲问母亲为什么要这样做，母亲说：“你中途停学，和我中途断织是一样事。君子只有经过学和问才能有广博的知识，以后一生做的事情才能顺利，避免后患。现在你没到放学就跑回家来，将来怎么能有出息？好比我们家是靠我织布生活的，现在我把布机上的布剪断了，吃饭和穿衣的来源也就断了。”

母亲的劝告给了孟轲很大的刺激。从此，他下决心刻苦学习，后来终于成为著名的儒家学者。

在中国历史上象孟子母亲这样有远识的家长还有不少，但以死教子的当属秦末农民起义的将领王陵的母亲。

当时在秦末的农民大起义中，刘邦是一个最杰出的人物，他能够团结干部，政策又对，很快就得到了许多人的拥护，成为当时和项羽争天下的对手。

王陵（？——公元前 181 年）是刘邦的同乡，他们都是沛县人。刘邦还曾经以王陵为兄。刘邦起义的时候，王陵也代了几千人起义，占据了南阳。

在刘项斗争中，王陵带兵追随刘邦。项羽听说后，把王陵的母亲接到军中，想要借此胁迫王陵投降。

王陵的母亲看到，当时项羽的兵力虽然比刘邦强大，执行的政策却是错误的。他一把火烧掉了咸阳的宫殿，大杀降卒，到处分封六国的后人为主，在内部又不能团结干部。从长远来看，项羽是一定要失败的。

于是，当王陵的使者来到项羽的军营时，王陵的母亲偷偷地会见了使者，说：“请为我带个口信给王陵，还是追随汉王为好。汉王刘邦是个忠厚长者。请你告诉王陵，不要为我的缘故而动摇。”为了坚定王陵的决心，她就在使者的面前用剑自杀而死。项羽知道后大发雷霆，把王陵母亲的肉割来煮了。可是，这样一来，王陵追随刘邦的意志更加坚决，终于协助刘邦打败了项羽，平定了天下。

乍一听，似乎王陵母亲极笨，傻到了极点，以死教子，但若细想，她实在是一位了不起的母亲。王陵后来当上了刘邦的右丞相，对汉王朝的建立立了大功。

2. 触龙劝说赵太后

公元前 265 年，正是战国时期，秦国发兵攻打赵国，一连打下了三个城，形势很紧急。赵国向齐国求救，齐国表示，要赵国派长安君来做人质才能派兵。

这时，赵惠文王刚死，孝成王即位不久，大权由赵太后掌握。长安君是赵太后的小儿子，赵太后不愿派他到齐国去做人质。许多大臣一次又一次地提意见，都碰了钉子。赵太后并且下命令说：以后谁要再来说这件事，我老婆子就用口水吐他的脸。

左师触龙求见赵太后，赵太后估计他也是来劝说的，憋着一肚子气等他进来。

触龙慢步走进殿来，到了赵太后面前，首先谢罪说：“老臣生了脚病，很久没有见太后了。”然后和赵太后说了一些闲话，等到赵太后的颜色稍微平和一些，触龙就提出要求说：

“我的小儿子舒祺很不能干。但是我的年纪老了，又很喜欢他，恳求太后赐他当一名保卫王宫的侍卫。”

赵太后说：“好。孩子多大年纪了？”

触龙说：“十五岁了。虽然年纪小些，我希望在我没有死这前把孩子托付给太后。”

赵太后问：“你们男人家也喜爱孩子么？”

触龙说：“我们爱孩子的程度超过妇人。”

赵太后说：“妇人和男子不同，爱孩子要超过你们好多倍呢！”

触龙说：“我以为太后爱女儿甚于爱小儿子。”

太后说：“你错了。我还是爱小儿子爱得多。”

触龙说：“父母爱子女，总是要为他们做长远的打算。太后送女儿出嫁到燕国做王后的时候，抓着她的脚跟哭泣。这是因为舍不得她远离。走了之后，也并不是想她。可是，每次祭祀的时候，总是祷告说：“千万不要让她回来！这不是替燕后作长远打算，希望她子孙相继为王吗？”

赵太后说：“是的。”

触龙问道：“从现在算起，三代以前，一直到赵国称王之时，赵王的子孙封侯爵的，有几个还保留着他们的爵位呢？”

赵太后说：“没有了。”

触龙又问：“不但是赵国，别国诸侯的子孙封侯的，能保住爵位的有没有？”

触龙说：“这就是说，祸患近一些的，轮到自己身上，远一点的，轮到子孙身上。难道王家的子孙统统都是不好的么？实在是因为他们地位尊贵却毫无功劳；俸禄丰厚却没有付出努力。现在太后给了长安君尊贵的位置，很大的权力，封了他肥沃的土地，赏给他许多宝物，却不教他趁现在的时候为国家建一点功劳。将来太后百年之后，长安君怎么还能在赵国立足呢？所以，我以为太后为小儿子打算的眼光大短，爱小儿子还不如爱女儿呢！”

赵太后说：“你说得对！”于是就替长安君备了车马，立刻派他到齐国去。齐国出兵，秦兵也就退去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若是真为后代着想，那就应让他建功立业，让他经受苦难，看起来是苦了孩子，看起来也似乎不近人情，但实际上，苦换来了甜，磨难换来了成功。所以，严方为真爱子，溺爱是害子之首。

3. 刘备遗嘱教阿斗

公元 223 年，刘备（公元 161 年—223 年）和东吴作战失败，病死于白帝城永安宫。临终之前，写了一道遗嘱给他的儿子刘禅（公元 207 年—271 年）：

“朕初疾但下痢耳，后转杂他病，殆不自济。人五十不称夭，年已六十有余，何所复恨，不复自伤，但以卿兄弟为念。射君到，说丞相叹卿智量甚大，增修过于所望，审能如此，吾复何忧！勉之，勉之！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惟贤惟德，能服于人。汝父德薄，勿效之。可读《汉书》、《礼记》，闲暇历观诸子及《六韬》、《商君书》，益人意智。闻丞相为写《申》、《韩》、《管子》、《六韬》一通已毕，未送，道亡，可自更求闻达。”

刘备的遗嘱，表达了他对儿子的期望。他听说诸葛亮称赞刘禅聪明，进步快，虽然也高兴，其实并不很相信。他希望儿子在“贤”和“德”两方面都能有所长进。既要多读一些有关治国以及行军打仗策略的书，更要注意道德修养。

俗话说：“知子莫若父”。刘备又是以有“知人之明”著称的。他对刘禅应当说是有所了解的，预感到这位太子可能出息不大。所以他临终时对诸葛亮说：“若嗣子可辅，辅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同时，他对儿子在道德上的主要要求，就是注意小善小恶。

当然，真要能做到“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并不容易。人们常常因为事情小就放松警惕，马马虎虎，自己怨自己，也容易得到别人的谅解。有的父母往往认为事情小，而忽略了对子女的教育。然而，“千里金堤，溃于一穴”，防线突破之后，就会积小成大，造成致命的灾难。这位刘禅，也就是人们熟悉的“刘阿斗”，确是个不争气的人，对老子的肺腑之言，他并没有听得进去。

我们看刘禅一生的历史，从十六岁当皇帝，到投降魏国为止，既没有做

什么“大善”，也没有作什么“大恶”。他的坏处，无非是宠幸宦官，纵情享乐，不懂得治理国家之道。诸葛亮生前对刘禅还有个监督约束作用。然而，从诸葛亮写的《出师表》看，当时刘禅就有许多做得很不象样的事。诸葛亮说了三件“不宜”，一是“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义，以塞忠谏之路”；二是对官吏的升降奖罚“不宜异同”；三是刑赏“不宜偏私”。如果没有这方面的事情，诸葛亮是不会说的。等到诸葛亮死后，失去监督，刘阿斗的这些毛病就更发展了。

小错误可以酿成大害，刘备看到了这个危险，也正确地向儿子指出来了，可是他却来不及改变儿子的思想品德，终于造成了悲剧。后来，魏兵兵临成都，刘禅便拱手而降了。

4. 傅雷谆谆教傅聪

傅雷，著名的文学翻译家。

这是傅雷给儿子傅聪的信，当时傅聪正在欧洲学习音乐，并与一欧洲女子结成终身伴侣。这两封信分别是傅雷在获悉傅聪订婚和结婚以后，写给他的，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傅雷对孩子的一片爱心和他对孩子要求的严格。

—

亲爱的孩子，八月二十日报告的喜讯使我们心中说不出的欢喜和兴奋。你在人生的旅途中踏上一个新的阶段，开始负起新的责任来，我们要祝贺你，祝福你，鼓励你。希望你拿出像对待音乐艺术一样的毅力、信心、虔诚，来学习人生艺术中最高深的一课。但愿你将来在这一门艺术中得到像你在音乐艺术中一样的成功！发生什么疑难或苦闷，随时向一二个正直而有经验的中、老年人讨教，（你在伦敦已有一年八个月，也该有这样的老成的朋友吧？）深思熟虑，然后决定，切勿单凭一时冲动：只要你能做到这几点，我们也就放心了。

对终身伴侣的要求，正如对人生一切的要求一样不能太苛。事情总有正反两面：追得你太迫切了，你觉得负担重；追得不紧了，又觉得不够热烈。温柔的人有时会显得懦弱，刚强了又近乎专制。幻想多了未免不切实际，能干的管家太太又觉得俗气。只有长处没有短处的人在哪儿呢？世界上究竟有没有十全十美的人或事物呢？抚躬自问，自己又完美到什么程度呢？这一类问题想必你考虑过不止一次。我觉得最主要的还是本质的善良，天性的温厚，开阔的胸襟。有了这三样，其他都可以逐渐培养：而且有了这三样，将来即使将来遇到大大小小的风波也不致变成悲剧。做艺术家的妻子比做任何人的妻子都难；你要不预先明白这一点，即使你知道“责人太严，责己大宽”，也不容易学会明哲、体贴、容忍。只要能代你解决生活琐事，同时对你的事业感到兴趣就行，对学问的钻研等等暂时不必期望过奢，还得看你们婚后的生活如何。眼前双方先学习相互的尊重、谅解、宽容。

对方把你作为她整个的世界固然很危险，但也很宝贵！你既已发觉，一定会慢慢点醒她；最好旁敲侧击而勿正面提出，还要使她感到那是为了维护她的人格独立，扩大她的世界观。倘若你已经想到奥里维的故事，不妨就把那部书叫她细读一二遍，特别要她注意那一段插曲。像雅葛丽纳那样只知道

Love, Love, Love! 的人只是童话中人物, 在现实世界中非但得不到 love, 连日子都会过不下去, 因为她除了 Love 一无所知, 一无所有, 一无所爱。这样狭窄的天地哪像一个天地! 这样片面的人生观哪会得到幸福! 无论男女, 只有把兴趣集中在事业上, 艺术上, 尽量抛开渺小的自我 (ego), 才有快活的可能, 才觉得活的意义。未经世事的少女往往会存一个荒诞的梦想, 以为恋爱时期的感情的高潮也能在婚后维持下去。这是违反自然规律的妄想, 古语说: “君子之交淡如水”; 又有一句说, “夫妇相敬如宾”。可见只有平静、含蓄、温和的感情方能持久; 另外一句的意义是说, 夫妇到后来完全是一种知己朋友的关系, 也即是我们所谓的终身伴侣, 未婚之前双方能深切领会到这一点, 就为将来打定了最可靠的基础, 免除了多少不必要的误会与痛苦。

你是以艺术为生命的人, 也是把真理、正义、人格等等看做高于一切的人, 也是以工作为乐生的人; 我用不着啼叨, 想你早已把这些信念表白过, 而且竭力灌输给对方的了。我只想提醒你几点: ——第一, 世界上最有力的论证莫如实际行动, 最有效的教育莫如以身作则; 自己做不到的事千万勿要求别人; 自己也要犯的毛病先批评自己, 先改自己的。——第二, 永远不要忘了我教育你的时候犯的许多过严的毛病。我过去的错误要是能使你避免同样的错误, 我的罪过也可以减轻几分; 你受过的痛苦不再施之于他人, 你也不白白吃苦。总的来说, 尽管指点别人, 可不要给人“好人为师”的感觉。奥诺丽纳 (你还记得巴尔扎克那个中篇吗?) 的不幸一大半是咎由自取, 一小部分也因为丈夫教育她的态度伤了她的自尊心。凡是童年不快乐的人都特别脆弱 (也有训练得格外坚强的, 但只是少数), 特别敏感, 你回想一下自己, 就会知道对付你的恋人要如何 delicate, 如何 discreet 了。

我相信你对爱情问题看得比以前更郑重很严肃了; 就在这考验时期, 希望你更加用严肃的态度对待一切, 尤其要对婚后的责任先培养一种忠诚、庄严、虔敬的心情。

1960年8月29日

二

你工作那么紧张, 不知还有时间和弥拉谈天吗? 我无论如何忙, 要是一天之内不与你妈谈上一刻钟十分钟, 就像漏了什么功课似的。时事感想, 人生或大或小的事务的感想, 文学艺术的观感, 读书的心得, 翻译方面的问题, 你们的来信, 你的行踪……上下古今, 无所不谈, 拉拉扯扯, 不一定有系统, 可是一边谈一边自己的思想也会整理出一个头绪来, 变得明确; 而你妈今日所达到的文化、艺术与人生哲学的水平, 不能不说一部分是这种长年的闲谈熏陶出来的。去秋你信中提到培养弥拉; 不知事实上如何作? 也许你父母数十年的经历和生活方式还有值得你参考的地方。以上所提的日常闲聊便是熏陶人最好的一种方法。或是饭前饭后或是下午喝茶 (想你们也有英国人喝 tea 的习惯吧?) 的时候, 随便交换交换意见, 无形中彼此都得到不少好处: 启发, 批评, 不知不觉地提高自己, 提高对方, 总不能因为忙, 各人独自生活在一个小圈子里。少女少妇更忌精神的孤独。共同的理想, 热情, 需要长期不断的灌溉栽培, 不是光靠兴奋时说几句空话所能支持的。而一本正经的说大道理, 远不如日常生活中琐琐碎碎的一言半语来得有效, ——只要一言半

语中处处贯彻你的做人之道和处世的原则。孩子，别因为埋头于业务而忘记了你自己定下的目标，别为了音乐的艺术而抛荒生活的艺术。弥拉年轻，根基未固，你得耐心细致，孜孜不倦的关怀她，在人生琐事方面，读书修养方面，感情方面，处处观察，分析，思索，以诚挚深厚的爱作原动力，以冷静的理智作行动的指针，加以教导，加以诱引，和她一同进步！倘或做这些工作的时候有什么困难，千万告诉我们，可帮你出主意解决。你在音乐艺术中固然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在人生艺术中，婚姻艺术中也只许成功，不许失败！这是你爸爸妈妈最关心的，也是你一生幸福所系。而且你明白，像你这种性格的人，人生没法与艺术分离，所以要对你的艺术有所贡献，家庭生活与夫妇生活更需要安排得美满。——语重心长，但愿你深深体会我们爱你和爱你的艺术的热诚，从而在行动上彻底实践！

我老想帮助弥拉，但自知手段笨拙，深怕信中处处流露出说教口吻和家長面孔。青年人对中年老年人另有一套看法，尤其西方少妇。你该留意我的信对弥拉起什么作用：要是她觉得我太古板，太迂等等，得赶快告诉我，让我以后对信中的措辞多加修饰。我决不嗔怪她，可是我极需要知道她的反应来调节我教导的方式方法。你务须实事求是，切勿粉饰太平，歪曲真相；日子久了，这个办法只能产生极大的弊害。你与她有什么不能协和，我们就来解释，劝说；她与我们之间有什么不协和，你就来解释，劝说，这样才做到所谓“同舟共济”。我在中文信中谈的问题，你都可挑出一二题目与她讨论；我说到敏的情形也好告诉她；这叫做旁敲侧击，使她更了解我们。我知道她家务杂务，里里外外忙得不可开交，故至今不敢在读书方面督促她。我屡屡希望你在经济稳定，早日打定基础，酌量减少演出，使家庭中多些闲暇，一方面也是为了弥拉的晋修。（要人晋修，非给他相当时间不可。）我一再提议你去森林或郊外散步，去博物馆欣赏名作，大半为了你，一小半也是为了弥拉。多和大自然与造型艺术接触，无形中能使人恬静旷达（古人所云“荡涤胸中尘俗”，大概即是此意），维持精神与心理的健康。在众生万物前面不自居为“万物之灵”，方能破除我们的狂妄，打破纸醉金迷的俗梦，养成淡泊洒脱的胸怀，同时扩大我们的同情心。欣赏前人的剧迹，看到人类伟大的创造，才能不使自己被眼前的局势弄得悲观，从而鞭策自己，竭尽所能的在尘世间留下些少成绩。以上不过是与大自然及造型艺术接触的好处的一部分；其余你们自能体会。

1961年9月14日晨

5. 慈母有败子

过分溺爱孩子是母亲之大过。不能严于教育子女是母亲之大失。因而中国历来讲“慈母有败子”。大凡有眼光的母亲都知此话之重，严格待儿，严格教子。

战国时，将军子发领兵攻打秦国，粮食断绝，于是派人回去向楚国国君求援，顺便问候一下自己的母亲。子发母亲问使者：“士兵生活得好吗？”使者答道：“士兵们分一些豆子之类的粗粮充饥。”子发母亲又问：“将军生活得好吧？”使者答道：“很好，将军每天可以吃稻米肉食。”

后来，子发得胜而归，他母亲却关起家门不让他进去，并狠狠责备儿子说：“你没听说过越王勾践讨伐吴国之事吗？有客人献了一壶美酒，越王叫

人把酒倒人大江的上游，让士兵在下游喝水分享美酒。其实根本连酒都喝不到，但士兵受了感动，打起仗来一个顶五个。后来又有人献一袋干粮，越王又平分给士兵们吃，虽然每人几乎没分到什么，但士兵们打起仗来一个顶十个。现在你当了将军，士兵吃粗粮，你却吃细米精肉，为什么？……让士兵在战场上出生入死，而自己却高高在上享乐，虽然打了胜仗，但毕竟不是治军之道。你不是我的儿子，不要进家门！”

子发听了，赶紧向母亲请罪，承认错误，这才进了家门。

齐宣王时，田稷任齐相。

3年后，田稷退休回家，下属送给他黄金百镒。田稷把黄金带回家，献给母亲。母亲问他说：“你做三年宰相，不会有这么多的俸禄，你哪来这么多金子？”田稷老实答道：“是下属送给我的。”母亲听了，立刻不快他说：“做人应注意自身修养，做到品行高洁。为人要诚实不欺，不做不义之事，不取不义之财。如果你要孝敬长辈，应该尽心诚实地办事，否则就是不孝！不义之财，不是我应该有的东西；不孝之子，也不是我的儿子！你如果真要表现你的孝顺，就把这些金子拿走！”

田稷听了母亲的一番话，十分惭愧，将金子全部退还给下属，又主动到朝廷请罪。齐宣王听了事情经过，对田母十分赞赏。他赦免了田稷，仍然让他为相，而用朝廷的金子赏赐给田母。

汉昭帝时，隽不疑任京兆尹，很有威信，京城中的士子百姓都敬服他。每天他办完义事后回家，他的母亲总是要问他：“有没有平反一些案件，使多少人免于冤枉而死？”如果听到隽不疑说有所平反，隽母就十分高兴，笑逐颜开，吃饭、说话都不同于往常；如果听到儿子说没有平反什么案件，为一些人洗清罪名，隽母就很不高兴，甚至连饭都不肯吃。正因隽母如此严加督促，所以隽不疑在任京兆尹时虽然法令森严，却从不滥刑罚，使无辜者受屈。

6. 教子有方

宋代司马光说“爱之不以道，适所以害之也。”这个道就是对子女的缺点、毛病不可姑息，姑息养奸，以蕴成大祸。所以大智者从不护子，而是严以律己。只有那些目光短浅的家长才处处护着子女，一旦别人说了其子女的缺点，他们总加以辩之，久之，子女养成骄气，不可一世，事后必不成大业。

所以父母揭其子女之短，而不去护短，看似愚笨，实为大智也。

一天，楚国太子因父亲楚庄王紧急召见他，急急忙忙赶着车到皇宫去。到了皇宫的茆门，因天正下大雨，院中满是积水，无法下车路，太子便径直赶着车打算一直进茆门。守门的官员拦住他的车，严肃地对他说：“车马不得进入茆门，这是国君定的法令，不能因为你是太子就可以不遵守！”太子解释说：“父王紧急召见我，不能等到没有积水后再进去啊！”说罢，赶着车便要进去。守门的官员见状，举起手中兵器猛击太子拉车的马，并打坏了太子的车子。

太子进皇宫后，向楚庄王哭诉事情的经过，满指望父亲能为他出口气。不想楚庄王听完后，却喜形于色，说：“守门的官员明明知道你是太子，却不肯徇私在法，真是刚正守法的好臣子啊！”

他打开后门让太子离开，嘱咐儿子说：“以后千万不要再犯这样的错误

了！”

为了这件事，楚庄王特意把那位守门的官员提升了两级，以示奖励。

汉文帝刘恒很有政治才能，又是一个比较开明的皇帝。

一次，文帝的儿子、太子刘启和他弟弟梁王刘武同乘一辆车子入宫。当时规定，所有人到司马门一律要下车，否则就要加以处罚。刘启仗着自己是太子，没有下车，直闯入宫去。公车令张释之见了，毫不客气，一面追上去阻止他们进门，一面将此事上奏文帝，弹劾他们不下车，犯了大不敬之罪。文帝接奏，特地脱下皇冠，恭恭敬敬地向张释之认错，说：“是我管教儿子不严。”

汉文帝不但不怪罪张释之，反而大加赞赏，把他提拔为中大夫。

西汉人石奋和他的四个儿子在汉景帝时都做了俸禄二千石的大官，所以当时人们称誉他为“万石君”。他平时不仅自己很注意品德修养，而且教子也尤其严格。

一次，小儿子石庆在外酒喝多了，回家时到巷门口也没有下车，一直坐车坐到家门口。石奋听到这件事，气得没有吃饭。石庆知道了，懂得自己做了错事，十分惶恐，赶紧脱掉上衣，背上背着荆条到父亲那里请罪，石奋却不肯原谅他。全族的人和石庆的哥哥石建都像石庆一样，到石奋面前负荆请罪，石奋正话反说地斥责石庆道：“你是内史‘贵人’，到了巷口，巷里的父老乡亲见了都赶紧躲避开去，而内史坐在车里却心安理得、若无其事，多么应该啊！”接着，石奋向众人道歉，总算勉强原谅了儿子。

从此以后，石奋的子孙们进巷口时，总是下车小心恭顺他走回家。

卫庄公十分宠爱儿子州吁，任他为所欲为，不加教育，大夫石碚见此情景，十分担忧，劝谏卫庄公对儿子严加管束，以免带来灾祸。他曾说过一句极有名的话，便是“臣闻：爱子教之以义方”。可惜卫庄公听不进，结果，州吁杀掉哥哥齐桓公，自己做了国君。

石碚的儿子石厚与州吁狼狈为奸，石碚再三教育他，儿子始终不听。两人故作非为，搞得老百姓都十分怨恨。为了百姓的利益，石碚想了个计策：假装好意劝州吁和石厚前往陈国，拜见陈桓公，暗地里请求陈桓公把这两个坏蛋抓起来。石厚和州吁两人果然中计，被抓住了。

石碚出于大义，建议将这两个祸国殃民的坏蛋处死。众人考虑到石厚是他的亲生儿子，而且他献计有功，于是为石厚开脱道：“州吁是为首的，石厚只不过跟着他做了坏事，不如将石厚从轻发落吧”。石碚听了，正色说道：“石厚是州吁的军师，为州吁出了许多坏主意，不杀他难以服众。他尽管是我的儿子，也不能因为这个而不顾国家和百姓的利益！”

卫国大臣见石碚态度坚决，于是派人到陈国处死州吁和石厚。石厚向使者央求说：“看在我父亲的面上，留我一条命吧！”使者回答道：“正是你父亲要求处死你的！”石厚一听，顿时无话可说。

人们十分赞赏石碚的高尚品格，称赞他大义灭亲，即使对自己的儿子也丝毫不手软，这才是真正的大义之士。

对于孩子的教育不护短，不溺爱子女，现代作家梁实秋也有很深刻的看法，他对当下父母那种把子女捧为“小太阳”，“小上帝”的做法尤为不满。他说：“我一向不信孩子是未来世界的主人翁。因为我亲见孩子到处在做现在的主人翁。孩子活动的主要范围是家庭，而现代家庭很少不是以孩子为中心的。一夫一妻不能成为家，没有孩子的家像是一株不结果实的树，总缺点

什么；必定等到小宝贝呱呱坠地，家庭的柱石才算放稳，男人齐始做父亲；女人开始做母亲，大家才算找到各自的岗位。我问过一个并非“神童”的孩子：“你妈妈是做什么的？”他说：“给我缝衣服的。”“你爸爸呢？”小宝贝翻翻白眼：“爸爸是看报的！”但是他随即更正说：“是给我们挣钱的。”孩子的回答全对。爹妈全是在为孩子服务。母亲早晨喝稀饭，买鸡蛋给孩子吃；父亲早晨吃鸡蛋，买鱼肝油精给孩子吃。最好的东西都要献呈给孩子，否则，做父母的心里便起惶恐，像是做了什么大逆不道的事一般。孩子的健康及其舒适，成为家庭一切设施的一个主要先决问题。这种风气，自古已然，于今为烈。自有小家庭制以来，孩子的地位顿形提高，以前的“孝子”是孝顺其父母之子，今之所谓“孝子”乃是孝顺其孩子之父母。孩子是一家之主，父母都要孝他！

“孝子”之说，并不偏激。我看见过不少孩子，鼓噪起来能像一营兵；动起武来能像械斗；吃起东西来能像饿虎扑食；对于尊长宾客有如生番；不如意时撒泼打滚有如羊痫，玩得高兴时能把家具什物狼藉满室，有如惨遭洗劫；……但是“孝子”式的父母则处之泰然，视若无睹，顶多皱起眉头，但皱不过三四秒钟仍复堆下笑容，危及父母的生存和体面的时候，也许要狠心咒骂几声，但那咒骂大部分是哀怨乞怜的性质，其中也许带一点威吓，但那威吓只能得到孩子的讪笑，因为那威吓是向来没有兑现过的。“孟懿子问孝，子曰：‘无违。’”今之“孝子”深韪是说。凡是孩子的意志，为父母者宜多方体贴，勿使稍受挫阻。近代儿童教育心理学者又有“发展个性”之说，与“无违”之说正相符合。

体罚之制早已被人唾弃，以其不合儿童心理健康之故。我想起一个外国的故事：

一个母亲带孩子到百货商店。经过玩具部，看见一匹木马，孩子一跃而上，前摇后摆，踌躇满志，再也不肯下来。那木马不是为出售的，是商店的陈设。店员们叫孩子下来，孩子不听；母亲叫他下来，加倍不听；母亲说带他吃冰淇淋去，依然不听；买朱古力糖去，格外不听，任凭许下什么愿，总是还你一个不听；当时演成僵局，顿成胶着状态。最后一位聪明的店员建议说：“我们何妨把百货商店特聘的儿童心理学专家请来解围呢？”众谋僉同，于是把一位天生有教授面孔的专家从八层楼请了下来。专家间明原委，轻轻走到孩子身边，附耳低声，说了一句话，那孩子便像触电一般，滚鞍落马，牵着母亲的衣裙，仓惶遁去。事后有人问那专家到底对孩子说的是什么话，那专家说：“我说的是：‘你若不下马，我打碎你的脑壳！’”。这专家真不愧为专家，但是颇有不孝之嫌。这孩子假如平常受惯了不兑现的体罚，威吓，则这专家亦将无所施其技了。约翰逊博士主张不废体罚，他以为体罚的妙处在于直截了当，然而约翰逊博士是十八世纪的人，不合时代潮流！

哈代有一首小诗，写孩子初生，大家誉为珍珠宝贝，稍长都夸做玉树临风，长成则为非做歹，终至于陈尸绞架。这老头子未免过于悲观。但是“幼有神童之誉，少怀大志，长而无闻，终乃与草木同朽”——这确是个可以普遍应用的公式。“小时聪明，大时未必了了。”究竟是知言，然而为父母者多属乐观。孩子才能骑木马，父母便幻想他将来指挥十万貔貅时之马上雄姿；孩子才把一曲抗战小歌哼得上口，父母便幻想他将来喉声一啜彩声雷动时的光景，孩子偶然拨动算盘，父母便暗中揣想他将来或能掌握财政大权，同时兼营投机买卖；……这种乐观主义往往形诸言语，成为玄耀，使旁观者有说

不出的感想，曾见一幅漫画：一个孩子跪在他父亲的膝头用他的玩具敲打他父亲的头，父亲眯着眼在笑，那表情像是在宣告“看看！我的孩子！多么活泼，多么可爱！”旁边坐着一位客人咧着大嘴做傻笑状，表示他在看着，而且感觉兴趣，这幅画的标题是：“演剧术”。一个客人看着别人家的孩子而能表示感觉兴趣，这真确实需要良好的“演剧术”。兰姆显然是不欢喜演这样的戏。

孩子中之比较最蠢，最懒，最刁，最泼，最丑，最弱，是不讨人欢喜的，往往最得父母的忠爱。此事似颇费解，其实我们应该记得《西游记》中唐僧为什么偏偏欢喜猪八戒。谚云：“树大自直”，意思是说孩子不需要管教，小时恣肆些，大了自然会好。可是弯曲的小树，长大是否会直呢？我不敢说。”

教子是门艺术。

教子是门学问。

把一个孩子培养成出众的人才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做到的。只有那些有大眼光，又有方法的父母才可以把自己的孩子培养成有用之才。

应该看到大多数人是平庸的，是在社会习惯下生活的，所以大多数孩子长大后也就是一般人，这符合常规。例如当大多数家长把自己的孩子打扮的五颜六色时，有几个家能让孩子还穿旧衣服，喝白开水呢？所说的糊涂学其实一点不糊涂，不过是被常人、被平庸的人看成糊涂，因为你超出了常规。做到这一点也并非容易。

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凡成大器者，是父母育子必有特殊之点，不寻常之处，这正是教子的艺术，下面几个例子可以说明这一点。

例如匈牙利的克拉利·波尔加将是三个女孩培养成了世界冠军，这堪称家庭教育史上的一个奇迹，大女儿苏琳，4岁时就夺取布达佩斯国际象棋儿童冠军，6次名列国际女子名次榜首。二女儿李菲娅，14岁获奥运会金牌。小女儿尤迪特更是“天才少女”，11岁半就获得奥运会金牌，9次名列世界女子名次榜首，16岁击败前男子世界冠军，是当今国际象棋头号女子选手。她有什么秘诀呢？让我们听听这位母亲的介绍。

在教育孩子方面说不上有什么秘密，要说有，也就这样几个方面：一是开始得早，三个孩子从三四岁时就开始下棋，这对培养她们一生兴趣极为重要，孩提时候接受能力最强。实际上，每个孩子都可以培养成为天才。这是我丈夫的观点，我也同意，每个人都可以达到最高水平。其次是要选准一个目标，我们也试过别的项目，如数学等，但不理想，象棋还有个客观衡量标准，一下就知道。最后可否说要有个良好环境，尤其是和谐的家庭气氛，能鼓励孩子们学习，自然还要讲究科学方法。

1965年，我首次来到布达佩斯。第一次见面时，洛齐（拉斯洛的爱称）就谈到他以后要6个孩子，并计划如何教育他们。结婚第二年，我们的大女儿苏珊出世。我们一开始就下决心对她进行某种教育，但一时不知从何入手，也没发现她有特别才能。不能说我们生了个天才。休完二年半产假后，我到了幼儿园工作。我们欠了一大笔债，急需钱用。一次我下班回家，看见洛齐和苏珊在下象棋。她是从一个抽屉里找到棋子的，就拉着爸爸教她。洛齐教会她步法后，奇迹出现了：爱动、活泼的女儿忽然变得文静、沉思，吵吵嚷嚷要和爸爸下棋，甚至连其它玩具都视而不见，而且进步神速。一年多后，我们开始带她出去和其他小朋友比赛，但常常遭到非议，她大小了。但开始比赛，当十来岁的男孩败在她手下时，人们开始惊讶，继而折服。

说实在的，我是按母亲本性行事的。看到女儿这么喜欢下棋，我还能说什么？在这方面我可以说我帮了洛齐最大的忙，他们父女俩愿意干的事，我绝不阻拦。5年半后，我们相继有了两个女儿——索菲娅和尤迪特。等到她们长到二三岁时，苏珊要另请高明。由于老二和老三只差一岁半，所以她俩经常在一起玩。令两个小不点儿奇怪的是，姐姐总不同她们一起玩。严肃的大人们出入她的房间，屋里静得很。她们往姐姐房里窥视秘密，爸爸阻止她们说，只有会下棋的人才能进去。两个小的忙不迭地答应下来，学会了棋步。从此，象棋成了家里的头等大事。苏珊从苏联人办的一家幼儿园出来后，两个小的又进去学语言，因而姐妹三人俄语都说得很好。

孩子们一天天长大，棋艺日新月异，但麻烦事也接踵而至：劝告、揶揄、讽刺，扰乱了宁静的家。我们也曾动摇过：孩子不能正常学习，洛齐不能上白班，大量时间、精力花在相互劝慰上。1979——1980年是我们最困难的年代。我在一所服务学校教俄语、德语，洛齐上夜班，为的是多教孩子。我还教苏珊德语，她又从一位棋友那里学会了世界语。

1981年夏天，我要陪12岁的苏珊去英国参加一次世界锦标赛，但学校却不准我假。我一气之下辞了职，专心教育三个孩子，这对我来说很不容易，我热爱教育，但我宁可省吃俭用。经济上困难些，精打细算，一个福林当几个用，把教育孩子的事置于首位。促使我下决心的另一件事是一位罗马尼亚女象棋运动员对我的劝告，她的女儿因故自杀，她一辈子悔恨没有多和孩子在一起。尽管放弃工作极其痛苦，但我坚定不移。我曾有当导游的理想，但庆幸的是，现在我不是陪外国人，而是陪女儿去世界各国，我们生活得很有意义。

至于说到三个女儿，苏珊真是个好姑娘，很听话，有事总是征求我们的意见。她的教育问题最少，原因是她同大人们在一起的时间最多。当然，她小时候我们精力充沛，热情高。她闲静、稳重，许多时候对一些重大问题的看法比我还深刻，不知道她从哪里懂得那么多。她小时候有段时间下棋不看棋盘，环顾左右，我很生气，以为她不专心，其实她不管往那里看，心里总有棋盘。

从教育角度说，索菲娅最麻烦。她太敏感，心思分散，又注重美。她穿着最讲究，把自己的东西布置得很艺术。专家们认为她在棋盘里也在寻求美，不用对她讲女人的“美学”。她嘴也最快，很快会说出自己的想法，在学校里事儿最多。

尤迪特也很自信，她同索菲娅年龄相近，老在一起，无话不说，包括对教练都有自己的看法。学校里孩子有的缺点，她们都有，淘气、任性。如要问问其他孩子的区别，她们只是好强，特别是尤迪特，好胜，认准目标不回头，喜欢有自己的棋迷。苏珊就谦虚些，尽管有主见，却不爱评论。

至于我丈夫，他是个能人，好话能说许多，但固执、不听话。作为丈夫，他很称职，一心扑在这个家上，但脾气犟，同‘我原来想象的丈夫不一样。我曾想，我们一年休两次假，周末去旅游。但实际上不是这样，他总是有主意，起初我搞不清楚，也看不到前景。我不否认我曾怀疑过他做得对不对。我妈也说，不要听他的，日子不用过得这么苦。我们总是忙得很，没有空，但确实每天都过得很充实、愉快，尤其看见孩子们迅速成长。我一开始只信他百分之一二，而且因为是我的丈夫，但现在我信他百分之一百五十。他的确不是一个普通的人，他知道做什么，该怎么做，对孩子的成绩也预计到了。

女人心肠软，对孩子不像他那样要求严，为此我们也发生过几次小冲突。但当孩子们需要我的慈爱时，我也坚持我的观点。我们相互补充，他的脾气急，而我则比较冷静，因此他有时也听我的。当他要放弃全部试验时，我就劝慰他，而当我动摇时，他就过来安慰我。我想我们这样做是值得的。是的，我在国内不怎么抛头露面，但到国外则一起去，有时全家都在比赛场上。回到国内，所有家务事都等着我，洗涮，做饭。洛齐则对外，应付记者、生意人，办签证，买机票等。

这真是一个绝妙的家庭。这对父母所以成功一大妙在于顶着社会压力，按自己的想法培养孩子。试想，让三个女儿全都去下棋，在其它人看来这对父母真是疯了，有病，糊涂到底，但实际上却成功了。

诺贝尔父亲对诺贝尔的培养也很特殊，他很放手，17岁时就让儿子周游世界，这是一个很难做到的举措，这足以说明他父亲教子有方。

诺贝尔是一位伟大的发明家，这是许多人都知道的。可是，诺贝尔从小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特别是他有一个重视家庭教育，深明教儿要从小开始的道理的父亲，这件事知道的人可能不多。

诺贝尔父亲，对创造、发明有浓厚兴趣。他热衷于科学研究，一心想用自己的智慧和努力，制造出世界上还没有的东西。他居住的屋子里，到处是实验机械。一有空，老诺贝尔就钻进实验室里，埋头做实验。

父亲对于科学研究的爱好，以及家庭中的良好创造气氛，对小诺贝尔日后走上发明之路，有着很大的影响。

为了全面培养儿子成才，老诺贝尔在家里办起了学校，请来了高水平的家庭教师，让诺贝尔三兄弟学习各种知识。

在家庭学校里，小诺贝尔学完了正规学校的全部课程，还阅读了大量科学著作和文学作品，从而使他在小小年纪，就有很高的文学修养。

诺贝尔渐渐长大了，他既有科学天才，又为文学所吸引。但是，在人生的道路上，他象站在十字路口，对将来究竟走哪一条路，以什么为自己的终生事业，他还未有明确的认识，还捉摸不定。

老诺贝尔觉得，让孩子老是待在一个地方不好，应鼓励他去接触世界先进的科学研究，使他自愿地选择科学研究的道路。

于是，在诺贝尔十七岁那年，父亲决心送他去周游世界。诺贝尔很兴奋，问道：“我的任务是什么？”父亲明确地回答：“去学习各国新的科学技术。”就这样，十七岁的诺贝尔，只身离家，漂洋过海，开始向广袤的未知世界进发。

应该说，诺贝尔的父亲在家庭教育方面，是颇有眼光的。

他在近一个半世纪以前，就懂得要让孩子去广泛接触世界，获取得新科学技术信息；他敢于在诺贝尔尚未成年的时候，就放手让他周游世界，经受风雨。这在当时，是需要多大的胆识和勇气啊！

日本人的“武士”精神是其民族意识中的重要成份，靠这种精神这个民族在亚洲最先崛起。这种精神也体现在他们的家庭教育之中。

下面这个故事是一个中国进修学者的回忆，事情虽小但却很说明问题。他们教子的方法就是严格，这种严格几乎近于无从日本进修农业归来屈指已有六载了。也许是今天我也做了父亲的缘故，近来时常回想起我那日本房东柳田元夫妇教育孩子的一些琐事。

柳田元夫妇有4个男孩。当时，长子柳田博文上六年级，次子柳田秀树

上四年级，他们个子差不多。有一天，我回到柳田家，刚到门口，就被小哥俩用竹剑劈劈剥剥击得好不激烈的场面惊住了。小哥俩平时挺亲热的，这会竟杀得如此难解难分。他们的父亲还站在旁边火上浇油地喊：“要用力，速度要快！”我看到秀树有点支持不住，快要哭时，便想上去制止博文。柳田元看出了我的心思，就向孩子喝道：“秀树，哭是丑事懂吗，加油！”然后给我解释说：“这是孩子在练习剑道（日本学生传统的健身运动），我喝秀树是为了培养他积极的竞争心理和顽强的拼搏精神。”

柳田家的孩子虽然都不大，但他们都很有礼貌，当然，失礼的行为也不是完全没有。可父母只要发现孩子有失礼之举时，总是及时地给予纠正。记得盛夏的一天下午，我和柳田夫妇正在喝茶，博文突然从外面兴冲冲地跑回来，把一张奖状样的东西向父亲递了过去。我满以为他父亲会高兴的，不料，他父亲把脸一沉，说：“博文君，你马上就是中学生了，是吗？你应该知道无论遇到什么事，进门时都应该说一声‘我回来了’吧。”这时只见博文低着头道歉说，“我失礼了”，旋即退到门外，大声地喊了一声：“我回来了！”接着他父母和我一起笑着应声道：“你回来了！”

柳田夫妇俩不仅培养孩子们的竞争心理，教他们懂礼貌，而且还积极为发展孩子们的兴趣创造条件。柳田元的三子柳田耕治，虽说才上小学一年级，可特别喜欢饲养昆虫，父母于是一有空就给他抓些昆虫回来。

有一天，我和柳田夫妇施完水稻肥已是吃中饭的时候了。这时，柳田元突然想起曾答应给耕治抓几个甲虫回去。他诚恳地对我说：“今天我们晚一点吃午饭好吗，因为要到山上去为耕治捉昆虫。”说着就开着汽车直奔山里。在山上，柳田元不顾天气的炎热，也不怕荆棘丛生，硬是花了个把小时抓到了十几只甲虫。当回到家里把甲虫递到耕治手上时，耕治一边道谢，一边欢喜蹦跳起来。柳田夫妇看到孩子这副高兴的样子，也笑了起来。笑得非常舒心。

这种教子方法在中国不多见。因此，我想起一个旅游团组织中日两国儿童到蒙古草原旅游的事，在这次草原旅游中，日本儿童个个能吃苦，从不丢队，而中国的孩子们则带着可口可乐，背着高级饼干，走不了两步都丢了队，几乎没有一个人走完全程。这真是一个可怕的事实！

看今日之中国，大多数城市家庭都是富贵教子，把孩子捧为“上帝”，“小皇帝”。这真是件危险的事。相比之下，日本的这种残酷式家教倒有几份道理。

大科学家居里夫人对孩子的教育也很有方法，她提出了孩子在生活中有“四不准”。

居里夫人的两个孩子，从小聪明伶俐，天真活泼，但有一个共同的弱点，就是胆小，夜间害怕，她几次发现在打雷的时候，他们用枕头遮住头。她认为，孩子小的时候，如果胆小怕事，长大就可能性格怯弱，以后从事创造性的劳动，就会缺少足够的勇气。于是，她给孩子提出四个不准怕：不怕黑、不怕雷电、不怕贼、不怕流行病。为了培养孩子“四不怕”的坚强性格，她经常不顾疲劳，在百忙中挤出时间，带孩子玩秋千、吊环和爬绳。有时还带着她们去骑车远游，在海浪中游泳，到山中去旅行，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她带着大女儿到炮火连天的战场上救护伤员，她在硝烟弥漫的战场上鼓励女儿：“你不要害怕，要镇定和勇敢……”

不能过于追求打扮

小女儿艾芙同其他女孩子一样，从小有爱打扮的习惯，有时为了化妆要花很多功夫。居里夫人认为，一个人不能过于追求衣着打扮。因为用在追求衣着打扮上的精力太多了，用在学习上、工作上的精力就少了。因此，她多次给艾芙这样讲：“啊！我可怜的亲爱的，这是多么可怕的鞋跟！不，你永远不能使我相信妇女生来是要踩高跷走路的……而这是一种什么新式样，要在衣服背上开口呢？这样长长的裸背！第一，这是不端庄的；第二，这有患肋膜炎的危险；第三，这是很丑的；即使你不注意前两种理由，第三种也应该感动你！”她还对艾芙这样说：“当然在原则上我反对这种涂抹，我知道人们一向是这样做的，古埃及妇女还发明过糟糕得多的装饰……我只能对你说一件事，我认为这简直可怕。使你的眉毛受罪，并且毫无用处地画画口唇……”在居里夫人的教育、引导下艾芙逐渐克服了过于喜欢打扮的毛病，把主要精力转移到学习和事业上，写出了著名的《居里夫人传》。

仅严格也是不行的。启发孩子的思维，培养孩子的兴趣也是一个重要的方法。有的家长为保持其尊严，不拘言笑，对孩子整日训斥，那样肯定是不行的。

记得中国著名影星赵丹，对孩子就注意启示教育，为此，他常和孩子做游戏，一起玩耍。一个有成就的成年人整日和孩子泡在一起，的确有些不太体面，似乎还有些疯疯傻傻，但对孩子是极有利的，下面这个爱迪生的故事就说明这一点。

美国著名的科学家爱迪生，从小喜欢观察周围的事物，凡事他都要问个为什么。父亲山墨尔是个文化不高的木工，常常被儿子问得张口结舌，只好拍拍儿子的脑袋瓜说：“去，问你妈去！”妈妈南希当过小学教师，总是耐心地把道理讲给儿子听。

有一天，爱迪生好象发现了稀罕事，一溜烟地跑来问母亲：“妈妈，那只鸡把蛋放在屁股底下坐着干吗？”母亲放下手里的活儿，笑咪咪告诉儿子说：“鸡妈妈把那些蛋暖暖和后，蛋里头就跑出小鸡来了，你看见的那些毛绒球似的小鸡娃娃，都是鸡妈妈这样暖出来的。”小爱迪生听着若有所思地问：“是不是把蛋放在屁股底下暖暖和小鸡就出来了？”“是这么回事！”妈妈点头回答着，当天下午，爱迪生突然不见了。家里人急得到处找，结果爱迪生是在邻居库房做了个“窝”，里面放了好些蛋，他一本正经蹲在上面孵小鸡哩！

上学后，爱迪生喜欢向老师提一些怪问题，如“2加2为啥等于4”常常使老师大为恼火，不是开口训就是举鞭打，爱迪生心想：“哪有这种教人法？比起我母亲差远啦。”心里不痛快，学习就搞不好，考试成绩总是排在末尾，母亲领着儿子去找老师，发现那儿老师根本不理解孩子的心，她便下决心让儿子休学回家，自己承担起教育儿子的任务。

母亲认为，孩子好提问题，是求知欲强烈的表现，只要细心解答并反问孩子一些问题，就更有助于孩子思维的发展。春天树木抽出嫩芽，娘儿俩坐在屋前，边晒太阳边上课；夏天的夜晚，母子俩一面乘凉，母亲一面给儿子讲罗马帝国的盛衰，讲英国历史的演变；入秋后，母亲又教导儿子，读《鲁宾逊漂流记》、《悲惨世界》等古典文学作品；冬天西北风打着呼哨儿，天上飞起鹅毛大雪时，母子二人呆在屋子里烤火，在化学和物理上用心思。母

亲发现儿子对物理化学很感兴趣，就特地上街给儿子买了本《派克科学读本》，作为孩子学习的重要教材，这就使爱迪生对物理化学实验越加感兴趣了。

有人对孩子某些异想天开近乎顽皮的问题随便加以否定。南希从不那样，他总是耐心地帮孩子找失败的原因，鼓励儿子继续前进。有一次爱迪生看了气球飞升的原理，他就让小朋友奥池喝了一包“沸腾散”。心想沸腾就会冒气，有了气人就能升起来了。可是奥池喝了肚子疼得险些出了事故。南希知道后便马上送奥池到医院抢救，并向其父母赔不是，事后她帮儿子找寻失败原因，毫不责怪儿子。

功夫不负慈母心。爱迪生在母亲的教育、支持和帮助下，刻苦学习，奋发向上，为人类发明了电灯、电影机、电报自动记录器、扩音器、留声机等两千多件产品，平均每 15 天就有一件新发明，成为世界上科学巨人。

小孩子天真活泼，淘气好动有时不免犯一些错误。当孩子犯了错误的时候，家长应该怎么办呢？让我们看看列宁的父母是怎样作的。

列宁小的时候，一个寂静的晚上，大家正在埋头工作，列宁突然喧嚷起来，妨碍了大家。父亲就把他带进了自己的书房，让他安静的坐在自己身边的一张皮转椅上，要他在那里坐一段时间，好好的想想自己的行为，孩子们把这张椅子叫做“黑椅子”，可见这办法对活泼好动的孩子来说，的确是一种不轻的精神处罚。

列宁的母亲常常把淘气的孩子带到餐厅去，坐下来弹钢琴并同他们一起唱儿歌，一起玩游戏。他们这有趣的教育方法对孩子们健康成长产生了重大的作用。列宁兄妹 6 人，全都成为伟大的革命者，无疑这与小时候良好的家庭教育是分不开的。

列宁这样的伟人就是在这种气氛下培养出来的。所以，父母放下架子，脱掉西装，和孩子们一起游戏这是一个很好的教子方法。这样做外人看起来似乎认为你没大没小，但对孩子是很好的。

糊涂学的教子诀正在于此：与孩子在一起玩起来，“疯”起来，“傻”起来，你的孩子一定很快活。

著名的法国文豪维克多·雨果，出生在一个军官家庭，祖辈几代人中，没有一个与文学有缘。可是雨果却从小就爱好诗歌和文学创作，这除了自己的聪颖和勤奋以外，与他母亲的引导教育是分不开的。

由于雨果读书时，喜欢写诗，数学老师很看不惯，就用一大堆数学题来压他，他的母亲诚恳地与老师联系，使雨果摆脱了一些难解的数学题，有时间从事他心爱的诗歌习作了。

有一次，他母亲患肺炎，雨果日夜守护在母亲身旁，以至耽误了他参加普鲁士学校的诗歌创作有奖比赛的写作时间。当他母亲病情有好转时，第一句话就问雨果：“诗写好后寄出了吗？”母亲知道是自己因患病而影响了儿子时，感到十分内疚。雨果明白母亲的心，等母亲熟睡时，连夜把诗写好了。母亲醒来看到儿子的写作已放在床头时，微笑着流出了热泪。

雨果成名了，许多亲友称赞他：“你为我们祖国的文学增添了耀眼的光彩，你的成就之快之大，简直是个谜，这个谜恐怕只有文艺女神才能解开。”

如果真有文艺女神的话，那就是雨果的妈妈。

泰戈尔小时候是一个因学习不好被学校除名的孩子。而他的父亲却给了他良好而深刻的教育，他的父亲首先在孩子身上唤起信仰和责任感。让他很

小就掌握了钱财，每天计算日常花费，要他每天给贵重的金钟上弦，上得过紧不得不去修理，也不责怪他。把家里所有的藏书都展示给孩子，使泰戈尔在饱览名章中写出了第一部诗剧。

到了早晨，父亲总是唤起儿子跟他一块儿背诵古诗，再各喝一杯牛奶，让孩子静听自己唱经文，然后到户外散步。回到屋里，再教孩子读一小时英语，接着就带他到冰凉的水中沐浴。下午仍然读书，到了晚上，父亲指天为书给他讲初级天文知识。

父亲精心的引导，使泰戈尔成为一位名扬全球的文豪。

在孩子们的心目中，马克思不仅是一位可敬的父亲，而且也是一位亲爱的伙伴和朋友。

他常给孩子们读童话，讲故事，念小说，给孩子们折叠小纸船，然后放在一个大水箱里，在孩子们的欢呼声中用火把纸船烧掉，每逢星期天，马克思带着全家郊游，在路上他给孩子们讲一些美好的故事。

马克思不仅和孩子们一起读书，而且还一起讨论书中的内容，指点孩子如何从书籍中选择最好的东西来充实自己。他经常以机智谨慎的方式和孩子们谈论政治和宗教。女儿6岁时，在天主教堂里听了美妙的音乐而产生了宗教感，马克思及时加以解释，消除了女儿心灵中的疑团。

马克思认为，身体与精神有直接的联系。精神饱满，生气勃勃，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智力的发展，并对自己的力量充满信心。所以，他非常重视身体锻炼，从小让女儿们做体操，使之匀称、柔和、灵巧与优美。

以上这几个例子都说明了，以一种随意，自然的方法教育孩子是十分重要的。

但认识和掌握这种方法并不容易，一个家长应该注意学习，学习教育家的方法，从中开启自己，下面这个例子就说明了这一点。

我的两个双生男孩已经14岁，长的很可爱，我非常关心爱护他们，从小对他们管教很严。记得在小学时，只要是放了学，他们一会几不在我身边，我就心急火燎地去找他们，非得把他们拉回来，呆在我的身边我才放心。那个时候，他们虽然也不太乐意，但还比较听话。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感到他们越来越难管了。尤其是近来，他们公开向我提出：让他们自由，少管他们点。我感到吃惊，心里不是滋味。越发对他们管得多了。他们和同学们关系处的比较好，星期天常常有要好的同学找他们玩，我担心玩野了会影响他们的学习，所以几次当同学们在门口喊他们时，我总是阻止他们，不让他们出去，他们急得直跺脚，有时还流眼泪，顶嘴。他们越是急，我越觉得他们不听话，越生气。晚饭后，他们要到附近公园里去学习，我怕他们到处闲逛，或干什么别的坏事，便悄悄地跟在后边观察，发现他们确实是在学习讨论问题。我的“跟踪”有次被他们发现，他们抱怨我不相信他们，和我感情慢慢地疏远起来。他们和同学在一起能滔滔不绝地聊天，讲他们小时候的老师、同学，讲过去在云南边疆看到的风土人情，讲陕西老家的小伙伴，可是回到家里和我们却很少说什么？要是问他们些什么事？也不愿意回答，嫌我啰嗦，这是怎么回事？我烦恼极了，孩子才14岁就这样，以后长大独立了，谁还管得住，这可怎么办呢？

有一天，我偶然看到一本书，书名叫《让少年一代健康成长》，是苏联著名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著的；他在这本书中讲到：“孩子进入少年期仿佛就是一个人的第二次诞生。”第二次诞生的人用这样的方法显示自己：“别

照看我，别跟在我后面，别束缚我的手脚，别用监督与不信任的襁褓把我捆起来……我是一个独立自主的人。我不要别人挽着手走路。在我面前有一座高山，这是我生活的目标。我看见它，想着它，我要爬上这座山，可是我要独自攀登顶峰。”这些描述和我的两个孩子的表现一模一样。苏霍姆林斯基还说，如果注意不到这一点，“是教育工作的一个很大缺陷”。从这本书中我受到了启发，明确了十四五岁孩子的一般特点，悟出了孩子不听话、难管的原因，孩子已是“第二次诞生”的人了，他们的性格、行为、希望、爱好都和小时候不同了，他们要求独立活动，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可我还不理解这一点。还是用对儿童那种监督与不信任的襁褓捆住了他们，这是我们发生矛盾的主要原因。于是，我逐渐改变了原来的教育方法，注意用启发、诱导的方法教育他们，用商量的口气和他们讲话。不再用机械的命令和指责的口吻训斥他们，孩子们提出合理要求，不是拒绝，而是给予支持、帮助。星期天他们要与同学一起去郊外参观，我就给准备好行李，他们要游泳，我赶快给他们做好游泳裤……这样，我们的关系变好了，他们回到家也不那么寡言少语了。

有一个星期天，我们大人上街买东西，回来很晚，推门进屋，室内里里外外收拾得利利落落。我高兴地欣赏着室内焕然一新的变化，啊，这是儿子们用主动的自主精神，对我教育方法改进的回答吧！

就中国家教而言，目前最大的问题是娇纵子女。这几乎是所有三人家庭所面临的问题。

糊涂家教学面对这种情况，真要大呼一声：这种爱是害！溺爱是教子失败之根！目前宁可狠心一些！走出溺爱之圈！

这点下面美国的这个事例是一个有力说明。

最近，在美国威斯康辛州基罗萨镇，爆发了一场“家庭革命”、“斗争矛头”直指家中的“小皇帝”，因其方式奇特，格外引人注目，成为轰动一时的特大新闻。

“小皇帝”是四个人——14岁的孪生兄妹艾莉和海迪，13岁的朱妮，8岁的悉力，他们同为舒尔德和泰妮夫妇的子女。长期以来，兄妹四人打架生事，调皮捣蛋，专门恶作剧。他们的房中有扫不尽的垃圾，响个不停的电话，日夜咆哮的唱机，从不歇息的电视，川流不息的“小哥们”、“小妞们”来此聚会，嬉笑打闹，不绝于耳……这种“失控”局面令舒尔德和泰妮夫妇焦虑不安，但因忙于打工谋生，对此无暇顾及，只好在“小皇帝”的淫威下“伏首称臣”。时光流逝，为这个家庭所承受的心力交瘁的劳作，沉重的“精神压迫”，令舒尔德和泰妮夫妇再也无法忍受，他们别无他法，经过深思熟虑后，决定“揭竿而起”，宣布“革命”。在周密“策划”后，采取“突然袭击”方式，由泰妮首先在住宅外面的人行道上挂起了两幅大标语，上面各书四个大字“妈妈罢工”！“孩子投降”！紧接着采取“强硬的革命行动”，停止为四个孩子煮饭，洗衣，不再为他们收拾房间，不再为他们清理垃圾，不再驾车送他们外出。与此同时，父亲舒尔德切断了子女们房间的“专用电话”，断绝他们与外界一切联系，宣布与其交往甚密的“小哥们”、“小妞们”为“不受欢迎的人”……最后，舒尔德和泰妮夫妇一齐向四个“小皇帝”发出“最后通牒”，限他们于48小时内保证书上无条件签字“投降”。过往行人，莫不驻足观看这一“壮观”场面，万头攒动，水泄不通，都为此“革命行动”呐喊叫好。

在势不可挡的“革命风暴”中，“罢工”当天，四个“小皇帝”即一齐跪在地上，泪流满面，信誓旦旦，决心痛改前非，不作“皇上”，甘当“平民”。

“家庭革命”胜利后，泰妮兴奋地对来“取经”的一对对父母说：“以前，家中如同跳蚤市场，凌乱不堪，四个子女没有一个肯协助我做家务事，他们除了打闹，看电视，就是制造噪音和垃圾。现在他们已懂得自己收拾房间、洗衣服、擦碗碟、修剪草坪，并争相给我当家务助手，一家人和谐融洽，欢欢乐乐。可是我和丈夫还要再接再厉，继续扩大“革命成果”，使‘皇上’成为真正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这个例子很生动，很说明问题。现在中国的很多家庭应向美国这家那样，来一场家庭革命。

最重要的是观念上要转变，教子要看这些，有大眼光，这样才能对孩子真正“狠”起来，严起来。那种怕这怕那，放不开手的教子方法真是短视的妇人之见。所谓糊涂教子其实并不糊涂，就是让人们冲破这种短视，放开眼光。

当然，中国亦有教子的好传统，这方面我们有丰富的文化遗产可以利用。

下面几个故事就说明这一点。

诸葛亮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文能安邦、武能定国的杰出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他不但善于治军治国，也善于教育子女。

诸葛亮从不娇惯孩子，由其兄诸葛瑾过继给他的爱子名乔，诸葛亮不愿让他在后方安享富贵，而是常把他带在军中，出生入死，转战南北。曾在前方粮草供应不上的严重情况下，把这一重大任务交给他，命他率领一支人马，往来奔走于川陕间的高山深谷中押运粮草，让他跟一般将士们一样，在艰苦的战斗环境中磨炼成长。丝毫不搞特殊化。

晚年诸葛亮才得一子名瞻，自幼聪颖过人，年仅七、八岁，就能用书信和父亲交谈思想了。诸葛亮虽在戎马倥偬之际，也不忘记常以这种方式对他进行精心的教育和培养。

有两篇有名的《诫子书》中，诸葛亮循循善诱地教育孩子，要“静以修身，俭以养德”，从小就应有严格的要求，才能成为有高尚旨趣、有远大抱负和博学多才的人。同时又给他指出“淫漫则不能励精，险躁则不能治性”的严重危害，还告诫他要特别爱惜光阴，参加礼仪活动时，应“礼终则退”，不要迷恋于宴乐。并强调指出，若不及时注意这些问题，到头来，岁月蹉跎，一事无成，只能悲守穷庐，后悔莫及。可见诸葛亮对子女的教育，考虑得多么深远。这些篇目的字里行间，都凝聚着诸葛亮教育后一代的心血啊！

当然诸葛亮的教子，除了言传，更重要的还是身教，且不谈他一生彪炳的事功，就以“修身、养德、明志……而论，他一生廉洁奉公，俭仆自宁，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临终遗嘱：丧事从俭，只用时服（即常服）装殓，不用任何器物殉葬。他死后，确如生前所言，做到“内无余帛，外无余财”。这的确是难能可贵的。

在诸葛亮的言传身教的影响下，他的子孙都成了智勇足备的将军。诸葛乔年仅 25 岁就以身殉职；37 岁的诸葛瞻和他年仅 17 岁的儿子诸葛尚，拒绝魏国的诱降，父子双双英勇战死。后人曾诗赞道：“当年诸葛留嘉澈，节义真堪继武侯”。就当时的道德标准来说，诸葛亮一家，真可谓子继父业满门忠烈了。

“自立”是家教中的一个大问题。

孩子从身体的发育成熟到心理的成熟其标志就在于：自立！

若让孩子早完成这个过程，必须从小入手，教育孩子处处自己动手，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目前社会风气毒化着人，似乎一切靠家、靠关系，但这种情况肯定不会持久。教儿早自立这是郑板桥留给我们的经验。

郑板桥不仅是清朝有名的诗词、绘画、书法家，还是深懂家教的教育家，他非常讲究“爱子之道”。

郑板桥认为，富贵骄奢足以愚人，而勤劳俭朴足以立志而浚慧。他在外任职时，曾将其6岁的儿子小宝留在乡下，由其弟郑墨帮助管教，郑墨对小宝十分宠爱，小宝常夸耀地说：“我爹在外头做大官！”有时还欺侮佣人家的孩子。郑板桥知道后，就给其弟写信说：“余52岁始得一子，岂有不爱之理！爱之必以其道。”溺爱不是真爱，他要求其弟对孩子严加管教。他抄录了四首五言绝句。寄给小宝，并嘱咐家里人“令吾儿旦读且唱。”诗曰：

二月卖新丝，五月崇新谷。

医得眼前疮，剜却心头肉。

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

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

昨日入城市，归来泪满襟。

遍身罗绮者，不是养蚕人。

九九八十一，穷汉受罪毕。

才得放脚眠，蚊虫跳蚤出。

这几首诗，内容全是反映农夫生活的艰辛和被压迫、被剥削的现实，充满了对劳动人民的深切同情。郑板桥教孩子读这些诗，是想让孩子从小就了解劳动人民的生活和他们的思想感情，从而教育孩子向贫贱之家的人学习。克服由于家庭生活的优裕，瞧不起劳动人民的弱点。

为了使小宝健康成长，郑板桥把他接到自己身边，经常教育小宝，要懂得吃饭穿衣的艰难，要同情穷苦的人；由于他的言传身教，小宝进步很大，当时正值灾荒，郑板桥一向清贫，家里也未多存一粒粮食，一天小宝哭着说：“妈妈，我肚子饿！”妈妈拿了一个玉米粉做的窝头塞在小宝手里说：“这是你爹中午省下的，快拿去吃吧！”小宝蹦蹦跳跳走到门外，高高兴兴地吃着窝头，这时一个光着脚的小女孩站在旁边，看着他吃，小宝发现这个用饥饿眼光看他的小女孩，立刻把窝头分给小女孩一半，郑板桥得知小宝的举动，高兴地对小宝说：“孩子你做得对，爹爹喜欢你！”

当郑板桥病危时，他把儿子叫到床前，突然提出要吃儿子亲手做的馒头，待儿子将亲手做的馒头送到父亲床前时，父亲已经断了气。他悲恸大哭，哭着哭着，突然发现茶几上有张纸条，上面写着：“流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的事业自己干，靠天靠人靠祖宗，不算是好汉。”郑板桥临终前不仅仅是要吃儿子亲手蒸熟的馒头，更重要的是给儿子上了一课。

“以情感人”这是最成功的教子方法，尤其对待那些离异后组合的家庭。这里给家长提出了一个大问题，尤其是母亲，怎样对待非亲生的儿女？以忍为上，宽容待子，不计一时之得失，这才能赢得非亲生子女的心。忍，宽容，忘我这是最根本的。

西汉时候，汉中有个叫程文矩的，不幸妻子去世，给他留下四个儿子。程文矩非常苦闷，自己有公务在身，实在没工夫照顾孩子；想续娶一个妻子，

又怕以后四个儿子受到虐待。想来想去，左右为难。

不久，他的这种心事被人发觉了。有人主张他再娶，并介绍说：“李法的姐姐穆姜，人品好，手也巧。于是程文矩娶了穆姜。

在程文矩当安众县令的时候，穆姜生下了第二个男孩。但是好景不长，程文矩不久也离开了人世。

从此，繁重的家务、教育六个孩子的重担都落到了穆姜的身上。穆姜虽是后妈，但她慈爱温和，对程文矩前妻的四个孩子非常关心。平时，吃的、穿的、用的照顾得都很周到，比自己亲生的两个孩子还要好。可是这四个孩子总是对她怀有戒心，认为她这样做不过是假仁假义。加上旁人的挑拨，他们不但不感激后妈，反而渐渐地憎恨起她来了。因为生活艰难，有时衣服穿得破旧一些，吃得差一点，他们就节外生枝，破口大骂起来。

日子一久，邻居们也对这四个孩子的行为看不惯了。有人劝穆姜说：“这四个混帐的东西，要他们干什么？你为什么不把他们轰出去呢？”穆姜回答：“我不能跟他们一般见识，还要讲道理，慢慢开导他们。”

有一次，前妻的大儿子程兴病了。起先，穆姜也没有在意，认为吃点药就会好的。不料几天以后，程兴的病情越来越沉重了，有时竟不省人事。穆姜急得直掉眼泪，到处访求名医给程兴治病，亲自煎熬汤药，一勺一勺地喂他；程兴病体虚弱，她把积攒的鸡蛋也给程兴吃了。程兴久卧不起，每天端屎倒尿，照料得十分周全，胜似亲生骨肉。在穆姜的精心护理下，程兴的病终于好了。

俗话说，人心都是肉长的。穆姜的所作所为，终于感动了程兴。他跪在穆姜的面前说：“妈妈，我们以前大对不起您了，请原谅我们的无知吧！”并且对三个弟弟说：“继母是我们真正的慈母，我们兄弟四人以前不知好歹，错怪了她，真是长了禽兽的心肝。”

兄弟四人愧恨自己，主动跑到掌管刑罚的官员面前，陈述继母穆姜的功德，诉说自己的过错，心悦诚服地要求处罚。

后来这件事情报告到汉中太守那里，太守表彰了穆姜，同时下令免除了她家的徭役；对程兴等人也不给处罚，让他们改过自新。以后穆姜要求他们更加严格，程兴等人也成了守规矩、明道理的人。

初读时认为穆姜太软弱，但她真是理解了糊涂学教子之要道，不计儿女的侮骂不理解，终于以情打动了他们。

人与人相处，凡得大道者会得真朋友，在家庭中更是如此，凡真有爱心者，会赢得真爱，尽管有一时的忍辱和不被理解。

三国时魏国有个官员叫胡质，他的儿子叫胡威。胡质对儿子要求非常严格，平时不仅粗茶淡饭，许多事情还必须自己动手。这样，胡威从小养成了勤劳、俭朴、廉洁的美德。

胡威的父亲在荆州当刺史的时候，小胡威决定千里迢迢去探望。因为家里不富裕，没有车马童仆，胡威就骑着一条小毛驴赶路。经过几十天的晓行夜宿，终于到达了荆州。

胡威高高兴兴地在父亲那里玩了10多天，准备回家了。临别的时候，父亲送给他一匹绢。胡威双手接过洁白的绢。想了一会儿，问父亲：“父亲从来是清廉的，不知这些绢是怎么得来的？”

父亲听了儿子的问话，一点儿不生气，和气地说：“你放心好了，这不是不义之财，是朝廷给我的俸禄。你回家路上没有钱，就用这匹绢做路费吧！”

胡威听了父亲的话，消除了顾虑，收下了礼物，要动身回家了。

这时候，胡质手下的一个都督也要回家。他听说刺史的儿子要回家，又是同路，正是拉关系、讨好刺史的好机会，就主动与胡威结伴同行。这个都督是个贪官，他搜刮了许多民脂民膏，怕人发现，早已把这些东西偷偷地送出荆州城。都督带上这些东西，又怕胡威发现，就送给胡威一些绢，企图收买他，并经常端水，买饭，照顾得十分周到。胡威是个聪明的孩子，他经过观察、探问，弄清了这个都督的用心，果断地把都督送的绢还给了他，和他分手了。

胡威回到家之后，就给父亲写了封信，把都督私自带走脏物的问题揭发了，并请父亲注意，这个人很会逢迎讨好，别上当。

胡质收到信之后，深责自己教育部下不严，下令打都督一百大板，并把他开除了。

这件事很快传遍了荆州，人们都称赞胡家父子做得对。

胡威长大之后，在晋朝做地方官。他尽力为老百姓办些好事，使那里社会安定，得到晋武帝司马炎的赏识。有一次，司马炎问胡威：“你和你父亲谁更清廉些？”

胡威说：“我不如我父亲。”

武帝说：“怎么证明你父亲比你的品德高尚？”

胡威说：“我父亲做了好事怕人家知道，我做不到这一条。”

这次谈话之后，武帝认为胡威还具有谦虚的美德，多次让他担任更重要的职务。

这真是一个感人的故事。“上梁不正下梁歪。”教子首先有一个正己的问题，胡威之所以能如此清醒，是非分明，与其父胡质的教育分不开。

如今一些人很想让子女成材，而自己却沉于酒色，贪脏枉法，试想这样的人能培养出好的后代吗？因而并非有了钱，有了权，你的儿女就一定成材，首先要有德！而这个德根本在于家长自己。

就此而言，不要说教子，先看看你自己如何！

王羲之是东晋时著名的大书法家。他的字雄浑多变，婉转自如，对于后人有很大的影响。

王羲之从小酷爱书法，坚持天天练字。他还善于学习别人书法的长处，经过几十年的努力，书法独树一帜，名扬全国。

他对儿子学书法也很重视，特别是对七子王献之，功夫下得最深。王羲之在会稽（今浙江）做官的时候，献之才七八岁，王羲之就教他练字了。有一次，献之正在练字，父亲悄悄地从背后突然抽他的笔，抽不脱。王羲之非常满意，高兴地说：“这孩子笔握得紧，这样练下去，今后一定会成功！”从那以后，这位书法家就更加重视督促和指点儿子学习书法了。

古时候师傅教徒弟，往往留一手。对于子承父业来说，情况就不一样了。王羲之把自己多年写字的经验，全部传授给儿子。他从点、横、竖、钩等基本笔画教起。他说：写一个点，要象高山落地一样，使人感到沉重有力。写一横，要象船横在江里一样，使人觉得无懈可击。写一直竖，要象冬笋挺立在寒冷的山谷之间，使人看去觉得难以摇撼。写一向上挑的弯钩，要象刚要发射的大弩一样，使人看了觉得是用铁铸成一般。写一向下拐的弯脚，要象武士练武时屈臂一样，使人感到力大无穷。

由于父亲的言传身教，王献之笔不离手，对书法钻研很深，进步也快，

年轻的时候就成了书坛名手，他的草书，在继承张芝和父亲书法艺术的基础上推陈出新，别具一格。

这是一个典型的文人教子的故事。父之德育儿之德，父之才传儿之才。这就叫言传身教。

没有这种手把手教的精神，后代也难以成材。现在太多的人信钱，把儿女送贵族学校，似乎一切都放心，其实大误！

钱不能代替一切，言传身教才是最重要的。

北宋时候有一个很聪明的儿童，名叫方仲永，他四五岁时，看到别人看书写字，就站在旁边看个没完；5岁时就向父亲索要纸墨笔砚，父亲不给，他气得又哭又闹。父亲被他缠得没法，只好到邻居家借出一套交给他。方仲永高兴地接过纸墨笔砚放在桌上随即提笔作了一首诗。父亲一看大出所料，想不到儿子小小年纪竟能作出这样的好诗。心里想：“想不到我方家竟出‘神童’了”。他激动得不得了，拿起儿子的诗，欢喜若狂，飞出家门，在村子里奔走相告，逢人便让看儿子的诗，人们个个赞口不绝。

从此以后，仲永学习更加勤奋，他触景生情，咏物抒怀，作了不少好诗。这些诗，篇篇都是出口成章一气呵成，街坊邻居议论纷纷，齐夸仲永有才华。

这时，有些秀才文人学士，为了装璜自己的门面，常常请仲永父子到他们家吃酒做客。仲永的父亲很骄傲，他昏昏然忘乎所以，成天领着儿子走东家串西家，吃饱肚儿不算，常常还可以弄点零花钱。

时光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仲永的才华在眼光短浅的父亲带领下。也一天天被糟蹋了，使他成了一个碌碌无为的人。当时的政治改革家、文学家王安石，对此非常惋惜，专门写了一篇《伤仲永》的文章，深深记下了这个发人深省的教训。

看来仅仅凭天赋和聪明是远远不够的，仲永的失败在于其父的眼光短浅，满足于一时之成绩，而不能从长计宜。

江河横流，千古苍桑。

古往今来，风流倜傥。

凡成大业者，都有一个目光远大的父母，都有一个良好的家庭教育，这已是被历史所多次证明的。

但如何施教？

如何育子？

这是一个众说纷坛之事。各家有各家的高招，各代有各代的办法，各国各有各的特点。

糊涂教字学所强调的是一种无教之教，一种无方之方，即这种对子女的教育与一般人所强调的特点不同，所采取的方法不同。

上智不教，必成下愚。

但如何施教呢？

严慈并重，大处着眼，讲究艺术，突破常人之规。正是在这个突破常人之规中显示出了糊涂学的魅力。

二、慈以育德，严以成材

教子中慈与严是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慈以润心，严以训品。凡教子成功者无不是这两个方面处理的好。教子中最忌短视、粗暴、就事论事，这样的家长似乎把孩子抓的很紧，其实未抓住根本，他们的希望大凡都要落空，在教子所以倡“糊涂”并非真是放任教育，而是希望换一种方法，换一种角度来教子。眼光远大些、要求严格些。下面所选的几个故事全是教子成功的实例，这些父母所以能培养出一代英雄，开国元勋，根本在于他们教子上从大处下手，从小处着眼，慈爱与严厉兼而有之。他们的教子方法有时看起来似乎很“笨”，但正是他们的这种“大愚”才育出了子孙的大智大勇。

1. 理解

人从儿童成长为人，是一个从天真幼稚走向成熟的过程。这个过程中孩子充满幻想，充满错误，正如学走路一样是在不断跌倒中学会走路的。如何对待孩子的缺点，切不可成人的眼光来看待他们的这些错误，像一些家长那样总是教训孩子，缺乏宽容与理解。“糊涂”的教子法就是让家长放开眼光，多些理解，从而能处理好孩子的这些错误和缺点。

甘地父亲的教育方法，他的理解和宽容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甘地，印度民族独立运动领袖，被尊称为“圣雄”。

甘地的父亲是波尔班达首相，他的言传身教对甘地的一生影响极大。甘地这样回忆他的父亲。

父亲为人正直不阿，豪爽勇敢，最讨厌狡诈虚伪的行为，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因此，不论是在家或是在社会，都深受人们的爱戴。尤其是他对国王忠心耿耿，对百姓爱护备至，只要对人民生活有益的事，他都竭力争取，完全不计个人的利害，这种高洁的行为，更是令人肃然起敬。

当时，英国为了统治印度，便派遣一位握有生杀大权的官吏到波尔班达来。他的随从官员很多，一个个趾高气扬神气非常，其中有一个甚至轻蔑地说：“波尔班达的国王是个懦夫，腐败无能！”

这时，在座的许多大臣敢怒不敢言，谁都没有吭气，佯装没有听到似的。父亲看了非常愤慨，便挺身而出，向英国官员提出抗议说：“你虽然是英国人，却没有权力毁谤我们的国王，你必须立刻道歉！”

那位英国官吏不但不认错，反而指责父亲对他不礼貌，强迫父亲道歉，父亲为了维护真理和国家的尊严，断然拒绝这种无理的要求；结果，被这些英国人捆绑在树上。这件事传开以后，全国震怒，百姓都聚集起来，要求英国人释放父亲，英国官吏看到民心愤慨，知道众怒难犯，才不得不把父亲释放回来。

父亲生性耿直，公而忘私，从不会存着发财的野心，虽然担任了多年首相，仍然两袖清风，没有为子女留下大笔的财产。父亲并没有受过教育，对所谓的“历史”“地理”等都一窍不通，可是，他很勤勉，常常在实际生活中学习许多道理，因此，不论遇到任何难题，都能圆满解决。

在中学时我曾做错了两、三件事情，其中之一便是为了抽烟，我偷了父亲的钱。但后来我感到这样长期下去不行。就写了一封信给父亲把一切犯过的错误都供述了出来，并在信中说，“我向神发誓，从今以后，绝不再犯同

样的错误，请父亲原谅我年幼无知所犯下的不光荣的行为吧！”

这时父亲因夙病复发，卧病在床，当我鼓足勇气把信交给他时，他慢慢地抽出信笺来看，而我则等他老人家责骂。

但事实并不如我想象的那样，父亲既未责骂，也没有处罚我，只见他眼泪簌簌而下，沾湿了信纸，使字迹模糊起来。接着，父亲闭眼沉思了一会，便把信撕碎了，这时，我禁不住大叫一声“爸爸！”而痛哭起来。自从这件事以后，我便发誓绝不重犯错误，即使牺牲生命，也要坚守这项原则。

理解，打动了儿子的心。孩子错了并不谴责，猛一看甘地父亲似乎糊涂，实际上他以理解打动了孩子的心。

在当前情况下，家长对孩子的理解就显得格外重要，目前的许多家庭两代人之间的冲突大都是由于缺乏理解而造成的。特别是，随着新技术革命和大规模经济建设对人才的需求，以及改革的不断深入，人才观念日益深入人心，家长们越来越重视对子女的教育，也促使家长们产生了一种紧迫感和压力感。这反映了人们“传统观念”上的变化。但是，一些家长教育、心理上的偏差，导致了他们对教育的价值和成绩的片面理解。于是出现了不少妨碍孩子才能发挥的不正确的作法。

其主要表现是：(1) 在孩子还很小的时候，就为他们的一生做好了设计。许多家长为孩子设计的道路是：重点中学——重点高中——大学。也有一些家长想让自己的孩子将来成为艺术家或运动员，偏重于对孩子艺术和体育方面的培养。(2) 现在学校提倡儿童全面发展。但有些家长和教师把全面理解为平均发展，不提倡儿童“冒尖”。某学科出众的孩子会因另外一科不好而评不上三好学生。这实际上是在提倡削尖拉平，不利于做到学有特色。(3) 偏重于学习，忽视对儿童兴趣、爱好的广泛培养。孩子在学习之外表现出来的兴趣和爱好，被认为是“不务正业”；学校则以题海战术剥夺了学生课外活动时间。(4) 过早教育对孩子产生的压力。很多家庭注重对孩子的早期教育，但方法欠妥，常常以能背多少诗、能算多少题、会不会说外语来评价幼小的孩子是否聪明。(5) “攀比心理”。有的家长经常以别人家的孩子如何来训斥自己的孩子，给处于发育关键时期的孩子造成不应有的压力。别人的孩子考了一百分，而自己的孩子考九十分就认为孩子笨，不光彩。殊不知成绩是可比的，但兴趣爱好却是不能用统一的标准来衡量的。(6) 以将来能有职业为满足。有的家长在孩子高考遇到挫折后，不是找一找失败的原因，重新确定努力方向，而是灰心丧气。

这些表现归根到底是父母不根据孩子本身所具有的特长，让孩子自然地朝着符合自己实际的方向发展，而是按着家长的设想，从很早就把孩子放在了一个模型中，使孩子于在夹缝中发展。这样做的结果只能使孩子丰富的才能夭折。即使达到了父母为他们选定的目标，也有可能被剪掉了创造性的花朵。

看一下那些在事业上成绩卓著的人的成长过程，我们不难发现，这些发挥了天赋才能的人的进步道路并不是别人规定的，而是自己选择的。

意大利物理学家、天文学家伽利略自幼喜爱数学，可他的父亲却认为数学无论如何也不可能维持生活。他希望儿子当医生。因为当了就会有钱，就不必象自己一样贫穷。伽利略十七岁时按照父母的愿望进入比萨大学学医。但他并不爱好医学怎么也学不进去。二年后毅然放弃医学而转攻数学，终于成为近代实验科学的奠基人。

法国画家塞尚(1839——1906)从小就爱好绘画。可是，他经营银行的

父亲却希望儿子继承自己的事业。塞尚无奈只好进入大学学习法学。但他无论如何也打消不了学画的念头。1861年二十二岁的塞尚先争取了母亲和妹妹的支持，后又说服了父亲，重新拿起了画笔。尽管他放弃了发迹，却成为著名的画家。

德国作曲家韩德尔（1797—1828）在尚未学会说话时就开始学习演奏乐器。十岁时就创作了六首乐曲。韩德尔的父亲是宫廷理发师，他希望儿子成为律师，看到儿子如此爱好音乐，十分担忧，并采取了严厉的措施，禁止儿子演奏乐器，甚至不让儿子上小学，因为小学里都有音乐课。可韩德尔根本就不理解父亲的“苦心”。白天不行，他就在夜深人静时起来练琴，为了不被人发觉，只好不出声地练。终于成为与巴赫并列的音乐巨匠。

由此可见，“望子成龙”最切实的办法是帮助孩子发挥自己的才能。日本京都大学教授胜田吉太郎指出，本来意义的教育应该是发挥各人的个性，使之开花结果的过程。而父母为孩子选定道路的最大弊端就在于扼杀孩子的个性。尽管孩子可以考上大学，成为于社会有用的人，但是他本身所具有的才能却不能得到充分的发挥。这样，对孩子、对国家将来的发展都是不利的。

国家的发展，社会的进步离不开人们的创造性。让孩子自己选择道路，是培养他们的个性——未来的创造性的最好办法。只有这样以广阔的胸怀和广阔的视野关怀着孩子，让他们按照自己的意志去发展自己的才能，培养自己的美德，对他们给予帮助而不是束缚，这才是真正的教育。

2. 严格

颜之推在《颜氏家训》中说“父母威严而有慈，则子女畏慎而生孝矣。”这话讲的极有道理。父母于子女谁不怜爱，但这种爱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溺爱，这是娇纵孩子，正如古人所言“情爱过义，子孙之灾也”。这种爱是教子中的一种短视，实在没有眼光。另一种是严爱，看起来很严格，实乃真爱。父母要做到严格并不容易，尤在今天独生子女，使父母心理上不敢承受。请看今日小学门外，孩子未出校门，家长已成群相接，有几个家长敢不去接孩子，让其自立，这样做必被视为“傻”，“糊涂”。但这才是真爱。

陈鹤琴是我国著名的教育家和儿童教育专家。他有7个子女，长大以后个个走上了革命道路，这是陈鹤琴严格要求孩子的结果。陈鹤琴要求孩子们有礼貌，他自己先做到对孩子有礼貌。孩子们帮他做了每一件小事后，他一定要说：“谢谢！”他外出办事离家时总要对孩子们说：“再见！”孩子们在这样的气氛中长大，待人接物都能做到诚恳和蔼、谦恭有礼。在孩子们刚懂事的时候。陈鹤琴就教育他们：“要想到他人，照顾他人。”兄弟姐妹中谁生了病，陈鹤琴就带头和孩子们一起来细心照顾，做出好吃的东西，送去图书画报。要是有人在房里睡觉，他就告诉孩子轻轻走路，轻轻关门，小声说话，不要惊扰别人。陈鹤琴从不以棍棒教育孩子，甚至连大声的呵斥也没有过。小女儿秀兰在五六岁的时候，吃完饭经常把碗放在桌边，只要不小心碰一下就会掉下来打碎，陈鹤琴总是弓下身子牵着女儿的小手走到桌边，对她说：“这个碗应当怎样放呢？”秀兰眨眨眼睛，仔细端详自己的碗，明白了父亲的意思，赶紧把碗往里面推一推。三儿子一心小时候，到吃饭的时候，仍只顾在玩，陈鹤琴说：“一心，快要吃饭了，我们应当做些什么？”一心想了想，忙跑到厨房拿来碗筷，并把它整齐地摆放在桌上。

抗日战争爆发后，陈鹤琴日夜奔忙于各个难民收容所，他常常领孩子们去和难童交朋友，并让三个女儿帮助看护人员给婴儿喂奶、换药、清洗……年仅十岁的三女儿秀云用攒了好几个月的零用钱买了十几个小皮球，送给了难童。当难童们兴高采烈地踢起小皮球时，秀云第一次体会到了做好事的快乐。陈鹤琴就是这样培养孩子“自私自利可耻，服务他人之乐”的观念。

马克思这位伟大的无产阶级的革命导师，在对待子女上是很严格的。他给女婿拉德格的信可以看出这位老马克思的严格。他批评了这位未来女婿的“过分亲昵”的恋爱方式。他在信中说，“如果您想继续维持您同我女儿的关系，您就应当放弃您的那一套“求爱”方式。您清楚地知道，并没有肯定许婚，一切都还没有确定。即使她同您正式订了婚，您也不应当忘记，这是费时间的事。过分亲密很不合适，因为一对恋人在长时期内将住在同一个城市里，这必然会有许多严峻的考验和苦恼。我惊讶地看到您的举止在只有一个星期的地质年代里，一天一天地起变化。在我看来，真正的爱情是表现在恋人对他的偶像采取含蓄、谦恭甚至羞涩的态度，而绝不是表现在随意流露热情和过早的亲昵。如果您借口说您有克里奥洛人的气质，那末我就有义务以我健全的理性置身于您的气质和我的女儿之间。如果说，您在同她接近时不能以适合于伦敦的习惯的方式表示爱情，那末您就必须保持一段距离来谈爱情。明白人，只要半句话就会懂的。

在最后肯定您同劳拉的关系以前，我必须完全弄清楚您的经济状况。我的女儿以为我了解您的情况。她错了。我所以没有提这个问题，是因为我认为在这方面应该由您采取主动。您知道，我已经把我的全部财产献给了革命斗争。我对此一点不感到懊悔。相反地，要是我重新开始生命的历程，我仍然会这样做，只是我不再结婚了。既然我力所能及，我就要保护我的女儿不触上毁灭她母亲一生的暗礁。要不是我直接干预（这是我的弱点！）要不是我对您的友谊影响了我女儿的行动，事情绝不会发展到现在这种地步，所以我个人就负有全部的责任。至于谈到您目前的状况，我偶然听到的、但也是不愿意听到的那些消息，是很难令人放心的。但我们暂且把这一点放下不谈。关于您的总的情况，我知道，您还是一个大学生；您在法国的前程由于列日事件而断送了一半；您要适应英国的环境时还没有必要的条件——语言知识；您的成功的希望至少也是很靠不住的。我的观察使我相信，按本性说您不是一个勤劳的人，尽管您也有一时的狂热的积极性和有善良的愿望。在这些条件下，您为了同我女儿开始生活就需要从旁得到帮助。至于您的家庭，我一点也不了解。即使它有一定的财产，这还不能证明它准备给您一些资助。我甚至还不知道它对您筹划的婚姻有什么看法。再说一遍，我很需要听到对这几点的明确的说明。此外，您这个坚定的现实主义者，不能期望我像唯心主义者那样对待我女儿的未来。您作为一个如此讲求实际以致主张取消诗的人，一定不愿意沉湎于诗中来损害我的女儿。

为了防止对这封信的任何曲解，我向您声明：您要是想今天就结婚，这是办不到的。我的女儿会拒绝您的。我个人也会反对。您应该在考虑结婚以前成为一个成熟的人，而且无论对您或对她来说都需要长期考验。

日本著名社会活动家和宗教活动家池田大佐，他的育子方法也是严慈兼济。

他说，我认为，作为父母，要给孩子积蓄起一笔终身用之不竭的“心之财富。”这便是必须留给孩子的最重要的遗产。要使孩子拥有一颗深沉又丰

富的心，可以说只在这个意义上，父母才是必要的。也就是说，父母每天拼命生活下去的身影映入孩子眼中，尽管十分平凡，也能使孩子的“心之财富”积累起来。

我想，在今天，既然“自立”已成为教育的骨架，那么“家教”的内容也该相应变化了。父母常说：“你那么做要挨骂的！”“不许这样做！”光这老一套恐怕不行了吧。要这样说：“嗯，这就对了”，这种正面的引导已成为必要的教育方式。例如孩子打扰了别人，仅仅斥责一顿是不够的，要使他心悦诚服地向人家道歉，也就是说，让他在自己良心驱使下行动，培养出这样的孩子不正是你的期望吗？

今天的父母们，让你的孩子吃点苦吧，起码，要每天培养他们独立生活的能力吧。总是让孩子靠在父母身上，白天给他遮住灼热的阳光，晚上给他挡住凛冽的寒风，早晨便使他的手软弱了，黄昏又让他的腿萎缩了。这样养育出的孩子，若某一天失去了庇护，必死于残酷的大自然之手。有些父母不教导孩子努力完成作业，任其闲适度日，而一旦暑假结束，孩子却因完不成作业自杀了。若说这些父母没责任，我是绝不同意的。

孩子形成中的归我意识，还是非常脆弱的，因此，父母要像农民那样，小心地拔草施肥，其责任确实重大。但是，若不施予肥料，而洒上毒药，即便叶不容易生长出的生气勃勃的嫩芽一下子枯萎了。这是众所周知的。这毒药出人意料地藏在了你们的身边，包含在父母的自私心及妨碍孩子自立的随口所说的语句中。

身为父母，责任重大，你们要给予孩子什么东西呢？提到这个问题，具体他说可以列出很多条，但首先要明确一个大前提，即如何对待孩子，怎样控制他们，这是个不可回避的问题。我要告诉你们！即使是孩子，也有一个人格，也是一个独立的人，这个前提必须明确。孩子决不是父母的所有物，他的人格是构成社会的组成部分之一，这一个人格必须用充沛的爱情来培养。

尽管孩子们说不出，他们也能切身感受到父母的生活态度。与其用嘴向他们灌输正义良知，不如父母在自己的生活中用身体力行来示范，可以说这才是最高明的方法。我认为：能否正确地教育引导孩子，归根结底，并不是教给孩子什么东西之类的教育技术问题，而是父母本身作为一个人，是否能正确履行职责的生活方式问题。

家庭是一个小社会，父母孩子是其成员，如果这个社会和睦、健全、繁荣，就能为人类大社会作出贡献。父母孩子都是这种家庭的共同建设者，确立这个观念是非常重要的。我坚信：在家庭中树立起比较远大的共同目标，就能自然地形成牢固美满的亲子关系。

把孩子培养成优于父母的人，这是父母给自己规定的任务，由于这个可能的未来，父母用尊敬的目光注视着孩子；父母为孩子成为更优秀的社会人奠定了基础，为此孩子把他们看做老师，肃然起敬。真正的亲子血肉联系就是在这种互敬互爱的气氛中形成的。也就是说，他们之间的关系是不可或缺的，亲子联系便是这种基本精神的产物，它不仅联系了父母孩子，而且是联结全体人类的牢固的绳索。

试将理想的父亲和理想的母亲对比一下。父亲以宠爱孩子为好，而母亲在必要时要牢牢管束孩子，有时也要加以严厉的斥责。父亲老是吵吵嚷嚷，过于严格，孩子就会对他敬而远之。而母亲再怎么严厉，只要出自一片爱心，

孩子仍然寸步不离地跟着她。或者说，只有这样，母亲才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孩子到了一定的年龄，可以和他们商定，让他们干些修剪花园草坪、打扫房间、跑跑腿之类的事，并给以报酬。让他通过劳动获得零用钱，采取这种方式也是可以的。这决不是父母的自私自利，而是教给孩子劳动的喜悦，并传授长辈的生活经验。

即使是给零用钱、点心，也不可让孩子哭闹或强求的情况下给。零用钱一天给多少，点心在几点钟给多少，认真立下规矩是很重要的呢。这是个和母亲的主体意识有关的问题。孩子在这些定好的规矩中，学到了如何使用钱物的知识，也许会决定不用这天的零用钱，把它储蓄起来，这样，孩子的主体意识也就确立起来了。

有时也必须严厉地斥责孩子。这只是指关系到孩子的生命，或对他的将来十分重要的事情，这时再怎么严厉也是必要的，可以说，这种斥责是在信任孩子的基础上进行，而且是以一片爱心出发的。除此之外，我认为应该让孩子自由奔放地生活。在某种意义上说，孩子的世界是想象的世界，其梦想如同奔驰于宇宙的骏马，所见所闻都让他感到惊奇，能唤起新奇的想象。这种想象力、创造力对人生来说是无价之宝。我们要随时温柔地加以培育。

孩子的求知欲非常旺盛，母亲常遭到孩子们“这是什么”、“为什么”之类的连珠炮式提问围攻。但是因为怕麻烦，母亲常常不好好回答，有时会说“烦死了，这孩子！”之类的活。没有比这更伤孩子的心了。我希望你们明白，这样做等于亲手掰掉茁壮成长的嫩芽，这可不行呀。你们要把这些问题当作不可缺的阶梯，引导孩子走上宽广的教育之路。

虽然人们可以说“我的孩子”，但他决不是父母的所有物，对于孩子、父母并没有生杀予夺的大权。母亲夺去孩子的生命，便等于自我否定自己作为人的资格。人并不是仅凭本能生存的动物，那么，光强调母爱是永恒的本能之爱。便撒手不管，这是不行的。总之，必须用人类理性来指导这个母爱。可以说，目前的问题在于人们对生命的感觉麻木了，那种轻视生命的思潮必须扫除干净，这便是我们面临的课题。

尊重孩子的人格，孩子便学会尊重人。在家庭里，要从小把孩子当作独立的社会人来养育。这样培育出的孩子，走上社会就能够成为独立的社会人，并具有“后生可畏”的劲头。理所当然，由新一代如此培育出的孩子，会承认下一代社会人的存在资格吧。

在任何情况下，首先要让孩子自由自在地生长，这才是父母情深的表现，而且必须将这样的深情作为治家的宗旨。父母心胸狭窄，感情用事，或光依靠长辈的权威等等，对家庭教育都是有害无益的。父母可以有理想，但干涉孩子各自的理想，就等于不承认孩子的人格。青少年不良行为的种子，最初就是从这里萌芽的。

孩子像一段洁白的布，不知不觉就染上了色彩，母亲的教诲，礼仪家教自不必说，甚至连大人下意识的动作也被他模仿，这种吸取是无微不至的。自古人们就说：“孩子是母亲的镜子”，但这种映像一旦照入，就不易消失，将终生留在孩子身上，考虑到这一点，镜子的比喻恐怕就不够贴切了。

严格对孩子看起来是残酷些，但却是正确之举，现在大都是独生子女，溺爱已成为家教中的通病。糊涂学却一反现在的常识，认为父母这样娇纵孩子，无异是毒害了他们。正确的方法应尽早让他们多吃些苦，多受些累，少享受些，这样的孩子才会有大出息。例如，能喝白开水决不让他们喝可口可

乐，能玩自制的土玩具，决不给他们买高级的自动玩具。决不让孩子穿什么名牌鞋，名牌时装。从小宁可让他们自己动手洗衣服，而不使用洗衣机。

糊涂学的这些主张似乎近似于无情。实际是极高明的教子方法。“天降将大任于斯人也，心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这是千真万确的真理。在糊涂学看来，如今这些小“太阳”，小“皇帝”们是决托不起中国的大业的，只有当他们成为普通的星星，成为具有平民意识，并受尽苦难磨炼时，他们才能挑起重任。

然而，现在溺爱之风遍及中华，看一看今日的孩子真让人担心。这种教育的误区表现在：

由于家庭中的独生子女越来越多，某些家长出于“独苗难栽”的心理，不由自主地对孩子过度娇宠，使孩子个性发育偏离了正常轨道，表现出了“溺爱综合症”的种种征象。其主要表现有：

——照顾过多。家里有了糕点、水果等味美食品，只让孩子一个人享受。爸爸、妈妈不吃，爷爷、奶奶也不尝，尽孩子吃个够。长此以往，孩子便认为一切好东西都理应属于自己，独占玩具，吃“独食”，自己的东西不许别人碰，滋长起自私的心理，遇事“独”字当头。

——禁区过多。因怕孩子出事：家长给孩子设置了种种禁区，不许独自到院里玩，不许摸这，不许动那……这样，造成孩子胆小怕事。由于孩子缺乏与外界接触，家中又没有伙伴，因而只能与收音机、电视机作伴，从而形成了孩子的孤僻、不合群的性格。

——满足过多。孩子只要哭闹或“耍赖”，家长就满足其要求。想干什么，就让他干什么；要买什么，家长就给买什么。稍不如意，就大发脾气，最后发展到孩子在家称王称霸，不讲道理，蛮横粗野。

——包办过多。父母对子女过分溺爱，唯恐孩子受苦受累，稍有困难，就出面解决。如，孩子作业不会做，家长就动手包办代替。结果造成孩子依赖性强，独立生活能力差。如许多四、五岁的孩子，不会自己吃饭、洗脸、穿衣、系鞋带……天长日久，孩子就会养成嫌脏怕累的懒惰习惯，缺乏独立克服困难的能力，经受不起打击和挫折。

——偏食过多。家长爱子心切，只根据孩子的爱好，而不根据孩子的营养需要进行喂养，使孩子形成“偏食”和“忌口”。有的孩子长期不吃蔬菜而造成习惯性便秘；有的孩子只吃某些单一食物而造成贫血；还有的不按时定量进餐而造成营养不良。

——许愿过多。有些父母在孩子哭闹时，随便许愿，孩子要什么都答应，连根本无法兑现的也许愿。

父母说了不做，就会在孩子心中失去威信，造成施教困难。

——迁就过多。有些父母由于过分溺爱孩子，孩子不守家规、淘气，也不教育，不引导，一味迁就、放任自流。结果使幼儿养成任性、固执，不接受教育的坏毛病。

——偏爱过多。有的父母对孩子的看法、态度不一致，主要表现为或喜欢男孩或女孩，或偏爱老大或老二，对不中意的孩子冷淡歧视，甚至打骂。这样容易使受偏爱的孩子骄横自私；受歧视的孩子性格孤僻、冷漠。

——打扮过多。有时父母喜欢将幼儿打扮得花枝招展，奇型怪状。这会造造成幼儿的心理发育异常，不利于幼儿早期身心的健康发育。

上述种种，皆为“溺爱综合症”的表现。它对子女成长的不利影响是显

而易见的。如得不到及时纠正，孩子长大后则会形成各种不良性格，影响孩子在各个方面的发展，甚至成为难以解救的劣根性。这是父母们应充分注意的。

糊涂学坚决反对溺爱孩子，认为严格要求是对孩子最大的爱。对于独生子女要给他们找苦吃，找“罪”受，不能让其坐享其成。这些话虽然不好听，但却是真理！千百年来骄惯孩子，富家子弟做不成大事已皆入史书，这样的例子很多，反之，凡自幼对孩子严格要求的，这些孩子大都成材，这些经验教训不能不认真吸取。

例如，吴晗同志是我国当代著名的历史学家。他的知识渊博，著作丰厚，这与他早年起步时严父慈母的教育和支持分不开的。

1909年，吴晗同志出生在浙江省义乌县吴店苦竹塘。他的世祖都是贫苦的农民。他的父亲吴宾珏出生后，家境渐好，才得以到蒙童馆读书，再经过个人的刻苦攻读，终于考中了秀才，做了蒙童馆的教学。吴宾珏在当地称得了是有些学问的人，他写得一手好字，常为乡亲们写春联或题字。当地亭子上的字匾是吴宾珏写的。他的历史知识很丰富，诗词作得也好，常与当地文人饮酒赋诗。吴晗大一些的时候，他也与吴晗核对诗词，培养孩子的文学兴趣。他有个书斋，取名叫“梧轩”，占了三间房子，房里周围摆满了高近天花板的书架，多是线装书，内容主要是文史方面的。吴晗在童年时代读了许多文史书籍，大多是在梧轩书斋读到的。这对他后来成为史学家，影响很大。所以，他在进入清华大学后，还经常用“梧轩”笔为名发表文章。

吴晗的母亲叫蒋山荫，又叫三英。她是个渔家的独生女儿，没有上过学，不识字，但很勤劳，纺的纱又细又好，在当地是有名的纺纱能手。

童年时代的吴晗，受到父亲严厉的管束。他在七岁那年，开始在乡村的学堂读书了。他学习很勤奋，无论严冬酷暑，从不迟到或缺课。这和他父亲的教子严厉分不开的。由于吴晗是长子，吴宾珏对他要求特别严格，十一岁时就让他读《御批通鉴》，有不少段落还指定他背诵。他父亲看到他贪玩不读书，就用鸡毛掸子打他。小时候的吴晗经常被罚跪在石板地上摇头晃脑地背书，直背到父亲满意为止。《御批通鉴》就成为吴晗后来学习历史的启蒙教材。

吴晗小时候很爱看书，特别爱看历史书和历史小说。还在上小学的时候，他就读了《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古典小说。家里的书看完了，就到处去借书。有时为借一本书，他能跑几十里地。遇到人家不肯借走，他就蹲人家门口看；能借走看的，他就边走边看。经常是回到家，书已看完了。然后又立即去还书。书的主人怀疑他是否看过，就问他书的内容，他都能马上讲出来。因为他看书又多又快，当地人称“蛀书虫”。吴晗也很想买书，但是没有钱。有一次假期回家路上，为了买一部书。他把自己的铺盖卷全卖了。回家以后，父亲把他打得浑身青紫。他的大妹妹吴浦月同吴晗感情极好，看到哥哥没钱买书，就把自己积攒的压岁钱全部给他去买书。在中学期间，吴晗靠了妹妹的帮助和自己的节约，买了前四史——《史记》、《前汉书》、《后汉书》和《三国志》。这些历史书，在童年时代的吴晗的心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对他后来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和影响。

当然，我们也不能因为他父亲的一次粗暴行为而抹杀了这位父亲对他的全部苦心。吴晗十二岁在金华上中学。这所中学离他家很远，来回一百六十里地，他只好住校。当时一家已有六口人，经济情况一天不如一天。而中学

的学费很高，一学期要交二十八个银元，合一千四百斤稻谷。吴晗一年的学费，占去全家收入的四分之一。每次上学都是赶着卖稻谷。尽管如此，为了让长子顶起家业，吴宾珏还是咬着牙让他的儿子继续上学。放假时，吴晗总是自己挑着行李步行回家，而从不叫苦。受其影响，吴晗在金华中学时，仍能保持爱读书的习惯，国文、历史的成绩特别好。

1925年，吴晗中学毕业。当时的旧中国，由于军阀连年混战，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加上名目繁多的赋税以及水旱灾害农村经济日趋破产。广大农民在天灾人祸的打击下，更加贫困不堪。就连中小地主的日子也是每况愈下。吴晗中学毕业后，家里已无力供他继续升学，何况他父亲又得了肺病，需要医药费，家里生活更加困难。吴晗只好在家乡小学教书。他教书很认真，对学生要求也很严格，但却不甘心长期在小学读书，希望能继续升学。他和几个同学打听到广州有个黄埔军校颇有名声，而且上学不用花钱，就打算到广州去。由于筹不出路费，加上父亲的反对，结果没有去成。可是，吴晗并不死心。1923年暑假里的一天，吴晗再一次请求父亲设法让他继续升学。父亲因为家庭经济困难，力不从心，坚决不答应吴晗的请求；而他则执意要求升学，并表示即使升不了学，小学教员也绝对不当了。父子俩经过一场争执后，吴晗终于不辞而别地离开了家乡。家里人发现后，非常着急，四处查访，但杳无音讯。一个多星期以后，才收到吴晗从金华写给父亲的一封信。信上说，儿不孝，升学无望，要到天台山去当和尚，因为那儿有学问渊博的名师。在金华，由于朋友们的劝阻和吴宾珏的一些世交的反对，吴晗没有去当和尚，而是靠了这些朋友的筹划和接济，从金华来到杭州，考入了六和塔旁边的私立之江大学预科。家里得信后，他母亲立即变卖了结婚时陪嫁的珠宝，加上宗祠的补助，一并寄给吴晗。就这样，吴晗上了之江大学。一年之后，由于之江大学停办，吴晗只好离开杭州到上海，考入了在上海吴淞的中国公学，踏上了一生中的一个新的、广阔的道路。

又如，我国的“译界巨匠”傅雷和他的儿子——国际著名的钢琴演奏家傅聪，父子在艺术领域里双获成就，是与他家世代相袭的严教家风分不开的。

傅雷，上海市南汇县周浦镇渔潭乡人，在他四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傅鹏受到土豪劣绅的诬害，被捕入狱。后经傅雷的母亲李欲振多方奔走、营救，傅雷的父亲才得释放，三个月后在郁闷中死去。这时，他的父亲只有二十四岁，他的母亲也只有二十四岁。从此傅雷之母终生孀居。

傅雷本是兄妹四人，他排行老大。由于他的母亲忙于救助他的父亲，无暇照料家庭，结果他的两个弟弟、一个妹妹相继夭折。就这样，在短短的一年之间，从傅家的大门抬出四口棺材！于是，母亲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傅雷身上。

傅雷七岁那年，她的母亲便请来私塾先生斗南公教他读书。教书时，傅母坐在一旁，手里做着针线活，眼睛监视着傅雷的一举一动，不许稍有怠情，尽管她不识字，可是，每到晚间，她叫傅雷背书，何处背错，何处背漏，她居然能够当场指出。

寡母严教，使傅雷从小就非常用功，做事认真，从不草率姑息。在他后来的翻译工作中，就一直保持着这种用功、认真的态度。每当他译一本著作之前，总要把原作看过四、五遍，弄懂弄通了，领会其中的神韵、风格了，这才开译。遇上不懂的地方，他从不敷衍，从不马虎。他往往向法国友人请教，弄明白了，才往稿纸上写。解放前，他译过《托尔斯泰传》，可是，解

放后他不愿再版。他说：“我看过托尔斯泰几部作品呢？我不该这样轻率从事的。”感人至深的是他译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他从1936年开译，至1939年译毕，花费三年功夫译完这部长达百万言的巨著。50年代初，他竟又花费两年时间重译这部名著。他说：“翻译工作要做得好，必须一改再改三改四改。”傅雷的这种严肃认真的态度，就是从小培养起来的。

傅雷十二岁，母亲送他到上海的中、小学读书。其后，因参加进步的学生运动而遭逮捕。寡母闻讯赶来，强令傅雷回乡。1927年岁末——12月31日，傅雷乘法国邮船“昂达雷·力篷”号启程赴法自费留学。留学四年，他在巴黎大学文科学习，同时又到卢佛美术史学校听课。从此，奠定了他毕生致力于法国文学翻译的坚实基础。可以想见，这位寡母为了儿子的事业付出了多少辛苦啊！

吴晗、傅雷都是当代中国文人的名人，他们都是成功者。而这种成功的获得恰恰是与其父母自幼的严格教育分不开的。“打是亲、骂是爱，不打不骂要把孩子害”这个古老的谚语尽管有些片面，但却道出了一个真理：严是真爱，溺是假爱。让孩子吃苦，表面上看似乎糊涂些，实际上是真正关心孩子。这点毛主席的秘书田家英教育其子女自立的故事也很说明问题。

毛泽东同志的秘书田家英，为了勉励两个女儿自立，在他们上学的时候，就给她们起名为曾自、曾立。他对爱人说：“一个叫自，一个叫立，合起来就是自立，让他们将来靠自己，不要依赖别人。”女儿嫌“自”字拗口，田家英同志态度坚决地说：“这个名字好，是爸爸对你们的希望。”使子女自立，这是许多有识之士教育子女的经验。鲁迅认为，子女成人后，“应该尽教育的义务，教给他们自立的能力”，让他们“成为一个独立的人”。我们应从中得到一点启示。

有些家长非常宠爱、娇惯孩子，一切围绕孩子转，孩子要天上的月亮，也恨不得给他摘下来。这样的家庭环境，对孩子的成长非常不利，以致孩子长大后，他事事依赖大人，不但事业上不能自立，甚至生活上离开大人也寸步难行。

有人认为，现在经济条件好了，一切应该让孩子满意，这是错误的想法。美国的物质条件比我们好，但他们很重视教育子女自立，家长绝少有人娇惯孩子。小孩一会走路，大人就让他们独自睡觉。鼓励孩子自立，在他们那里是传统。即使有钱人家的孩子，也很小就替别人家看孩子或送报纸；用自己挣来的钱买玩具。至于学生放暑假打零工，到餐厅洗碗挣钱，更是司空见惯的事。由于大人从小教育孩子自立，所以孩子长大独立生活、独立工作的能力比较强，很少有人把自己的成就与家庭财产或威望联系起来。有人问一美国女大学生：“你爸爸很有钱，你为什么还要半工半读呢？”这个女学生回答：“爸爸有钱和我有什么关系！”可见她们自立的观念多么强！这固然同资本主义激烈的竞争有关，但在教育孩子自立这一点上，对我们确有借鉴作用。

孩子不是自己的私有财产，而是我们事业的接班人。要让孩子学会自立，从小就不应娇惯孩子。孩子从幼儿园到小学，只有从心理上和生活上适应新环境时，学习任务才能顺利完成。所以要培养以生活自理为荣，学着洗手帕、洗衣服，自己想办法克服困难。这些似乎是小事，但对他们自小树立“自立”观念则是颇有好处的。

在严格教育子女中还要特别注意对女孩子的严格教育，许多家长认为男

孩子跌跌打打没问题，女孩子娇一些可以理解，其实这是大误。

糊涂教子学的糊涂之处在于更强调对女孩子的严格，这是因为母亲是人生的第一个家长。母亲的品格直接影响到下一代，上面的例子可以看到，凡受过磨难的女子，对孩子教育抓得都很好，如傅雷的母亲。女孩都是未来的母亲如果这些女孩都是娇滴滴，她们将来能承担起事业和家庭吗？能教育好孩子吗？所以对女孩子不要娇，不要刻意去打扮她们，而是从小就让她们干家务，做苦活，从小就让其受些“罪”，这是最高明的教育方法。

科学研究表明，男孩和女孩的智力在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差异，成才的可能性对于他们来说同等存在。然而由于一些传统思想的禁锢和现实环境的影响。抑制了女孩子的发展。值得注意的是这些禁锢和影响从幼小的时候就已开始了。

美国一组心理学家曾做过这样一个试验，他们让妈妈和她的婴儿住在一间布满玩具的屋子里，对他们进行长时间的观察。结果发现，妈妈总是无意地喜欢把女孩子拉在手上，依偎在自己身边，而对男孩子则放任自由，让他们到处乱抓乱爬。心理学家们观察后和这些妈妈们进行了交谈。他们指出，正是母亲对孩子这种不同的态度，使得男孩和女孩从小就在心理受到不同的影响。在妈妈把女儿拢在身边的时候，便已无形地使得女儿培养起依附、顺从的习惯。而男孩子们离开了妈妈，训练了自己独立、好斗、探索的能力。这就不难解释为什么在小学时女孩比男孩容易获得好成绩。因为小学教育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要求学生听话、从命、安静、老实，思维方式主要是记忆，这些都适合女孩们从小就培养的特点。而不适合从小养成好奇、好动的男孩们的特点。而这时，男孩子们却正在学习着独立进行思维，成效终于在中学以后显现出来。因为在中学、大学里，要学到东西，取得好成绩，除了听老师讲课外，更多的是需要独立思考。在男孩子们大显身手的时候，女孩子们就逐渐退了下来。

谁都希望自己的孩子将来能成为社会的栋梁，特别是在今天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情况下，女孩子们长大后能否成为杰出人才，更为广大父母所关心。这要从女孩的幼儿时期抓起，需要包括父母在内的全社会的努力。

首先在思想上要彻底抛弃那种认为女人不是干大事业的料子的传说偏见，至于“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封建道德观念更应彻底消除。只有思想上真正认识到了男女都一样，才可能对培养女孩子充满信心。其次在教育方法上，要针对女孩子们的弱点，着重培养她们的独立性、竞争性，不要老是让它们依偎在妈妈身边，不要老是把她们的关在家里，也不要为她们在修饰上花大多数的功夫，总之不要过早对女孩子施加“女人气质”的影响，不要使她们认为自己是不同于男孩的女孩，这样就能增强女孩的独立能力，克服胆小、怕事等弱点，为长大后继续发展自己的才智打下基础。另外，我们还应懂得，尽管男女孩子之间在智力上不存在总体的差异，但仍存在着生理上的不同，能动地使女孩子扬长避短，就能充分利用优势发展成才。例如研究人员观察后发现，在与语言打交道的职业中，如作家、诗人、歌唱家、翻译家、外交官、心理学家以及医生中，女性人才济济。父母可以根据自己女儿的长处从小进行有目的培养，这对孩子的成长无论是在信心上还是行动上都是大有好处的。

严格律己，严格教子，这也是中国文化的传统，在中国古代有许多这样

的传说和故事。象下面这个故事就很典型。

“纸上谈兵”这个成语在我国流传很广。这个成语故事用来嘲讽教训那些崇尚空谈，不务实际的人；但是，故事的另一面，也涉及到了做父母的如何严肃看待子女的问题。

故事的主人公叫赵括，他是战国时代赵国著名将领赵奢的儿子。赵奢善于用兵打仗，屡立战功。赵括从小的时候就跟着他的父亲学习兵法，知识多了，渐渐地越发骄傲起来了。每当谈起用兵打仗的事，就以为天下没有人能抵得过他。他常常和他的父亲谈论用兵之事，他的父亲也驳不倒他，然而并不认为他的兵法学得好。赵括的母亲问丈夫为什么不夸奖儿子，赵奢说：“用兵本来是极其危险的场合，而赵括却把这件事看得很轻而易举：假如赵国不让赵括做将领则罢了，如果一定让他当，那么使赵国军队失败的也一定是赵括了。”

当时，秦、赵之间屡屡发生战争。公元前二百六十年，秦赵两国军队在长平相遇。这时赵奢已死，赵王即派大将廉颇率兵击秦。秦军多次打败赵军，赵军坚守营垒，不和秦军交战。战争正在相持不下的时候，秦国的范雎用千金在赵国搞了一条反间计。秦国的间谍出谣言说：“秦国所畏惧的人栅，只不过是马服君（赵奢的封号）的儿子赵括罢了。”赵王信从敌国的反间计，于是任用赵括代替廉颇为将。

赵母听说后，心中很不安宁。在赵括领兵将要出发的时候，赵母便上书给赵王说：“不可以派赵括当将领。”赵王把她召来询问原因，赵母说：“当初我嫁给他父亲的时候，他父亲正奉命做将领。他父亲亲自捧着饮食的东西进献给那几十个受奉养的最有才能的人，还有几百个人当朋友看待。大王及王室赠给他的赐品，也全部分给那些部下的有才能的人们，自从接受率兵出征的命令那天起，便不问家里的私事。现在，赵括一旦做了将领，自己便坐在高位上接受下属的朝见，所属官兵没有敢抬起头来看他的。大王所赐的金帛，全都归藏在家里，每天打听哪里有合适的田地和房屋，可以买的便买了下来。大王您以为他哪一项象他的父亲？父子的心理不一样，希望大王不要派他担此重任。”赵王说：“你不要再谈了，我已经决定派他去了。”赵母于是说：“大王一定要派遣他，倘有不能称职的地方。我能不随受株连吗？”赵王答应了她的请求。

赵括代替廉颇为将之后，把原来军中的纪律都改了，撤换了许多军官。秦将白起听到了这件事，派出奇袭的队伍，假作败走，断绝了赵军的粮道，把赵军分断为两半，赵国军心瓦解了。赵军被困了四十多天，军士饥饿，赵括亲自带着精锐部队出战，赵括被秦军射死，几十万军队投降了秦国，秦军把赵国的降卒全部活埋了。第二年，秦国的军队围攻赵国的都城邯郸，多亏魏、楚两国的解救，才免于灭亡。

赵括纸上谈兵，逞其私智，殃军误国，死有应得；赵母能从国家大局出发，不为名利驱使，明察子过，可谓高风亮节，终究不诛。

母亲能亲自出面揭其儿子的短，当众批评儿子，这是很难得的。按常人理解这老太太神经恐怕有问题，儿子当了大元帅有何不好，其实她正得糊涂教子学之真髓，她是真替儿子考虑，替国家考虑，可惜赵王未听她的劝告，但这种严格教子、律子的精神却是值得学习的。

3. 期望

“望子成龙”这是所有父母对儿女的期望，但对儿女的期望能否达到，这就要看父母的期望是否符合孩子的成长，是否能成为其成长的动力。对孩子的要求、希望，也是大有学问的。

华盛顿的父亲对儿子的期望是希望他不赌博，交好朋友。看起来似乎很琐碎，没有什么眼光，但恰恰是他培养出美国第一位总统。

他在1783年1月15日给华盛顿的信中说：“因此我作为一个朋友，我向你提出以下忠告。

“要时刻牢记你去费城的目的。要记住你不仅是去研习法律，而且要在该项职业中出人头地，才可成名有利。学法律是你的志愿，成名是你的雄心，而行为放纵与二者均不相干。你交结的朋友中对你帮助最大的，你需要为他花费的钱将会最少。当然，我不是禁欲主义者，并不认为你必须时时刻刻都与参议员及哲学家为伍，但在年轻朋友中你必须慎重选择。交友容易，但是交友以后不论朋友如何烦人没有好处，要摆脱却很难。此类朋友常于不知不觉之中使人行为失检，进退两难，既添苦恼，又增羞辱。

对所有人都要有礼貌，但只对少数人表示亲近。而且在未经考验以前，切不可对他们推心置腹。真正的友谊是成熟缓慢的植物。必须经得起逆境的折磨，才能算真正的友谊。

对一切人的痛苦与不幸都要有同情心，并按照自己的收入情况给以帮助。要时刻记住雪中送炭的教导。但不是所有要求施舍的人都值得同情。要弄清情况。否则，值得同情的人就得不到帮助。

不要以为华丽的羽毛既可使飞禽美丽，华丽的衣着就可使人高贵。在有识之士的眼中，平凡而文雅的服装比花边与绣饰更值得称羨。

我要提及的最后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可赌博。赌博为万恶之源，不仅损害道德，而且危及健康。赌博产生于贪婪，其本身则产生罪恶，结果则带来种种不幸。它使许多有名声的家庭毁灭，使许多人丧失名誉，也造成许多自杀事件。一切参加赌博的人，无不为赌博神魂颠倒。赢了钱的赌徒，总是想凭借手运，有进无退，不输不止。输了钱的赌徒则只想扭转逆运，不肯罢休，结果是每况愈下，直至孤注一掷，全部输光。总之，在可耻的赌博中，可说是万人受害，无人获利。

从小处入手，从坏处思考，这样在教子中可以不局限于一种浪漫的幻想之中。华盛顿的父亲这样做了，他成功了。

司马迁的父亲对他的要求和希望也很特别，但他有远见，有眼光，做出了俗人们所谓的愚蠢之举，让儿远游访书，访人，但他却成功了。

司马谈是汉朝的太史令。当时的历史学，除了孔子在四百多年以前作的《春秋》之外，几乎是一片空白。战国时代，各国都各有自己的历史记录。秦始皇焚书坑儒，把书几乎都烧光了。秦国自己记的历史，又被项羽进咸阳时一把火烧掉了。所以急需有人搜集资料，重新整理出一部历史书来。这就需要阅读和研究许多古代留传的书籍。而汉朝以前的古文字和汉朝通行的文字又有很大的不同，很不好读。因此，司马迁才十岁的时候，他父亲就叫他学古文。后来，还让他向当时有名的学者孔国安、董仲舒学习古代历史和经典文献。

但是，由于古代没有印刷术，纸张在当时也还没有发明，书籍本来就很少。再加上秦始皇推行的高压统治，只留下一点断简零篇，记载也很简略。

不少事的记载还互相矛盾，真假难辨。司马谈就鼓励年轻的司马迁亲自到全国各地走一走，看看各地的地理和风俗人情，观瞻历史遗迹，搜集书本上没有记载的遗闻轶事。

这是一个很大胆的举动。当时司马迁才二十岁。按照儒家的规矩，“父母在，不远游”，到远方旅行是属于“不孝”的行为。古代的交通又很不便利，孤身出外，危险是很多的。

司马谈不但鼓励儿子远游，而且详细地告诉他，一路上应当注意的问题，有哪些可能的线索，怎样才能搜集到可靠材料的方法。

司马迁从长安出发，出武关，经过南阳，到江陵，然后渡江南下，到汨罗江边，凭吊爱国诗人屈原葬身之处。然后他又来到九嶷山，瞻仰了舜的葬地。再到庐山，考察大禹治水的遗迹。他到会稽，访禹穴，了解越王勾践卧薪尝胆的故事。到姑苏，拜访伍子胥的神祠。过长江，到淮阴，收集韩信的故事。到曲阜，了解孔子的生平。看了汉高祖刘邦的家乡沛县和陈胜吴广起义的大泽乡。他这一个大圈子，走了二、三年，为后来撰写《史记》搜集了丰富的资料。

司马谈临死以前，和司马迁作了一次长谈。他说：“我们家的祖先原是在周朝做太史的，后来家道衰落了。我虽然当了太史，也搜集了许多资料，想著一部历史，但始终没有做成，难道我们家的事业就断绝在我的手里吗？我死了之后，如果你能再当大史，就可以继承我们的祖业了。希望你当了太史以后，不要忘记我想著的书。从孔子作《春秋》到现在，四百多年了。诸侯互相征战，历史记载全被毁弃了。汉朝以来，全国又得到统一，出现了许多优秀的人物。可是，我作为一个史官，却没有能作出一部书来把这些事一一记载。这是我一生最遗憾的事！”说着，眼泪也流了下来。

司马迁感动得流着泪说：“请父亲放心！儿子一定要把您整理的历史旧闻全部写出来。”

临终遗言，往往能给人以最深刻的印象。三年以后，司马迁果然担任了太史令。他利用国家的藏书，开始撰写《史记》。可是，后来司马迁得罪了皇帝，受到腐刑（这是一种残酷的刑罚，残害男子的生殖器）。他受到这样大的侮辱，真想一死了之。可是，想到父亲的遗志，想到自己费尽千辛万苦搜集来的资料，他又觉得自己不能死，还是要忍辱负重，为国家作出自己的贡献。

司马迁终于用毕生的精力，写成了《史记》。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的通史。后来各代的史书，大都模仿《史记》的体裁，在文学上，它的成就和影响也很大。《史记》上写的许多人物和事件，成为后来小说、戏剧的题材；它的艺术手法，成为许多文学家揣摩效法的榜样。

司马谈对司马迁的教育，除了把自己的知识传授给儿子之外，主要是激励孩子的事业心和为他提供“行万里路”的机会。前面这一条，其他的家长也可能做到，最难得的还是后面的这一条。正是这个“行万里路”的实践，使司马迁搜集到了许多书本上没有的资料，使他笔下的许多人物栩栩如生。司马迁在买践中培养起来的求实精神，使他能够打破许多陈腐的观念，甚至敢于为我国历史上最初的农民起义英雄陈胜、吴广立传，把他们放在和封建帝王平起平坐的地位。而且，我们知道，当时的旅行条件是非常困难的。年轻的司马迁在万里跋涉中得到的磨炼，无疑对他后来能够战胜人生道路中的坎坷，起着很大的作用。事实上，成大事业的人，不遇到挫折，历史上几乎

从来没有过。如果司马谈只让他的儿子有书本知识的准备，怕他年纪轻出门会吃苦，那么，司马迁就不可能有后来这样大的成就，《史记》就不一定能够写成，或者不一定写得那么好。

期望是一种信任，一种动力。父母对孩子应着眼于大处，着眼于未来，这样就不会局限于一些小事之上。下面这个故事中，诺贝尔的父亲在他十七岁时就将其送出海外，让他闯荡社会，眼光真是远大，正因此，才培养出了诺贝尔。

1833年10月21日，在瑞典首都的北部郊区的一所楼房的后屋里，（即现在这座现代化城市中心的北方街十——九号）一个男孩出生了。他就是后来举世皆知的著名科学家——诺贝尔。他的全名应叫做：“阿尔弗里德·伯恩纳德·诺贝尔”。当人们惊叹于万吨“TNT”（黄色炸药）的爆炸当量的时候，却很难想象它发明者从降生的第一天起，便是一个纤弱多病的男孩。所以，他虽是父母的第四个孩子，而他的母亲却不得不拿出她的全部的爱来关怀他，以便使这盏明灭不定的生命之灯能够点燃下去。当别人全都放弃希望的时候，只有她自信能够养活这个孩子，并且取得成功。在贤慧的母亲的关怀下，这个安静而苍白的孩子度过了八个年头，1841年，阿·诺贝尔到了上学的年龄，他进了斯德哥尔摩的圣雅各布高级卫道士小学。这是他所受到的唯一真正的学校教育。在这所小学的报告书上表明，他所有的功课以及勤奋和德行，都得了最高分。但他的父母并不以此为满足。不久，他们的家庭迁居到俄国的圣彼得堡，家境也开始好转，他的父母便请来当时出色的俄国和瑞典教师，其中包括俄国化学教授尼古拉·津宁，药物学教授尤里·特拉普，瑞典语言学和历史教员拉斯·桑特森等，使包括阿尔弗里德在内的兄弟三人受到良好的家庭教师的教育。这对于诺贝尔兄弟们的前途和广泛兴趣来说，有着极其重要的价值。

1850年，当他十七岁的时候，这位年轻人又被父亲送出去进行了一次长达两年的学习旅行。除到了他的祖国瑞典外，还到过德国、法国、意大利和美国。这次学习大大增长了他的见识和才干。

阿·诺贝尔的父亲叫伊曼纽尔·诺贝尔，是一个善于思考的建筑师和制造商，也是一个颇有名气的机械发明家，一生中曾有不少重要的发明设计。老诺贝尔经常向阿·诺贝尔讲述古代科学家的发明故事，启发儿子的智慧，鼓励他要为人类多作贡献。由于当时经济发展对于煤炭和各种原料的需要，致使老诺贝尔热衷于研究一种比普通黑色炸药更有威力的炸药的研究。老诺贝尔没有学过化学，于是有人讽刺他是外行搞炸药，可笑不自量。他回答是：“冷嘲热讽何所惧，越受挫折志越坚”。有一次小诺贝尔问他父亲：“爸爸，炸药是伤人的可怕的东西，为什么还要制造呢？”老诺贝尔回答说：“它可以用于开矿，工业上需要它。”小诺贝尔接着说：“我长大了也要制造炸药。”原来，当他在国外学习归来之后，就在斯德哥尔摩他父亲的工厂里当助手。在父亲的身边，他与那位精力充沛的父亲及其思想财富有着密切的接触通过观察，他受到父亲那种突出的发明精神的影响，并且将它发展到更加广阔的地步，1862年，在父亲的实验室里，赫勒内堡的一座摇摇欲坠的外屋里，经过五十多次准确的试验后，当时只有三十岁的阿尔弗里德·诺贝尔，终于完成了他的第一项划时代的发明，即所谓：“诺贝尔专利雷管”，完成了他父亲多年没有完成的想使爆炸纳入控制的努力。

1864年8月3日，不幸的事情发生了，一次意外的爆炸，摧毁了在赫勒

内堡新建的硝化甘油车间，当场炸死五人，其中包括他聪明可爱的弟弟埃米尔。这就是轰动一时的“海伦波事件。”这场事件不仅在斯德哥尔摩，而且在全国引起了恐惧与惊慌，它挫伤了老诺贝尔的力量，此后便得了一场中风，卧床不起。然而，这位父亲的机智并未受到损害，他的精力也没有减弱。在病榻上，他完成了几项很有远见的设计，并且提出了一些异想天开的东西。比如，他设计了一种新式机枪，提出了用锯末压制板材的建议，设想过训练海豹采矿的具体方案……。此外，还写出三部长十九英寸半、宽十六英寸的精彩插图著作。他的思路清晰，想象丰富，一息尚存，智慧的火花仍在闪耀。这种坚毅的创造热情，传递给了儿子。阿·诺贝尔继承父业，终于在第二年建造了世界上第一座真正的硝化甘油厂。

1868年2月，瑞典科学院颁发给诺贝尔父子金质奖章，这是对他们父子所做的崇高评价。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古今中外许多成大业者不少都是穷人出身的孩子。为什么穷人家的孩子能成材呢？

环境的磨炼和父亲的希望。环境造就了他们坚强的性格，而父母的盼望则点燃起他的胸中的火焰。

这些对当前那些只信钱的人是一个很好的教育，世间有许多东西不是仅凭钱能买来的。

糊涂学不信钱，它与世俗的观点反其道而行之，对于穷人家的孩子来说，这点就更重要。读一读人间这个动人的故事，你会更加理解这一点。

汉斯·安徒生，举世闻名的童话作家。一八〇五年出生于丹麦的一个古老的小镇——奥登塞的一个贫困的鞋匠家里，不过他不是生在床上，而是生在一个放棺材的木架上。那木架是一个死去的贵族出殡后扔掉的，据当时迷信说法，那是一种不吉利的东西，因此谁也不要它。鞋匠夫妇结婚时没钱买床，于是便把这木架拾来，钉上几块木板，当做新婚的卧榻。但是，这一对过惯了苦日子的新婚夫妇情意深厚，所以仍然感到快乐和幸福。然而现在让孩子在一个不吉利的棺材架上来到人间，母亲便觉得心情沉重，对不起孩子。正因为母亲心中老觉得对不起他，所以在她的经济条件许可的范围内，总是使小安徒生生活得快乐些。她宁愿自己省吃俭用，节省一点钱给孩子做些新衣服，使小安徒生穿得干净整齐，免得受人奚落和看不起，她自己小时候因为是一个贫苦的女孩，穿得褴褛不堪，就常常被人讥笑。她的孩子决不能这样，她要保护他，叫他成为一个被人瞧得起的人。当然，这是她的幻想。衣服穿得干净整齐可能会引起人们的尊敬，但也不一定如此，何况小安徒生穿的那身衣服大都是旧衣改做的，并没有什么出色的地方，奥登塞虽然是一个落后的小镇，但贵族和地主却不少，他们不仅骂小安徒生是“下流人”的儿子，并且不准他们的孩子和小安徒生玩。

安徒生的父亲对于这样的事情感到很难过。小孩子是无罪的，为什么他们都不叫自己的孩子跟汉斯一起玩呢？别人越瞧不起汉斯，他就越觉得自己的儿子可爱。

“汉斯”，他说，“他们不理你，我来陪你玩吧！”

于是，每逢有了闲暇，父亲便带着他到郊外的乡村里去。那儿的风景非常幽美，湛蓝的天空飘浮着轻纱似的白云，茂密的树木郁郁葱葱，树木中有如茵的草地，淙淙的流水，草地上开满了鲜艳的野花，蜜蜂在花丛中飞来飞去，树上的小鸟的歌声婉转悦耳……观赏着如画的美景，呼吸着清新芬芳的

空气，真令人心旷神怡。父亲默默地，长久地坐在地上沉思，小安徒生兴高采烈地在树林里跑着，玩着，扎着花圈，在草地上打滚，欢乐地唱歌，美妙的大自然使他感到无限幸福，有时他看见父亲低头在想什么心事，便跑到父亲身边，搂着父亲的脖子，要求父亲讲有趣的故事给他听。这样，不仅培养了小安徒生热爱大自然的感情，而且父亲讲的故事对培养他的想象力是大有帮助的。他常常幻想自己成了显赫的贵族，有一座巨大的城堡，周围是美丽的花园，四季鲜花盛开。

小安徒生在外面受人欺侮，在家里却得到了温暖。他家只有一个破旧的小房间，但是勤劳而能干的母亲却把它收拾得清洁而美观。墙上挂着许多美丽的图画，窗台上放着几盆发散着芳香的薄荷，橱窗柜上也摆着不少的玩具。灶旁的碗柜上还摆着一排富有装饰性的盘子，鞋匠的工作台上方有一个书架，上面放着书籍和歌谱。门窗玻璃上则画着一幅风景画。这些东西摆在一起，在安徒生看来，简直比得上一个艺术展览馆。安徒生就生活在这个艺术馆里，从小养成了对图画和花朵和美好事物的热爱，这是和家庭的影响分不开的。

小安徒生的父亲虽是个鞋匠，但是天资聪明，热爱学习，他曾经渴望到文法学校去学拉丁文，可是因为家里穷，没钱送他入学，他的希望也就成了泡影。于是他就白天干活，晚上看书，他特别爱读文学作品。据安徒生的回忆，有一天，一个文法学校的学生来他家补鞋，顺便谈起学校中的学习情况，还把书拿给他父亲看，他父亲很羡慕这个学生，联想到自己的处境，心中感到万分痛苦，当时就流下泪来。当学生走了以后，小安徒生悄悄地问他为什么要哭起来。

“这个学生所学的，正是我最感兴趣的东西？”父亲回答说，哭得更厉害了。不幸的命运养成了他沉默寡言的性格，他很少与人交往，只全心全意关心热爱他的独生子，把自己未实现的理想寄托在儿子身上，希望儿子将来能成为有学问的人。这个好学的鞋匠一再嘱咐儿子要有志气，好好念书，成为有学问的人。小安徒生当时只觉得父亲心里很难过，并不明白为什么要念书的道理，但父亲对文学的爱好却对他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

为了培养自己的孩子和解除他的寂寞，父亲常常向他讲些《一千 一夜》里的故事。丹麦是一个没有山的国家，经常有狂风从海上扫过来，当他听到这呼呼的风声时，当他望着窗夜茫茫的大海时，他就幻想他来到了风沙满地、荒凉无际的阿拉伯沙漠，回到古代阿拉伯传说中的那个世界里去。有时为了调剂一下趣味，还特别把丹麦著名的喜剧作家荷尔堡的剧本念给孩子听。在他们的书架上还有一套《莎士比亚戏剧集》的丹麦文译本，鞋匠有时也把这些书抽出一本来朗诵几段。这些剧本里的故事跟现实生活比较更接近，同时也更丰富多采。于是小安徒生又幻想他是一个导演家：他要把他所听到的这些生动的故事通过人的表现出来。但是他没有演员，恰好橱窗柜上有他父亲雕的几个木偶。那是因为他的父亲觉得家境贫穷，不能为儿子买漂亮的玩具心中很不安，于是抽出空闲的时间为儿子做的。这时，他便想出一个办法，从妈妈手中要来许多碎布片，把这些木偶打扮成剧中的人物，用他们来表演这些剧中的故事。这样，安徒生就有了一个戏班子。凭着自己的想象和他能记忆的一些剧本，每天在家里聚精会神地编演各种各样的木偶戏，并且根据他自己的生活会慢慢地从表现剧中人发展到表演现实生活。这是他自己创造出来的一个新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他不但暂时地忘记了寂寞，而且大

大培养了他对戏剧的兴趣，我们知道，安徒生最初是以写诗和剧本写作走向文学界的，这说明了父亲的爱好显然地影响了他的孩子。

安徒生十一岁时，他的父亲在贫病交迫下死去。十四岁时，按照基督教的习惯，他接受了坚信礼。这年秋天，安徒生告别母亲，到哥本哈根去，他坚信自己有演戏的才能，他预料自己将成为戏剧界的名人，他要到首都去实现自己的理想，正如当时的一位预言家（一个算命的老太婆）所说的那样：“他必将成为一个有名的人物，奥登塞必定会由于出了这个人物而名扬天下。”

安徒生是成功了，而这成功的第一步是他父亲的期望奠基的。

期望并不仅仅是一种心理上的活动，他更是一种行为，一种举措。这就是父母能够这种对孩子的期望化成一种眼光，一种鼓励。因为孩子在幼小时的可塑性很大，有着多种发展的可能性。父母的高明之处就在于能及时抓住孩子的可喜的倾向，及时加以肯定。

这种眼光，这种抓住并发现孩子的发展方向是优秀父母的表现。糊涂学所肯定，所提倡的正是父母的这种眼光。下面这个故事就说明了这一点。

列奥纳多·达·芬奇（1452—1519年）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的一位卓绝的画家。他在一生中创作过《蒙娜丽莎》、《最后的晚餐》等为人们所熟知的不朽名画，是和他的老师的悉心有方的教导分不开的，“画蛋”练功的故事是人们所熟知的。可是，在此之前，关键的一步是得力于他的父亲对儿子才能的发现。

1452年4月15日，达·芬奇诞生佛罗伦萨附近的芬奇镇。他的父亲是一个有名的律师，名叫埃罗，家庭比较富裕。母亲是一个贫苦的农妇，名叫比加特丽娜。她在孩子生下之后，就被比埃罗抛弃了。因此，达·芬奇从小就失去了母爱，他是在父亲的教育下成长起来的。

儿童时代的达·芬奇很喜爱大自然的景色，他常常攀登悬崖，展望家乡美好的河山。当黎明的时候，他一个人坐在草丛中，静静地观察色彩缤纷，清秀挺拔，姿态万千的花木，兴趣浓厚时就仔细地去描绘那些花瓣和树叶。他也喜欢钻山洞，探索它的秘密。他每从山洞出来，就要提些奇形怪状的小动物，拿回去观察或描绘。日子久了，他画的东西便逐渐有了一些画意，因此，乡亲邻里都称他为小画家。

有一天，邻村来了一位农民，他拿着一块木板，很高兴地交给比埃罗，说：“请你转给佛罗伦萨的小画家，让他画上点东西……”比埃罗答应了，但不知是忘记了，还是别的什么原因，竟没有告诉儿子。过了很久，达·芬奇无意中发现了这块木板，他锯锯刨刨，把它做成了一块盾牌，他想，光盾牌不好看，应该画点画。画什么呢？达·芬奇想了一番，决定把自己最熟悉的一些小动物画上去。画完成了，他高兴地叫父亲来看，比埃罗看到盾牌上尽是一些小动物——有蛇，有蝙蝠，有蝴蝶，有螞蚱，还有一些奇形怪状叫不上名的东西……。描绘的动物虽多，结构却很和谐，形象虽不逼真，却也生趣盎然。比埃罗十分惊喜，暗自思忖“这孩子果真有几分艺术天才！”想夸奖孩子，而父亲固有的矜持，又使他不能不假装生气。于是，他半似夸奖半似责备地说：“看你画些什么？一幅百怪图！”其实，“百怪图”却打动了比埃罗的心。他想，将来让孩子去学习艺术也是好事！

1466年，比埃罗决定把儿子送到佛罗伦萨，拜名画家兼雕刻家佛罗基奥为老师，到他的画室去学艺。从此，便决定下了达·芬奇的天才的发展方向。

比埃罗，作为一个丈夫，是可鄙的，但是，作为一个父亲，能够及早地发现孩子的才能，并能为孩子才能发展创造条件，又是多么可贵啊！

在中国这样的事例也很多。

岳母给岳飞刺“精忠报国”四个大字就是一个很动人的故事。岳母不仅是一种心中的期望，而且把这种期望刻在了儿子的身上。

这一点很多人是做不到的。

我想每个人都会从这个故事中体会出很多道理。

姚氏（约公元1067—1136年间在世）是南宋抗金名将、我国历史上著名的民族英雄岳飞的母亲。她于宋神宗元丰末年，嫁与相州汤阴县（今属河南）永和乡孝梯里的一个农民岳和为妻。姚氏为人勤劳俭朴、善良贤惠。她生岳飞时，已经三十六、七岁了。这之前，她曾生了四个男孩，但都夭折了。岳飞之后，她还生了岳翻。姚氏在临近绝育之年，得了两个儿子，自然欢喜异常，但并不娇生惯养，放纵自流，而是“鞠育训导”，既有慈母之爱，又有严肃的管教，所以岳飞自幼对母亲有极深厚的感情。

岳飞的乳名叫五郎，后来单名叫“飞”，字“鹏举”，意思是“举翅高飞，鹏程万里”。这些都是姚氏和丈夫岳和商量后给取的。

岳飞出生不到一个月，黄河决口，洪水泛滥，冲倒了岳家的破茅屋。岳飞的母亲姚氏从梦中惊醒，她急中生智，怀抱小岳飞，坐在一口大水缸里，随波漂流，终于侥幸脱险。

洪水过后，岳和与姚氏携岳飞重返家园，另建茅舍，苦苦度日。后来，岳和去世了。岳飞一家就靠姚氏帮人家作些零活过活。不久，村里办了“冬学”（从农历十月到十二月，利用农闲，村里请穷书生教课），姚氏就把替人做针线活得来的一点钱，给岳飞做了一套新衣裳，送他上了冬学。岳飞天资聪颖，记忆力强，他在母亲的督促下，尊敬师长，读书用功，过不了多久，也就“识字粗堪供赋役，不须辛苦慕公卿”了。此后，岳飞白天在田间辛勤劳动，晚上岳母在家门前的空地上为他点燃一堆枯柴，他就在火光的映照下继续刻苦读书。就这样岳飞读了许多经史书籍，还读了《孙子兵法》和《吴子兵法》等不少兵书。这也为他以后当上将帅时，能赋诗、填词、作文，并写得一手草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岳母姚氏不但督促岳飞勤奋读书，还叫他拜同乡人周侗为老师，学习武艺。岳飞臂力过人，能左右开弓，百发百中。后来周侗生病去世，岳飞悲痛不已。每逢初一日和十五日，岳母姚氏就为岳飞准备一点酒菜，让儿子到周侗的坟前去吊唁老师，然后弯弓射箭，抬枪练武。岳母时刻勉励儿子要立志将来为国家做一番大事业。

北宋末年，金军大举进攻中原的时候，岳飞正好二十岁。姚氏深明大义，为了保家卫国，她积极勉励岳飞“从戎杀敌”，“无以老母为念”。岳飞在外从军三年，二十四岁那年回汤阴家中。当他再次向老母告别，奔赴疆场之时，年逾花甲的姚氏，请人在岳飞的背上写了“精忠报国”四个正楷大字，然后亲自用绣花针按字的笔划在岳飞的背上刺了起来，这“精忠报国”四字，不仅刻在岳飞的背上，也铭记于岳飞的心中。在往后峥嵘岁月里，“精忠报国”，成了岳飞和“岳家军”的誓言，也成了封建时代中华民族爱国主义的响亮口号。据《宋史》卷三百八十《何铸传》说，后来岳飞蒙冤，御史中丞何铸负责初审岳飞，当他看到岳飞“背有旧涅‘精忠报国’四大字，深入肤理”之际，也不由得不收敛起严酷的面孔。关于刺字一事，《宋岳鄂王年谱》

卷一引《唐门岳氏宗谱》中也有记载云，“精忠报国”四字，为靖康初（公元1126年）岳母姚氏所刺。

良将出寒门。岳飞一生遵奉母教，忠贞为民，忠贞为国，他的英雄事迹，一直受到后世的歌颂。他的“精忠报国”的斗争故事，被人们编成小说和戏曲，广泛地在民间流传。人们还在杭州美丽的西子湖畔，为他建造了宏伟壮丽的岳坟和岳庙。在他的故里河南省汤阴县还建了岳飞纪念馆。岳母银针刺字，望儿报国的故事，也同样长留青史，成为千古流传的佳话。

“以国为家”，“精忠报国”这里透出了岳飞和他的母亲的思想品格。把国放大家前，把国放在了个人利益之前。正因此，岳飞才出生入死，拼战疆场。这里正显示出了糊涂学的真髓所在。所以，父母的期望不仅仅是为儿女的名利，首先是为国家的富强和民族的昌盛。

“不计个人，为国家”这种期望显示出了岳家的精神境界，也正是糊涂学所倡导的。

刘宗周，字起东，号念台，浙江山阴（今绍兴）人。他是我国明末著名的哲学家。刘宗周的母亲章氏，也是一个了不起的女性。

章氏于明世宗嘉靖三十年（1551年）出生于山阴县的一个书香之家。她从小聪慧，逗人喜爱，读书过目不忘。她特别喜欢历史和诗词。十几岁时就学会了写诗，家人读了章氏的作品，没有一个不为她的才气而感到惊异。成年后，章氏嫁给了同县的一个秀才刘坡（号秦台）做妻子。在她二十七岁那年，不幸丈夫突然患病死去，只抛下一个刚满周岁的女儿刘贞范和遗腹子刘宗周。由于家境的困顿，宗周降生后，章氏只得带着两个孩子依附到了母家。母家从前比夫家富裕，但这时也已败落。因此她一面挑起了家庭生活的重担，“躬操纺绩，以供晨夕”；另一方面又严格教育儿子刘宗周，决心在逆境中把他培养成为有用的人才。

刘宗周小时候很贪玩，经常与邻居小伙伴捉迷藏，摸鱼虾。章氏担忧这样下去，会影响儿子的前途。于是腾出一间小屋来，每天早晨在机杼旁亲自替宗周讲课，然后把他关在屋内，让他排除外界的干扰，专心致志地遨游于书山学海之中，连午餐也是从窗口递进去的。晚上，章氏则又在微弱的灯光下抽查宗周白天所做的功课。

起初，刘宗周读书很认真，但是过不了多久，就流露出一种怕苦怕累的情绪，学习也懒散了。章氏猜透了儿子的心理，便伤心地停下手中的活计，把他叫到织机前，自己则操起一柄凿子，向着织机的经纬线凿去。宗周见此情景，十分惊恐，哆嗦着身子，拦住母亲的手，询问断机的原因。

章氏说：“孟子少时读书三心二意，中途辍学。孟母知道后十分难过，就用剪刀剪断了织机上的布丝。今天你读书也心猿意马，我还织什么布，做什么人呢！”说着又要断杼。宗周赶紧跪着说：“妈妈，我错了。我读书再也不三心二意了。”从此，刘宗周养成了自觉读书的习惯。他年未弱冠，即考取秀才，接着又在乡试中名列前茅。少年得志，他在乡里有了名气。然而章氏对宗周的督促和希冀仍是没有放松。她曾不只一次地告诫他，不能因为在学业上迈开了令人羡慕的一步，就不知天高地厚，自吹自擂。更不能因此到社会上去干那些与事业毫不相关的、同时也是无益于身心的事情。她自己呢，则一如既往，仍过着清贫的纺织生活。

其时章氏有个堂兄长，在京城经商，听说堂妹妹教子有方，敬佩不已，就打发自己的儿子也不辞艰辛，千里迢迢赶到山阴，拜章氏为师，与宗周同

窗共读。在章氏的悉心教诲下，刘宗周二十三岁那年考中了辛丑科进士，终于成为一位学贯古今，声震中外，富有气节的思想家。章氏的那位侄儿，也成了一个有学问的人。

章氏卒于明万历二十九年（公元 1601 年）农历二月，享年五十岁。

4. 慈爱

“爱子，教之以义方，弗纳于邪”，《左传》中的这句话已经阐明家教中爱的法则。爱不是溺爱，而是“教之以义方”，以道德去熏陶他们，这样他们才能不去吸收邪恶。

所以，司马光在《家范》中说，“爱之当教之使成人，爱之而使沉陷于危辱乱之。乌在其所爱子也”。因而这里有两种爱，一种是溺爱，一种是慈爱，慈爱才是大爱。

日本近代著名启蒙思想家福泽谕吉育子有方，他将西方和东方两大文化的优点汇于一体，采取独特之处，他认为在教子中有 4 个最重要的事。

1. 不妨碍孩子的活动在养育方法上，对饮食方面比对穿衣方面要注意得多一些。即便叫孩子们只能穿些粗衣，也要在食物方面叫他们吃一些有营养的，所以九个孩子从小就没有营养不良的现象。而在教养方面，则培养孩子们温和、活泼，在一般问题上就放任孩子们自由处理。比如把洗澡水烧得热热的硬叫孩子去洗这种事是不做的。而我的办法是在有烧水设备的澡盆旁边放一个大水桶，叫孩子们自己随意搀兑，爱用温水或用热水洗都可以，完全听其自便。但是在饮食方面则不许孩子们随便乱吃，而且为了使孩子身心活泼，有意识地把屋内的装饰品放在孩子们碰不着的地方，即使孩子们把窗纸弄破或把家具损坏也装看不见。对于孩子们平常一般的淘气行为也不加以大声斥责。如果过分顽皮，至多只叫他们看看父母生气的脸色，不论在任何情况下，也没有下手打过他们。又如父母对待儿子、媳妇，或是兄、姐对待弟、妹，都不是单呼名字而要加上敬称。家中没有严父慈母之别，若说严，父母都严；若说慈，父母都慈。全家相处有如朋友一样，就是现在，像我那小孙子也在这样说：“妈妈有时还叫人害怕，可是我最不怕的就是爷爷。”按照世间常情来说，看起来好像我有些姑息，但是我这孙子并不特别任性。全家老少虽然也在一起耍笑，但是孩子们对长辈认真嘱咐的话都能遵从而没有违背的，因此我认为管教孩子不必太严厉是有益的。

2 毫无秘密事再者，在我家中没有不可公开的事，这就是我的家风。夫妇或父母与子女之间没有秘密的事，不论任何事情没有不能公开讲的。孩子渐渐长大，绝对没有某事只对那个孩子讲而不叫这个孩子知道的情况。如果父母责备孩子礼貌不周，那么孩子也会笑话父母教育失策，因此若以旧眼光来看我的家风，也许认为我家没有一点尊卑之礼。

3. 子女之间没有轻重之别我有九个孩子，有这些孩子当中的确没有一点轻重爱憎之别，当然在这四男五女间也没有男女不同的待遇。社会上一般人认为如果生男那是非常可喜的；若是生女，认为没病没灾的就算万幸，因此自然就有所轻重了。而在我家并没有这种蠢事，生女孩子有甚么不好？我这几个孩子即便都是姑娘我也毫不感觉遗憾。唯在今天，我只认为生了四男五女是分配得非常恰当的。不分男女，不论大小，我都是从内心里爱他们，对待他们毫无半点差别。道家们不是往往唱高调吗？说甚么最重要的是应该

对待世人一视同仁，焉有对自己亲生的子女而不能一视同仁的卑鄙行为呢？我只是认为长子与其他孩子虽说同等，但我如死去，长子就要接续香烟，他继承我自然就成为一家之主，因此在分配财产上对之则比别的孩子要丰厚一些。如遇到只有一件物品时，没办法给任何一个孩子，那就只好与大家商量，最好叫他们的大哥——一太郎拿去。除了这种情况以外，对其他孩子没有任何差别待遇。比如有这样一件事情：明治十四、五年（1881、1882）左右，日子已忘记，我曾经到一个住在日本桥的朋友家去访问。进去一看，客厅里零零乱乱地摆满了许多贴金屏风、泥金画和花瓶这类的东西，我问这些是做什么用的，主人说是向美国出口的。于是我突然动了一个念头，便对主人说：“我看了一下这些物件，一件想要的也没有，都是些没用的东西，但若谈到需要，那是每一件都需要。总之，你把这些物件运到美国去能卖多少钱我不得而知，但是，你如果卖的话，那就由我买下如何？我虽然买下，可并不是为了赚钱再卖出去，而是摆在家里。”该主人并不是一般奸滑的买卖人，他说：“原来如此。好吧！这些东西是由名古屋找来的。这些罕有的物件如果运到美国去也就等于失掉了，若放在你家里一走不会失掉，那就买给你吧！”于是我说：“那么我就全部留下吧！”大约用了二千二、三百圆，究竟有几百件东西，我也没仔细地数就全买了下来。后来我看到这些物件并不是甚么好玩的东西，质量好坏也不知底，确实的数目也记不清了，这些东西竟变成了累赘。这是五、六年前的事了，我把这些东西分给九个孩子，并叫他们来取。孩子们很高兴地来到我这里，把那些围屏、画、瓶等分成九份，用抽签的办法各取一份，每个人立刻就领走了。有家的便带回他们自己的家里去，有的还存放在我的储藏室里。这就是我的财产分配法，不论如何，对待子女毫无半点厚薄之分。因此，我觉得子女当中即使有人有所不满也是不应该的。

不赞成洋式的留遗书的作法最近我也给子女们写了遗书。关于遗书的问题，在西洋各国常听到这样的情况，即主人死后，子女们打开遗书一看闹得大吃一惊。可是我对这种做法颇不赞成。有些事情偏要在死后叫孩子们看遗书去解决，而在生前却不能对孩子们明讲，这真令人可笑。毕竟是西洋人由于墨守陋习才会干出这等傻事。我决不仿效他们，我把遗书先叫妻和孩子们看，并且告诉他们这遗书就放在柜橱的抽屉里，叫大家都好好看看。如果我的意见有所变更，再另写好叫他们看。并且笑着嘱咐他们：“你们要好好地看看我的遗书！我死之后，你们可不许争争吵吵地干那卑鄙的蠢事！”

体育第一：谈到对孩子的教育方法，我认为最重要的是注意身体，我不同意幼小时候就强令孩子们读书，我的主张是所谓“先成兽身，后养人心”。所以孩子到三、五岁上连一个字母也不教给他们，到七、八岁上，或叫他们习字，或不叫他们习字，但这时仍不叫他们读书，如果乱闹的话就叫他们闹去，唯独在衣食方面对他们特别注意。尽管他们是小孩子，如果有卑鄙的行为或学说下流话时，那也要对他们斥责一顿。除此之外，一切不管，任他们自便。这与训养小猫小狗一样，也就是所谓的“先成兽身”之法。幸好孩子们像猫狗一样地成长起来，无病无灾，平平安安。到了八、九岁或十岁的时候，才使他们走进教育之门，每天认真地规定时间令其学习。而且在这个时候，对于身体上的锻炼也决不忽视。世间做父母的往往爱督促孩子“用功！用功！”很多人一看到孩子在安静地读书时就加以夸奖，而我的孩子用功读书时，我不但没夸奖过他们，反而制止他们。我的孩子就是这样教育起来的，现在我正照管小孙子，教养方法仍是如此。如果他们做了一次与年纪不相称

的旅行，或是柔道体操做得好的，我甚至夸奖一番加以鼓励。但若好好读书时，我却向来没有夸奖过。这是二十年前的事情，我送长子一太郎和次子舍次郎两人入帝国大学预科学习。两人的胃总是不好，后来把他们叫回家来进行种种医治。渐愈，又送去上学，又犯病，结果三次复学，三次失败。当时是田中不二初任文部的长官，我经常和他谈及此事：“我把孩子送到预科去学习已有实际体验，如果文部的学校的教学法继续这样下去不加改变的话，一定会把学生都害死。若不害死，也会给教疯了，再不然，学生必将变成身心衰弱半死不活的残废。正好预科的修业年限是三、四年，我想在这期间大学的教育方法会有所改变，所以就借此机会而把孩子送进预科。希望赶快改正吧！要是这样继续下去，东京大学可以命名为少年健康屠宰场，请你们还是早点改一改教学法吧！”我和田中因是近交，所以说话不必客气。无奈问题并没解决，孩子们照旧如是，去三个月学校，又必须叫回家来医疗三个月，无论如何也没能够坚持预科的学习，最后我也就断了这个念头。后来叫他们入了我办的学塾（即庆应义塾），在普通学科毕业后便送到美国上大学了。我并不是说日本的大学教学科目不好，但我认为教育方法过于严格，因此怕孩子负担过重才叫他们退出文部的大学。我的看法至今仍无改变，我认为无论如何身体是最重要的。

日本不仅在历史上有福泽谕吉，在现代也有一些很成功的人物，如棒球运动员王贞治就是一位，他 1977 年获得日本第一号国民荣誉奖。他对孩子的教育就是慈爱的典型，严格、理解、处处体现了大爱，他曾撰文说，我的看法是：学习如不是自发的便没有意义。不论现在和过去，有的孩子不用大人督促也会埋头学，也有孩子死活都不愿学习。我认为，强制不爱学习的孩子用功，命令他们考入大学，其思想方法是不是有些问题呢？

可是，社会风气似乎与我的看法不一致。世上大多数做父母的好像都认为：一定要让自己的儿子和女儿上大学，这是父母的义务和责任。并且好像都想把自己的子女送进比别人好一点的学校，好一点的大学。这一来，孩子可就够呛了。

这难道不是父母的虚荣心的表现吗？有时不妨站在被你一个劲地督促用功的孩子的立场上设身处地为孩子们想想，这样可能会悟出些道理来的。

当今的日本是个偏重学历的社会，要想生活得更好些，还是学历顶事。因此，那种认为让孩子得到学历是父母的责任的想想法也不难理解。但是，孩子在今后的生活道路上，真正需要些什么？读书就是一切吗？其它方面不需要关照吗？恐怕只有父母才能设身处地认真为孩子考虑这些问题吧。

无论谁都有个适合干或不适合干的问题。应该说，有的孩子学习成绩虽然不好，但让他干其它工作却不比任何人逊色。为了“学历”把孩子的这种才干全部扼杀，这大概也含有父母私欲的因素吧。

有关子女的教育，可能以真正理解子女、关心子女的宽阔胸怀来进行为好，而不应用父母在社会上的面子这根尺子衡量。为此，父母似应有某种程度的度量。

暂且不谈这些，看来如今的“教育爸爸”、“教育妈妈”们已经忘记回忆小时候的事了。

孩子们已经从他们自己的角度感受到了人世的严酷，孩子们也够苦的了。每当看到天天上补习班而无时间玩耍的孩子，我总这么想，由于好奇心和冒险心而总目光闪烁，这难道不是孩子本来的样子吗？……

孩子是不怕风雨的。所以，那些钻进被炉缩成一团或者在有冷气的室内茫然若失的孩子的样子，只要想象一下就觉得可怜。

我小时候是自由自在的。进入早实高中后，被当成球星对待，因而没过多少孩子式的生活。

另外，当哥哥对我说了“也要想想输球一方的心情”以后，就是赢了球我也没有洋洋得意，总担心得罪周围的人和老队员。因此，说实在的，我真羡慕那些天真烂漫的尽情表达自己感情的朋友们。但是，正因为我走了一条我所喜欢的路，所以才凡事都逆难而上，战胜了一个又一个的困难，由此产生了一定的信心。如果我走了一条自己讨厌的路，那会怎样呢？想到这点，不由得倒抽一口冷气。

强迫不爱读书的孩子读书，那是没有多大意义的。我之所以敢于这样说，是基于我自身的这种经验。如果我没有打棒球的能力，我的人生很可能是极其平凡的。

一个男孩，只要让他干他感兴趣的事，是能够接受各种艰辛的。而且会成长为父母所惊异的刚强汉。

培养男孩子的天地应广阔一些，要让他们吃苦。男孩子成长、战斗的地方当然不是“考试”这个小圈子。

男孩肩负着自己开拓自己人生道路的使命。只有战斗，才是男子的工作。

但是，听我这么一说，可能有人会讲“应考学习也是战斗”。然而，我要说：那不是战斗。理由是：即便打赢应试一仗，进入自己希望的大学，也还不能说战斗到此结束。升了学，只是刚刚站列到起跑线上，仅此而已，难道不是这样吗？况且，如果人们的面孔都像逢年过节时的“金太郎糖果”一样完全相同，那就太单调乏味了。

孩子各自具有自己的个性，无论是哪个孩子，都会有一两点胜于他人的长处，样样都不行的孩子是没有的。谁都有一个对路不对路的问题。发现它的，既不是父母也不是老师，而是他自己。

父母能给孩子创造一个发现本人适宜干什么的机会就可以了。至于他今后究竟如何很好地施展自己的才能，则完全取决于本人的努力，父母不应该再出来帮忙了。不过，孩子所必需的最小限度的钱还是要供给的，父母还应该承认孩子的人格，鼓励鞭策孩子。这就是我的想法。

但是，孩子是不会按父母的想法发展的，这一点也应该理解才是，孩子不会永远是孩子。眼看着他们成长为初中生、高中生，父母试图让他们按照自己划好的路线走，毕竟有些勉强。

可是，不论孩子长多大，做父母的好像总是替他们担心。

我深深感到：所谓人，乃是以信赖换取信赖的动物。

中国历史上也有很多家教成功，而孩子成材的事例，例如，明代著名将领戚继光的成长就是一例。

戚继光（公元1528—1587年）是明代的名将，抗击倭寇的民族英雄。他带领的戚家军，不但战斗力强，屡战屡胜，而且以纪律严明著称。他曾经说过：“兵众而不知律，必为寇所乘”，认为没有纪律的军队一定要打败仗。他常教育士兵不要残害百姓。他说：“只是你们到个地方，百姓不过怕贼抢掳，你们也曾抢掳；百姓怕贼焚毁，你们也曾焚毁；百姓怕贼杀，你们若争起也曾杀他；他这百姓如何不避？如何不关门锁户？”

他对士兵严格要求，对自己和自己的亲属也同样是严格的。有一次，行

军途中突然遇到大雨，地方上的士绅请他到民房中休息避雨。他说，上千士兵站在雨里，我怎能独自进屋？他一直在户外和士兵一起坚持到雨停。还有一次，他的部下有个军官，是他的亲戚，而且是个长辈，倚仗自己的身份，破坏了军纪。在封建社会里，晚辈如果处罚长辈，是为传统观念所不能容许的。戚继光考虑再三，下了决心，公开严厉处分了这位亲戚。从此，人人都知道戚继光执法如山，不敢随便违抗命令了。

戚继光这种要求严格的精神和他幼年受到严格的家庭教育是分不开的。

戚继光出身将门。他的曾祖父戚珪，早在1433年，就曾经向中央政府建议加强海防来对付倭寇。戚继光的父亲戚景通，更是一位武艺精熟、治军严明的将领，到了五十六岁才得子，生了戚继光。他对戚继光怀有很大的期望，教育也就十分严格。除了平时教戚继光读书、写字、练习武艺以外，还经常要讲一些保国安民和为人处世的道理。

戚继光十岁以前，随着父亲住在各地驻防的住所，耳濡目染，最感兴趣的就是做军事游戏。他常常和其他孩子一起，拿泥巴砌成墙，堆瓦砾为营垒，削竹剪纸作旗帜，布成阵势，打一场假想的战争。在这样的“战争”中，戚继光往往是“指挥官”。

戚继光十岁以后，他的父亲以母老为由，离职还乡。有一次，工匠来为他修理房子。原来计划在两楹之间安四扇雕花门户。工匠对戚继光说：“公子家是将门，可以安设十二扇雕花门户。”戚继光便向父亲提出这个要求，戚景通却严厉批评他不应该爱虚荣，讲排场。

还有一次，戚继光穿了一双考究的锦丝编织的鞋走过庭前，被父亲看见，又受了一顿教训。戚景通说：“你小小年纪，竟然穿这样上等的鞋子，长大以后就会要求穿更好的、吃更好的；当了军官说不定要侵吞士兵的粮饷。”后来，虽然弄清楚这双鞋子是戚继光外祖父家送的，是母亲叫他穿的，但是戚景通还是不许戚继光再穿，怕他养成奢侈的习惯。

在父亲的熏陶和严格教育下，戚继光从小就立志要做到“身先士卒，临敌忘身”，“不求安饱，笃志读书”，以求继承父亲的事业。后来，他终于成为抗倭名将和军事家。

父母的教育总是得到儿女的报答，只要这种教育是成功的，有远识的，儿女早晚会感受到这一点。

台湾作家三毛所写的《永恒的爱》追记了母亲的爱，感人肺腑。从这里我们便可看到凡一个成功的结果。这是慈爱的最高奖赏。

我的母亲——朱进兰女士，在19岁高中毕业那一年，经过相亲，认识了我的父亲。那是发生在上海的事情。当时，中日战争已经开始了。

在一种半文明式的交往下，隔了一年，也就是在母亲20岁的时候，她放弃了进入沪江大学新闻系就读的机会，下嫁父亲，成为一个妇人。

婚前的母亲是当年一个受着所谓“洋学堂”教育之下长大的当代女性。不但如此，因为生性活泼好动，也是高中篮球队的一员，她打后卫。

嫁给父亲的第一年，父亲不甘生活在沦陷区里，他暂时与怀着身孕的母亲分别，独自一个远走重庆，在大后方，开始律师的业务。那一年，父亲27岁。

等到姐姐在上海出生之后，外祖父母催促母亲到大后方去与父亲团聚。就是那个年纪，一个小妇人怀抱着初生的婴儿，离别了父母，也永远离开了那个做女儿的家。

母亲如何在战乱中带着不满周岁的姐姐由上海长途跋涉到重庆，永远是我们做孩子的百听不厌的故事。我们没有想到过当时的心情以及毅力，只把这一段往事当成好听又刺激的冒险记录来对待。

等到母亲抵达重庆的时候，大伯父母及堂哥堂姐那属于大房的一家，也搬来了。从那时候开始，母亲不但为人妻，为人母，也同时尝到了居住在一个复杂的大家庭中做人的滋味。

虽然母亲生活在一个没有婆婆的大家庭中，但因为伯母年长很多，“长嫂如母”这四个字，使得一个活泼而年轻的妇人，在长年累月的相处中，一点一滴的磨掉了她的性情和青春。

记忆中，我们这个大家庭，是到了台湾，直到我已经念小学四年级时，才分家的。其实那也谈不上分家，祖宗的财产早已经流失。所谓分家，不过是我们二房离开了大伯父一家人，搬到一幢极小的日式房子里去罢了。

那个新家，只有一张竹做的桌子，几把竹板凳，一张竹做的大床，就是一切了。还记得搬家的那一日，母亲吩咐我们做孩子的各自背上书包，父亲租来一辆板车，放上了我们全家人有限的衣物和棉被，母亲一手抱着小兄，一手帮忙父亲推车，临走时向大伯母微微弯腰，轻声说：“缠阮，那我们走了。”

记忆中，我们全家人每一次围坐在竹桌子四周开始在新家吃饭时，母亲的眼神里，多出了那么一丝闪光，虽然吃的只是一锅清水煮面条，而母亲的微笑，即使作为一个很小的孩子，也分享了那份说不出来的欢喜。

童年时代，很少看见母亲在大家庭里有过什么表情，她的脸色一向安详，在那安详的背后，总使人感受到那一份巨大的茫然，即使母亲不说也知道，她是不快乐的。

父亲一向是个自律很严的人，在他年轻的时候，我们小孩一直很尊敬他，甚至怕他。这和他的不苟言笑有着极大的关系。然而，父亲却是尽责的，他的慈爱并不明显，可是每当我们孩子打喷嚏，而父亲在另一个房间时，就会传来一句：“是谁？”只要那个孩子应了问话，父亲就会走上来，给一杯热水喝，然后叫我们都去加衣服。对于母亲，父亲亦是如此，淡淡的，不同她多讲什么，即使是母亲的生日，也没见他有过比较热烈的表示。而我明白，父亲和母亲是要好的。我们四个孩子，也是受疼爱的。

许多年过去了，我们四个孩子如同小树一般快速的生长着，在那一段日子里，母亲讲话的声音越来越高昂，好似生命中的光和热，在那个时代的她，才渐渐有了信心和去处。

等我上了大学的时候，对于母亲的存在以及价值，才知道再做一次评价。记得放学回家来，看见总是在厨房里的母亲，突然脱口问道：“姆妈，你念过尼采没有？”母亲说没有。又问：“那叔本华、康德和沙特呢？还有黑格尔、笛卡儿、齐克果……这些哲人你难道都不晓得？”母亲还是说不晓得。我呆看着她转身而去的背影，一时里感慨不已，觉得母亲居然是这么一个没有学问的女人。我有些发怒，向她喊：“那你去读呀！”这句喊叫，被母亲丢向油锅内的炒菜声挡掉了，我回到房间去放书，却听见母亲在叫：“吃饭了，今天都是你喜欢的菜。”

又是很多年过去了，当我自己也成了家庭主妇，照着母亲的样式照顾丈夫时，握着那把锅铲，回想到青年时代自己对母亲的不敬，这才升起了补也补不起来的后悔和悲伤。

以前，母亲除了东南亚之外，没有去过其它的国家。八年前，当父亲和母亲排除万难，飞去欧洲探望外孙与我的时候，是我的不孝，给了母亲一场心碎的旅行。外孙的意外死亡，使得父亲、母亲一夜之间白了头发。更有讽刺味的是，母女分别了13年的那一个中秋节，我们却正在埋葬一个亲爱的家人。这万万不是存心伤害父母的行为，却使我今生今世一想起那父母的头发，就要泪湿满襟。

出国20年后的今天，终于再度回到父母的身边来。母亲老了，父亲老了，而我这个做孩子的，不但没有接下母亲的那把锅铲，反而因为杂事太多，间接地麻烦了母亲，虽然这么说，但还是明白，我的归来对父母来说，仍是极大的喜悦。也许，今生带给他们最多眼泪而最大快乐的孩子就是我了。

母亲的一生，看来平凡，但她是伟大的，在这40多年与父亲结合的日子里，从来没有看到一次她发怨气的样子，她是一个永远不生气的母亲。这不因为她脆弱，相反的，这是她的坚强。40多年来，母亲生活在“无我”的意识里，她就如一棵大树，在任何情况的风雨里，护住父亲和我们四个孩子。她从来没有讲过一次爱父亲的话。可是，一旦父亲延迟回家晚餐的时候，母亲总是叫我们孩子先吃，而她自己，硬是饿着，等待父亲的归来。岁岁都是。

母亲的腿上，好似绑着一条无形的带子，那一条带子的长度，只够她在厨房和家中走来走去。大门虽然没有上锁，她心里的爱，却使她甘心情愿把自己锁了一辈子。

我一直怀疑，母亲总认为她爱父亲的深度胜于父亲爱她的程度。我甚至曾经在小时候听过一次母亲的叹息，她说：“你们爸爸，是不够爱我的。”也许当时她把我当一个小不点，才说了这句话。她万万不会想到，就这句话，钉在我心里半生，存在着拔不去的那根钉子的痛。

这是九年前吧，小兄的终身大事终于在一场喜宴里完成了。那一天，父亲当着全部亲朋好友的面以主婚人的立场说话。当全场安静下来的时候，父亲望着他最小的儿子——那个新郎，开始致词。

父亲要说什么话，母亲事先并不知道。他娓娓动听地说了番话，感谢亲戚和朋友莅临参加儿子的婚礼。最后，他又话锋一转道：“我同时要深深感谢我的妻子，如果不是她，我不能够得到这四个诚诚恳恳、正正当当的孩子，如果不是她，我不能够拥有一个美满的家庭……”

当父亲说到这里时，母亲的眼泪夺眶而出，她站在众人面前，任凭泪水奔流，那时，在场的人全都湿着眼睛，站起来为这篇讲话鼓掌。我相信，母亲一生的辛劳和付出，终于在父亲对她的肯定里，得到了全部的回收和喜极而泣的感触。我猜想在那一刻里，母亲再也没有了爱情的遗憾。而父亲，这个不善表达的人，在一场小儿子的婚礼上，讲尽了他一生所不说的家庭之爱。

这几天，每当我匆匆忙忙由外面赶回家去晚餐时，总是呆望着母亲那拿了一辈子锅铲的手发呆。就是这一双手，把我们这个家管起来。就是那条腰围，系上又放下的，没有缺过我们一顿饭菜。就是这一个看上去年华渐逝的妇人，将她的一生一世，毫无怨言，更不求任何回报的交给了父亲和我们这些孩子。

这样来描写我的母亲是万万不够的，母亲在我的心目中，是一位真真实实的守望天使，我只能描述她小小的一部分。就因为她是她的原故，我写不出来。

回想到一生对于母亲的愧疚和爱，回想到当年念大学时看不起母亲不懂

哲学书籍的罪过，我恨不能就此在她面前，向她请求宽恕。我想对她说的话，总也卡在喉咙里讲不出来。想做一些具体的事情回报她，又不知做什么才好。今生唯一的孝顺，好似只有在努力加餐这件事上来讨得母亲的欢乐。而我常常在心里暗自悲伤，新来的每一天，并不能使我欢喜，那表示我和父亲、母亲的相聚又减少了一天。想到“孝子爱日”这句话，我虽然不是一个孝子，可是也同样珍惜每一天与父母相聚的时光。

但愿藉着这篇文章的刊出，使母亲读到我说不出的心声。想对母亲说；真正了解人生的人，是她；真正走过那么长路的人，是她；真正经历过那么多沧桑，也全然用行为解释了爱的人，也是她。

在人生的旅途上，母亲所赋予生命的深度和广度，没有一本哲学书籍能够比她更周全。

母亲啊母亲，我亲爱的姆妈，你也许还不明白自己的伟大，你也许还不知道在你女儿的眼中，在你子女的心里，你是源，是爱，是永恒。

你也是我们终生追寻的道路，真理和生命。

爱每人都有，但真正有那种大度、宽容之爱的并不多。例如现在离婚率很高，如何对待前夫或前妻的儿女就是再婚家庭的一个大问题。不少人小鸡肚肠，鼠目寸光，总是和前夫或前妻的儿女处不好，家庭战火不断。说到底，无非这些儿女不是自己亲生的，因而不愿施之爱，如果对待这些孩子也象亲生儿女一样，好像就吃了亏。

这些太聪明，计算太清，心胸太小。爱非亲生的儿女看起来似乎傻些，是吃了些亏，但这个吃亏是占了“大便宜”。因为爱非亲生的孩子首先赢得了丈夫或妻子的爱，这是最重要的。其次，你的爱孕育了这些孩子的心，使这些孩子成材。如林肯就是由一个继母抚养大的，这继母何等的伟大。

林肯八岁丧母，过了一年，他的父亲又结婚了，后母名叫莎腊。

这位新的母亲为他们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给林肯姐弟洗3个热水澡，晚上她把林肯姐弟睡的玉米粳垫子拿出去堆在空场上，给他们换上了鸭绒枕和鸭绒垫子，林肯又黄又瘦的小脸上露出了笑容。

林肯后来当了律师，参加了总统竞选。莎腊独自来到城里，要看看林肯。但为了不妨碍他，她只是静静地站在人群中。林肯看到了后母，即刻从马上跳下来，与她拥抱。莎腊从来不爱掉眼泪。但林肯当选了总统时，她激动地哭了起来。1861年冬天，林肯赴任总统前，冒着风雪与莎腊告别。他曾说：“我的一切都属于我天使般的母亲。”而当四年后，林肯遇刺身亡，人们来探访莎腊时，她重复了她以前对人说过的话：“他从来不曾对我说过一句使我难堪的话。”

林肯的母亲是伟大的，伟大之处在于作为一个继母，她那颗宽厚仁慈的心，正是这样一颗心滋润了林肯的成长。

作为继父、继母的人应如何对待非亲生的子女呢？这是所有离异后而组成的家庭所面临的问题。

这个问题在今日中国离婚率不断上升的情况下有着特别的意义。

人们都说继母难当，继父也难当。然而这里介绍的两位继父，却得到了孩子们由衷的尊敬和爱戴。

一位是张莹的继父。

张莹4岁时父亲去世了，家里剩下母亲一人带着4个未成年的孩子。几年以后母亲和继父结婚了。继父和4个孩子没有因为血缘关系造成隔阂或矛

盾，尽管他们经济不富裕，家庭生活却很和谐，这主要归功于继父。

继父受过高等教育，作什么事都有心计，进入这个家庭之前，就计划了未来的生活，他要把全部感情倾注在孩子身上，所以不让母亲再生孩子。在生活上，他对孩子的关心胜过一般亲生父亲。张莹读高二时开始住校，冬天到了，父亲及时把毛衣、棉袄、厚被送到学校，夏天将至，父亲又把夏装和薄被送到宿舍。孩子病了，父亲陪去看病，送水送药；孩子吃不进饭，就买水果送到嘴边。父亲自己省吃俭用，但是孩子们学习上的需要，却尽力满足，各种参考书、课外书、资料摆满了书架，他决心把孩子培养成国家栋梁之材，做必要的投降。孩子们虽然还没有享受到彩电、冰箱之美，却拥有了大量书籍，尝到了遨游知识海洋之甜。

父亲非常重视辅导孩子学习。他经常了解孩子们学习情况，作到心中有数，每天都和孩子一起研究难题，翻阅参考书。哥哥姐姐上高中后，常常熬夜复习，爸爸都是陪读，他比谁都睡得晚，他心疼孩子们，孩子们也热爱他。现在张莹的哥哥姐姐都考上了大学，他和弟弟是高中生了。

在孩子成人的征途上，父亲也是良师益友。孩子对一些问题看法难免有片面性，他总是晓之以理，耐心说服。一次，张莹就“一个中国人是条龙，三个中国人是条虫；一个日本人是条虫，三个日本人是条龙。”阐述自己的观点，认为是绝妙的真理。父亲沉思后提出了三个问题：“一、你对三个人加起来是条龙的资本主义国家日本，企业之间尔虞我诈，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这一现象怎么看？二、你对老山前线解放军团结战斗，“牺牲我一个，幸福十亿人”的英雄行为怎样理解？三、你对社会主义中国用几十年走完了资本主义几百年才走完的发展之路怎么看？”孩子沉思后无话可说，她懂得了不能以点带面，更不能把生活中局部的、阴暗的东西，当作生活的全部。孩子对父亲肃然起敬了。

还有一位可敬的继父，他是乒坛名将孙梅英同志的丈夫。

孙梅英的前夫姜永宁文革中被迫害致死，他——葛层云走进了这个家庭。他用水晶般的心，赢得了孙梅英两个女儿的尊重。孩子小，他嘱咐爱人为孩子多买些有营养的食品，让孩子健康成长；孩子上幼儿园，接送由他包了，他总是一只手抱一个，还讲故事给他们听，说笑话逗她们乐。孩子大了，大女儿去云南打乒乓球，老葛三天两头去信问情况。有一次他问：“孩子打球打得出来吗？”孙梅英知道孩子练晚了，实话相告，老葛说：“那就赶紧让她回来考大学。”孩子回来以后，他业余最重要的事就是辅导，经常坚持到深夜，第二天5点多就起来为女儿做早点。孩子考上清华大学后，他更关心了，愿她健康、望她进步。每周必去学校一趟看闺女，往返几十里，花5个小时，他和女儿谈心，带上好菜让女儿吃，夏天还要用保温瓶装上冰激凌带去。女儿上了几年大学，他去学校一百多趟！亲生父亲做起来也难哪！难怪女儿常写文章夸赞父亲，他用行动换得了孩子的敬慕，为建立和睦幸福的家庭他付出了心血。

看来，继父不难当，尽心尽力是真经。

爱自己非亲生的孩子，这体现出一种博大的胸怀和真挚。

真正的爱应是忘我的，无私的。

在自私的人看来，这些是“傻子”，但在糊涂学看来，这正是他们的高尚之处。

孤儿寡母式的家庭更容易产生溺爱，大人和家长本以为爱心可以补孩子

心灵的撞伤，其实正相反。因为孩子都太小，尚不能理解这些。唯一最有效的办法是严格要求，有难共渡！现在不少家长那种为了孩子牺牲自己的教子方法是不对的，白絮女士的经历和就很清楚说明这一点。

白絮同志的丈夫突然病故了，这是十多年前的事，当时她才 32 岁，身边有两个未成年的孩子。

丈夫离去后，家庭条件发生了大变化：经济拮据了，丈夫原是 13 级干部，工资较高，而她当时每月工资 40 多元，加上抚恤金也只 80 多元，还有老人要赡养。现在要独挑教养子女的重担，心理、精神上的压力都太大了。

她，毕竟是生活的强者，最后她成功了。但在教育子女的道路上，她也走过弯路。

化悲痛为养育子女的力量。她没有长时间沉湎于悲痛之中，重新振作了。她爱孩子，决心不让孩子增加失去父亲的痛苦。起初想到的只是生活上尽量维持原有水平和习惯。给孩子买玩具，带孩子逛公园，告诉孩子妈妈有钱给他们用，不让孩子产生恐慌感、孤寂感。又当爹又当妈，妈妈辛苦极了，发的钱不够用就用存款，存款越花越少了。最糟糕的是孩子的坏毛病多了，比原来谗，比原来娇，比原来任性，吃糖只吃巧克力，不喜欢吃的东西随便扔掉不心疼，甚至私自拿妈妈的钱去花用，还向同学显示。

母亲震惊了。难道爱得不对？

是爱得不是地方。思索、救教、读书，母亲逐渐清醒了：纵容和娇惯培养不出好孩子；孩子需要物质营养，更需要精神食粮。自己力量没用在点子上，结果事与愿违。转移一下孩子的兴奋点，从吃喝玩乐引向对知识的追求吧，“知识就是力量”！她下了决心。

母亲是资料员，近水楼台，有的是书，让孩子和书交朋友，让孩子到书籍的海洋里沐浴。

正逢“文革十年”，许多好书被禁闭起来，母亲悄悄取出带给孩子看，有些书自己看了给孩子讲。《雷锋的故事》孩子最爱听，他们希望身边有更多的雷锋做榜样，也愿做雷锋那样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人。《悲惨世界》吸引了孩子，他们同情修树枝的工人冉阿让，赞赏他的善良、义气，痛恨资本主义社会腐朽的法律制度。《高老头》的故事，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他们憎恶榨取老人钱财的高老头的两个女儿，更对被金钱世界腐蚀、醉心权、财、色的青年嗤之以鼻。《子夜》、《寄小读者》、《卓娅和舒拉的故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孩子们爱不释手的书籍。书籍使孩子们眼界开扩了，头脑充实了，他们开始区分真善美和假恶丑，他们懂得一个人不怕穷，就怕没知识。书籍还给予孩子们抗腐蚀的能力。“十年浩劫”期间，母亲用知识和道德净化了孩子的灵魂，培养了求知的自觉性，孩子们朝着成才之路健步前行。如今两个孩子，一个是军校毕业生，当了干部，一个是品学兼优的高中学生。

独挑教育子女的重担也能取得成功，白絮同志的经验告诉我们：最重要的是要找到正确的途径。

白絮所找的正确途径就是不要把孩子包起来，不能仅注意孩子的物质生活。越苦的家庭越要摔打孩子，这才会有“穷人的孩子早当家”。

另外，人们成长在基本生活保证以后，精神上的教育是最重要的。这种教育既可以从学习、读书入手，也可以从实际生活入手。因为道德的教育更注意实际，这段革命家彭湃同志的故事很说明问题。

彭湃是中国共产党早期的领导人之一，也是广东省海丰县农民运动的领袖。彭湃的母亲周凤，是一位勤劳俭朴、行为端正的农家妇女。对于孩子她不仅从生活上关心，而且能从一点一滴的小事上严格要求，使彭湃从小就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比如，她经常教育彭湃，要爱惜劳动人民的果实，千万不能随便糟踏地里的庄稼、果实，更不能随便偷吃别人家的东西。她常对彭湃说：“偷吃别人的东西最可耻！”母亲的话成了彭湃的心头灯。

一年夏天，天气很热。刚满6岁的彭湃和小朋友们一起放学回家。路上，有的同学看见一丛结着一颗颗石榴的树枝，伸出墙头，便纷纷从围墙上爬进去偷石榴吃，并且分给彭湃两个。彭湃问：“你们在哪里买的？”小朋友们只是哈哈大笑，都不回答。这时，一个小朋友转身向后指着围墙里探出头来的那枝石榴说：“呸！搭人梯摘的呗！”

彭湃听说是偷来的，马上把那两个石榴退给那几个同学，并厉声说道：“为什么要偷摘人家的石榴呢？可耻！”

回到家里，彭湃把这事一五一十地讲给母亲听。母亲感到，这可不是个小事情。就试探着问儿子：

“难道你就不想吃石榴吗？”

“我想吃啊！”彭湃很干脆地回答。

“那他们分给你的，你为什么不要呢？”

“那是偷的，我不要！”

“给你钱去买，要不要呢！”

“要！”

母亲听了彭湃的回答，连声赞扬说：“好孩子，你是妈的好孩子啊！”接着从衣兜里掏出两个铜钱交给彭湃说：“买去吧！”

彭湃接了钱，很礼貌地说：“谢谢母亲！”便一溜烟跑去买石榴去了。

现代社会的生活水平，大多数人家家庭生活是不成问题的。因而在生活上不必过多的担心孩子的营养、身体，而应在精神、品德上下功夫，但实际上却不然，目前更多的家长只重生活，而忽略了实际的教育。生活上别管那么多，越管越不利孩子的成长，主要是品德的培养，这就是糊涂学育子法。看一看下面这位老太太的故事吧！

杭州市有个小朋友叫高炜靖，是小学四年级学生，聪明好动、兴趣广泛，用他自己的话说每天过得都“格外痛快”。谁要是请他介绍诀窍，他一准要说：“我有一个好奶奶。”

别的小朋友夸奶奶，功劳簿上记的差不多都是：给我吃好的，帮我收拾用具，不让爹妈打我之类。炜靖心中奶奶的形象可不一般。

有一次中队搞活动，游岳王庙，炜靖被中队聘为“随队小记者”，队长任命时要求不仅要写通讯报导，还要摄影，让活动中精彩的场面和人物留下永久的纪念。炜靖知道奶奶有架照相机，就是不知道她是否放心让小孩子用。事先他想了一套演说词，要设法说服奶奶，没料想炜靖刚说了一半，奶奶就全明白了：“想用我的照相机对不对？可以！”她取出照相机，拉孙子坐在身边，不厌其烦地传授起照相知识，晚饭后还带着孙子上街买了4个黑白胶卷，嘱咐他好好练，拿出几张成功作品。

有一阵，班里掀起了锻炼高潮，早上和下午放学后，大家又跑又跳又掷，同学们都在争取体育“达标”。投掷要用沙包，但是跑遍了杭州市的体育用品商店也买不到沙包。炜靖向奶奶求救。奶奶高高兴兴地找来结实的碎布，

亲手缝了 10 个沙包，让孙子送到班里。后来这个班达标率在全校名列前茅，这里也有奶奶的一份功劳。

“六一”，班上的“小乌鸦足球队”第一次去市里比赛，同学们个个摩拳擦掌，家长们受邀观战，炜靖的奶奶欣然前往。谁知天不作美，下起大雨，足球赛向来风雨无阻，小队员也不在乎那点儿雨水，他们士气旺盛，口称“凉快”，在泥泞的场地上奔跑，一跤一跤地摔着，泥足球还不时地打到身上，结果他们输了。休息室里，孩子们活象泥浆中跳出的一个个活猴，老师不住地为学生擦泥、端姜汤。奶奶感动极了，表扬小队员们勇敢顽强，不怕吃苦，是顶风斗雨的好汉，还说“失败是成功之母”。

奶奶一向认为要培养孩子成才，就要用理智教育他们，鼓励他们，帮助他们，不能用柔情软化了他们做人的硬度。炜靖常说：奶奶最理解我，最支持我，是最不起的奶奶。

这位老太太真是了不起！她懂得一个基本道理：现代生活最需要的是品德和意志！现在有几个人没吃被饿死的？没有！有几个没穿被冻死的？没有！但你放眼看一下今日社会，那种奶油小生，那种娇柔造作之气，那种无病呻吟可以说到处都是，怕苦，怕累，精神的脆弱与退化，这正是工业化商品化后的现代病！这样的病正需要老太太的这样的教育方法才能根治。到风雨中去！到困难中去！抛掉那种舒服的生活，自找苦吃，这就是糊涂学的教子立法。

加林查是巴西著名的超级球星，他为 1958 年和 1962 年巴西蝉联世界杯足球赛冠军立下了头功，是巴西的民族英雄。可是你知道吗，他曾经因患小儿麻痹症而卧床不起。

从小儿麻兽症瘫痪病人到世界足球巨星，是多么艰难的路程啊，加林查父母带领孩子硬闯过重重难关，创造了奇迹。

加林查出生在巴西里约热内卢附近的一个小镇，家境贫困。小加林查身体瘦弱，6 岁时不幸得了小儿麻痹症，因为没有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被疾病折磨得躺倒床上。父母伤心极了，他们盼望孩子能重新站起，象别的孩子一样自由自在地生活。小加林查呢？他想得更高：“爸爸，我还能站起来吗？昨天小朋友又来叫我踢球了……”

让孩子站起来，让孩子能上球场！这给孩子的父母提出了多么高的要求啊！他们用高尚的父母之爱，开始了艰辛的奋斗。

家里的财物，已无潜力可挖。父亲进城挣钱去了。只要能多收入一点，不管脏活、累活、有危险的活，他都拼命干；妈妈呢，一边照顾加林查，一边为别人洗衣、带小孩，接济家用。

几个月后，一家人省吃俭用攒了一些钱，父亲背着儿子，母亲抱着行李，全家外出求友寻医，走遍了当地的大医院，病没能治愈。父母宁愿再吃加倍的苦，也要为孩子治好病，他们倾自己所有，变卖成钱，弃大城市里约热内卢，去投技术高明的医生，由于病患本身的不易治疗和拖时过长，加林查一次又一次被抬上手术台。6 次手术后的一天，加林查终于站起来了。他拖着虚弱的肢体迈出了一步、两步……全家人无比激动。但是看着孩子的腿，父母愁云上翻，孩子膝盖骨变形，腿部肌肉萎缩，右腿严重畸形，一跛一拐地走着。他能象正常人那样活动吗？

小加林查思想长了翅膀，他发问了：“妈妈，我还能踢球吗？”孩子得到了满意的回答：“能。谁说不能？战场上有跛脚将军，足球场上就不能有

跛脚运动员吗？以后让爸爸陪你踢球。”多么知情达理的妈妈呀！她看到了孩子心中希望之火，她要帮助它熊熊燃烧起来。

从此，爸爸充当了小加林查的球友。他们开始了新的奋斗。尽管每天下班回来，爸爸已经精疲力竭了，为了儿子，他总是高高兴兴地去踢球。人们都知道，要踢好球，一半功夫在球场外。父母深明其中奥妙，他见孩子摸着伤腿犯愁时，总是给以安慰和鼓励，启发孩子不怕苦，不却步，勇往直前。

孩子慢慢长大了，成熟了，在父母的关怀和鼓励下坚定了踢球的志向，克服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坚持高难度的训练，人们经常在足球场看到他拼搏的身影，在赛场上看到他凌厉的雄姿，加林查在足球界，引起了人们注目。19岁时，他参加了里约热内卢的“波达弗戈”足球俱乐部，22岁成了巴西足球队的主将。他在赛场上飞快地突破，巧妙地盘旋过人技术，常常把百万观众带入神奇的境界，被人们称为是一把不可多得的尖刀。1962年第七届世界杯足球赛，在与英格兰队一战中，加林查头顶攻门建奇功，紧接着一脚劲射，球就象长了眼睛一样直飞网窝，使巴西顺利进入半决赛。半决赛对智利一战，他又只身射中两球，为巴西队夺冠再立新功。

创造奇迹，需要大智大勇，加林查的父母是普通劳动者，他们用爱和自我牺牲凝聚出了不平常的智谋和勇气。

慈爱与溺爱的区别在于：前者是从孩子的心理特点出发给以关心和爱护，而后者忘记了这一点只是一味的追求给孩子生活上的享受。

正是这个区别造成了天才与平庸之别，成功与平庸之别。大多数是平庸的，这正与其幼年时的家教有一定的关系。慈爱的另一特点在于父母自身的影响。很难设想一个平庸的父母，没有个性、特点的家长能培育出有特点的后代。

说透彻些，其实用不着教子，首先应是教父母。“教育者应首先受教育”，这句话万古长青。因父母的修养、爱好是无形的。所以少买些给孩子的书，家长自己还是看些书吧！

美国影视导演斯蒂文·斯皮尔伯格自幼就对电影世界着了魔，实在是出于机缘。

他于1948年出生于一个美国犹太人家庭。父亲是电子工程师，也是四十年代末、五十年代初参与设计电子计算机的科学家之一。父亲每做一件事都非常认真、精确。母亲则是一位热爱古典音乐的钢琴家。家里的生活，常常是母亲在起居室里跟几位音乐家朋友演奏室内乐。父亲则在另一间屋里与他的同行们商讨业务。父母虽在孩子们成年后离异，但他们对斯皮尔伯格个性的形成都产生极大的影响。斯皮尔伯格的妹妹说：“斯蒂文热爱并精通技术，这肯定源自爸爸；他喜欢创造，则是妈妈引的路，因为妈妈爱好艺术，富于幻想。”

在他12岁那年的父亲节，妈妈给爸爸买了一架电影摄影机，这使他的生活发生了转折。爸爸经常带着摄影机和全家人外出野营，并用镜头瞄准大家。一天，小斯皮尔伯格问爸爸：“可以让我来当家庭摄影师吗？”父亲答应了，把摄影机交给他。从此，他把每一件事都加以戏剧化。一次父亲在用刀剖鱼之前，不得不等斯皮尔伯格喊完“开拍”才动刀。他第一部真正的电影是他用莱昂诺尔玩具火车相撞的壮观场面。小斯皮尔伯格从不同角度拍取了前两列玩具火车如何相撞以及小塑料人的不同反应，然后反复欣赏他这部8毫米的小电影。

从这时起，斯皮尔伯格就梦想当一名电影导演。他厌恶上学只对拍电影着迷。上课时，他就在历史或英语课本的每一页空白处画小人，然后快速翻动书页，制造出充满生气的动画片。他尽量完成作业，以便顺利升级，而不致激怒那位有学术头脑的父亲。

斯皮尔伯格的导演才能在他 13 岁那年就表现出来了。他回忆道：“那年，一个坏小子使我整年受罪，他总是把我打倒在地，或揪住我的头在水龙头上浇。一次在学校的厕所里，他把一个爆竹扔到我的两腿之间，在爆炸前我跳了起来。我怕他极了，连做梦都碰到他。后来我算计，既然打不过，那就联合他吧。所以我对他说：‘我在拍一部同纳粹作战的电影，我想让你来演战斗英雄。’开始他嘲弄我，但后来答应了。他 14 岁，身体健壮。我让他在影片中当班长，带着钢盔，穿着工作服，背着背包，后来让成了我最好的朋友”。

有时，父亲向他提供玩具卡车和人造纸山作为斯皮尔伯格拍摄小电影的道具和布景。每到晚上，父亲总要给孩子们讲惊险故事。妈妈则是他的知己，每星期至少让他逃学一次。他把温度计放到灯泡上然后把妈妈叫进屋，并装出痛苦的呻吟，妈妈就心照不宣地说：“天啊，你发烧了，今天就呆在家吧！”

一次，斯皮尔伯格拍一部战争片，出于“成本”考虑，需要动用家里的吉普车。他对妈妈说：“妈，您可以戴上头盔，穿上旧军服，开着吉普，在我的镜头前驶过吗？”妈妈兴高采烈地做了。拍那部电影只花了 7 美元。

李斯特这个世界级的著名钢琴演奏家，他之所以成功在于其父认识到自己的不足从而聘请了更好的老师教育李斯特。

这又一次说明，家和在育子中的作用。现在不少的家长在孩子身上投入，却很少在自己身上投入，想把自己失去的梦在孩子身上实现，这真是一个悲剧！

糊涂学之所以是大聪明之学，就在于仅看问题的独特，它不认为儿童的成长在于经济的投入，而首先是父母的修养、素质和眼光。李斯特父亲的故事会说明这一点。

著名音乐家李斯特·弗兰茨的爸爸是个演奏员。

有一次，弗兰茨求爸爸教他弹琴。

“孩子，现在还不行。等你再长高一些，再壮实一些，我就教你。”

可是，有一天，当六岁的孩子准确地唱完对于他不成熟的听力来说很难理解的里斯协奏曲时，父亲终于决定教孩子弹琴了。练琴给李斯特带来了无限的欢乐：他觉得跟父亲学弹琴，就象做游戏一样轻松。他只用了—个夏天，便把父亲教的所有曲子都学会了。可他父亲亚当此时却眉头紧锁，努力做出漫不经心的样子，尽管他内心充满喜悦。因为小李斯特的天赋极高，正是父亲理想中的孩子。弗尔茨确实确实是个天才。

李斯特家族的人几乎都有音乐天赋：祖父——老格奥尔格是个小提琴手，又会拉手风琴。李斯特的父亲，不但能演盘乐器还能拉大提琴、小提琴。他在青年时代，曾创作过一些曲子。现在看孩子在事业上突飞猛进，父亲深深懂得，孩子的天赋远远胜过他和孩子的祖父。半年以后，弗兰茨就已经能熟练地看着乐谱，即兴演奏指定给他的任何题材的音乐作品了。

等待李斯特的将是什么呢？

难道等待弗兰茨的也是苦难的日子吗？和自己一样，一辈子生活在这荒无人烟的地方？不，亚当决心竭尽全力为儿子创造幸福，把孩子培养成艺术家。

弗兰茨首次登台演出时，还不到八岁。一年以后，1920年，小弗兰茨就在离多博里扬不远的大城市省普朗举办了音乐会。听众们沸腾了，称他是第二个莫扎特。

多么神圣的名字！这已不是父亲的幻想。而是白纸黑字地登在报纸上。可是，亚当无论如何也比不上莫扎特的父亲，莫扎特的父亲是一位著名的音乐家、作曲家和教育家，是自己孩子的称职的教师。可他能教弗兰茨什么呢？

亚当自己也懂得，孩子必须学习。于是，他把儿子托付给了几名优秀教育家卡尔·车尔尼教他学作曲和弹钢琴。费迪南德·帕埃尔教他乐器学。他是巴黎意大利歌剧院乐队指挥、音乐学院教授。安东宁·赖哈教他和声学和对位作法。

弗兰茨长高了，也变瘦了。以往孩子般的愉快表情从他的脸上消失了。同时，他的脸上浮现出聚精会神的甚至是孤僻沉思的表情。他贪婪地读书。可是只能在深夜读书。巡回音乐家漂泊不定的生活，使他没有丝毫空闲。尽管如此，他还继续自己的练习课。他弹奏乐器，不断地作曲，有时甚至每晚都要演出。

他清楚地知道，艺术是无止境的，艺术家的创作也是无止境的。但只要还有一点气力，他就会坚定地走下去。当他疲倦的时候，丧失信心的时候，父亲的话就会使他重新振作起来：“孩子，要记住，应当奋斗，你应当奋斗下去”。

三、无欲之教，长乐之子

人生在世，无时无刻不受欲望支配。或为功名，奔波于官场，左右逢源，心力劳累；或为钱财，忙碌于商场，尔虞我诈，勾心斗角；或为女色，沉溺于情场，纸醉金迷欲生欲死。到头来，官虽到手，身已不从，即使前呼后应，也只是一时的荣跃，百年官场谁能一直风光无限呢？钱在手，住洋楼，开奔驰，但夜深人静时，时时良心被唤醒，悔于商场的欺诈，惊于对道德的玩弄；女色阅尽，但已家破，儿女出走，更找不到真正属于你自己的感情。爱情成为交易的商品，一切都沦为想象的操作。

功心于功名利禄，此为小计也。有大志者必视财富为粪土。寄望于大业于德，人在身的心境平稳。正因此，历来教子有方者，都把处世列之为首。而有大智者则更是教子淡泊、寡欲。

1. 教子不争官

官是一种权力的象征。在任何一个社会中权力，无论其大小都有其支配的范围。“一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足见当官在钱财上之便。当官还有一种心理上的满足，前呼后应，八面威风。正因此，自古以来，求官、为官、争官的路上从来都是熙熙攘攘。

其实是一种很短视的心理。从近处说，官并不好当，历史的舞台上你唱罢我来我登场，多少高官名仕纷纷落马，官场儿不会姓一家的姓。尤其在现代社会，当官也只是千万种职业中的一种，而且是一种要求很严的职业，若是为利，为名而去为官、争官，十有八九官不但当不好，还会栽了进去，成为贪官。这真是“赔了夫人，折了兵。”从远处说，人生在世，自己的身心安宁最重要，争官者无非是为了近利所诱惑。

正因为此，历来有识之士，教子中都劝子女不为官，不争官。三国名相诸葛亮在《诫子书》中说“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真可谓千古名言。大多数人都望儿女成材，但越是迫于近利，求于浮名，越是没有远大志向。颜子推在《颜氏家训》中也表达了同样的思想。“宇宙可臻其极，情性不知其穷，唯在少欲知足，为立涯限尔。”人的欲望无边，只有知足时，人方会心安意定，不为官所动。

中国古时候有著名的王猛为子求田不求官的故事。

王猛为前秦符坚手下的丞相。符坚对他十分信任，大小政策，全都托付给他。王猛将要去世时，符坚问他有什么要求，王猛只要求给儿子王皮一点

田地、耕牛，让儿子躬耕度日，并不象其他人那样为儿求个一官半职。

王猛死后，符坚念王猛的功劳，还是给王皮当了官。不料王皮做官时做了不少坏事，到最后，竟策划起谋反来。事情败露后，符坚斥责王皮道：“怪不得你父亲去世时，只要求我给你一点田地耕牛，却不向我求官职。知子莫若父，这句古语果然是一点不错啊！”

符坚因为感到自己也有责任，最后免了王皮，没有处死他。

这个故事很有味道。王猛了解儿子，不为其求官，而王皮做官后的表现也从另一个方面表现出人性恶的一面。尽管王皮是个典型的例子。权力是有利的，但同时权力也是可以腐蚀人的。官场并非只是八面威风，它同时也对为官者提出了一系列的难题，提出了一系列的考验。

周行逢在五代时官做到了节度使，宋初时，更加了中书令的御。他做官时尽心于吏论，秉公执法。平时，他又很注意提拔那些正直廉洁有才能的人。

周行逢的女婿见丈人做了大官，有一次，便乘机要求丈人给他一个小官做。周行逢不肯答应女婿的要求。不仅如此，他还特意买来犁锄等农具送给女婿，劝导女婿说：“官员是要治理百姓的，凭你的才能，胜任不了做官，我怎么能讲私情白送你俸禄呢？你还是暂时回去，好好种田，完全可以养活家人。”

即使是做了官，也要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历史上激流勇退的人很多。张良就是一例。这样在家庭教育中真正看透官场人，往往教育家人功成身退，求一种平淡的生活，以免招杀身之祸。

曾国藩带领湘军功下金陵后，其弟曾国荃劫掠更多，权势更大，这样湘军与清政府的矛盾与危机日益加深，愈来愈严重。这样曾国藩经过深思熟虑，决定让其弟开缺回籍以避祸，并提醒他：“功成身退，愈急愈好。”曾国藩是极有眼光的。

不为官，不争官，激流勇退，功成身退。这才是大智慧！

在社会斗争中任何一个都要有选择，选择什么样的方面，这可以表现出他们的水平。所以不仅有一个不为官的问题，还有一个“识别官”的问题。这个识别不能凭一时之情，而要有个大眼光。人是很容易受眼前利益诱惑的，只有有大志向者才能透过眼前看到未来，当然这会有代价的。

王陵是刘邦的同乡，刘邦以王陵为兄。刘邦起义时，王陵也带几千人起义，占据了南阳。在刘项斗争中，王陵带兵追随刘邦。项羽听说后，把王陵的母亲接到军中，要想借此胁迫王陵投降。

王陵的母亲看到当时项羽的兵力虽然比刘邦强大，执行的政策却是错误的。他一把火烧掉了咸阳的宫殿，大杀降卒，到处分封六国的后人为王，在

内部又不能团结将卒。从长远来看，项羽注定要失败的。

于是，当王陵的使者来到项羽的军营时，王陵的母亲偷偷地会见了使者，说：“请为我带个口信给王陵，还是追随汉王为好，汉王刘邦是个忠厚长者。请你告诉王陵，不要为我的缘故而动摇。”为了坚定王陵的决心，她就在使者的前面用剑自杀而死。项羽知道后大发雷霆，把王陵母亲的肉割来炙了。可是这样一来，王陵追随刘邦的意志更加坚决，终于协助刘邦打败了项羽，平定了天下。

不为近利所动，不为眼前利益所惑，这正是糊涂学所倡导的，在教子中也体现了这一点，王陵母亲是极有眼光，极坚强的母亲。

王陵母亲，是以死换来了儿子的前途。

而东汉末年范滂的母亲则育子捐躯不悔，两个母亲虽然个人生命结果不同，但精神是一致的。人在世，不仅不争官，还要有原则、有骨气、有理想的去生活。教子最重要的是教以他有人格、骨气、浩然之气。如果丧失了这一点，人将不能称为人。

在一个商品化、世俗化的社会中，一切都化了钱的原则，象王陵母、范滂母的行为已不被人所理解，而她们正是糊涂学所肯定的人物。

东汉末年，宦官专权。他们依仗手中的权势，鱼肉人民，残害忠良，诬陷敢于反抗他们的朝廷内外的大臣。“共造部党”。其中，范滂（P ng）就是被他们以“党人”的罪名杀害的一人清正官吏。

范滂字孟博，汉汝南郡征羌县人（现河南省平光、郾城两县处）。年轻时就很注重品德修养，养成情廉的节操，受到州郡和乡里的钦佩，推荐他做孝廉，光禄勋举为四行。那时冀州（今河北省高邑县东南）发生灾荒，饥民纷纷起来造反。朝廷于是任命范滂为清诏使，到冀州巡行视察。范滂登车出发时，手握缰绳，慨叹政治混乱，立下了澄清天下的大志。等他一到冀州境界，那些太守和县令自知平时贪赃枉法，听到风声就扔掉官印逃跑了。他检举弹劾的官吏，没有一个是符合公议的坏蛋。

后来，范滂又被太尉（主管全国军事的最高长官）黄琼征召去做官。正赶上皇帝下诏要三公府的下属主要官员采访民间疾苦和地方官吏的善恶得失，向朝廷报告。范滂一下子就弹劾了刺史、太守和权门豪坤共二十多人。尚书责备他弹劾的人大多，怀疑他挟有私心，动机不纯。范滂回答说：“我所检举的如果不是贪污腐败，奸邪残暴，残害百姓极深的坏人，怎肯用来玷污我的纸笔呢？只因现在就要向朝廷汇报，时间急促，所以先检举那些急需检举的人。至于还没调查清楚的，正在反复核实。我听说，农夫铲了杂草，庄稼必定会茂盛起来，忠臣把奸邪去掉，国家的政治就会清明。假如我检举

的不符合事实，甘愿当众接受死刑。”官吏们这才不再问什么。范滂眼看朝廷正处在艰难时刻，知道自己的主张无从实现，就递上弹劾自己不称职的状子，辞官不干了。

汝南郡太守宗资早就知道范滂的名声，请他做助手代理功曹职务，把郡中的政事委托给他。范滂在职期间，对吏治严加整顿，疾恶如仇。凡是行事违背“孝悌”，以及不遵守“仁义”规范的人，一律撤职驱逐，不同他们共事。把操行卓异的人推荐到显要岗位，把被埋没的人才选拔出来任职。范滂的外甥西平县人李颂，是西平王李通的后代，他在家乡名声不好，没有人肯推荐他。太监唐衡去请宗资帮忙，宗资同意任用李颂为吏，范滂认为他不是适当人选，搁置下来，一直不发委任状。这使宗资很生气。从此郡中那些中级以下的官吏，没有不怨恨范滂的，就指责范滂任用的人为“范党”。后来牢脩向朝廷上书，诬告李膺，范滂等人连引为党，被关进监狱，受尽了酷刑的折磨。

等到官司了结后，范滂回到家乡。建宁二年，朝廷又一次大规模诛杀党人，下令立即逮捕范滂等人。于是，范滂再次入狱。

范母来到狱中与儿子永别。范滂禀告母亲说：“弟弟仲博很孝顺，能够供养您老人家，我到地下和父亲在一起。不论活着或死去的，都各得其所。请大人割断难舍难分的恩情，不要再增添悲伤。”范母道：“你今天能够与李膺、杜密齐死，死也瞑目了。既有美名，又要长寿，这怎么能够同时得到呢？”范滂跪下来领受母亲的领导，向她老人家叩了两个头就分别了。接着范滂又回头望着儿子叹道：“我想叫你做坏事吧，坏事实实在不能做；要叫你做好事吧，我可一生从不做坏事，却落得如此结局！”在场的人见此情景，没有一个不掉泪的。那时范滂只有三十三岁。

范滂一生正气凛然，范母育子捐躯不悔。

2. 教子不享福

求舒服这似乎是每个人都想追求的，在育儿教子中不少家长也渗透了这个思想。如今多少家托关系、专门子为孩子找个好工作，使孩子少受此罪。其实这是爱还是害真是难说清。在糊涂学看来，这是害子。请一读下面的故事，你便知。

“父母在晋县，农忙事田间。

望尔速长大，协作左右手。

吾意亦云然，世为农人好。

孙身颇茁壮，无逸符大造。”

这是董必武同志（公元 1885 年—1975 年）于 1972 年写给小孙子的一首诗中的最后几句。他希望小孙子将来长大也走他父亲董良翮（h）的路，到农村去，为建设社会主义的新农村作出自己的贡献。

董必武同志是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他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中华人民共和国代理主席，是我们党和国家卓越的领导人之一。他写上面这首诗的时候，孙子还很小。但是，他一贯认为对孩子的品德教育，一定要从小就抓紧。他说，小孩开始学说话，能分清“这是你的”、“这是我的”的时候，就要对他们进行教育，培养他们忠于党、忠于人民的品质。

董必武同志的小儿子董良翮是他六十岁时才生的，特别受到董老的喜爱。当时董老在武汉工作，夫人带着孩子留在延安。董老写信回家说：小孩不要穿得太好，只要洗干净就可以了。穿得破旧一些，人家不会见笑；穿得脏，人家才会笑话。我们栽裸树，不浇水，不精心培育，就会枯死。教育人比栽树难啊！

董良翮上小学时，董老就写信给他说：“你过去毛病不少，贪玩，不好学，是主要的毛病，这两点要改好，逐渐把其他的毛病，如自满自夸，说泄气话等等都改掉，争取成为学校中的三好学生。你应当立大志，树雄心，准备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成为一个不可缺少的人。”

1969 年，大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董良说，干部子女不能特殊，良翮还是下乡插队去。董老到河北晋县插队之前，董老给了他一条在战争年代用了多年、打着补丁的旧毛巾，叮嘱他：“你是革命的后代，要严格要求自己，生活上要艰苦朴素，和群众同甘共苦，决不能高人一等，你只知道吃粮食，不知道粮食是怎么种出来的。下去后要拜老百姓为师，从头学起。你不能当特殊农民，要做一个普通农民。你要听老农的话，听队长的话。”

良翮下乡半年后，群众反映很好，当地党组织准备吸收他入党。董老听说后，对老伴说：“你赶紧写封信去，不能因为良翮是董必武的儿子，就这样快地吸收他入党。他还要磨炼一个时期，真正懂得入党是为了更好地为人民服务，才能发展他。我看他现在还不一定能懂得这个道理，让他再磨炼一个时期好。”

有一段时期，董良翮在农村有点不安心，想到部队去当兵。他征求爸爸的意见，董老向他提了两个问题：“农村需要不需要你？你需要不需要农村？”引起了良翮的深思，打消了原来的主意。

良翮在农村当了干部以后，董老对他的要求更严格了。他写信告诉良翮

要注意两点：一是不要“一得自矜”，二是不要“浅尝辄止”。

直到董老临终之前，他还说：“良翮是晋县人，不是北京的人了。他的事要由晋县组织上安排，我们不必操心了。”

难道董老不关心子女的前途吗？当然不是。但是，一个人的前途如何并不等于吃、穿、享受，他不等于在什么地区工作，更重要的是他能不能成为真正对人民有用的人，肯不肯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每个人的生活道路毕竟只能由他自己去走。而且，父母总是要死的。如果孩子依仗父母的权势得到某种特殊的安排，父母死了怎么办？清朝时候，满洲贵族子弟都是世袭做将军，结果却是一代不如一代，原来很有战斗力的军队变得毫无用处。象董老这样，严格地要求儿子和人民打成一片，才是真正为后代的前途着想。中国有八亿农民，国家有前途，农民怎么会没有前途？和农民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为农民做好事的人，怎么会没有前途？

洛克菲勒是人所熟知的全世界第一个十亿以上富翁，他们的家庭生活不用说是远高于普通人家，但小约翰·洛克菲勒对儿女的零用钱却始终管得很紧。

他规定零用钱同年龄而异：七、八岁时每周三角，十一二岁每周一元，十二岁以上长二元，每周发放一次。还给每人发一小帐本，要他们记清每笔支出的用途，领钱时交他审查。钱帐清楚，用途正当的，下周递增五分，反之则递减。同时允许做家务活可以得报酬，补贴各自的零用。例如，逮一百只苍蝇一毛，逮一只耗子五分，背柴、垛柴、拔草各若干。孩子便都抢着干。后来当副总统的二儿子纳尔逊（九岁）和后来兴办新兴工业的三儿子劳伦斯（七岁）还主动要求合伙承包替全家人擦鞋，皮鞋每双五分，长统靴一毛。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全家老小各自吃配给的份额，烤蛋糕时要儿女们交出等量的食糖。此时男孩们的合办“胜利”菜园，种出瓜菜卖给家里和附近的食品杂货店。

纳尔逊（十二岁）和劳伦斯（十一岁）还合伙养兔子卖给医学研究所。

儿女们外出上大学时，规定的零用钱与一般同学不相上下，如有额外用途必须另外申请，以致喜欢吃喝玩乐、交女朋友的四儿子温斯格普有一次欠了帐还不出，只得向大姊巴博先借救急。

小儿子“胖娃娃”戴维（后来当大通国民银行总裁），读大学时也一样恪遵家教。有一次放假回纽约，同行的一个同学眼见他的记帐，这个饮料多少钱，那道菜多少钱。

小约翰对唯一的小女儿毫不放松。出于宗教信仰，他自己不抽烟，也不许女儿抽烟，规定二十岁以前不抽烟的儿女可得二千五百元奖金。他发现巴

博抽烟，劝他戒掉，他也就不给她奖金式津贴。

小约翰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他知道富人进天堂比骆驼穿过针孔还难，“今天的许多孩子有一种倾向，走最容易的路，走阻力最小的路”，他要儿女在这方面得到磨练。

洛克菲勒的这个故事应让今天的中国大款们好好读一读！

其实在西方每一个资本家并非都是花天酒地的，尤其在原始积累初期时他们都很节俭，省下每一根灯草，投入再生产。而今天中国的大款们钱来的太容易，已同西方的原始积累时的资本家大不相同。正因此，腐败之风侵蚀着这些富有的家庭。可以预言，如果象中国大款们那样让孩子大手大脚的花钱，不过两代，这些人的子孙就会流浪街头。

笔者因为工作关系，曾经办理过一起一名不足 15 岁的少年先后 20 多次盗窃现金巨款的案件。在审讯中，他供述，他的父亲是一位高级干部。在他上小学时，家里每天都给他相当数量的钱让他买东西吃和零用。随着年龄的增长，尽管父母给他的钱也越来越多，但仍满足不了他的“需要”。于是小小的年纪，就滋长了偷的恶习，并且成癖，结果步入了犯罪的深渊，被送进劳动教养所。

爱子之心，人皆有之，天下的父母没有那个不疼爱自己的孩子。但爱要爱得适度，爱得得法，现在独生子女越来越多，一些作父母的惟恐在自己的孩子身上花钱太少，有的对孩子经济上的要求一求数应，有的甚至把给孩子多花钱作为一种荣事夸耀，互相攀比。其实，这未必是荣事。如此作法，至少有以下三种害处：一是不利于培养孩子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二是容易助长他们好逸恶劳，贪图享受的恶习；三是说得过头一点，为他们走上犯罪道路提供了一个基础。因此，每一个作父母的，都应设身处地为孩子成长进步着想，学学洛克菲勒的规定大有裨益。

就这个意义说：福是祸，钱是灾！但一般人认识不到这一点，认为给孩子享福是父母的责任。许多家长认为，在现代这个社会还让孩子去受苦，那自是太傻了。

其实，这是一个大误区！

古今中外，凡成功的家教都是从教子不享福，教子节俭开始的。这正是中国传统家教中的美德。

北宋神宗朝名相王安石，一生力主变法，政绩卓著，在中国历史上留着美名，为历代人民所敬仰。他虽身居宰相高位，又禄高俸厚，平日生活却极为节俭。

有一天，王安石儿媳家的亲属萧姓公子乘来汴京游逛之际，特意穿着华

丽衣服，兴致勃勃地来相府拜见王安石，心想定能给他以美酒盛宴的款待，所以在得到热情地谈话之后，强忍肚饿也不想离去，欲饱享一顿口福。

过了晌午，王安石理完公务，方才约萧公子共进午餐。先是只上了几盘家常便菜，主客共饮薄酒。这时萧公子则心中思量，定要少吃菜少喝酒，等候一时准有珍馐美肴端上。不料，王安石却叫下人上汤进饼用饭了。于是，这个骄生惯养的萧公子在大失所望之余，仅拣挑一点饼心咽下肚，便搁筷了。然而王安石却从容无难色地把萧公子去心的饼边饼皮，夹到碗里而后吃掉了。王安石这一不肯浪费一粒米的节俭举动，当即使那个年轻骄纵的萧公子，面红耳赤，惭愧难当，无地自容，因之也就匆忙离相府而去。王安石这种默默中以自己节俭的楷模行动，赐教萧公子，也就成了历史佳话。

司马光是北宋的宰相，历史学家，名重一时。可是，他却从来不摆阔。他给儿子司马康的信，就从自己讲起。

他说：“我的家庭本来是清寒的，清白的家风世代相承。我的性格不喜欢豪华奢侈。幼年时，大人给一件装饰有金银的华美服装，我就觉得害羞脸红，不愿意穿。二十岁考中了进士，参加皇帝赐的琼林宴，别人带花，我也不愿带，同考的人说，这是皇帝赐的，不能违命，我才勉强插戴一支。平常，穿的能够御寒，吃饭能够吃饱就够了。当然也不是故意穿得破旧肮脏来沽名钓誉”。接着他又从历史上举了好多以俭立名，以侈自败的例子，最后要求他的儿子不但本身应当履行节俭，还要训告自己的子孙，使他们知道先辈的风尚。在司马光的训导下，司马康成长得很好。据《宋史·司马康传》记载，“康字公休，幼端谨，不妄言笑，敏学过人，博通古，以明经上第。光居洛，士之从学者退与康语，未尝不有得。途之人见其容止，虽不识皆知其为司马氏子也，历校书郎、著作佐郎兼侍讲。为人廉洁，口不言财。”从这几句话，又以看出司马光给儿子的影响。当然，司马光教子中所提倡的俭，是从维护封建家族的利益发出的，但篇中有些话在今天看来仍然有一定的道理。

清寒家庭，清白作风，才有这种节俭的教育。

今日之中华，由于一些暴发户的崛起，加之一些传媒的短视，一种腐败的风气在毒化着人，追求享乐、追求奢侈似乎成为一种时尚。这也表现在家教之中。看今天中国的独生女中超胖儿那么多，真是很说明问题。

不要享受！

这是忠告。

老一代的中国共产党人是极可敬的，他们本人都保持着劳动人民的本色，他们在家庭中也这样要求子女。所以老一代的革命家的儿女很多人都是很令人尊敬的。

但今天这种传统在丧失，一些人手中有了权就忘记了自己的使命，在家庭中对于子妇也是纵使享乐。高干子女已不少成为昔日的八旗子弟，触龙劝赵太后的故事今天仍有意义。

人为什么走不出钱、权、利的怪圈呢？父母有钱后为什么任其子女享乐呢？这些人真是不明人生之真谛，教子之真端。

任弼时是我们敬爱的革命老前辈。他处处以身作则，用一点一滴的日常小事，严格教育子女，使孩子们从小养成勤奋学习、大公无私和节俭办事的优良品质。

还是在延安的时候，有一天，他发现小儿子坐在桌前，手里拿支笔，东张西望，嘻皮笑脸，不好好写字，便走过去给儿子讲了个故事：“有个年轻人在书房写字，妖怪把长长的红舌头从窗外伸进来想吃他，这个年轻人就提笔在鬼舌头上写了个‘山’字，马上一座大山就压住了妖怪的舌头。妖怪吓慌了，连忙求饶，说以后再也不敢吃人了。年轻人把妖怪教训了一顿，在‘山’字下面又写了个‘山’字，这样就变成了‘出’字，妖怪才缩回了自己的舌头。”小儿子听了，心想，写好字还可以赶妖怪，以后要是碰到妖怪我就有办法了！于是他赶紧握笔低头写了起来。任弼时笑了，他对儿子说：“其实呀，世界上并没有妖怪。讲这个故事是为了引起你重视，练好字后，你将来干工作大有用处。”说着他给小儿子专门写了张字贴：“小孩子要用心读书，现在不学，将来没用”。从此，小儿子读书练字都很刻苦。

在转战陕北期间，任弼时深入农村开展土改运动。一天清早，他同贫农们商量开会斗地主、分田地、分财物的事情。他的小儿子在一旁听着听着，高兴地拍起手来说：“爸爸，斗地主我也要去！”爸爸拍拍儿子的脑袋说：“好！去吧，这是接受阶级斗争教育的好机会！”

斗争大会开始了。全村男女老少挤了满满一会场。任弼时的小儿子和老乡的孩子们一起，欢喜得在会场四周乱蹦乱跳。这时，一个村干部顺手给了他一个小玩具。他接过一看，是一只橡皮小老鼠，灰溜溜的，有一条长长的尾巴，还瞪着黑豆小眼，用手一捏，它就吱吱直叫，真好玩啊！他跳跳蹦蹦拿回家给父亲看，并得意洋洋地说：“这是村干部分给我的！”任弼时一听，马上严肃地说：“给我立刻送回去！地主的财物，是分给穷苦农民的。我们决不能拿群众的一针一线！”这次批评给小儿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常常警告自己：要大公无私，严守纪律，不能贪老百姓的一点便宜！

解放以后，任弼时一家住进北京城。一天，妈妈让孩子们把一些旧衣服找来做鞋底。任弼时看见孩子们翻包袱，他走过来把孩子们挑出来的衣服，一件一件检查了一遍，从中又挑出两件破得不太厉害的衣服，说：“这两件

补一补还可以再穿，进了城，我们还要注意节俭呀！”平时，爸爸要求孩子们要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他不让孩子们随便坐他的小汽车。说：“那是国家给我用的，小孩子不能浪费国家的汽油。”在爸爸的教育下，孩子们个个养成节俭无私的好习惯，受到人们的赞扬。

钱——今天是个最闪光的字眼。货币拜物教今日正风行中华。由此而来家庭中为钱而闹的四分五裂的比比皆是。因遗产问题打的头破血流，六亲不认的也为数不少。

钱，它就是价值符号。对子女来说留下钱就是留下祸根。真正爱子就让其自立！很多人不明白这个道理，把钱看得太重。家教中最忌以钱代教，遗产中最怕钱多。居里夫人的做法是极高明的。

居里夫妇经过多年废寝忘食的刻苦研究，于1902年，大海捞针似地从数以吨计的沥青铀矿渣中，提炼出十分之一克纯净的镭盐。1906年，比埃尔、居里横遭车祸逝世后，有些亲友主张将这些镭卖掉，作为两个孩子的遗产，可是居里夫人毅然将这些镭无偿地赠给了巴黎镭学研究所。以后，著名记者威廉·布朗、梅洛尼夫人又为她募捐到一克镭。在举行赠给仪式前夕，梅洛尼夫人请居里夫人审阅礼品证书，居里夫人看了后说：“这个文件得修改。美国赠给我的镭，必须归科学所有。只要我在世。无疑我将只把它用于科学研究。但是如果我照目前这个文件办事，在我死后，那克镭就会成为个人遗产。成为我女儿们的财产。我决不能那样做。我想把它作为礼物赠给我的实验室。”在居里夫人的坚持下，梅洛尼夫人只得深更半夜找一位律师，拟定一个转赠的法律文件。这样，居里夫人才在上面签了名。

当时，一克镭的价价值百万以上法郎。在金钱万能的资本主义法国，有这样一笔可观的钱财，孩子们未来的生活、社会地位就有了保障。可是，居里夫人认为：“贫寒固然不方便，过富也是多余而且讨厌的，孩子们将来必须自谋生活，这才是妥当而自然的事情。”她还经常教育孩子们：“应该不虚度一生，应该象蚕一样，自愿地、坚持地工作，永远忍耐地向一个极好的目标努力。”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她曾写信给女儿说：“你们既不能为法国的现在效劳，就应该为它的将来努力……战争之后，法国一定缺少许多人，必须有人补他们的位置。你们必须尽力研究物理学和数学。”居里夫人就这样给了她的孩子们一笔不能用金钱计量的精神财富。后来，她的女儿都成了科学家。

居里夫人教子的经验很具有启发性。父母能否做到这一点关键在于一个认识问题，而这个认识的背后有一个大的人生观为其背景。

人活着究竟为什么？

把财富作为目的，这样的家庭中其父母不会有居里夫人这样的教子方法。而今天，赚钱不正成为许多人的生活目的吗？因而教子不享福并不是人人都做到的。

历史从来不是干净的，人的私欲是推动历史发展的一支力量，这是老黑格尔的话。但道德必须和历史拉开距离，理想不能完全坠入历史之中。我们承认人们追求财富的正当性，但我们又必须批判财富所带来的副作用。而在家庭教育中所应鼓励的正是这种教子不享福，看破金钱的精神。说我们糊涂也罢，傻也罢，社会教育，家庭决不能完全以钱来衡量，如果那样，社会就丧失了希望。人要追求幸福，但又要反对过分享乐，保持节俭，这正是事物的两个方面。

幸福是什么？是花天酒地？是挥金如土？是美女如群？都不是。幸福是人与社会的正确结合，是人与自然的相通，是在个人实现中达到人性的完善。侈奢、享乐这是与人性的美好相违背的。

你说大款们很幸福？我看未必。粗茶淡饭，平静的生活，甚至度日清贫就不幸福？也不一定。关键在心境，在于怎样看人生之目的，怎样看财富。父母如若不清醒，怎样教子清醒呢？

诸葛亮身为蜀汉丞相，长期掌握军政大权，闲时很少。但他对两个儿子乔和瞻的管教都从来没有放松过，对他们的缺点从不迁就姑息，总是进行非常严格的教育。诸葛亮除随身衣食外，不使自己“内有余帛，外有赢财”，为的是让他的儿子自力更生，奋发图强，不坐享父辈荫下的清福。他在《诫子龙》中写道：“淫慢则不能励精，险躁则不能治性”“才须学也，非学无以广才，非志无以成学”，教育他的儿子要有高尚的道德情操，远大的理想，要珍惜光阴，刻苦学习。否则“年与时驰，意与日去，遂成枯落。”

人不能为金钱所累，为财富所累。人还是过一种节俭式的生活更好一些。

中国历史上持有这种人生观的最著名的是陶渊明，“采桑东篱下，悠悠见南山”，他追求一种诗意般的、平静、节俭的生活方式。他的思想对今世影响很大，而这正是他母亲教育的结果。

陶渊明是我国东晋时代的大诗人。他的曾祖父叫陶侃(k n)，出身孤寒，但却很重视功名事业，勇于进取。陶侃年轻的时候曾经做过监督河道桥梁的小官。有一次，他派人给他的母亲送去一坛糟鱼，他的母亲见了，唯恐这坛糟鱼的来路不对，于是又把鱼重新封在坛子里，交还差役带回去，并且写了一封回信责备陶侃说：“你身为官吏，却用官家的东西赠给我，这不仅没有什么好处，反而增加了我的忧愁。”母亲的话，使他翻然悔悟，努力进得修养，刻苦学习。他常用“大禹圣者，乃惜寸阴；至于众人，当惜分阴”的话

来鼓励自己和他人前进。能人评论他“机神明鉴似魏武（曹操），忠顺勤劳似孔明。”后来凭着功绩，做了荆、江二州刺史，封为长沙郡公。陶渊明在他所写的《命子》诗里，称赞他的曾祖父是“柜柜长沙，”说他受天子“专征南国”的重任，却能够“功遂辞归，临宠不惑”（功名成就后能自有动辞官归家，受皇帝宠爱能不迷惑矜骄）可见他对曾祖父的功勋品德是颇为骄傲的。

在那个腐败黑暗的社会里，能保持自身的廉洁和不断的进取。陶母对儿子的训导确实是起了作用的。

3. 教子不发财

尼采说过，人一生中适度的清贫是件好事。这话十分有道理。因为人在社会中只要能保证一定的生活水平，就可以展开自己的事业。而轻度的清贫则可磨炼人的意志，清醒人的头脑。钱不是坏东西。人生活离不开它，但钱多决不是好事，钱多可腐蚀人，使人骄横，使人懒散，使人贪婪。

现在人人都想去发大财，挣大钱，殊不知，在一定意义上真是往大坑里跳。看多少家庭，钱少时过的悠闲自得，夫妻如漆；钱多了，人心变懒，夫妻反目。所以“远耶妄”是富家教子第一义；“远耻辱”是贫家教子第一义。这就是中国古人常说的，“安贫以存士节，寡营以养廉耻。”因而，我们劝那些整日想做发财梦，天天盼儿长大成富翁的家早日明白这个道理。这个想法，看似愚笨，甚至荒唐，但确为教子之大理，立人之根本。清人孙奇逢在《示儿孙》中讲的尤其明白“为贫何以为农好，富贵苟求终祸缘。”硬是想富贵，天天望儿发财，终必惹祸，还不如放下心来耕度过日，清贫一生。这对许多人来说真可谓警世之言。

曾国潘在对待官和财上有很高的见识，他曾在给其弟的信中明确提出反对当官发财。他说，一般做官的人，往往厚待自己的妻子儿女而薄待自己的兄弟，私肥于自己一家而刻薄于亲戚和家族里的人。我自 30 岁以来，就以做官发财引以为可耻之事，以自己的官位权势去积聚金银遗留给子孙后代为可羞可恨之事，所以暗暗立定誓言，总不想靠做官发财来留给后人。天地神灵可以明察，我决不背弃自己立下的诺言。此时侍奉父母，每年仅寄回去少许一点儿，用以为父母调食美味之辅助。宗族和亲戚中之贫穷者，也于每年各寄去少许，以尽我对他们的一点小意思。我感到，即使多寄银两给家里，而父母所吃所穿的东西仍不能因此而增加丰厚，与其独肥一家，使亲戚和族人为此抱怨我并同时痛恨我的父母，何不分些接济他们，使他们感戴我父母

之恩德而更增加一番钦佩敬仰之情呢？我将来如果做地方官，薪水较多的话，自己立誓除薪水和养廉银之外，决不多取一文钱。薪水和养廉银如果日益增多，那么对于周济亲戚和族人的对象就会一天天渐渐扩大，决不会积蓄银钱为儿子衣食之所需。这是因为，儿子如果贤能，则不靠父母做官的钱财也能自己觅寻衣饭所需；儿子如果不才，没本事，那么父母为他多积一分钱，他将多造一分孽，后来荒淫懒惰，为非作歹，必然败坏家庭声誉。所以，我立定此志，决不肯靠做官发财，决不肯留下银钱给后人来享用。如果薪水收入较为丰厚，那么除了供奉父母吃些美味食品之外，全部用来周济亲戚和族人中那些穷苦者。这是我一贯的志向。

至于兄弟之间，我也只有爱之以好的品行相规劝，不会爱之以姑息迁就其不良品行。教之以勤苦俭朴，劝之以习苦守朴，这是爱兄弟以养成好品行；使兄弟丰衣美食，上下如意，则是爱兄弟以姑息迁就。姑息迁就之爱，使兄弟情手脚，长骄气，将来就会丧失好的品行。这就是我带领你们对父母不孝，我不敢这样做。我当官十多年，现在京城寓所里，只有书籍和衣服两样东西。衣服是当官者必不可少的，书籍是我生平的兴趣，所以这两样东西稍微多一点。将来我辞官归家之后，我和我夫人所有的衣服，准备与你们兄弟四人和我一起五个人抓阄来平均分配。我所购的书籍，则存放于我们老家的藏书楼利见斋中，我们兄弟及子孙后代谁也不得私自取去一本。除了这两样东西，我绝对不会另外保存一件以为是做官所积存下来的，一丝一粟决不以为自己的。这又是我对待兄弟的一贯志向。我害怕温弟不能从内心深处原谅我的一片苦心，所以将我终身制定的大计划告诉各位弟弟，惟有靠各位弟弟体察并加深思。

曾氏在这信中体现了他的最重要的人生志向，就是做官不是为了发财，更不应当留下钱财给子孙，重在诱导他们自谋生计。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子孙有用，留钱没有用；子孙无用，留钱也没有用。”与此同时，他反复告诫诸弟，多给钱财与他们，并不是真心爱他们。这种把钱财视为身外之物，反对当官发财的观念，至今仍有借鉴的意义。

房彦谦，隋代清河东武城人，曾任刺史。他很有学问，平时十分好学，常常手不释卷。

房彦谦生性俭朴，从不追求奢华富贵。他虽然做官，却十分清廉，因而家里时常弄得一无所有，十分贫困。他却根本不把这放在心上，照旧悠然自得。面对一贫如洗的家境，房彦谦常常独自感到好笑，对儿子房玄龄说：“别人都因为做官而富起来，只有我却因为做官而贫穷。看样子，我能留给你们子孙后代的，就只有清白两个字啦！”

他的清贫虽然出了名，学问却也同样出名，因此，当时的许多知名人物却并不嫌弃他，却乐于跟他交往，结成知心朋友，他的儿子房玄龄，后来成为唐代贤臣和著名文学家。

提起著名的民族英雄吉鸿昌，人们总要讲起他从父亲那里继承下来的救国救民，为民造福的高贵品质。吉茂松是河南省扶沟县的一名英雄好汉，他为人正直公道，心眼好，有胆有谋，专为穷乡亲们做事，他常带领大家同恶霸地主作斗争，为百姓们出气。吉茂松把关心民族的兴盛与衰亡，当成一个中国人应有的责任。吉鸿昌自小就受到爱祖国、爱人民的教育。“做官即不许发财”，这是父亲给儿子留下的遗嘱。

1927年，32岁的吉鸿昌已经是率部队北伐的有名将军了。他始终以父亲为榜样，扶贫济苦，无论走到哪里，都是利民的事做千百件，扰民的事决不做一件。一次，吉鸿昌率部队经过山东曹县，夜晚，他心爱的战马挣脱了缰绳，跑进了老乡的庄稼地，践踏了农田。吉鸿昌知道后，亲自向老乡赔礼道歉，并付了赔偿费。他还掏出手枪击毙了自己心爱的战马。

1931年，父亲吉茂松去世后，吉鸿昌任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第二军军长兼前敌总指挥时，他请人把父亲的遗嘱：“做官即不许发财”以金字烧制一批细瓷饭碗上，发给部队的军官，让他们一日“三省吾身”。吉鸿昌还将“不扰民，真爱民，誓死救国”印在圆臂章上，让全军上下一律佩戴。

胡质是三国魏人，魏文帝时，他升任东莞太守，在那里当了九年官，吏治很严，他为政十分清廉，凡受朝廷赏赐等，都散给部下，从不归于私囊。后来，胡质老病而死，死后家中只有朝廷赐衣和自己的书籍，除此之外，一无财物。

胡质的儿子胡威受父亲的影响，也十分清廉。胡质在荆州当刺史时，胡威去看望他，家里穷得雇不起车子，只好骑驴上路。每次住店时，胡威总是一面放驴、一面拣柴，然后回来自己烧饭吃。在荆州住了十多天，向父亲告辞，胡质拿出一匹绢给他充作盘缠，胡威很惊讶地向父亲说：“您一向清高，不知什么时候得来这匹绢？”待他弄清这是从父亲俸禄中来的，才肯收入。

回家的路上，胡威碰到一个人，那个人一直和胡威作伴，还时时帮助他。胡威感到奇怪，再三追问才知道这人是父亲手下的一个都督，是回家探亲的。胡威将父亲给的绢送给都督，要他不必再相伴而行。后来胡威特地将这事写信告诉父亲，胡质责备了这个都督。

到晋武帝时，一次胡威入朝见皇帝。武帝谈起当年他父亲的政绩，十分赞叹，又问胡威说：“你和你父亲哪个更清廉些？”胡威回答说：“我不如我父亲。”武帝问他为什么，他答道：“我父亲清廉，唯恐被别人知道；而我清

廉，唯恐人家不知道，所以我远远不如我的父亲！”

教儿不发财还表现在一旦拥有财产，仍要清廉、守洁，不为钱财多，而人变坏。这点中国历史上亦有很多动人的故事。例如，南朝宋刘裕出身贫寒，未发迹时，生活相当贫困。盖的是布被子，连苍蝇拂子也是自己用牛尾巴做的。后来，他当上皇帝，建立了刘宋王朝，真是要什么有什么，再也不必为生活犯愁了。但是，他却不肯把以前盖过的布被和牛尾巴做的苍蝇拂子丢掉，而是让女儿彭城公主小心收藏好。他郑重其事地嘱咐女儿：“你把这些都仔细收藏好，将来留给子孙，教他们千万不要忘本！”

南朝宋代诗人颜延之曾在朝廷为官，而他的儿子颜峻却位居显要，权势很大，远远超过他的父亲。颜延之洁身自好，从不肯接受儿子的供养，依旧穿布衣、住茅房，一如既往地过着清贫的日子。他外出乘坐的是老牛破车，一碰到儿子颜峻的仪仗护卫，立即就避让开去。偶尔碰上了儿子，他总是对儿子说：“我生平最不喜欢见到显要人物，今天真是运气不好，碰到了你。”

颜峻准备选房子，颜延之意味深长地对他说：“你好自为之，不要追求豪华奢侈，免得让后代来嘲笑你的愚蠢！”一次，颜延之因事早上去见儿子，见家中宾客盈门，颜峻却还没有起床。颜延之不禁怒火万丈，严厉地训斥儿子：“你本出身贫贱，如今算是高高在上了，居然傲慢无礼到这种样子，你这官能做得长久吗？”

晋代陶侃从小就有大志，但家境却十分贫困。母亲湛氏十分贤惠，家教严明，而且很有办法。她经常教育陶侃安贫乐道，穷不矢志。

一次，陶侃的朋友范逵带着一群仆众来到陶家。这时正是冰雪满地，陶侃家中连米都没有。陶母叫儿子只管安心留客，自己悄悄剪下满头青丝，用它换来几斗米。又把屋柱砍下一半来当柴烧，将稻草做的褥垫拆开，铡短当草料喂范逵的马。客人都感到很满意，丝毫不觉得有什么招待不周的地方。

后来陶侃当了管理渔业的小官，一次，特意派人送给母亲一罐鱼干。湛氏不肯接受，把鱼干照原样封好，叫来人带回给儿子。她还特地写了一封信给儿子，责备陶侃说：“你当了小官，却把公家的东西拿来送给我，这不但不会让我高兴，反倒增加了我对你的忧虑！”

陶侃一生牢记母亲的教诲，始终下忘。他在武昌做官时，和部下一起欢宴，喝酒喝到一定量就不肯再喝。别人劝他说，酒量未尽，再喝一些也无妨，陶侃悲伤良久，回答说：“我年轻的时候，曾经喝酒误事，为此我母亲跟我约定了喝酒的量，所以我始终不敢超过这个限度！”

在这个人人都想富，个个都想发财的时代，我们讲这些安贫乐道的故事，真是象一篇“疯话”，“傻话”。但正是这篇的“傻话”是一副清醒剂，使人

能从世俗的见识中走出。

若是读书人则更应认识到这一点，颜渊一箪食一瓢饮犹不改其乐，所以真正的读书人并不以贫为苦，因心中精神的追求有无限的快乐。适度的清贫是以养廉，亦足以清心。同时也没有浮华奢靡之争来扰乱身心和道业。而为官和富贵反倒成为人读书的障碍。官事繁冗，无暇读书充实自己；富贵则五欲充心，五声充耳，极易堕落了志气。记住：教子清贫，这并不是坏事。

4. 教子自找苦

天下大事，凡成者，皆是从奋斗中来。要奋斗，要做大事就要能吃苦，能自觉找苦吃，找“罪”受。在苦中磨炼自己。清朝孙奇逢在家训中曾说，一个人砥砺，便是一好男子；全家砥砺便成一好人家。所以聪明人以苦为乐。因世路风霜，是炼人心境，世情冷暖，是磨炼人坚韧的性格。

著名的艺术家徐悲鸿很重视对孩子意志品格教育。徐悲鸿从不娇惯孩子。他经常对孩子们说：“要想干一番事业，就要有一种勇于献身的精神。要想做到这一点，平常就得注意自觉磨炼自己的意志。1943年夏天，徐悲鸿常让一批中央艺术学院学生从重庆到灌县青城山写生。女儿丽丽正好放暑假，就一同去了。到了灌县后，他们步行几十里路才到青城山。从山脚到山顶还有十几公里的山路，山路崎岖，很难走。徐悲鸿的不少学生是花钱坐“滑杆”上去的，丽丽当时只有14岁，已经走了那么远的路程，再爬这高入云端的山间小路，她心里发怵。学生们劝老师：“让丽丽也坐‘滑杆’吧！”可是徐悲鸿却摇了摇头，没有答应。丽丽也明白了父亲的意思，她咬紧牙关，含着眼泪爬到了山顶。在山顶上，徐悲鸿拍着女儿的肩膀说：“好哇，丽丽，你不光学习上刻苦，在意志上也很坚强，你看这座大山被你征服了。”

徐悲鸿是很有眼光的父亲。

今天，我们也需要继承他们的这份精神遗产。现代社会中，那种美国式的奢侈生活作风很多人很欣赏。我们的电视，报纸也这样的报导，尤其一些广告一次又一次用消费激起人们的欲望。

转型期的中国，道德和价值定位何处？真是一个大问题。我们应珍惜毛泽东同志所留下的这份精神遗产。我们追求幸福，但不追求奢侈；我们希望有财富，但要靠劳动。在对子女的教育中，我们不希望使下一代成为只认钱不认人的短视者。

受贿这几乎成为当官的象征。“十官九个贪”这个民谣说明了些问题，社会风气之毒化，这是一个重要的方面。

家庭中，上下两代之间能否拒贿赂呢？战国时代的这个故事告诉了我们一些道理。

战国齐宣王的丞相田稷子，有一次接受了下级贿赂的黄金二千两。他把钱带回家去交给母亲。母亲觉得可疑，问道：

“你担任丞相已经三年了，拿回家的俸禄从来没有这么多。这笔钱是从哪里来的？是不是有亏于做一个正直君子的德行？”

田稷子承认说：

“是一个下级官吏送我的。”

母亲说：

“我听说读书人应当有道德修养，行为要纯洁，不随便取不应有的报酬；办事要尽自己的努力，说话要老实，不能欺骗人；心理不想做不合仁义的事，不正当的钱财不拿到家里；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现在，齐王封你为相，俸禄从优，应努力为国家将事做好。作为一个大臣，治理国家，要忠于职守，至死不变，不要廉洁公正，这样办事才能顺利；自己也可以避免灾祸。而你的做法，正好相反，距离一个忠臣的标准太远了。

“做大臣不忠和做儿子不孝一样，不义之财，我不能要；不孝之子，我也不能要。”

田稷子听了母亲的教训，觉得很惭愧。他把人家行贿的钱全部退回，并且亲自到齐宣王那里去做罪。

齐宣王知道之后，对田稷子的母亲大加赞赏，他决定赦免田稷子的罪，并且对他的母亲进行了奖励。

田稷子母亲的道德标准和我们现代的道德标准，当然大不相同。她所说的，要绝对地忠于君，讲的是封建道德。我们提倡的是忠于祖国，忠于人民。然而她反对儿子接受贿赂，却是正确的。我们希望，能这样做的父母，越来越多。这样做，使子女不致走上犯罪的道路，对社会、对人民有利，对子女的前途也是有利的。

提倡焦裕禄式的干部，学习孔繁森式的清官，父母正，儿孩才能直，这是天经地义之理。所以，育子首先是父母，家长自身要正，古代的一个妇女尚且有如此清醒的认识，况且今日的干部呢？

人不能为钱而动，这真要有一颗公心。才行人要在世俗中生活，离不开钱，又要有自己的理想人格，不为钱所动，这个界线正是糊涂学所追求的。

对一个人，一个家庭来说，最重要的还是有一份精神，有了这个精神没钱可以有，有钱也能正确对待钱，这个精神就是理想的人格。

环境太好，生活条件太好，家庭生活中几乎没有太多的苦要吃，怎么办？自找苦吃！这就是糊涂学。“有福不享，自找苦”，这正是我们所提倡的，它是教子成材的重要方法，是防治现代社会病之一大法宝，也是中国共产党的一个好传统。

周总理生前有一条不成文的家规，就是：晚辈不得丢下工作专程去看望他，只能在出差顺路的情况下去看看。看望他的时候，还要遵守几条具体规定：一是一律住国务院招待所；二是一律在食堂排队买饭；三是有工作的自己买饭票，没工作的总理代付伙食费；四是看戏以家属身份买票入场，不得用招待券；五是不许请客送礼；六是不许动用公家车子。

1952年初的一天，刘少奇同志亲自给中国人民大学校党委打电话，这是他特意安排的一次长时间通话。

这天，在中国人民大学计划系念书的刘少奇的女儿爱琴，正在等待班级党支部讨论她的预备党员转正，她兴冲冲地想，“今后，我就是正式党员了！”爱琴万万没有想到，会场气氛严肃，发言激烈，最后，一致通过决议，取消了她的预备党员资格。会后，支部书记找她谈心，说到刘少奇同志亲自指示：不管什么人入党，都要坚持党员标准。这使爱琴想起父亲平时对自己的教诲……

在大学念书期间，自己曾好几次在周末向中南海车库要车回家。少奇同志知道后批评道：“车是公家的，你年轻轻的，可以坐电车、公共汽车嘛！”

冬天的时候，她曾让工作人员给买一套绒衣裤，少奇同志知道后，批评道，“你花的是人民的钱。自己有了的，就不要再动用公款，现在人民还很穷！”

还有一次，怀仁堂举行京剧晚会，她想去开开眼界，就请工作人员搞到一张票。这件小事也被少奇同志看在眼里，记在心上……

被取消了预备党员资格的爱琴，虽然受到了沉重打击，但是严格的家庭教育使她受到深切的教诲。十三年后，她终于真正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

陈毅元帅有两首教儿诗写得很好，现抄录如下：

示丹淮，并告昊苏、小鲁、小珊。

1961年7月，小丹远行就学，余适因公南行，匆匆言别，不及细谈。写诗送行，情见于辞，不尽依依。望牢牢紧记，并告诸儿女。

（一）

小丹赴东北，升学入军工。写诗送汝行，永远记心中。汝是党之子，革

命是吾风。汝是无产者，勤俭是吾宗。汝要学马列，政治多用功。汝要学技术，专业应精通。勿学纨绔儿，变成百痴聋。少年当切戒，阿飞客里空”。身体要健壮，品德重谦恭。工作与学习，善始而善终。人民培养汝，报答立事功。祖国如有难，汝应作先锋。试看大风雪，独立有青松。又看耐严寒，篱边长忍冬。千锤百炼后，方见思想红。

(二)

深夜拂纸笔，灯下细沉吟。再写几行诗，略表父子情。儿去靠学校，照顾胜家庭。儿去靠组织，培养汝成人。样样均放心，为何再叮咛？只为儿年幼，事理尚不明。应知天地宽，何处无风云？应知山水远，到处有不平。应知学问难，在乎点滴勤。尤其难上难，锻炼品德纯。人民培养汝，一切为人民。革命重坚定，永作座右铭。

让儿女自找苦，这样千锤百炼后，方能见到思想红。陈老总的这两首诗充分体现了老辈革命家的胸襟和气魄，他们对子女的这些要求今天仍有着意义。

被称为中共五老之一的谢觉哉，也是一位对子女要求极严格的人。他把自己的儿子送下乡当农民，这在当时也是很难做到的。从他身上我们看到共产党人的高风亮节，他在任第一任内务部长，那时，他的第二个儿子从湖南来到北京，要求父亲为他安排工作。那时，新中国建立伊始，政府工作人员还很缺*客里空，是苏联卫国战争初期的话剧《前线》中的一个爱讲假话，华而不实的人物。乏，在这样的条件下，安排个把人的工作是件极容易的事。但谢老没有满足儿子的要求。他对儿子说：“全国刚解放，上头下头都要人，你有文化，还是回家乡去工作好。”遵照谢老的嘱咐，孩子高兴地回到本县从事教育工作了。

后来，谢老在家务农的大儿子也提出参加工作的要求，谢老也给了一个明确的答复：“作田人还是要的。”

谢老的很多亲戚都在农村里，他也从来没有出面为他们安排过工作。1949年，他的一个妹夫曾写信要求帮助安排工作，谢老始终没有应允。过后，妹夫又当面提出，谢老幽默地说：“要我安排你的工作，除非我回家当老百姓，你来当部长。”

叶挺处处严格要求子女，从小培养孩子热爱劳动、独立生活、不怕困难的好习惯。

广州起义失败后，他的大儿子叶正大九岁时就已念小学四年级。一次，

学校组织初中的学生去野营，要到郊外住三天，自己架帐篷、做饭。叶挺知道后，就到学校和校长商量，能不能让正大也跟着去野营，让孩子到外面锻炼一下。在他的请求下，校长答应了他的要求。正大从未离开过家，这次要和初中学生在一块，一个熟人也没有，有点怕会受大同学的欺负。在爸爸的教育下，他跟着野营的队伍出发了。

1934年8月，叶挺的夫人又生下了第九个孩子，一家人的生活十分困难。他教育孩子们说：“我们本是农家子孙，只要有双手，我们就能生活。只要劳动，才能有饭吃；不劳动的人，是寄生虫，是吸血鬼。”

为了解决家庭生活困难，叶挺把夫人的首饰变卖了，到市场去换回来十几只山羊和四头小猪。他每天带着孩子们到山上放羊，到山后的小河去捞水草，挑回来喂猪。他还带着孩子们在房前开荒，种上各种蔬菜。有时还带孩子带上小篮子到地里去拣别人挖剩的菜根、甘薯或野慈姑等。

1946年4月8日，叶挺和夫人及女儿扬眉飞机遇难后留下了六个孩子。他们牢记爸爸的教诲，努力学习，艰苦奋斗。在党的无微不至的关怀下，特别在周总理和邓颖超同志父母般的关怀教育下，孩子们都光荣地入了党，上了大学，成为革命的接班人。

他们对待自己的子女如此。对待自己的亲属也是如此。如陈毅元帅对待自己的表妹也是这样。

陈重坤1981年谈了当时的情况：1950年春，组织上把父母和我从四川乐至接到上海，住了一段时间以后，二哥就要我出去独立工作，他动员我去报考学校，我便要求他写个条子，和有关单位打个招呼，好让我上大学读书。二哥不同意，他说：“这样的条子我不能写，这种招呼我也不能打，我是共产党的上海市长啊！你有本事自己去考，考不取就回四川。”后来，他了解了我的学历后，说我只能考中技，并且要我报考卫校，我答应了。经过考试我被录取在市卫生人员训练班。毕业后，分配在卫生防疫站。工作了两年，我又向我二哥提出想上“速中”。二哥语重心长地对我说：“你不具备这个条件，还是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要安心做一辈子，做好了就行。过了不久，大学招生，我心里又发痒了，便再次缠上二哥，要他写个条子，介绍我进医学院。但是，二哥就是不同意。

陈重坤同志几十年如一日，认真做好普普通通的检验工作。她虽然年近花甲，还在刻苦学习英语。

四、宽容为怀，必成大业

中国哲学家荀子说过：“君子贤而能容罢，知而能容愚，博而能容浅，粹而能容杂。”这揭示了一个做人的大道理，要宽容待人。世界上没有二片相同的树叶，何况人之间更是千差万别，与人相处就是与不同于自己的习惯、爱好志向相处，能否理解对方，能否宽容对方正显出人的修养和志趣，以忍为上更是中国的文比传统。

孔子曰：“愤欲忍与不忍，便是育德无德”忍字成为修身之首。

忍是人生哲学一大要理。

正因为此，教子以宽容，教子学会忍让成为教子做人的一个重要内容。

1. 教子宽肚量

“人自识字患难始”，这只是说明人生不易。人生世间，自有知识以来，即有忧患和不如意之事。电视剧《编辑部的故事》中，葛优扮演的男主角讲述了人生不易：从母亲怀孕起，怕流产，母亲生产的怕难产，哺乳期怕生病，生命多么艰难！认识到这一点就会有一种宽容之心，有一种大度的气量。人非圣贤，谁能无过呢？宋代词人陆游曾写到，“放论得意事，一笑亦有限”，人不如意的事多啊！正因此，他教育后代要达观。宽容，说“不如意事何穷己，且放团栾一笑休”。人生不称心的事太多了，还是以合家团圆的一笑为自慰吧，这告诫了后代要有一种达观为怀的人生观。

宽容由己达人。想自己在世不易，就能体谅别人之难。所以明代大夫吴麟徵在《家训要言》中曾告诫子孙要“器量须大，心境须宽。”所以，宽容，达观实际是一种人生观，是一个待人处事之法，没有一种大智若愚的人生态度是很难达到的。

清雍正五年（1727）状元彭启丰，在乾隆年间官至兵部尚书。一次他在老家苏州居住时，邻家的一个剃头铺子为了招揽生意，偷偷假借他的名字写了一副对联挂在店铺内。彭启丰的儿了一次偶然看到这副假对联，立即把剃头匠大骂一通，并立逼着剃头匠把对联毁掉。

彭启丰知道了这件事，赶紧剃头匠叫到家中，剃头匠见彭启丰亲自叫他，以为祸事临头了，吓得畏畏缩缩，不敢上前。彭启丰向剃头匠拱手致礼，向他诚恳地赔罪，说：“我的儿子无知，冒犯了你这位高邻，这是我的过错。官职大小，这是在朝廷里的事。住在家乡，哪里论什么官职高低呢！现在我特意写了一副对联送给你，希望你原谅我和我儿子的过错！”剃头匠未料到

事情会是这样，再一看那副对联，上下联都落了款，真正是货真价实送他的，十分感动。

此事在地方上传开，人们都敬佩彭启丰的肚量，认为他真是教子有方。

2. 教子忍为上

人生于世，不可能百事百顺。人总有倒霉的时候，吃亏的时候。志向远大之人，在倒霉时应耐住性，在吃亏时应顶得住。

当年韩信受胯下之辱。一个好生男儿从一个市井无赖腿下爬过，不能说不是耻辱之事，但韩信做了。他咬住牙爬了过去，他听到了满街的讥笑，侮辱，但他深信终有一天会能报此仇。忍成为动力。这点曾国藩给其弟的信讲得很好，希望其弟能在逆境中，忍受住多种困难，不能沉沦。他在信中说：“你的忧愁焦急，想来比初十以前更厉害了吧。但是心意困苦，思虑阻塞，正是磨炼英雄，助你成功之时。李申夫曾说我憋了气从不说出来，一味忍耐，慢慢再自己努力图强，因而他引用谚语说：“好汉打脱牙和血吞。”这两句正是我生来咬牙立志的要诀，不想被申夫看破。我庚戌、辛亥年间被京城权贵所鄙弃辱骂，癸丑，甲寅年间被长沙巡抚所鄙弃辱骂，乙卯、丙辰年间被江西巡抚所鄙弃辱骂，以及岳州之败、靖江之败、湖口之败，打脱牙的时候可以说是很多的了，没有一次不是和血吞下去，弟弟这次郭军之败、三个县之失，也很有打脱门牙的景象。你来信常常说运气不好，这就不像好汉的口气了。只有一个字不说，咬紧牙关，慢慢自己努力图强罢了。

人的一生难免会遇到许多坎坷不平之事，不如意事常有，关键是如何对待。有的人在挫折面前一蹶不振，自甘沉沦，但也有人将挫折化为动力，奋斗不止，自强不息。这是曾国藩从人生阅历中得来的深刻感受。“好汉打脱牙和血吞”这一名言至今仍有积极意义。

唐宣宗李忱的女儿万寿公主，自幼生长于皇宫内院，再加上母后的宠爱，十分娇乖自负。当她长大之后，宣宗为她选择夫婿，要她下嫁给宰相郑絪之孙——校书郎郑颢。万寿公主得知郑颢才华出众，是一位文雅的进士，心中十分高兴，出嫁前，宣宗嘱咐女儿说：“昔日，太平（唐高宗女）、安乐（唐中宗女）二公主都因骄纵不法、干预朝政而被杀，你过门之后，定要孝顺公婆、尊敬夫婿、和睦全家，千万不能因为自己出身高贵而轻视夫家。”宣宗还不放心，又特意给万寿公主下了一道诏书：“如不听我的嘱咐，必有太平、安乐之祸！”于是选好吉日，准备嫁妆。

按照皇室旧制，主管婚嫁的官员准备用银装饰车马，宣宗制止说：“我

希望用节俭来教化天下，就必须先从皇家做起。”于是就下命令以铜代银装饰车辆。

万寿公主出嫁后，宣宗仍不放心，特地差人暗中察看公主的处事言行。一天，驸马郑颢的弟弟郑颢突然得了重病，一家人为此十分焦急，请医，探问，忙乱无暇，却不见万寿公主的踪影。原来，公主正躲在慈恩寺看戏，根本没把小叔子的重病放在心上。宣宗得知此事，心中十分恼怒，颇有感慨地对皇后说：“难怪臣家不愿和皇家通婚，实在有道理！”他出旨急召公主进宫。万寿公主已知自己偷闲看戏，不顾小叔重病之事，惹怒了父王，心中又愧又怕。进宫之后，宣宗狠狠地教训她一顿，公主也哭跪在地，请求饶恕，发誓今后改过。皇后也自责教女不严，便对女儿说：“回府定要向公婆认错。若再违背父训，必有大祸！”宣宗见女儿已知错认错，才让她回郑家。万寿公主回到夫家，不但向公婆认了错，还去探问小叔，为他煎汤熬药，精心护理。郑府上下也都称赞宣宗身居王位，严以教女的好品德。

居高位而谨慎，身为公主要关心别人，这里就有一个克制自己，忍的问题。

唐朝柳玘，做过御史大夫。他出身于高官世族之家，祖父与父亲都当过兵部尚书、刑部尚书……

唐朝的风气，权贵子弟往往斗鸡赛马，花天酒地、仗势欺人。可柳氏治家甚严。《旧唐书》上说：“他的“子弟克稟诚训，言家法者，也称柳氏。”柳玘依据所见所闻和家庭教育的经验，专门写了篇告诫子弟的文章，很有见地。

柳玘向子弟们介绍他自己幼年时听到的“先训”和“家法”。归纳起来有六条：“以孝悌为基，以恭默为本，以畏怯为和，以勤俭为法，以交结为来事，以气义为凶人。”讲“孝悌”家庭内部两代人之间容易团结。“恭默”讲交友之道，不但要有礼貌，而且不要议论别人的长短。“畏怯”并不是提倡胆小，而是说办事兢兢业业，时时想到有办错的危险。“勤俭”两字好懂，也确实是柳家的传统。柳家遇到灾荒年，虽然比较富裕，每人一顿也只吃一碗饭。柳仲郢三次担任节度史那样的高级地方官，却“厩无名马，衣不熏香”。这些，都给后辈做出了榜样。他反对把“交结”看得太重，就是说不赞成靠拉拉扯扯的“关系”来谋求升官发财。他所说的“气义”，指的是性情偏狭，器量窄小，爱为琐细小事和别人争一日之长短，这种做法当然是应该防止的“招祸之道”。

柳玘还总结了高官子弟“坏名灾己、辱先丧家、其失尤大者”，五条容易犯的毛病。

第一条：自求安逸，不甘心过清贫淡泊的生活。妄尊自大，听不进别人的意见。

第二条：不读书，没有扎实的学问，却喜欢评论时事，自己不懂，又瞧不起有学问的人。

第三条：讨厌超过自己的人，喜欢巴结自己的人。看到别人做了好事就嫉妒，看到别人的缺点就到处宣扬。

忍不仅是一种谋略，也是一种自我的修养。柳玘认为志高气扬，无顾忌的批评别人的缺点这都会招来祸害，所以他教子要谨慎从事，不要因小事就赌气，与人争长短。

人心大，有大眼光，才会有大的处世经验，有谋略，有修养。忍是一种大眼光的表现它并不仅仅是个技巧问题。

一般人待人要为善，要克己。君王待人之道也有这个问题。

唐太宗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位明君。他不仅治国有道，而且教子有方。

唐太宗自从立了李治为太子后，每当遇到机会便去教导他。比如说，看见太子吃饭，便和他说：“你如果懂得了种田的艰难，就会总有饭吃了。”看见太子骑马，便对他说：“你若知道它的劳苦，而不把它的力气用尽，就会常常骑它了。”看见他坐船，便对他说：“水是用来浮载船只的，但是，水也可以把船倾翻。老百姓就好象是水，国君就好象是船一样啊！”有时，看见太子在树下休息，就对他说：“树木用墨线量过再加工，就会符合标准，国君听从臣子的意见，就会圣明。”

唐太宗从孩子的未来的事业出发，不放过每一个可以教育他的机会，运用形象化的暗示给他一些深奥的道理，既耐人寻味，又易于接受，确实富有艺术性。

能屈能伸是做人处世的一个重要原则，是糊涂学的法则之一。因而有识之士在教子中，在其亲人都反复强调这个思想。曾国藩在给其弟的信中说明了这一点。他说：“为兄我自己悟出近年能有所作为主要靠一个“悔”字诀。我过去曾自以为本领很大，能屈能伸，可进可退，又常常看到人家的不足。自从丁巳、戊午大悔大悟之后，才知道自己没有一点本领，凡事都能看到人家有几分正确的。因此从戊午到现在的九年，与四十岁以前大不相同，大约是以能立能达为行动的根本，以不怨不尤为行为准则。立，就是发奋图强，在社会上站得住；达，就是办事完满通融，在社会上行得通。我九年以来，痛下决心戒掉没有恒心的毛病，看书写字，从不间断，选将练兵，也非常用心，这都是发奋图强以争取站得住的工夫。所写的奏疏公文，用词再三考虑，没有一句与事实不符的话，也没有一个夸耀自己的词语，这都是完满

通融以求得行得通的工夫，至于怨天我历来有所不敢，指责别人则经常免不了，但也都随时强制自己而克服这个毛病。弟弟如果想告诫自己以求上进，似乎可以考虑学习为兄丁巳、戊午两年的梅悟，然后痛下决心规谏自己，一定会有很大的进步。……默默地记住一个“悔”字，是没有什么事不可挽回的。”

曾氏在这里反复强调的是，一个人在志得意满之时，要及时抽身退步，闭门思过，以能立能达为体，不怨不尤为用，方能在人世间站得住，行得通。其聪明才智也能发挥出来，业才能有所成。

逆境要顶得住，顺境要退得下，这样才会立于不败之地。

顺境和逆境，你的不同处理方法也可以用“悔”字和“硬”字来表示。说得是逆境要能屈，保全自己，顺境要能伸，发展自己。文武之通，一张一弛。人生亦如此。一时清禁，一时糊涂，有胜，有败，有顺，有逆。但心中放开，便能张能弛，能屈能伸。这点曾国藩给其弟的家书讲得也很透彻，他说：“正当弟弟遇到种种不利之时，又加上最近与最好的朋友发生不和的事情，想必心情更加不好过。但事已至此，也只有采取逆来顺受的办法，仍然不外乎是“悔”字诀、“硬”字诀罢了。

朱熹曾说过：“悔”字像春天，万物都积蓄着力量才开始萌发；“吉”字像夏天，万物都生机勃勃，极为旺盛；“吝”字像秋天，万物都开始零落；“凶”字像冬天，万物都开始枯朽、凋零。又曾经以“元”字配春，“享”字配夏，“利”字配秋，“贞”字配冬”我的意思“贞”字就是“硬”字诀。弟弟在这个艰难危急之时，如果能以“硬”字效法冬天万物隐藏之品德，以“悔”字启动像春天万物萌生之时机，也许可以挽回一二吧？”

曾国藩在这里所说的“逆来顺受”，并不只是消极地退让，忍受，而是积极地以退为进，蓄势待发。这种对待逆境的态度。仍是一种乐观、积极的态度。忍让，宽容，逆来顺受是以退为进，以柔克刚，以“愚”治智，以大法制小技也。糊涂学的奥秘也正于此。

3，教子甘做笨人

这个标题或许让人觉得可笑。在目前流行的语言是“包装”，就是把自我宣传好，把其缺点掩饰起来，把其优点放大。在一个流于社交应酬，盛行宣传、广告、包装的商品时代，“笨人”无疑是可笑的。但实际上人际关系最根本在真，在诚，无论交际的技巧如何熟练，若无善心，过于工于心计，其处世不会久长，交友不会长久。面对这种商业社会的虚伪，中国古人教子

要诚倒是更启发人。

宋儒吕本中在《童蒙训》中说，“每事无不端正，则心自正焉”。有了诚心方能办诚事。交友、处世首先不是一个技巧问题，而是一个诚心问题。所以他认为“凡人为事，顺是由衷方可，若矫饰为之，恐不免有变时。任诚而已，虽时有失，亦不复藏使人不知，但改之而已。”这就是说处人待事千万不要虚情假意，娇柔造作，意不由衷，口是心非。这些思想对于教子是十分重要的。

糊涂学认为，在今天首先要学“笨”些。而不是学“精”，就是说多保持一些诚实的东西，少来些虚假的东西。按此法教子，其子必有大成就。若顺其商业化社会那种只重交际技巧，娇柔造作的路子发展，其子不会有大作为，充其量只能当个公共关系部的主任。

人生处世要放眼光，大智若愚，教子，教亲人要懂得这一道理是中国大儒们努力所做的。曾国藩给其弟的信就说明了这一点。

弟来信自认为属于忠厚老实一类人，我也相信自己是老实人。但只因为世事沧桑看得多了仍饱经世故，有时也多少用一点机巧诈变，使自己学坏了。实际上因这些机巧诈变之术总不如人家得心应手，徒然让人笑话。使人怀恨，有什么好处呢？这几天静思猛省，不如一心向平实处努力，让自己忠厚老实的本质还我以真实的一面，回复我的本性。贤弟此刻在外，也要尽早回复忠厚老实的本性，千万不要走入机巧诈变那条路，那会越走越卑下。即使别人以巧诈待我，我仍旧以淳朴厚实待他，以真诚耿直待他，久而久之，人家有意见也会消解。如一味勾心斗角，互不相让，那么，冤冤相报就不会有终止的时候了。

4. 教子夹着尾巴做人

曾国藩是最反对人傲气的，他在告其弟的家书中，指出傲气是人生一大祸害，切要根除，他说：古来谈到因恶德坏事的大致有两条：一是恃才傲物，二是多言。丹朱不好的地方，就是骄傲和奸巧好讼，也就是多言。遍观历代名公巨卿，很多是因为这两条败家丧生的。我生来很有些固执的毛病，这也是品德中的一种傲气吧；不太多言，但笔端多少有些近乎巧诈。静时暗中检讨自己的过失，我之处处被人怪罪，其根源亦不外乎这两条。温弟性格大致与我相似，而言辞更为尖刻。凡以傲气凌人，不一定非以言语相加，有以神气凌人的，有以脸色凌人的。……大抵心中不能总记着自己的长处，就一定会从面容神态上表现出来。从门弟看，我的声望大减，正担心会影响到家中

子弟；从个人才识看，现今军武中锻炼出很多人才，我们也。没有什么特别超过人家的地方。都不可倚仗。只有兢兢业业，放下架子，把忠信笃敬贯彻到一切言行中，才多少能弥补一些旧时的过失，整顿出新的气象。不然，人人都会讨厌和小看我们了。

在另一封信中他又讲到这个问题，告诫其弟一定要戒牢骚。他说，在几个弟弟中，温弟天资本是最好的，只是牢骚太多，性情太懒。以前在京城就不爱读书，又不爱作文，当时我就很担心这一点。最近听说回家以后，还是像过去那样牢骚满腹，有时几个月不提笔作文。我们家如果没有人一个一个相继做出大的成就，其它几个弟弟还可以不过分追求责任，温弟就实在是自暴自弃，不应把责任完全推托给命运。我曾见过我的朋友中那些爱发牢骚的人，以后一定有很多的挫折，……这是因为无故而埋怨上天，上天就不会给他好运；无故而埋怨别人，别人也决不会心眼。因果报应的道理，自然随之应验，温弟现在的处境，是读书人中最顺畅的境地，却动不动就牢骚满腹，怨天忧人，一百个不如意，实在叫我不可理解。以后一定要努力戒除这个毛病，……只要遇到想发牢骚的时候，就反躬自问：“我是不是真有什么毛病以致心中这样的不平静？不狠心自我反省，下决心戒除不足。心平气和谦虚恭谨，不只是可以早得功名，而且始终保持这种平和的心境，还可以消灾减病。

盛气凌人也罢，牢骚太盛也罢，都是自傲的一种表现，自傲是人生一大误区。有人认为老实人不吃亏，其实都是短视。做人自谦，从个人来说这是最老实的态度，世界之大，无奇不有，个人无论如何神通也不过宇宙间一个尘埃而已。更何况山外青山，楼外楼。水平高的人多的是，只是你未看见而已。从外人来说，自谦也是最实际的。夹着尾巴做人不是虚伪而是诚心。朱熹在给其长子家信中说：“凡事谦恭，不得盛气凌人，自取耻辱”。这就是说自谦招福，自傲招害。《三国演义》中马谡，纸上演兵，盛气凌人，结果兵败人亡。所以《颜氏家训》中说：“满招损，谦受益”真是教子之真言。

就此而言，尾巴不是夹起来，而是应永远放下来。不是迫于外界而是感于内心。这样做似乎弱些，似乎软些，一时还会让小人得志，其实笑到最后的一定是你。糊涂人生学高明之处正在于着眼于大处，从而才给教子一个真正的良方。

